中古文人風采

何滿子 著

上海古籍出版社

中古文人风采

何满子 著

上海古籍出版社

沪新登字 109 号

中 古 文 人 风 采

何满子　著

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上海瑞金二路 272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常熟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56　1/32　插页 2　印张 8.625　字数 184,000

1993 年 2 月第 1 版　1993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00

ISBN 7-5325-1394-7

I·682　定价：4.70元

序

绿　原

传说柏拉图欢迎哲学家进入他的“理想国”，却坚持把诗人摈之于门外。难道这位唯心主义之父早就发现，哲学家不仅善于解释世界，说不定还有本领改造一下世界？用不着到西方的故纸堆里去搜寻什么例证，不妨想象一下我国战国时期，诸子百家游说诸侯，竞相夸示治国平天下的本领那番盛况，是不是跟那个“理想国”的招贤壮举有点儿相仿佛，尽管各路精英未必个个遇得上柏拉图那样开明的人主。至于诗人，唉，在那位老人家看来，竟然近乎成事不足而败事有余的典型，否则他不会那样不讲情面，到两千年以后仍不免令人闻之不胜沮丧。

随便翻书，又翻到近人哈代有这样一句俏皮话：“如果伽利略当年用诗体来写他的地动说，教会也许就不会来找他的麻烦。”这句话排除了幽默成分，无异于是说，诗人在一般的世俗眼光中（不仅从教会看来），正如一句俚语所说，谅他也屙不出三尺高的尿！怎么捣乱也不必认真对待似的。要说前一种态度即柏拉图对于诗人的态度是敌视，这一种就明明是比敌视更令人沮丧的蔑视了。

哲学家遇不上柏拉图，进不了他的“理想国”，他们又将如

之何？诗人戴不上桂冠，又不甘心流落江湖当隐逸派，又将怎样对付周围的敌视以至蔑视？都不是个别的、偶然的、可以姑妄言之的掌故问题，倒很是带有规律性的、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属于历史范畴的学术问题。可是，《伟人传》的作者爱默生却说："说到底，无所谓历史，都不过是传记而已。"这恰像是企图规避规律性的一种遁辞，反倒提醒了它的疑惑者：历史还是有的，它就存在于个别人物的传记之中。须知个人从来不仅是个别的，他作为社会关系的总和，正是构成历史的重要元素。把历史比作洪流，个人就是水滴，而传记显然就是拥水滴而入洪流的波涛了。那么，历史家看来要比哲学家和诗人超脱些，他正坐在历史洪流的岸边，聚精会神地欣赏晶莹、澎湃和浩渺的大小奇观……

我的朋友何满子善饮，有历史癖，常以书佐酒，喝得多也读得多，一多就少不了钻牛角尖，有时醺醺然钻得"仿佛若有光"。近年来听说他写了不少历史小品，大都以爱默生所独到的传记为题材，如《汉末清议人物剪影》、《魏晋清谈人物剪影》之类。可惜我孤陋寡闻，迄今很少看到发表他的大作的那些刊物，但对于他的研究取向却颇感兴趣。简直像知识竞赛的落榜者企望答案揭晓一样，我一直想搞清楚，东汉两次党祸究竟怎样由于"清议"而闹起来的？魏晋清谈人物的风度，虽从《世说新语》和鲁迅的文章略知一二，那到底又是些什么样的匡时人物，当时又是怎样昙花一现地跑出了他们来？或者，至少想搞清楚，清议和清谈实质上是不是一回事？不是的话，二者又有什么关系？满子的文章照说会涉及这些深层次的因缘，可惜不知什么时候才能从容读到它们。读不到它们，我却好事来为它们的汇集作序，虽不敢亦不免要说些外行话了。

靠翻辞典，自不难明白，“清议”是指古时乡里或学校对于官吏的鉴定或批评。顾炎武在《日知录》中就“清议”条如是说：“西汉以来，犹循此制，乡举里选，必先考其生平，一玷清议，终身不齿。”乍听之下，颇可为中国历史上这段廉政建设、民主传统以及知识分子之积极作用等等自豪一下，如果不知道随之而来的灭门之祸的话。至于“清谈”，现代“侃”家们说不定更熟悉一些，先是指魏晋间何晏、王弼等人祖述老庄、崇尚无为的空谈风气，蔓延开来，无非是一些存心让人想不到、听不懂的玄之又玄的所谓“阳春白雪”而已，不知怎么搞的，从汝南月旦的社会舆论领域一下子转到了谈天说地的形而上学领域。

如果不满足照本宣科，也不妨随便说说，清议和清谈从实质上来考查，不就是中国封建早期知识分子的一种自我表现的两种方式么？要说清议人物有点像没有挤进或者正准备挤进柏拉图的“理想国”的哲学家，那么清谈人物则很可能是在写诗，甚至是在写朦胧诗，个别人也可能企图用诗体写他的“地动说”。但是，清议搞不好是要掉脑袋的，而清谈家只要像阮籍那样，善于在政治上打太极拳，则又可能由于被认为“屙不出三尺高的尿”，混它一个托庇粗安。

然而，这两种下场并不因分属两个朝代而互不相干。在统一的封建历史洪流中，清谈未始不是清议的一个反动，直白说来，很可能是被后者的惨祸吓出来的。从长远来看，清谈又未必不会反过来变成清议，例如通过谈玄、写朦胧诗进行干政，据说“托词官阉”也可以包含某种深意在。不过，更多却是把清谈当作保护色，或者一种明哲保身的工具，显然已远离清议人物的那股傻劲儿。后来清谈羼进了佛教思想，进一步心平气和，四大皆空，就更是存在决定意识的新阶段——令人想

起已故诗人阿坨说现代派的一句话，这已是“醒着做梦，跪着造反，活着死去”了。

回溯公元二世纪，中国东汉太学生数万人争议时弊，讦发幽昧，诽讪朝政，涉及圣人，卒因缺乏今天才有的法制而遭镇压，数百人连同家族或处决、或监禁、或充军，闹了二十余年，直到黄巾起义才不得不罢休，以致成为历代读书人都不免莫名其妙而头痛的大事。个中自有迄仍扑朔迷离的复杂原因，但从远距离看去，其社会影响的深刻程度又实在令西方的路德博士辈瞠乎其后。想不到一百年之后，物极必反，竟然出现了一批对国难民瘼虽说不是漠不关心，至少也是无所作为的清谈人物。他们作为知识分子，意志消沉，作风颓废，纵酒狂醉，扪虱清谈，不旋踵而国势衰微，北方偌大一片国土遂沦于异族铁蹄之下。当然，把晋祚之亡仅归之于清谈所误也未必公正，但清谈在中国政治史上却为知识分子鲜明地标志了一个无可奈何的时代。

更可悲的是，经过两次大折腾，中国封建统治者总结经验教训，不久(从隋唐起)便找到了对付知识分子的好办法，就是让天下英豪尽入我彀中的科举制的建立。不论是以帖括、八股还是别的什么试士，这个制度真算是一座精神囚笼，把中国知识分子一直禁锢到二十世纪肇端(1905年，即光绪三十一年)。其间一千多年，虽说五代后梁有过所谓“清流”，宋代有过“党人碑”，明代有过“东林党”，以至清代还有金圣叹等人闹了一下子“哭庙”……而且杀的杀，关的关，同样煞是怕人，实际上从历史老人看来，都不过是小打小闹，远不及东汉“党锢”富于代表性。就整体知识分子而言，绝大多数已被驯得俯首贴耳，在盛世则凭着几句“子曰、诗云”生吞活剥地去追求功

名，到乱世则纷纷作鸟兽散以苟全性命，宁与草木同腐而“不立乎岩墙之下”——在这种精神状态之下，什么“清议”、“清谈”都早已被当作山海经了。

满子果有历史癖，他在以书佐酒之余，写出了这本《中古文人风采》，我没有先读为快的幸运，不知他是怎样来写中国古代知识分子的这段精神创伤史或者人格滑落史的。他本人也许不过为了解酒而信笔写来，却让我们这些不懂历史的读者似乎懂得了许多。如果把他比作岸边的历史家，我想，他所面对的景色真可谓“江阔云低断雁叫西风”了。然而，历史的意义在于本身，唯物史观更强调一定的社会意识取决于一定的社会存在，这里容不得借古讽今或者以古度今之类的主观类比。

据说中国近代知识分子的自我意识是从“五四”开始的，这应当没有什么异议。又据说在今天四化大业面前，知识分子的社会作用决不止于指手划脚，而在于埋头苦干，这更是没有什么异议的。事实上，随着时代的进步，分工的细致，知识分子在现代社会早已在某个角落找到了各自安身立命的位置，不像古代的同行除了做官，即挤进柏拉图的“理想国”，就觉得别无出路。何况柏拉图的那一套也不过是作为讲义在他的学园里念念而已，连他自己也未必真正相信，更谈不上去实现它。知识分子毕竟应当从自己身上建立为人民服务的信念，才不愧于他所自命的现代性。

至于哈代所说的教会，它也不得不跟着现代化起来，“现代主义”一词就是它首先用起来的，因此有悖《圣经》的“地动说”之类，或者即使用诗体来写，怕也脱不了干系，或者根本就无所谓，它可能已经从《创世纪》的字里行间找到了“地动说”

的依据：——几年前听说，它已经公开为伽利略平反了，看来事态在向后一种令人乐观的方向发展。然而，今天的诗人不论中外，其被敌视以至蔑视的氛围毕竟日渐淡化，倒不是社会忽然换了胃口，开始钟爱诗人和他们的作品起来，恰巧相反，他们已被冷落到不得不把人和作品一起投入商品机制中去，否则无法生存——这又是新的规律，大概还不属于满子准备钻牛角尖的范围。

1991年8月19日

目　录

序……绿原… 1

第一品　汉末清议人物剪影

序论…… 3
李固生涯的三个回合和汉末名士婞直之风的滋长…… 7
李固与太学诸生……11
陈蕃的性格……14
陈蕃之死……17
李膺与党锢案第一阶段……20
第二次党锢案与李膺之死……23
大宦难及杜密的自杀……27
范滂的人品……30
范滂的慷慨赴死与岑晊的狼狈逃窜……34
郭泰现象……37
郭泰的交游……40
名士中"纯儒"的一翼……43
名士薰莸……46
张俭事件和名士的义侠之风……49
许劭的知人和范冉的孤介……52
清议的句号人物孔融……56

跋……60

第二品　魏晋清谈人物剪影

小引开宗……67
何晏与奥迭普斯情结……71
何晏的学问、清谈和服药……74
第一个清谈名士之死……77
早夭的天才王弼，顺便谈早夭的多情种子荀粲……81
王弼的身世和学术成就……84
夏侯玄的风骨……87
夏侯玄以名重致患……90
嵇康必死之道……94
嵇康之死结束了正始之风……98
嵇康的才高与“识寡”……102
阮籍在两性关系上的风采……105
阮籍的悲剧深度……109
清谈名士世家的阮氏诸人物……113
向秀——嵇康的密友和配角……117
刘伶的著作是喝酒……120
披着老庄外衣的名士山涛……124
王戎“俗物”，偏恋清誉……128
新一代清谈的格调及宗主王衍……131
王衍的“清高”及其他……135
王衍的姿容和品题人物之谬……139
乐广的清谈路数……143
乐广“名教”的言与行……147

清谈皇帝 ……151
简文帝的“远体” ……155
清谈和尚支遁 ……159
支遁的清谈胜于佛经义解 ……164
不争气的清谈名士殷浩 ……169
谢安的鼻子 ……174
谢安与王导的区别 ……178
谢安超人的镇定 ……183
清谈之家的主心骨和谢安的体任自然 ……187
附：谢道韫 ……192

附品　书影追形杂笺

解题 ……207
千古一大谜 ……209
杨子思想钩沉及其湮灭的必然命运 ……211
直不疑的品行与时尚 ……213
圯上进履的翻版 ……215
中国最早的相思病例医案 ……217
儒的两面：儒学以巧宦兴 ……219
儒的两面：儒学以理想主义绌 ……221
汉末清议与魏晋清谈的过渡人物 ……223
孔融案株连二子的不同记载 ……225
刘备不从刘表手中取荆州探微 ……227
曹操与杨修 ……229
曹操的好色和曹魏国风 ……231
西晋两皇后丑事与名教的沦落 ……233

道教拉隔壁亲眷认宗老子 ……235
老庄不同 ……237
两个最懂儒学精髓的皇帝(上) ……239
两个最懂儒学精髓的皇帝(下) ……241
儒家的道，素王与真王 ……243
孔子升格为第一把手 ……245
三教鼎立始于唐 ……247
唾面自干与自唾其面 ……250
两个挂羊头卖狗肉的大儒 ……253
我咀咒 ……256
后语 ……259

辑集后记 ……261

第 一 品

汉末清议人物剪影

序　论

汉末名士清议以及随之而爆发的党锢之祸，是中国文化史上的一大变局。它作为腐朽的东汉王朝的送葬曲，政治上的意义固然不小；一批理想主义的儒士——儒家学派积极的一翼——在和宫廷权宦的交锋中互通声气，形成了一股不可忽视的社会势力，这现象更为前所未有。这批儒士可视为中国知识分子群体意识最早觉醒的代表，他们在依附王权而又和王权斗争中认识了自身的力量；虽然这斗争没多久就告失败，善类摧折殆尽，但却为后代许多知其不可为而为之的正直儒士提供了风骨上的楷模，也给全社会留下了一个明确的舆论共识：士气代表着民气。封建社会"士为四民之首"的意识虽早已形成，但至此才牢固地确立。以后掌握政权的人都认清了得民心必须先得士心的道理，即使为了改善形象，也得这样办。唐太宗欣欣然有喜色地说"天下英雄皆入我彀中矣"，就是统治者这一认识的最好表白。

"士"的最早概念是一群非农非工非商的浮游于社会的成员，与知识分子相对应的概念直到汉朝以后才确立；这事曾使本世纪北洋军阀时期旧文化阵营中的"一支笔"，著名的章士钊出过洋相，他把"二桃杀三士"解释为"两个桃子杀了三个读书人"，这是经过鲁迅杂文而为大家所熟知的今典。宗法世袭制渐趋瓦解的战国时期，中国最早和政治势力结合而且最出

风头的士，是游说诸侯的策士，那时周孔儒士还只是高谈迂阔之论的准理想主义者，实在称不上“圣之时者也”。先秦至汉初的策士，纵横家、法家之流，都还是各干各的独立活动的个体，而且常常因各自的利益互拆墙脚，其他百家争鸣的各派也只是鸣一鸣而已，尚未成为行动的力量。西汉似乎成为一种社会势力的是侠士，侠士虽是“已诺必诚，不爱其躯”，颇近乎“摩顶放踵，以利天下”的墨家之徒，而且“声施于天下”，“宰相得之若得一敌国”（《史记·游侠列传》）；如成帝时大侠楼护（君卿）还为“五侯”的上客，备受信用（见《汉书·游侠传》），拥有颇大的潜势力，但都是靠个人的姿质，仗义修名而得，又没有学说、理论作轨范，兔起鹘落一阵，人亡事息，对民族文化关系不大。此后，则侠士或演变为权门的爪牙，或化而为替天行道的强盗，下焉者便沦为黑社会的人物，成为杜月笙、张啸林之徒了。

儒士从叔孙通给汉高祖定礼起，以个人身份与政权结合，至汉武帝崇重儒学，逐渐培养起有分量然而仍然是散在的政治力量，大抵只在门生故吏、通家世好之间有所联系，构成大小集团，通常表现为一种门族势力，并未由于文化上的共识，即共同的价值观而凝聚，而蔚为一种有共同语言又足以影响舆论的势力。

群体的形成及其觉醒，必须以共同的人生理想为支柱，否则无所谓觉醒，要有也只是以实务利益为枢轴的聚散，即使不是相助匪非，也缺乏悲壮的意义；觉醒，又是社会力量冲激挤压的结果。无外侮，民族意识是沉睡着的；无斗争，阶级意识也无从觉醒。儒学思想有实利主义的一面，就是从政治权力那里分一杯羹，帮忙帮闲以获得显亲扬名，安富尊荣；又有理

想主义的一面，要求天下跟着他们所认定的伦理轨范运转，甚至甘于成仁取义。说是迂阔也好，不识时务也好，理想主义者毕竟有其可爱之处，他们的失败和殒灭也有其美学上的悲壮意义。东汉遭党锢之祸的清议名士们就是这样一批形成了社会势力的儒家理想主义者。

如果不能兼济天下就独善其身（这可说是儒家的中庸主义表现形态之一），那就算不得有执著的理想主义了；他们非但以澄清天下为志，而且连"邦无道，危行言孙"都不肯，要慷慨激昂地发议论。于是在阉宦擅政之际就有了对立面，《后汉书·党锢列传》的叙论道：

> 桓、灵之间，主荒政缪，国命委于阉寺，士子羞与为伍，故匹夫抗愤，处士横议，遂乃激扬名声，互相题拂，品核公卿，褒贵执政，婞直之风，于斯行矣。

这些士子不全是匹夫和处士，在朝或在野已不是清与浊的界限。士子们倒是想进入政治舞台以期有所作为的。这情势和明末东林和阉党的斗争颇为近似，东林清流简直是东汉清议名士的"萧条异代不同时"的拷贝，也可说是封建中国知识分子历史命运的主题重现。东汉党锢之祸招来了铺天盖地的黄巾大暴动，也正如明末东林党祸之后立即有李自成、张献忠的大暴动一样。历史说不是巧合是巧合，说巧合又不是巧合。谁要拂逆和摧残士气（当然罪恶并不止这一端），他就会激怒民气，这个火可是玩不得的。

东汉清议名士之所以是一个重大的文化现象，还因为魏晋清谈就是由清议演化而成的。当黄巾起义天下大乱王朝崩析时，儒士们只得分头依附诸路英雄，改行当策士了；曹魏代汉，王权初定，吴、蜀被灭之局在望，司马氏羽翼已丰，攘夺政

权之际，知识分子又被搅动起来。这回，儒家的理想主义已破产在前，周孔之道除了用来从权力者那里分一杯羹之外，对有独立识见的士子已实在没有多大吸引力，于是老庄学说行起时来。这回的对立面可不再是阉寺了，司马氏打的旗子倒是周孔名教，于是，清议便变成清谈，知识分子和政权的对抗也弱化为务虚谈玄，弱化为放达任诞的生活态度。清谈的影响虽较清议绵长得多，但后来几乎纯然是文化层面上的事了。

早期的清谈名士，如何晏、夏侯玄以至竹林名士的嵇康、阮籍、向秀等人，遭遇也有颇悲壮的意味，但一由于株连得不广，二由于对抗的迅速减弱，轰动效应不及东汉清议名士之大；而且追本索源，讲述清谈不可不讲述清议。笔者已作《魏晋清谈人物剪影》，故再述《汉末清议人物剪影》，前后相赓，或可略显中古名士风采的大要，先述其命意之梗概如此。

李固生涯的三个回合和汉末名士婞直之风的滋长

历史事件的时限很难截然划界，但要谈汉末清议人物，必须从李固谈起，虽然他所面对和置他于死地的是外戚，与党锢之祸的由于阉宦不同。

李固(94—147)直到四十岁，即顺帝刘保阳嘉二年(133)，才与张衡、马融一起被皇帝征召对策。据《后汉书》本传，这以前他"究览坟籍，结交英贤，四方有志之士多慕其风而来学"。大概凛于朝政险恶，曾多次辞谢征辟，谢承《后汉书》说他"五察孝廉，益州再举茂才，不应；五府连辟，皆辞以疾"。这次对策，李固拔为第一(王先谦《后汉书集解》引袁宏《汉纪》)。对照一下同时召对的张衡、马融二人，张衡后来知难而退，作《归田赋》独善其身去了；马融一代经师，却是个犬儒主义，临了"不敢复违忤势家，遂为梁冀草奏李固，又作大将军《西第颂》，以此颇为正直所羞"(《后汉书》本传)。虽然是为了保命，到底沾了李固的血。一比，只有李固是条硬汉。

这次对策，李固攻讦了一通宫廷群小和外戚擅权的害政，特别借抨击安帝的乳母王圣委婉地讥议了顺帝的保姆宋娥。顺帝也不是什么明君，但他吃过祖奶妈王圣和宦官的苦头，嗣君之位一度被他们构陷废黜，安帝死后另立了北乡侯刘懿，幸亏一场宫廷政变，少帝刘懿死后才复位为帝。李固的对策恰

巧对他的胃口，被任为议郎。但他立即遭到宫廷保姆、宦官的打击报复，飞章陷罪，幸亏尚书仆射黄琼等人的救辩，才免遭不测。不久被外放为广汉洛县令，知机而退，半路上挂印遁回汉中老家，杜门不交人事了。这是他政治生涯的第一回合。

挨到四十岁才逡巡而出，碰了个钉子又缩了回去。是他无心用世？是他知难而退？看情况都不是如此。这里要看一下他出山前数年，顺帝永建(126—131)中致黄琼的一封信。当时他们大概只是彼此慕名的神交，是得知黄琼被征就道，中途踟躇不进，敦促他出仕而发的。黄琼的大力救援他盖有其前因。

此信载于《后汉书·黄琼传》，其中"皎皎者易折，皎皎者易污"；"《阳春》之曲，和者必寡；盛名之下，其实难副"数语，历来颇被传诵。该信主旨有二：一是不应待政治清明然后才出来辅政济民，"自生民以来，善政少而乱俗多，必待尧舜之君，此为志士终无时矣"。志士要知难而进。二是近年应征的名士大都无所作为，以至世人都说"处士纯盗虚名"，丢尽了知识分子的面子；希望黄琼出来大展宏图，"令众人叹服，一雪此言"。将挽回名士声誉的厚望寄之于黄琼，当然他也是以此自期的。

第一点不过是一般的劝勉，第二点却是在鼓励中带点激将法的警告，表露了李固对知识分子群体声誉的关注；他是把黄琼当作包括自己在内的一群人的代表看待了，群体觉醒的心态已呼之欲出。同时，也分明表示了要匡世济时非靠有德行的儒士承担责任不可的自我价值的肯定。

顺帝的岳父梁商任大将军秉政，李固被诬陷罪，梁商曾予援救，聘李固为从事中郎。李固却本着儒家"君子爱人以德"之道，上笺请梁商退位让贤。我倒看得起你，请你来帮忙，你却叫我滚蛋，在官场里看起来滑稽，不识抬举之至，但这也正

是李固之所以为李固。

不久梁商死了，其子梁冀为大将军擅权，李固被任为荆州刺史去治盗寇。所谓盗寇，其实多数是被逼反的饥民。李固一面以恩信疏解铤而走险的疲民，一面严惩在梁冀庇护下的贪官；梁冀千里遣使说情，李固惩治得愈严，同时又打击了大批阉宦亲属的地方官。这样，他和擅权的外戚、宦官的对立进一步尖锐了。

平治了荆州、泰山等州郡的动乱后，李固被调入朝任将作大匠，立即上疏谏事，请求重用黄琼、周举等名士，起用托病退避的直臣杜乔，又推荐杨伦，尹存、房植等一批在野名士，都为顺帝所采纳。他显然是想纠集这批学深行直的清流在朝廷形成一股有声势的力量，和外戚宦官抗衡，这是他政治生涯的第二回合。

此时他已是与外戚与宫廷群小对抗的清流集团的组织者和中坚，威望日隆，因而顺帝死后，冲帝刘炳即位时，拜为太尉，与梁冀参录尚书事，从而进入他政治生涯的最后一个回合。冲帝立一年夭折，李固主张立年长的清河王刘蒜，但梁冀为了专权，硬是立了年仅八岁的质帝刘缵；质帝偏颇聪敏，梁冀恐有后患，进药毒死；李固又主张立刘蒜，梁冀又硬是立了未成年的桓帝刘志。这场立嗣纠纷终于使李固和杜乔一起为外戚宦官所害，死于狱中，暴尸城北。李固不仅因成仁取义成了理想主义儒士的楷模，而且激使清流名士益发嫉恶如仇，声气相通；处士横议和激扬名声的婞直之风愈煽愈炽，蔚然成为强大的道德力量，振荡朝野，为党锢之祸种下了根。

梁冀在历史上也是屈指可数的骄奢淫逸的跋扈将军。到桓帝成年以后，终于在延熹二年(159)藉宦官之力干掉了他。

从此大权落入阉宦之手，宦官就成了清流名士的主要对立面，党锢案就是阉寺向名士开刀，但这已是李固死后的事了。

李固与太学诸生

中国历史上的名人，以姓氏相并称的，数李、杜为最多。唐代大诗人李白和杜甫并称李杜是家喻户晓的；晚唐则有李商隐和杜牧，为了不搞混，人们在姓氏前面冠个“小”字以别之。但最早的李杜并称，怕就是李固和杜乔；同时稍后的则有李膺和杜密，也被时人并称李杜，后两人正是在党锢案里一个下狱被害、一个被迫自杀的。自前两位李杜之死（桓帝建初元年，147）到后两位李杜之死（灵帝建宁二年，169）这二十多年，正是东汉名士最活跃、被推到了舞台前排的时期；李固秉政的时候已是清流和外戚、阉宦大交锋的山雨欲来的时候。

李固、杜乔暴尸通衢，梁冀下令，有敢哭吊收尸者治罪。家属亲故都不敢走近，李固的弟子汝南人郭亮，年方十五岁，游学于洛阳，左手提斧，右手持锁，以自带杀头工具的必死决心，伏阙上书，请求收尸；不许，便守在尸体边哀号不去，连呵斥驱逐他的亭长也为之感动。另一个南阳人董班，也守尸恸哭，不肯离去。杜乔的故吏陈留人杨匡，星夜号泣奔走到洛阳，化装为亭吏守护尸骸，为之驱赶附尸的蝇虫，凡十二日。巡查吏抓送官府，梁太后义而不罪，杨匡于是也持斧锁伏阙上书，恳求收李、杜的骸骨殡殓成礼，这几个人都由此显名。这几位被监守的小吏叹为“腐儒”的儒士的行为，可说是后来太学诸生支持和参与清议之风的青萍之末，为前所未有。

据《通鉴·汉纪四十五》，在质帝太初元年(146)，即李固、杜乔遇害的前一年，天下郡国举送入太学肄业的诸生，以及显贵子弟就读太学的人数已达三万余人。在这一条记载下，注《通鉴》的胡三省发表了一段议论，论点相当矛盾。一面认为"游学日增，亦干名蹈利之徒"，否认一般认为的"太学诸生三万人，汉末互相标榜，清议此乎出"之说；一面却又承认："积水成渊，蛟龙生焉。……祸李膺诸人者，非太学诸生；诸生见其立节，从而标榜，以重清议耳。"太学诸生三万多人中，自然鱼龙混杂，不乏干名蹈利之徒；即使名士之中，也有德行败坏之徒，如黄允之流(以后将提到此人)，但游学之盛和清议之风的兴起，关系确是昭然可见的。

诸生的支持和参议于清流名士，其实不自李膺之时始。桓帝建和元年李固下狱被害之前，门生渤海王调贯械(即自己上了刑具)上书，证固之诬；河内赵承等数十人亦"要(腰，即腰系)斧锧诣阙通诉"(《通鉴·汉纪四十五》)。《通鉴》又载：永兴元年(153)，冀州刺史朱穆因得罪了不法宦官赵忠，被判"输作左校"(即在王家作场带刑具服劳役)，也有"太学生颍川刘陶等数千人诣阙上书"，为他讼冤，表示"愿黥首系趾，代穆输作"。数千人之多，声势可谓浩大。这个太学生刘陶还在永寿元年(155)上疏陈事，痛斥阉宦擅政误国，疏中提到了朱穆的例子，也提到了李膺。这些都是党锢案尚未爆发之时，都可视为诸生参与清议之渐。书生们的觉醒和参与，正是东汉清议的基础力量，也是名士们婞直之风的终端显示，都是从李固之死开始的。

郭亮、刘陶等人的举动，便是鲁迅所称颂的敢于抚尸痛哭叛逆的吊客，敢于为民请命，敢于拚死硬干的直士，是应该列为民族的脊梁的。

李固死后，前面提到过曾伏阙上书援救他的弟子河内赵成等七十二人，效法孔子弟子的集撰《论语》，共论李固的言行，成《德行》一篇。这是意欲使李固本人不朽。存李固后嗣的也是他的学生。李固三个儿子，李固死难后两个被收杀害，幼子李燮，由姊文姬托孤给父亲的门生王成，王成携李燮南奔，逃到徐州，自己卖卜于市，李燮变姓名为酒家庸，暗里往来，王成教李燮治经学。酒家主人估量李燮不是平常之辈，把女儿嫁给了他。梁冀死后，有赦令并下诏存录冤死者的子孙，李燮才恢复本名，回乡追服。

李燮也有父风，州郡、四府并辟，都不就；后来也是朝廷征为议郎，灵帝时也和乃父一样，曾任河南尹，做了一件大快人心的事：当时河南尹属下的郏令甄邵，在先谄附梁冀，有一个同岁生得罪了梁冀，逃亡投奔甄邵，甄邵假装同情收纳，却向梁冀密报了，此人即被捕杀。当时甄邵迁升为郡守，刚好死了母亲，这家伙把母尸偷埋于马房中，先受了封，然后发丧。李燮在途中遇见了他，命令部卒将这坏蛋连车推到沟中，乱鞭打了一顿，用一块白布大书"谄贵卖友，贪官埋母"八字，贴在他背上；并且将甄邵的丑行上报朝廷，使之废锢终身。

李固之世，正是清议发轫之初，正人的对立面既有阉宦，又有外戚；桓帝赖宦官剪除梁冀后，宦官成了时政的大患，以至名士们要和较正派的外戚窦武联合起来，一道对付宦官了。延至党锢之祸招来黄巾大暴动之后，世族官吏和儒学名士联合外戚共同对抗宦官的局面依旧。灵帝死后，外戚大将军何进联合世族和名士对付宦官，何进被害，袁绍等人大杀宦官，招来了董卓之乱，军阀蜂起，汉王朝垮台。其时已是武人的天下，孑遗的名士也只好退到舞台的角落里去了。

陈蕃的性格

陈蕃(95?—168)在当时"海内希风之流共相标榜"的名士品题中，被尊为"三君"之一。"君者，言一世之所宗也。"(《后汉书·党锢列传》)另二君是窦武与刘淑，这两人其实是因缘际会的人物，在文化史的意义上没有什么分量；窦武号为三君之首，只是一个政治人物。三君以下，才是"人之英"的"八俊"，即李膺、杜密等辈；以次是"能以德行引人"的"八顾"，即郭泰、范滂等辈，是汉末名士中最典型、最能代表清议人物风采的人物；"能导人追宗"的"八及"，即张俭、岑晊等辈；"能以财救人"的"八厨"，即度尚、张邈等辈。在清议名士的这个名单中，陈蕃不但是当时为人所宗也是后世凛凛然有生气的人物。

陈蕃少年时就有"名士风流大不拘"的派头，虽然还不到魏晋放诞之士那样衣服也不换洗、脏到长虱子而扪虱清谈的地步，但环境卫生确是很马虎的，不打扫庭院便史有明文，《后汉书》本传道：

> 蕃年十五，尝独处一室，而庭宇芜秽。父友同郡薛勤来候之，谓蕃曰："孺子何不洒扫以待宾客"？蕃曰："大丈夫处世，当扫除天下，安事一室乎！"

以后来的行状看，他确不是大言欺人以掩小失。他的生活细节中更有名的事是他不接待宾客，宅中连多余的床榻都不准备。他经李固表荐，朝廷征为议郎，迁青州乐安太守，"郡

人周璆，高洁之士，前后郡守招命莫肯至，唯蕃能致焉。字而不名，特为置一榻，去则悬之。”（本传）这条记载不是孤证，《通鉴·汉纪四十六》还有取自袁宏《汉纪》的一条：“陈蕃为豫章太守……蕃性方峻，不接宾客，唯（徐）稚来，特设一榻，去则悬之。”这条因为王勃写进了《滕王阁序》，大家读熟了“徐孺下陈蕃之榻”这句滕王阁所在地南昌的典故，所以更为人知。

用“方峻”一词来形容陈蕃的性格，实不足以尽之，应该说是苛严。史载，他任乐安太守时，郡中有个叫赵宣的，此人葬亲之后不仅遵礼守庐墓三年，而且在墓道上掘了一个坠室，在地下室里服孝二十多年。地方上争称他的孝行，州郡对他很为礼敬，将他的卓行向陈蕃称荐。陈蕃接见了他，问到他的家事，知道了赵宣的五个儿子都是在服中诞生的，勃然大怒道：《礼记》上说“三年之丧，可复父母之恩也”。又说：“祭不欲数，数则烦，烦则不敬。”你守丧二十多年，天天祭，已经不合礼的规定，而且竟在守丧期中生儿育女（也就是在理当哀戚的丧期中与妻子过性生活），岂不是欺世惑众，亵渎鬼神！立即把这个伪君子法办。

方峻而至于苛严，性格就不免刚烈，近乎他的举主李固所说的“峣峣者易折”的品性。当时大将军梁冀威震天下，炙手可热，派使者致函有所请托，陈蕃一点也不买账，他比李固做得还要绝。李固是你请托归请托，我依法办理照样依法办理；陈蕃则连梁冀派来的使者也拒而不见，使者诈以他事来见，陈蕃怒而笞杀之。治乱世，用重典，要“扫除天下”，就得如今语所说：“动真格的。”陈蕃真有他的。

梁冀当然不是好惹的，于是他被贬为修武县令。此后入朝任尚书，还是我行我素，公卿们廷议征讨“山贼”，下诏举孝廉、

茂才，他都要上疏批驳，说小民作恶，罪在官吏侵暴，武力不能解决，要澄清吏治才是；朝廷人员已经够多了，择善用之，简恶去之就行，何必事事下诏，开倖进之路？一顿驳，驳得公卿同僚人人侧目，只得把他外放作豫章太守，免得碍事。诸如此类前后以谏诤直切而触怒皇帝，或以办事不留情面而得罪权势，多次被免职或黜降。但威望则愈来愈高。《世说新语》开卷第一条就写的是他："陈仲举言为士则，行为世范"。(《德行》)刘注引《海内先贤传》云："蕃为尚书，以忠正忤贵戚，不得在台。"与不容于权贵的同时，京都太学生们则奉为圭臬。当时在朝任官而有天下重望的，就数他和李膺、王畅，《后汉书·党锢列传》道：

> 诸生三万余人，郭林宗、贾伟节为其冠，并与李膺、陈蕃、王畅更相褒重。学中语曰："天下楷模李元礼，不畏强御陈仲举，天下俊秀王叔茂。"……并危言深论，不隐豪强。自公卿以下，莫不畏其贬议，屣履到门。

由于负天下重望，他几次被谪降，三次免职，朝廷迫于舆情，仍不得不一再起用，从尚书令、大鸿胪、光禄勋、尚书仆射做到三公之首的太尉，最后拜太傅，录尚书事。身为朝廷柱石，不断和宦官斗争，党锢事起，李膺等被下狱考讯，陈蕃以"使身首分裂，异门而出，所不恨也"切谏，宦官们恨之切骨，也因为他是朝野具瞻，不敢害他，策免了事。他再次起复后，痛感不除阉宦，国无宁日，决心与窦武协同剪除宦官。事泄后，也是他自己闯上去在宫中被害的。他死得十分壮烈，他的悲剧不但是腐朽的封建王朝直士的命运悲剧，更是性格悲剧。他的被尊为"一世之宗"，确实由于他堪为清议名士的"婞直之风"的代表。

陈蕃之死

与陈蕃并称“三君”的刘淑和窦武，不能算正统的清议名士，这两人因为身分特殊，在政治上有号召力，才被拥到历史的前排，推为宗主。刘淑是汉王朝的宗室，因系“宗室之贤”被征。在不满宫廷群小上与清议名士吻合，曾上疏请罢宦官，遂成了同路人。陈、窦剪除宦官的行动他并未与闻，只因在宦官眼里，正派人都是异己，他又曾上疏说三道四，更遭疑忌，故被谮与窦武通谋，下狱自杀，史书上其他无事可纪。窦武是秉政的外戚，于公于私都和弄权的阉寺势不两立，遂与名士们同仇敌忾而受到支持；他以朝廷第一把手大将军的身分，也正好是名士的庇护者。他和陈蕃合谋剪除宦官，在和宦官的爪牙搏斗中兵败自杀，和后来同样是以外戚任大将军的何进之死于宦官之手，简直像是一码事。汉末的失政，突出地表现在外戚、宦寺的攘夺权利。宦官当然不是东西，但外戚也有梁冀的坏榜样在前，所以清初学者王夫之深憾陈蕃所托之非人，在《读通鉴论·灵帝》中论此事道：

> 窦武、陈蕃杀，而汉之亡必不可支矣。陈蕃老矣，而诛权竖、安社稷、抉进君子之心，不为少表；惜乎不知择而托于窦氏也！然则窦武非贤乎？曰：武非必不贤，而所为者抑贤者之道。虽然，武即贤而固不可托，且吾不能保武之以贤终也，故重为蕃惜也。

王夫之这段话是很深刻的，窦武的贤不贤不是根本问题，窦武的表现也是“贤者之道”，他“少以经行著称”，与名士有共同语言；又关心儒士，“得两宫赏赐，悉与太学诸生”，“于是天下雄俊，知其风旨，莫不延颈企踵，思奋其智力”（《后汉书》本传），这点上至少就可与“以财救人”的“八厨”相比了；阉官又是当前的祸首，要消灭宦官而不以掌政的窦武为盟主又去托谁呢？

根本问题在于，托外戚而剪除宦官，必然是诉之于宫廷政变。宫廷政变不但十分危险，而且不是光明正大的道路。封建社会政权的更迭从来只有三种形式：包括权臣篡夺在内的宫廷政变；军阀割据通过攘夺而一家统一天下；农民起义而改朝换代。这三条路都不是理想主义的儒士们所能带头干的，因此，王夫之对陈蕃的所托非人虽有憾词，但仍以恕词予以肯定，上引《读通鉴论》中后文写道：

> 蕃之托武，非所托也明甚；然且以老成之识，昧焉而不察者，时之所趋，舍是而无能为也。

不依附某一实力便“无能为”，是陈蕃和汉末清议名士们的悲剧，也是奴隶制、封建制、资本制社会古今中外理想主义知识分子的共同悲剧。这是就政治情势而言，王夫之也是就政治史立论的；但从文化这一面看，陈蕃和清议名士们的悲剧不仅显示了知识分子作为一种社会力量的存在，以慷慨赴死的精神证实了文天祥所说的“天地有正气”；更其重要的是，为儒家学说的理想主义一面的不足恃、其实质的虚幻作出了第一次历史证明。儒学文化只有为权力者帮忙或帮闲才是有效的，执著理想主义的儒士终将碰壁。要证实这点需要作出牺牲。牺牲，即使是匹夫蹈义，为朋友两胁插刀，还被人称为仗义，何

况陈蕃辈的为理想而献身，其风节自可矜式。

陈蕃和窦武合作也是顺理成章的，先是桓帝延熹八年(165)，皇后邓氏因骄忌争宠，被废幽死，桓帝想立宠爱的采女田圣为皇后，大臣们鉴于梁冀乱政的教训，择后是次要的，后家的人品质不良导致外戚擅政是大患。陈蕃坚持以为田氏出身卑微，不足以母仪天下，应立窦武的女儿窦贵人。考虑到窦武通经励行，有美誉，不致成为梁冀第二。桓帝不得已立了窦氏。桓帝死后，窦氏临朝，当然感谢陈蕃，委政与他。陈蕃与大将军窦武同心协力，很想振作一番，但从桓帝靠宦官收拾了梁冀之后，阉竖在宫廷把持，封侯赐爵不断，陈蕃多次上疏请求削减宦官，反对滥施爵赏。曹节、王甫、侯览等中常侍一面谄事太后，一面挟持年仅十二岁的新立的灵帝刘宏操纵朝政；宦官的亲属则遍布州郡肆虐于地方，宦官成了一切祸乱的根源。陈蕃与窦武定谋，上书太后并同时准备收捕宦官。不料窦武当断不断，事机泄露，曹节等反诬窦武要奏太后废灵帝谋乱，矫诏诛灭窦武、陈蕃等人。《后汉书》记陈蕃的最后一幕：

> 蕃时年七十余，闻难作，将官属、诸生八十余人，并拔刀突入永明门，攘臂呼曰："大将军忠以卫国，黄门反逆，何云窦氏不道耶？"王甫时出，与蕃相遇，适闻其言，而让蕃曰："……公为栋梁，枉挠阿党，复焉求贼！"遂令收蕃。蕃拔剑叱甫，甫兵不敢近，乃益人围之数十重，遂执蕃送黄门北寺狱。黄门从官骑蹋跋蕃曰："死老魅！复能损我曹员数、夺我曹禀(廪)假不？"即日害之。

一个白头老翁临危不惧，奋不顾身，螳臂挡车似地犯难而进，仗剑抗愤，那风骨气概确是千古下凛凛有生气的。廉顽立懦，陈蕃有之。

李膺与党锢案第一阶段

《后汉书·党锢列传》说："凡党事始自甘陵、汝南；成于李膺、张俭；海内涂炭，二十余年，诸所蔓衍，皆天下善士。"这一说法大有语病，好像是清议名士自己发动了党锢案，蔓衍及天下善士，造成了海内涂炭。这当然不是《后汉书》作者范晔的本意。党锢案是阉宦集团要打击善类，忌惮于清议名士势力的崛起碍着了他们。他们随时可以找得到岔子，"甘陵、汝南"只是阉宦们发觉了威胁他们的名士力量已成气候的征兆，于是通过李膺、张俭事件来开刀了。

"甘陵、汝南"事件是清议名士力量经过舆论的反馈而显示出来的士气影响民心的现象。"汝南"留待叙范滂时再说，那和党锢案关系较密；"甘陵"事件则还是李固在世之时，又正是出在李固曾经举荐过的名士房植身上。房植是甘陵（今河北清河）郡人，同郡有周福，是桓帝刘志为蠡吾侯时的老师。刘志以外藩登帝位后，立即任周福为尚书。周福显然不是以学行而是以皇帝的私人关系骤贵的，因此乡人为之谣曰："天下规矩房伯武，因师获印周仲进。"这明明是知识分子口气的品题，"谣"是名士们传播到"乡人"之口的，是儒士们对于朝廷用人问题的清议；讥笑"因师获印"，对皇帝也有微词。《党锢列传》说从此二家宾客"各树朋徒，渐成尤隙"，"党人之议，自此始矣"。

周福是无名小卒，史籍上此后也没有提起他，他的朋徒也不过是因他与皇帝的私人关系而骤贵的附势之徒，对阉宦们构不成威胁，“党人之议”是冲着讥薄周福的清议名士而“议”的。对周福的奚落牵涉到桓帝，这是阉宦们收拾名士时可以向桓帝进谗的一个藉口，可以激怒皇帝对“党人”下手。在这个意义上说，可谓党事起于宦官之以甘陵清议为口实。

党锢案前后共两起，或可称为前后两个阶段，第一次爆发于桓帝延熹九年(166)，第二次为灵帝建宁二年(169)。李膺是第一次的引爆人；第一次他被打为党魁，第二次当然就逃不脱了。

李膺(109—169)是当时名士的领袖，经他品题的人，得一言之褒，荣于华衮。《世说新语·德行》称：“李元礼风格秀整，高自标持，欲以天下名教是非为己任。后进之士有升其堂者，皆以为登龙门。”《后汉书》本传说他“性简亢，无所交接，唯以同郡(汝南郡)荀淑、陈实为师友”。荀、陈两位都是了不起的人物，后文将有机会提到。荀淑为李固、李膺所师宗，有子八人，时人称为“八龙”。第六子荀爽，字慈明，被人誉为“荀氏八龙，慈明无双”，可见是“八龙”中最杰出的一人，曾去拜谒李膺，并同行为李膺驾车，回来后欣喜溢于言表，向人夸示道：“今日乃得御李君矣！”倾慕之情达到如此程度。

李膺也确有人伦之鉴，不交非类。他曾在纶氏(今河南许昌)设教，学生千余人，但南阳人樊陵求为门徒，李膺不受。这家伙后来果然阿附宦官，官至太尉，为有气节之士所羞。孔子主张“有教无类”，是因为那时“学而优则仕”的路还很窄，东汉非但儒生大批从政，而且师友、座主、举主，都可以成为牌子和资本、崇尚名节之士是极慎交游的。

东汉士风以名行相尚，正直之士大抵偏于峻急，李膺这样“高自标持”的名士当然更不马虎。他任青州刺史时，所属郡县的守令畏惧他的声威，纷纷望风弃官；任度辽将军镇边时，连鲜卑人、羌人都为他的威声所慑，将在张掖、酒泉、云中等地抄掠的男女纷纷送还。李膺还是姿兼文武的干材，常常亲蒙矢石、击破边寇。据谢承《后汉书》，他任乌桓校尉时，“常率步骑临阵交战，身被创夷，拭血进战，遂破寇，斩首二千级”。后来任河南尹、司隶校尉期间，更是大振风纪，打击豪强和阉宦势力，为太学诸生颂之为“天下模楷”。同时，那些被他所抨击惩治的人便积怨刺骨，必欲倾陷之而后快，党锢案的爆发，积势已非一日。

开始还是针对个人的。延熹八年(165)李膺办了一个大贪官北海郡太守羊元群的罪案，此人重赂阉宦，反咬一口，李膺反而以诬陷罪被判劳役，“输作左校”。幸亏廷臣疏救，加上被拜为太尉的陈蕃上疏，自称“聪明亮达，文武兼资，臣不如弛刑徒李膺”，要求让位给他，桓帝只得将他赦免，这次陷害没有成功。

次年，河内巫师张成预知朝廷将颁发大赦令，张成其人原来就是交通宦官，连皇帝也相信他的“风角占”的，朝廷将颁赦令的事当然早有消息传到他耳里。他便教唆其子杀人，反正赦令将颁，杀人是白杀的。李膺偏不买账，逮捕按治，不管赦令不赦令，愤而处死了他。张成的弟子牢修便藉不遵赦令一事，“上书诬告膺等养太学游士，交结诸郡生徒，更相驱驰，共为部党，诽讪朝廷，疑乱风俗。于是天子震怒，班下郡国，逮捕党人，布告天下，使同忿疾，遂收执膺等；其辞所连及陈实之徒二百余人”(《党锢列传》)。一场大株连、大逮捕的镇压朝野名士的党锢案于是爆发。

第二次党锢案与李膺之死

作为朝野清议名士的领袖，李膺和阉宦的冲突已经到了不是鱼死就是网破的尖锐程度。当惩办羊元群案被诬判处劳役一事刚由陈蕃等人疏救获得免刑不久，复任司隶校尉的李膺，立即又和宦官干上了。

这回干得真够杀手，小黄门张让——此人后来是灵帝时臭名昭著的十常侍之一——之弟张朔，为野王令，野王(今河南沁阳)属河内郡，正好是司隶校尉督察的辖区之内。此人贪残无道，一见李膺上台，吓昏了头，赶忙逃到洛阳，躲进张让家里；李膺侦明情况，毫不手软，率领吏卒到张让家搜捕。这家伙躲匿在屋缝的合柱里，李膺破柱把他揪了出来，押赴洛阳牢狱，取得口供，立即处死。张让向桓帝哭诉，桓帝召见李膺，责问他为何不先奏请就行刑，李膺答道："当年孔子任鲁国司寇，上任七天就杀了少正卯；我上任已经十天，才杀了这个坏蛋，正在耽心陛下要责我稽延拖沓之罪，不意陛下倒怪我行刑太快了。"接着又棉里藏针地奏道："我诚知罪责难逃，恳求陛下宽限我五天的死期，等我把罪犯的后台揪出来，惩办了元凶，然后再来就死。"言下之意就是还要向张让和其他的宦官开刀，理直气壮，使桓帝无辞以对，只得对一旁的张让说："此汝弟之罪，司隶何愆！"让步了。

此举大大打击了宦官的气焰，黄门、常侍们屈躬屏气，吓

得连休沐之日也不敢出宫。桓帝很觉奇怪，一问，都哭诉道："畏李校尉。"积怨如此，李膺的背后又站着朝野名士和几万名太学生，于是用党锢案收拾。

党锢案文书移送三府(太尉、司徒、司空)时，太尉陈蕃不肯连署，奏称案中诸人都是海内人望，罪状无据，不能收捕。桓帝大怒，将李膺等二百余人打入黄门北寺狱，并将陈蕃免官。一面悬赏缉捕在逃党徒，天下骚然。

然而也有慷慨之士，因党人狱中所逮都是天下名贤，以自己未被列入此案为耻。如度辽将军皇甫规，自以为是西州豪杰，耻不得与，上书历陈自己和党犯与太学生的瓜葛，要求抵罪，可以觇见士风和舆论的归向。

陈蕃抗疏援救党人被免职后，朝臣震栗，无人再敢撄逆鳞。颍川名士贾彪，奔至洛阳，说动外戚窦武等人，窦武以缴印玺辞官相要，请求赦免党人，才稍有转机；但主要还是由于李膺在受审中揭露了大量宦官子弟的罪行丑闻，宦官们怕张扬出来，下不了台，只得奏请桓帝，"以天时宜赦"，于永康元年(167)借改元为题目，大赦天下，将党人二百余名放归田里，仍然"书名三府，禁锢终身"。第一阶段就这样结束。

同年年底，桓帝死，灵帝刘宏即位，窦武、陈蕃秉政，企图清除宦官，起用名士，李膺、杜密等人重新入朝，李膺被任为长乐少府。但窦、陈任事不及一年，于建宁元年(168)九月即为宦官杀害，李膺等同时被废，次年又爆发了第二次党锢案。

如果第一次还是李膺杀了张成的儿子所引爆，那末这次是宦官主动肇事了。中常侍侯览唆使爪牙朱并上书控告张俭结党谋乱。侯览、张俭、朱并都是山阳郡(今山东金乡)人，侯览家属在当地仗势残虐百姓，张俭前些年曾举劾侯览及其家

属的罪恶，请朝廷正法；朱并阿附侯览，为张俭所不齿，也有怨仇。侯览、曹节等人于是据朱并的控告，诱引十四岁的小皇帝下诏大捕党人，新案、旧案一齐来，将名士们一网打尽。据《党锢列传》，除了李膺等名流百余人死在狱中，家属徙边，少数人亡命获免外，“诸为怨隙者因相陷害，滥入党中；又州郡承旨，或有未尝交关，亦罹祸毒。其死徙废禁者六七百人”。这是可以想见的，在这样的事件中，赶大流、挟私嫌、踩着人头往上挤，乃至仅仅为了撇清干系而检举陷害的所在多有，这是古今皆然的。

第二次党锢案从建宁二年起至中平元年(169—184)黄巾起义解禁，前后赓续十五年；其中熹平五年(176) 又紧了一次箍，“又诏州郡更考党人门生故吏、父兄子弟，其在位者免官禁锢，爰及五属”。(《党锢列传》)瓜蔓株连，善士几无噍类。郭泰诵《诗·大雅·瞻卬》“人之云亡，邦国殄瘁”之句，痛悼党锢之灾，预见了东汉王朝瞬将随之覆灭。社会原像一个具有生命而能作出自我调节的有机体，黄巾起义式的大动乱就等于溃疡出脓，是自我调节手段之一。当局者迷，英雄豪杰也无法挽回大势，但熟观古今之变的贤哲却能察出征兆。这些洞察几先的人往往明哲保身。当时颇有几个包括郭泰在内的名士没有罹祸，后世也盛赞他们的明智超脱，但从“民族的脊梁”的标准衡量，其形象实不及李膺辈的高大。

当张俭事起，朝廷拘捕党人时，李膺免官在乡，乡人劝他逃避，李膺对曰：“事不辞难，罪不逃刑，臣之节也。吾年已六十，死生有命，去将安之？”便自动投案，入狱被拷掠而死；门生故吏以及他们的父兄均被禁锢。也有甘愿株连的，如侍御史蜀郡人景毅之子景顾，是李膺门生，因党人名籍漏载，景毅未

受株连；但他慨然道："本谓膺贤，遣子师之，岂可以漏夺名籍苟安？"自动上表坦白了关系，免职而归，也表现了当时志节之士的婞直之风。

大灾难及杜密的自杀

应该考察一下党锢案对社会文化所造成的惨重灾难。

据《东汉会要》，质帝本初元年(146)的全国人口为四千七百五十六万余人。东汉人口以和帝永元年间为极盛，达五千三百二十五万余人；安帝、顺帝以后逐年下降，顺帝建康元年(144)为四千九百七十二万余人，冲帝永嘉元年(145)为四千九百五十二万余人，每年以二十万左右之数减退；永嘉元年至上述的本初元年，一年间骤减了二百万。本初元年以后至建宁二年的二十四年之中，政乱税酷，天灾频仍，如以保守的估计每年递减二十万，则建宁时的全国人口就只有四千万左右。当时的人口中，受教育的比例极小极小，如以四千万人口之中每一千人有一个受过较完备的教育计，有一定水平文化程度的人也只有四万人左右。扣去太学生三万人，再扣去东汉时期内外官吏十五万四千九百余人(据《通典》统计数)中文职官吏中的高明之士，所剩已寥寥无几。用以上的模糊数学一匡算，党锢案所逮治株连的人确已将当时人口中的精华部分收拾殆尽了。《后汉书·党锢列传》说"朝野崩离，纲纪文章荡然矣"，良有以也。

在这场灾难中得以幸免而又不是亏行变节的大抵只有两种人，一类是碰了壁之后收敛锋芒，退而闭户治学者；一类是本来就比较恬淡，知事不可为而韬晦以求自全的人。前者如

《春秋》公羊学名儒何休，开始为陈蕃所辟参政，陈蕃遇害后被废，“覃思不窥门十有七年”，伏居注训群经，“以《春秋》驳汉事六百余条”（《后汉书·儒林列传》），在《春秋公羊注疏·序》中他指出“是以治古学贵文章者谓之俗儒”，表明治经是致用的，那么治学也是一种抗争方式。后者如郭泰、申屠蟠之辈，这些人对增重清议名士的声望作用很大，但却是属于荀子所谓的“志意修则骄富贵，道义重则轻王公”，接近于隐逸之士的一流，只是不避世逃名而已。执著儒家理想、有志用世而较激进的，都没有能逃脱阉宦势力的毒手。

李膺、范滂等百余人是下狱后被拷杀、暗害或瘐死的，《党锢列传》载明自杀的共五人。其中刘淑、尹勋、刘儒三人，虽也死于阉宦所迫害，但系牵入陈蕃、窦武一案，并非死于党锢案；上虞人魏朗也因被陈蕃、窦武牵连，被急征，行至牛渚（今安徽当涂），途中自杀，他第一次虽列名党籍，但自杀却不是由于党锢案。两次都列入党籍而又因党锢案自杀的，只有与李膺名行相齐的杜密。

杜密的名望极大，以至范滂遇害前，其母诀别时慨然曰：“汝今得与李、杜齐名，死亦何恨！”可见其人品之为世所崇仰，但史传中对他的行状记载不多，不足以反映其大节。《党锢列传》只说他“为人沉质”，似乎是个内向而务实的人。所记的只有三件事颇有特征性：其一是任泰山太守、北海相期间，“其宦官子弟为令长有奸恶者，辄捕案之”。这件事说明了他和阉宦势力的对立由来已久，他要剪除不法的宦官子弟，宦官们就饶不了他，卷入党锢案是势所必至的。

第二件事也是任北海相时，巡行到高密县，发现了当时微乡佐（《郑玄传》说是任乡啬夫）这样一个小吏的郑玄，知道是

了不起的人材，立即把他调到郡里，并送他去就学，据《郑玄传》是赴太学就业。以后郑玄师事大儒马融，青出于蓝，成了一代经师。这事可说明杜密之知人重才。郑玄以后也因党锢案受禁锢，当然也和曾是杜密的故吏有关。

第三件事更能显示他的为人，他中岁曾离职退居于家乡颍川，常以在乡绅士的身份谒见地方官员，对人事颇多议论嘱托。同郡有个刘胜，字季陵，也是从蜀郡太守告归乡居的人，却从不与官府交往言事。颍川太守王昱对杜密夸赞刘胜，说"刘季陵清高士"。杜密知道这是在讽喻自己，怪他爱管闲事，对曰："刘胜位为大夫，见礼上宾，而知善不荐，闻恶无言，隐情惜己，自同寒蝉，此罪人也！今志义力行之贤而密达之，违道失节之士而密纠之，使明府赏刑得中，令闻休扬，不亦万分之一乎？"使王昱为之惭服，改容相敬。这件事说明了杜密不因不在其位而不谋政的责任感，不因博虚伪的清高之名而放弃对是非善恶的褒贬激扬，是任何情况下都要干预人生的热心人。

杜密与李膺一样，被列为名士之尤的"八俊"之一。第一次党锢案前，任太仆；案起，与李膺同时入狱，事解后也被免归本郡。窦武、陈蕃短期秉政时，又和李膺一道被征回复任太仆；窦、陈事败再度免官回乡。第二次党锢案爆发，本该又与李膺一道下狱拷死，但这回他不愿再假他人之手了，自杀殉难。

李杜并称，遭遇也大致相同，但结局稍异。李膺是"事不辞难，罪不逃刑"，因而亲诣诏狱；杜密也"事不辞难"，但却逃了刑，不甘再去受拷掠了。这可能与他性格的内向有关，他死得更悲苦，更宣泄了他对人生的彻底失望，似乎觉得表现一下从容赴死的壮烈也没有必要了。

范滂的人品

范滂(136—169)是清议名士中最有性格、色彩最鲜艳、戏剧性最强的一人，他也是能使后世顽者廉懦者立的一位榜样。苏东坡的母亲程氏，读《范滂传》"慨然太息。轼请曰：'轼若为滂，母许之否乎？'程氏曰：'汝能为滂，吾顾不能为滂母耶？'"(《宋史·苏轼传》)就是有名的例子。

《后汉书·党锢列传》谓"凡党事始于甘陵、汝南"，"甘陵"指周福与房植两家的朋徒之争，已见于前叙李膺事中，"汝南"即指范滂与岑晊；岑晊实附骥于范滂，以后岑晊的表现也相形见绌，不足与范滂并论。范滂被汝南太守宗资聘为功曹时，郡中的一切政务，均委任范滂作主。范滂激浊扬清，将邪僻之士一概斥逐。范滂的外甥李颂，品行不端，却和中常侍唐衡有瓜葛，唐衡把他推荐给宗资，宗资下令委用为府吏，范滂以为所用非人，压下了不办。宗资怒捶办公文的小吏朱零，朱零答称："范滂清裁，今日宁受笞死，而滂不可违。"宗资也无可奈何。因此郡中不肖之徒均归怨于范滂，指范滂亲用之人为"范党"。郡人为之谚曰："汝南太守范孟博，南阳宗资主画诺。"这一流言传入了太学，但舆论对宗资和范滂都是称美的。谢承《后汉书》称宗资"署范滂为功曹，委任政事，推功于滂，不伐其美；任善之名，闻于海内"。可谓"二难并"。范滂一生没有做过掌权的官，只任了几次属吏，但所起的作用却为主管官所不

及。诚如平原君所说："夫贤士之处世也，譬若锥之处囊中，其末立见。"范滂正是不居显位却能脱颖而出的人物。

范滂少年时就为州里所推服，曾举孝廉和光禄四行（据《汉官仪》，光禄所举四行为敦厚、质朴、逊让、节俭），流誉海内。《后汉书》称：

> 时冀州饥荒，盗贼群起，乃以滂为清诏使案察之。滂登车揽辔，慨然有澄清天下之志。及至州境，守令自知贿污，望风解印绶去。其所举奏，莫不厌塞众议。

"登车揽辔，慨然有澄清天下之志"，何等气概！刘义庆大概很欣赏这一隽语，在《世说新语·德行》中取用来形容陈蕃，就陈蕃其人来说，倒也无愧于此；但范晔是用在范滂启程赴冀州的特定场合，又是他第一次用世，故极有神采，泛用之于陈蕃，不免兀突。

清诏使并不是有品级的朝廷官员，而是由三公聘任的临时性的调查人员。此事《通鉴》系在桓帝延熹二年(159)，其时范滂只有二十三岁，黄琼当时任太尉，可能就是黄琼聘委的。以后黄琼还征他为掾属过，但却是在范滂给了陈蕃一个钉子碰之后。

由于清查冀州初露锋芒，朝廷任范滂为光禄勋主事，陈蕃其时为光禄勋。范滂去晋见这位主官，陈蕃待慢了他，按公礼参见不邀留他坐谈，也就是不以国士遇之。范滂年轻气盛，投笏弃官而去。郭泰知道了这件事，批评陈蕃道："若范孟博者，岂宜以公礼格之！今成其去就之名，得无自取不优之议也？"人家本来就不想干，正苦于找不到走路的题目，你这一待慢，正好给了他藉口，自己白白落得个不礼敬贤士的不良声名。批评得陈蕃为之悔恨不已。以后第一次党锢案发，陈蕃抗疏营救，

二百余人中除了有显职的司隶校尉李膺、太仆杜密外，疏中只提了官职卑小的太尉掾范滂一人，陈蕃草疏时的心理，未始没有两人初次碰击的那段因缘在起作用。

接着范滂就被太尉黄琼征为属员，朝廷令三公的掾属会集殿上，议论天下州郡官的政绩，范滂一口气奏陈了刺史、郡守等权豪二十余人的劣迹。尚书省的官员指责他纠举过多，怀疑他挟私报复，范滂正色道："倘不是劣迹昭著，残害百姓之辈，我岂肯来浪费笔札？这回仓卒纠举，只是选了少数几个坏人，其余的尚待核查清楚之后另行检举。倘若我所奏的有不符事实之处，甘受重刑。"尚书省官员无辞可对，但澄清吏治不过是一纸虚文，范滂也知道"豺狼当道，安问狐狸"的道理，不愿恋栈这小小的官职，愤而弃官回籍。他一生在朝廷就只担任了这样一次公府幕僚，直至党锢事发，也不是朝廷命官。

东汉清议名士重德行不重立言，他们的言就是"品核公卿，裁量执政"，以理想化了的儒家伦理规范立己律人，他们所要求的是立德与立功，而立功的目的就是立德，所以"三君"、"八俊"、"八顾"之徒，都没有留下什么著作，只是以他们的德行引人，影响士风士气，左右一时的舆论，蔚为一种特殊的社会文化气氛。范滂正是为儒家的理想主义尽愚忠而殉身的代表人物。后人尽可以讥议这些理想主义者"迂远而阔于事情"，但他们终究迂阔得可爱，铁骨铮铮地"求仁得仁"，与后世程、朱道学家的两重人格比较，人品上不知高出多少。

这种笃实的士风和汉代儒家重朴学的学风也正互相表里。汉儒中只有董仲舒是将巫祝之说引入儒学而确立了天人感应论的迷信玄学，并助长了东汉盛行的谶纬之学，从而事实上成了理学的始祖的。清议名士大都不信天命，他们与玄学

无缘，执着于理想而甘于成仁取义，直面人生而不当“做戏的虚无党”，其杰出人物都是铮铮铁汉，范滂的言行可作证明。

范滂的慷慨赴死与岑晊的狼狈逃窜

巫师张成的弟子牢修上书罗织党人，爆发了第一次党锢案，范滂在劫难逃，被投入了黄门北寺狱。北寺狱由宦官掌领，虐待囚犯与明代东厂无异。封建王朝的牢狱本来就是够残酷的，连汉初功臣周勃一下狱，也有“今日方知狱吏之尊”的震惧，何况阴鸷的宦官治下的囚徒的况味。

囚徒们一进北寺狱，狱吏按例要他们拜祭狱神皋陶，因为皋陶是帝舜时立法造狱的人，正如唐明皇创办梨园被尊为戏班子的祖师神一样。范滂却拒绝拜祭，说道：“皋陶是古代正直之臣，如果有灵，当能知道我无罪；如我真的有罪，祭了也没有好处。”他的拒祭带动了被捕的名士们一齐罢祭。设身处地想一下刚进去就带头破坏监规的举动，真需要有一点胆气。

监狱里等着他的当然是拷掠，范滂因同进去的囚犯多数病弱萎顿，自动争先受刑，备尝毒楚。中常侍王甫主审，进行了残酷的“皮肉教育”不算，范滂等人的颈、手、脚均被枷铐，暴于阶下。没有挨到讯问他，范滂就越次抗言，援引儒家经典，慷慨陈词，大义凛然，连王甫也为之改容，解除了他们的桎梏。被理想所鼓舞起来的殉道精神，支撑了这条硬汉。

因此，范滂在炼狱中成了天下士流的偶像，当第一次党锢案遇赦获释南归，刚从洛阳启程，汝南、南阳士大夫赶来迎候的车子达数千辆，简直成了一次盛大的示威活动。人群簇拥

参范滂，使他无法接应，只得由同乡的案犯代他应对宾客。范滂忧叹道："这适足以增重我的灾祸。"赶紧潜行回乡。

第二次党锢案发时范滂的慷慨赴死，更表现了悲壮的一幕。当紧急逮捕他的诏书下达时，本地督邮吴导捧着诏书，闭上门，伏床而哭。范滂得知后，料定是为了他，马上到县中自首。县令郭揖大惊，甩掉了印绶道："天下之大，哪里不可去，何必投死！"愿意同他一起逃亡。范滂道："我死，事情方能了结，怎敢连累您无辜之人，何况还要连累老母！"

范滂之母赶来与他诀别，范滂交代了后事，恳慰母亲不要哀戚，母亲回答的两句话，正是使后人如苏轼的母亲程氏千载下为之欷歔太息的慷慨之词：

> "汝今得与李、杜齐名，死亦何恨！既有令名，复求寿考，可兼得乎？"

原来这母亲也是个殉道、殉名的大勇者。范滂跪而受教，并对他的儿子说了几句不成其为临终赠言的遗嘱，也是《天问》式的沉痛惶惑之词："吾欲使汝为恶，则恶不可为；使汝为善，则我不为恶(而所遇如此)！"使驻观的路人莫不流涕。其实，这正是儒家的理想主义幻灭的呼喊；当然在范滂，他是认为死是值得的："读圣贤书，所学何事！"有血性的儒士就是靠这点撑持生命，相信历史会记下这一笔。范晔在《后汉书·党锢列传》范滂事迹后高度地肯定了这种行为，论道：

> ……蕴义生风，以鼓动流俗，激素行以耻威权，立廉尚以振贵势，使天下之士奋迅感慨，波荡而从之，幽深牢、破室族而不顾，至于子伏其死而母欢其义，壮矣哉！子曰："道之将废也欤？命也。"

以维护封建秩序为指归的"道"的理想主义的一面，当和

权力顶撞时，是不可能不“废”的，喊天喊命都不管用。社会实际利益的冲突起着文化分光镜的作用，儒家理想主义在这光谱上显出了它的可怜的位置。然而，在冲激着社会的事变中，在血与火的洗礼、锤与砧的碰击中，人格的光芒却是耀眼的，人品在这里显出高下来。将开头和范滂齐名，也列为“汝南”党事之始的岑晊来一比，人头儿就看出来了。岑晊也不算“反面教员”，但相对于范滂，形象就低矮多了。

岑晊有高才，郭泰、李膺等人都许他有经国之才，同他结交；他本人也“慨然有董正天下之志”，曾在太学受业，有盛名，南阳太守成瑨慕名聘为功曹，一切政务都委之于他，使他有了与范滂对举的乡谣：“南阳太守岑公孝，弘农成瑨但坐啸”，即他是实际上掌握着太守职权的人物。他也的确办过一些颇得人心的案子，如南阳富商张汎，是桓帝一个嫔妃的外亲，以贿赂宫廷、结好阉宦为靠山，在当地擅作威福，无恶不作。岑晊劝说成瑨，将张汎收捕了。在处理中正好遇上朝廷颁布大赦令，岑晊也仿效李膺杀张成之子一样，不管赦令不赦令，先杀了再说。同时收捕了张汎家的宗族宾客二百余人，全部处死，然后上奏。这样过广的株连失之于过分严酷，不去说它；当中常侍侯览唆使张汎的妻子上书讼冤，桓帝大怒，将太守成瑨下狱时，他老先生却逃掉了。成瑨死于狱中，而岑晊却匿藏在齐鲁之间活了命。遇赦回乡之后不久，又碰上了党锢案，李膺等人遇害，他也在名单中，再一次逃窜到江夏山中，病死于异地。

蝼蚁尚且贪生，逃也不算错，名士罹于党案逃亡的也不少，但成瑨之死，是他肇的祸，依当时的道德，故吏委质于座主，生死以之，他脚底抹油，一走了事，比起李固、杜乔之死，门生郭亮、故吏杨匡的表现来，岑晊倒底差点劲。

郭泰现象

东汉清议名士的真正的精神领袖是郭泰(127—169)。只要引录两个人对他的品评，就可以概知当时士流对他倾倒的程度了：

> 或问汝南范滂曰："郭林宗何如人？"滂曰："隐不违亲，贞不绝俗，天子不得臣，诸侯不得友，吾不知其它。"
>
> (郭泰死)四方之士千余人，皆来会葬；同志者乃共刻石立碑，蔡邕为其文。既而谓涿郡卢植曰："吾为碑铭多矣，皆有惭德，唯郭有道无愧色耳。"(《后汉书》本传)

郭泰没有做过一天官，仅由太常举为有道(东汉的选举科目)。依史家通例，没有显位或特殊政绩的非政坛人物，只有列入"儒林"、"文苑"之类的传里去；郭泰没有注解经传阐明儒学的著作，不宜列入《儒林传》；也没有诗文辞赋传世，入不了《文苑传》，依范书归类，最适宜的是归入《逸民列传》，但范晔却堂而皇之地将他归入正宗的"列传"人物。此举就像司马迁将没有做过皇帝的项羽列入"本纪"，将并无世袭爵位的孔子列于"世家"一样，是特别崇重的意思。范书本传说他死时"四方之士千余人皆来会葬"，是一个很保守的数字。据谢承《后汉书》："泰以建宁二年正月卒，自弘农函谷关以西，河内汤阴以北，二千里负笈荷担弥路，柴车苇装塞涂，盖有万数来赴。"所纪会丧者较范书多十倍。谢承是三国时人，较范晔耳

目为近。一个无官无势的处士之丧，竟有万人会葬，在中国历史上，除了鲁迅以外，可能找不出第三人了。

得赶紧声明，郭林宗当然不能和千古一人的鲁迅相比。但在那个历史时代，那样的文化结构下，他以一个平民出身（本传说他"家世贫贱"）的寒儒，能为朝野名士所心折，乃至作了大量墓志文的蔡邕，说给旁人作的都是谀墓之文，而唯独称述他的德行时毫不内疚，简直是个完人。那时是个动荡的、人材辈出的时代，一个处士要出人头地已很不容易，名士们大都是阀阅世家或先代有令闻之士的子弟，他们的社会关系网能成为显扬的条件；而贫贱者，可以想见，求学通经的条件也极困难，即使有某种独立特行也难以导致众望所归，郭泰的魅力究竟从何而来的呢？

尤为奇怪而又不足为怪的现象是，当时是一个"婞直之风"盛行的年代，腐败的社会使清议名士大都是"清心忌恶"、"矫枉故直必过"的激进派，而郭泰却是"不为危言核论"、"贞不绝俗"的中和之士，仿佛近乎道家的无可无不可式的冲淡无争的人物，一个道道地地应该归入《逸民列传》的人物，或如今语所说的"逍遥派"。这样一种人格能为后来陷入党锢案的激进人士所服贴，这就够奇怪了；另一面，他这样一个拥有盛名而又和清议名士交通的重要的关系人物，当时株连又如此之广，而他竟没有被沾上，合理的解释应该是他和清议名士们有某种显然的距离。这两个方面都不能不使人诧异：这样一个人物何以能成为清议名士的精神领袖，成为几乎是各阶层知识分子凝聚的中心呢？

他没有卷入党锢案是容易理解的，他"不为危言核论"，在宦官和朝廷群小眼里不成其为"跳出来的反面教员"（借用当

年一篇声讨李平心的文章题目）。也许就是这点冲淡平和的性格，使他能领袖群伦。一个中心人物应该是能够协调各种倾向的“有容乃大”的人。能协调各种倾向，就必须是能沟通三山五岳各色人等的人。这里可能接触到了郭泰立身以及他赢得各界士流崇信地位的关键了。他出身微贱，交往的人士层面较广，他的出身使他肯奖掖士类而不拘其贵贱，经他品题而成名的人很多，于是他拥有了广泛的群众基础；又正因为经他奖拔成名的有数量可观的贫贱之士，所以首先，他无形中成了下层名士的代表和保护人，一种上层人物所不能忽视的存在。这个存在也正是清议名士的舆论基础和文化基础，郭泰现象是东汉儒士成为一种社会势力的文化现象。

还可从郭泰的出身看出他的冲淡平和的人格特征的来源：出身于微贱，使他不具有世族高门子弟出身的名士那样有各种政治势力倾轧的恩怨的渊源，在政治舞台的权力斗争中不大有实务性的冲突，不易产生利害关系的切肤之痛的狂热；因此，他在和名士们交接时可以保持一种道义的即儒家伦理观点上的趋同而在行动上得以超脱，仿佛是超利害的纯学理的交往，从而对士流具有较广泛的适应性。同时，这种志不在攘夺的超脱，又助长了他的“天子不得臣，诸侯不得友”的贞介的品格。

《后汉书》本传说他“始见河南尹李膺，膺大奇之，遂相友善，于是名震京师。后归乡里，衣冠诸儒送至河上，车数千辆，林宗唯与李膺同舟而济，众宾望之，以为神仙焉”。似乎他的得名是由于登了李膺的龙门。李膺的器重，当然与他的名震京师有关，或有所助长，但李膺的器重是果，不是因；他的成名的因，仍然要追到他的广泛的群众联系。

郭泰的交游

郭泰联系广泛，有人伦之鉴，本传说他“性明知人，好奖训士类”。不少人经他的品题而得名，在历史上留下了一笔；这些人反过来又簇拥出郭泰，烘托出他的高明。火燃薪，薪助火势，于是火光烛天。谢承《后汉书》载：

> 泰之所名，人品乃定，先言后验，众皆服之。故适陈留则友符伟明(融)，游太学则师仇季智(香)，之陈国则亲魏德公(昭)，入汝南则交黄叔度(宪)。初，泰始至南州，过袁奉高(宏，一作阔)，不宿而去；从叔度，累日不去。或以问泰，泰曰：“奉高之器，譬之汎滥，虽清而易挹；叔度之器，汪汪如千顷之陂，澄之不清，扰之不浊，不可量也。”已而果然，泰以是名闻天下。(《世说新语·德行》“郭林宗至汝南造袁奉高”条刘注引《郭泰别传》文字少异；问泰之“或”人则指实为薛恭祖[勤]。)

文中所述郭泰所交游的几位，都是当时声誉卓著之士。文中特别强调了郭泰的赏识黄宪。以袁宏相比，袁宏也是了不起的人物，据《世说新语》刘注引《汝南先贤传》，陈蕃就是他举荐的。郭泰却造访袁宏而“车不停轨，銮不辍轭”，遇黄宪则“弥日信宿”，不忍遽去。黄宪是何等人物呢？是个操贱业的牛医之子。对他倾倒的远不止郭泰一人，《世说新语·德行》：

> 周子居常云：“吾时月不见黄叔度，则鄙吝之心已复

生矣。"

周子居(乘)同样是了不起的人物。《世说新语·赏誉》"陈仲举(蕃)尝叹曰"条刘注引《汝南先贤传》曰："周乘，字子居，汝南安城人，天姿聪朗，高峙岳立，非陈仲举、黄叔度之俦则不交也。仲举尝叹曰：'周子居者，真治国之器也。'"其为陈蕃心仪如此！不但周乘倾倒于黄宪，陈蕃也同样钦服，黄宪死后，"蕃为三公，临朝叹曰：'叔度若在，吾不敢先佩印绶矣。'"上引《世说新语·德行》"周子居"条下刘注引鱼豢《典略》云：

> 黄宪字叔度，汝南慎阳人。时论者咸云"颜子复生"。而族出孤鄙，父为牛医。颍川荀季和(淑)执宪手曰："足下，吾师范也。"后见袁奉高，曰："卿国有颜子，宁知之乎？"奉高曰："卿见吾叔度耶？"戴良少所服下，见宪则自降薄，怅然若有所失。母问："汝何不乐乎？复从牛医儿所来耶？"良曰："'瞻之在前，忽焉在后'，所谓良之师也。"

荀淑就是有八个儿子，号称"八龙"的那一位，他本人也曾被李膺叹为"荀君清识难尚"的海内宗师，他遇见黄宪时，黄宪才十四岁，一见竦然称异，相语移日而不能去。黄宪以后多次被征，不拒亦不就；懿行无著，嘉言也没有一字留下，真难以想象这位天纵之圣是个什么样的人物，但不难想见当时的儒士们在相互标榜中实现着集体的自我标榜，这种要求表见于世的群体意识是很堪玩味的。

上引谢书所列郭泰交结的几个人，如符融、仇香、魏昭，也都是孤寒之士，好令名而不乐仕进。符融是郭泰结识李膺的引介人，他曾游太学，师事李膺，李膺却待之如上宾。太学中有黄允等两三个自命不凡的伪君子（黄允以后将叙及），自炫才华，轰动京都，士大夫趋之若鹜，经符融识破，与李膺共加评

骂，羞惭而遁。符融妻死，家贫无力殡敛，同乡人要捐资具棺服，符融不受，道："古之亡者，弃之中野"（这是《易·系辞》的话），便准备将尸体即土埋藏。友人张元祖来吊，劝道："足下欲尚古道，非不清妙；但周礼应设棺椁，孔子曰：'吾从周。'"这才说服了他，由张元祖资助殡敛。可见此人是一个食古不化、事事要以经典为据的迂夫子。本来理想主义与迂夫子也只有一步之差。

另一位仇香，也是事事法古的。他年四十而不为乡党所知，以伦理感化乡人，为考城县令王奂所敬，送他入太学。郭泰、符融相候，留谈竟夜，次日，泰起，拜于床下，称他为师而不敢称友。仇香学毕后回乡，平日闲居必正衣冠，妻子事之如严君。妻子有错误，他便自己免冠谢罪，直到妻子伏在庭院认错，他才戴上帽子，妻子也才敢入室；在这过程中从不表现喜怒之色，养气工夫确是到了家。这便是"修身齐家"、"刑于寡妻"的儒家笃行君子之道。

第三位魏昭，童稚时慕郭泰之名，说"经师易遇，人师难遭"，要求追随郭泰，任洒扫之事，也就是想在日常生活中领他的身教。郭泰身体不适，叫魏昭煮粥，煮好粥端上，郭泰怒斥道："为长者煮粥，毫无敬意！"把碗摔掉了。魏昭重新再煮，端上去又给他一顿骂摔掉，如此者三次，魏昭姿容不变。郭泰喜道："吾始见子之面，而今而后，知卿心耳！"从此便与他为友。这种测试法看来是学的黄石公要张良圯上进履的老谱。由此可知郭泰的不慕荣利，远害全身，是在儒家的笃行中掺入了一点道家的无为谦退的内容的。党锢案中明哲保身的名士大抵也有这种倾向，这一特征应该是后来魏晋清谈名士崇尚老庄的先兆。

名士中“纯儒”的一翼

郭泰所奖掖品题而成名的儒士中，有两个人很有特色，其瑰奇之行常为后世举为典实，一个是孟敏，一个是茅容。

孟敏是巨鹿人，客游于郭泰的家乡太原。郭泰是在路上遇到他的。孟敏掮了一个瓦甑，不小心从肩上跌落，摔破了。照人之常情，自己的东西摔破了，总要回头看一下，不胜其惋惜；然而孟敏却不顾而去。郭泰甚为惊奇，问他所以不顾之意，孟敏对曰：“甑已破矣，视之何益！”郭泰为他在匆遽的事变前的明智的决断所折服，与之结交，劝他游学，于是知名于当世。他辞绝三公征辟，也毫不犹豫，说不干就不干，十分有决断。

茅容是陈留人，年四十余，耕于田间。遇雨，与同辈避雨于大树之下，所有一窝蜂避雨的人都歪歪斜斜，或箕踞，或偃息，茅容却正襟危坐，容仪肃然。郭泰正好路过，也在避雨，见之大为惊异，便与之交谈，并请在茅容家留宿。次日茅容杀鸡作馔，郭泰原以为是为款待他，不料鸡分作两半，一半进奉其母，一半留储，端出来陪郭泰共食的却是蔬食。郭泰叹道：“我郭林宗还要分出一份奉父母的食事用以待客，而您竟能如此，贤于我远矣！”起而恭揖，劝他从学，茅容终以德行名世。

可知当时的士流，常在日常举止和进退应对的表现上显示操行，形成一种异于凡俗的特殊的人生态度，而且见贤思

齐，相互慕效，蔚为时代的名士风度。所以郭泰“尝于陈、梁间遇雨，巾一角垫，时人乃有故折巾一角，以为‘林宗巾’，其见慕如此”（《后汉书》本传）的现象。这亦如今天竞趋时髦的少男少女，见某一明星的装束打扮，纷纷起而效尤一样。流风所被，名士的特操畸行，也会迅速地传播于士林，并引起儒学伦理标准的评价。

最有代表性的例子是徐稚吊黄琼事件。徐稚已在谈陈蕃时提到过，也就是陈蕃任豫章太守时特为他设一榻的徐孺子。黄琼尚未应征出仕时，徐稚和他以学问论交；黄琼贵显以后，徐稚不再和他来往。延熹七年(164)黄琼死，四方名士会葬者六七千人，郭泰等均参与。主管丧仪的人报告：有一书生，衣履粗薄而哭吊甚哀，不留姓名而去。名士们断定此人必是徐孺子，于是推选茅容以轻骑追之。

> 及于途，容为沽酒市肉，稚为饮食。
>
> 容问国家之事，稚不答；更问稼穑之事，稚乃答之。容还，以语诸人，或曰：“孔子云：‘可与言而不与言，失人。’然则孺子其失人乎？”太原郭泰曰：“不然，孺子之为人，清洁高廉，饥不可得食，寒不可得衣，而为季伟（茅容字）饮酒食肉，此为已知季伟之贤故也。所以不答国事者，是‘其知可及，其愚不可及也’。”（《通鉴·汉纪四十七》）

这轶事一方面显示了徐稚的性格，一方面在名士们的评议中显示了清议家的评价人物的价值观。“可与言”一句，出于《论语·宪问》；“其知可及”一语，出于《论语·公冶长》，为孔子评宁武子之言，全文为“宁武子邦有道则知，邦无道则愚。其知可及也，其愚不可及也”。郭泰引孔子之语的评论，既表述了儒家的人生态度，也讽喻了当时的政治现实。

后来郭泰遭母丧，徐稚也去吊唁，“置生刍一束于庐前而去。众怪，不知其故。林宗曰：‘此必南州高士徐孺子也。《诗》不云乎：生刍一束，其人如玉。吾无德以堪之。’”（《后汉书·徐稚传》）“生刍”二句为《诗·小雅·白驹》句，徐、郭之间的相互倾慕，也用引经据典的行为来表示，说是教条主义也可，说是雅人高致也可。而徐稚这人的行径之飘忽奇特，则是一定的，谢承《后汉书》道：

> 稚诸公所辟虽不就，有死丧，负笈赴吊。常于家预炙一鸡，以一两绵絮渍酒中，曝干以裹鸡。径到所起冢隧外，以水渍绵使有酒气，斗米饭，白茅为藉，以鸡置前。酹酒毕，留谒则去，不见丧主。

陈蕃和黄琼都竭力举荐过徐稚，他虽不肯应征，但知遇之恩不忘，身虽不就而心许其人，所以像季札挂剑于徐君之墓一样，遂行其道义上的酬答。李固、杜乔死后，郭亮、杨匡等人冒死收尸的行为也属于此类。

郭泰所交游的一批拒绝征辟以处士终其身的名士，包括徐稚和另一个漆匠出身也系郭泰奖掖成名的申屠蟠在内，是清议名士中数量相当可观的一翼。这批人如王夫之所评，是“当世之安危，生民之疾苦，心念之而不尝试与谋；文章誉望，听之后世而不亟于自旌；其止如山，其涵如水，通古今、参万变以自纯，则物所不得而辱矣”（《读通鉴论》）的“纯儒”，之所以能在危邦乱世远害全身，逃脱党锢之祸，就因为他们不沾身于政治攘夺，在权势者眼里不成其为威胁，不很碍事，因此无须剿灭。任何时代的事变中都有这样一批人，比起舍身赴死的志士来虽略嫌消极，但并非没有是非之心，较趋附和盲从之徒毕竟高明得多，而且非他们也不能呈示当时士流的全观。

名士萧条

胡三省注《通鉴》，至东汉质帝本初元年(146)太学"游学增盛，至三万余生"一条下，评曰："游学增盛，亦干名蹈利之徒，何足尚也！"这话确有不分皂白、将太学诸生一棍子打死之嫌。当然干名蹈利之徒不能没有，但混迹于名士之中招摇撞骗的伪君子也终久不能得逞。因为清议之为物，固然用于"品核公卿，裁量执政"，同时清议之士的本身也必须经清议的考验，伪君子是混不下去的，最出丑的例子就是黄允。

黄允字子艾，有盛名，和一个叫晋文经的人在洛阳太学中恃其才智，俘虏了一大批人。谢承《后汉书》云："文经、子艾，曜名远近，声价已定。征辟不就，疗病京师，不通宾客。公卿将相大夫遣门生旦暮问疾，郎吏公府掾属杂坐其门，不得见也。"名士派头可谓十足。经符融、李膺一揭露，只得羞惭而遁。前已提到，黄允是一个非常卑劣的势利小人，下场很惨，《后汉书·郭泰传》附有他的行状：

> ……以隽才知名，林宗见而谓曰："卿有绝人之才，足成伟器；然恐守道不笃，将失之矣。"后司徒袁隗欲为从女求婚，见允而叹曰："得婿如是足矣。"允闻而贻遗其妻夏侯氏。妇谓姑曰："今当见弃，方与黄氏长辞，乞一会亲属，以展离诀之情。"于是大集宾客三百余人，妇中坐，揭诀数允隐匿秽恶十五事。言毕，登车而去。允以此废于时。

这真是一幕绝妙的戏剧，女主角夏侯氏在高潮中的表演也真堪称可人；黄允则货真价实地可入东汉的《儒林外史》，其停妻再娶的心态和脚法手气也是《儒林外史》匡超人辈“萧条异代不同时”的老前辈。匡超人器局小，一个给谏这样的中等官儿的外甥女就心满意足了；黄允则要攀一门四世三公家族的高亲。高官家的子女也要选一个知名之士作配，古今同然，读史可以察古今之变和古今之不变。

私人生活的亏行败德固然可鄙，但更丑恶的是黄允的两重人格，又要当婊子，又要竖牌坊；一面自矜名节，不就征辟；一面艳羡高门，要攀裙带。这和一时权宜，公开屈躬应付权贵，似乎有亏行止的情况完全不同。如当时和后世都大名鼎鼎的陈寔，就曾屈节于臭名昭著的同乡阉宦张让，《后汉书》本传称：

> 时中常侍张让权倾天下，让父死，归葬颍川，虽一郡毕至，而名士无往者，让甚耻之，寔乃独吊焉。及后复诛党人，让感寔，故多所全宥。

当时清议名士都是疾恶如仇，泾渭分明，绝对不肯去和阉宦通庆吊的。谁和这类家伙来往，就是惹上一个大污点，陈寔却不顾物议，坦然赴吊。这是因为他没有自私的目的，心里没有鬼，就能君子坦荡荡，并且也终于能取得舆论的理解。这又和他平素一贯的行为能取信于人有关。本传记载了他教化窃贼的故事：

> 时岁荒民俭，有盗夜入其室，止于梁上。寔阴见，乃起自整拂，呼命子孙，正色训之曰：“夫人不可不自勉。不善之人未必本恶，习以性成，遂至于此。梁上君子者是矣！”盗大惊，自投于地，稽颡归罪。寔徐譬之曰：“视君状貌，不似恶人，宜深克己反善。——然此当由贫困。”令遗绢二

匹。自是一县无复盗窃。

对梁上君子采取宽大政策，放走而不予追究，未必十分动人，宅心仁厚而已；不惟不罪而且还赠以两匹绢，也不过是恤贫济急，“富而好礼”而已；两者都只是“君子”对“小人”的恕道，虽然在封建社会中已属难能，但还不算了不起，有些善良的长者也能办到。最令人惊异的是，他端正衣冠，召集子弟，举行“家庭会议”，庄严地告诫子弟如不自我检束，他们也可能有梁上君子的前途。梁上君子不过是偶而失足的他们的同等人。这就把梁上君子引为家人子弟平等地看待了，这就给了受谴责者以一种物与民胞的道义上的温暖。这种情与理兼备的教化方法，大概是儒家修齐治平的伦理思想付之于实践的最完善的境界了。于是陈寔便能在乡闾树立起道德圭臬，使人有“宁为刑罚所加，不为陈君所短”之叹。看来陈寔多少也是儒士们加工过的理想化人物，在有的记载里，他几乎被神化了。《世说新语·德行》据《先贤行状》、《海内先贤传》等书美化成如下的记载：

> 陈太丘（陈寔曾任太丘长）诣荀朗陵（荀淑，曾任朗陵侯相），贫俭无仆役，乃使元方（陈纪，寔之长子）将车，季方（陈谌，寔之幼子）持杖后从，长文（陈群，陈纪之子）尚小，载着车中。既至，荀使叔慈（荀靖，荀淑第三子）应门，慈明（荀爽，荀淑第六子，即“荀氏八龙，慈明无双”的那一位）行酒，余六龙（俭、绲、焘、汪、肃、敷）下食，文若（荀彧，荀绲之子）亦小，坐着膝前。于时，太史奏“真人东行”（刘孝标注引檀道鸾《续晋阳秋》谓“德星聚，太史奏五百里贤人聚”）。

原来他们都是上应天象的人！

张俭事件和名士的义侠之风

陈寔在第一次党锢案时是自动投案的，遇赦释放；第二次大概由于张让的保护获免。他的儿子中最出名的两个，即所谓“元方难为兄，季方难为弟”的“难兄难弟”一典的当事人之一，哥哥陈纪，也在党禁名单中；陈谌早死，是否也遭党禁莫考。荀淑死时(149)党事未起，李膺曾为之服心丧三年；他的儿子中，“八龙”之最的荀爽是“遭党锢，隐于海上，又南遁汉滨，积数十年”，长期流亡过的，荀爽的两位堂兄弟在党锢案中一死一囚，同父的其他兄弟七人是否株连入案，史无征。这两家人都是冲淡平和，并非金刚怒目式的激昂之士，尚且逃不脱检举、告密、诽谤、罗织的大网，则张俭这样举劾诛戮了中常侍侯览之母的出头椽子，其命运就可以想见了。

张俭(113?—197?)的名气大极了，第二次党锢案就冲着他爆发的，但《后汉书·党锢列传》只记了他劾杀侯览之母一事，名士称号中列入“八及”之首，他之何以能如此风靡天下的事迹却未著录，传文末尾的论赞道：

> ……张俭见怒时王，颠沛假命，天下闻其风者，莫不怜其壮志，而争为之主，至于捐城委爵，破族屠身，盖数十百所，岂不贤哉！

关于张俭窘迫亡命，望门投止，重其名行而破家相容的事倒是记了多起，情节也相当动人。如他逃到东莱，躲在李笃家

里，外黄令毛钦领兵到李家搜捕，李笃发话道："张俭知名天下，而亡非其罪。纵俭可得，宁忍执之乎？"毛钦为之感动，怪李笃独行此仁义之事，而不让他也分担点神圣光荣的义务，叹息而去。张俭就在李笃的掩护下辗转逃出塞外。

又如孔融兄弟，因孔融之兄孔褒与张俭是旧交，张俭投奔孔褒，后者不在家；孔融年方十六，张俭因他年少而不敢自明，孔融见他有惶窘之色，勇敢地留藏了这个朝廷钦犯。不久事泄，两兄弟和母亲三人，还演了一场挺身争担罪责的壮剧，以至郡县都无法定案，一直上报到朝廷才决定归罪于孔褒。在张俭的逃亡途中，因掩护他而"伏重诛者以十数，宗亲并皆殄灭，郡县为之残破"（《党锢列传》）。

因惺惺相惜，忘身家之祸而救护同类的这类行为，又显示了东汉儒流另一特色，一种近似西汉朱家、郭解之流的侠士之风。李固、杜乔被害后门生故吏冒死收尸的壮举亦属于此类，在这方面表现得更为突出的是何颙。

何颙就是后来赏识曹操、认为"安天下者必此人也"的那一位。他年轻时游学洛阳，与郭泰、贾彪等人交好，显名于太学。他的友人虞伟高有父仇未报，而患疾不起，弥留时何颙前去探视，虞向何泣诉这一平生恨事，何颙感其义，虞死后为之代报其仇，将仇人的头颅祭亡友之墓，简直就是一篇义侠故事。

何颙在党锢案中也做了不少好事，《党锢列传》中道：

> 及陈蕃、李膺之败，颙以与蕃、膺善，遂为宦官所陷，乃变姓名，亡匿汝南间。所至皆亲其豪杰，有声荆豫之域。袁绍慕之，私与往来，结为奔走之友。是时党事起，天下多罹其难。颙常私入洛阳，从绍计议。其穷困阨厄者，为求援救，以济其患；有被掩捕者，则广设权计，使得

逃隐，全免者甚众。

何颙在黄巾起义以后董卓擅政时，为董卓所幽，忧忿而死。何进、袁绍等谋诛宦官也有他的份。他之和袁绍往来，又激赏曹操，可能和这两人早年都有游侠之风有关。

然而名士中也有不仗义的，上面提到的曾与何颙交好的贾彪，在关键时刻就很不够朋友。贾彪字伟节，弟兄三人都有高名，而以彪为最。时人有谚曰："贾氏三虎，伟节最怒。"他是颍川人，与同郡荀爽齐名；在洛阳太学中，又与郭泰同为诸生之冠，与陈蕃、李膺等声气相通，应该说是负天下重望的人。但第一次党锢案时，岑晊被追捕逃亡，所有的亲友都为之藏匿掩护，贾彪独闭门不纳。还说："公孝以要君致衅，吾以（已）不能奋戈相待，反可容隐之乎？"（《党锢列传》）其实岑晊的所谓"要君"，只是违赦令杀了勾结阉宦的桓帝宠姬张美人的外亲张汎，前已叙及此事，是舆论所拍手叫好的正义行为。岑晊的逃跑有其可议之处，是另一问题；但他为中常侍侯览所痛嫉，志在必得，因此为亲友和舆论所同情。贾彪闭门不纳，还诬以"要君"，则是把自己置之于宫廷恶势力的同一阵线，站到了清议名士的对立面去了，自然激起了舆论的怨责。大概鉴于这事做得太绝了，舆论和良心都逼使他不能自安，危及他的名节，这才奔赴洛阳，说动窦武等人奏请赦免党人，为第一次党锢案的解除助了一臂之力。将功补过，尚能不亏令誉。但"时穷节乃现"，比起那些为掩护张俭而不惜破家丧身的人，比起临危授命的名士，比起李笃、孔融等见义勇为的人来，人头儿究竟差一个等次了。

群体中的个体是多色的，列入党人名单中的，也必然有些不堪的人物，可惜这方面史书很少记载。

许劭的知人和范冉的孤介

东汉士流中一条突出的风气是品题人物，这种品题一经同道和社会的认同，被品题者就能一举成名，俨然成了此人的徽号，有如后世的绰号。要恰如其分地将人物的特点概括在品题之中，就必须有人伦之鉴，陈蕃、李膺、郭泰等人都是以品题人物的卓识知名的，其中许劭更以知人著称。

许劭字子将，汝南人。《后汉书》本传称他"少峻名节，好人伦，多所赏识"。经他品题的人均显名于世，"故天下言拔士者，咸称许、郭(泰)。"许劭与从兄许靖并有高名，"好共核论乡党人物，每月辄为更其品题，故汝南俗有'月旦评'焉。"这种品评乡党人物的"月旦评"的风俗，可以视为以后曹魏开始一直延续到南北朝的州郡置中正，以九品进退人材的"九品中正制"的滥觞。九品中正制选人法是陈群向魏文帝曹丕提出来的，中正一职就是"择州郡之贤有识鉴者为之，区别人物，第其高下"(《通鉴·魏纪一》)。陈群即陈寔之孙，陈纪(元方)之子，正是在品藻人物的风气中长大的名士之后；他是颍川人，与汝南为邻郡。可见其主张之由来有自。

关于许劭的识人，本传记载了他对陈寔和陈蕃两个名人的评价：

> 劭尝到颍川，多长者之游，惟不候陈寔；又，陈蕃丧妻还葬，乡人毕至，而劭独不往。或问其故，劭曰："太丘(陈

寔曾任太丘长)道广，广则难周；仲举(陈蕃字)性峻，峻则少通。故不造也。"其多所裁量若此。

道广而难周的人为什么不好交往，这点很难理解；陈蕃的"峻则少通"，却一语破的。陈蕃"性方峻，不接宾客"，这是《后汉书》本传上也这么说的，连范滂去看他都遭到冷落，已见于述范滂篇中。许劭不愿去自讨没趣，确是有知人之明的。

许劭又和汉末群雄中的两个显赫人物袁绍和曹操各有一段轶事：

同郡袁绍，公族豪侠，去濮阳令归，车徒甚盛。将入郡界，乃谢遣宾客，曰："吾舆服岂可使许子将见？"遂以单车归家。

曹操微时，常卑辞厚礼，求为己目(意即请他鉴定品题)，劭鄙其人而不肯对。操乃伺隙胁劭，劭不得已，曰："君清平之奸贼，乱世之英雄。"操大悦而去。

一个怕遭他议论而不敢炫耀舆服，敛迹单车而归；一个得了不太客气的品题，仍大喜而去；许劭为人之方严和见识的为人所重可见。

此外，品题人物的风气所及，好像也影响了盖棺论定的私谥。从来只有朝廷给帝王卿相定谥，草野名士享不到这份身后之荣；与知识分子群体觉醒相应，为了藉舆论显示作为社会集团的存在价值，儒士们于是开创了私谥之风，以民间野议抗衡朝廷官议。此风东汉以前史传似尚未见过。东汉名士中，始有陈寔被私谥为"文范先生"，荀淑之子荀靖被谥为"玄行先生"，范冉谥为"贞节先生"等。从此以后，私谥之风两千年流行不衰，这也可以算作东汉之世知识分子成为一种社会势力的终端显示之一。

如与近世之事相比，正如鲁迅逝世国民党政府不予国葬，而人民则谥之以“民族魂”，举行比国葬更隆重的盛大葬仪相近。

上面提到的“贞节先生”范冉（112—185），不列于《党锢列传》，但他也是党锢案的“边缘分子”，事迹载于《独行列传》：

> 遭党人禁锢，送推庇车，载妻子，捃拾自资。或寓息客庐，或依宿树荫，如此十余年，乃结草室而居焉。所止单陋，有时粮粒尽，穷居自若，言貌无改。闾里歌之曰：“甑中生尘范史云，釜中生鱼范莱芜。”

史云是他的字，他曾任莱芜长，故称。刘昭注《后汉书》在“捃拾自资”一句下引袁山松《后汉书》记范冉一轶事：

> 冉去官，尝使儿捃麦，得五斛。邻人尹台遗之一斛，嘱儿莫道。冉后知，即令并送六斛，言麦已杂矣，遂誓不敢受。

儿子拾了五斛麦，邻人送他一斛，倘若不愿受惠，退回那一斛就算了，他却说那人的麦已经混杂在自己的麦里了，连自己拾来的也一并退还，廉介得实在有些过分。所以本传说他“违时绝俗，为激诡之行”，良有以也。范冉和李固、王奂很友善，而鄙视郭泰、贾彪之流，大概因郭泰“贞不绝俗”，比较圆通，未免也和无行之徒周旋一下，所以极端分子的范冉看不惯。他和王奂是至交，但王奂做了官，他就与之不通往来了。王奂赴汉阳太守任，要远别了，他与弟弟备麦酒去送行，一见王奂车骑络绎，便躲过不见，王奂发现了他，邀他到前面驿亭坐谈，他说只因王奂远行，相见无期，故来诀别，“如其相追，将有慕贵之讥矣”。知识分子的清高派头可谓十足。这样既不与

权贵周旋也不与活跃的名士们往来的人，仍逃不脱党锢，过了十多年无家可归的流浪生活，当时知识分子的普遍命运可以想见。悠悠古今，像他这样遭遇的人当然不止一个。

清议的句号人物孔融

孔融(153—208)生得晚了几年，没有列入党锢案的黑名单，只为掩藏张俭惹了点麻烦，但他却地地道道地是东汉清议名士的殿军。

灵帝中平元年(184)爆发了黄巾起义，朝廷不得不大赦党人以挽回民心；但太晚了，东汉王朝的统治机器已经散了架，几年之内，群雄并起，起义的火焰虽迅速扑灭，但割据攘夺之势已成，中央政权剩下了一具空壳架子。其间，外戚何进演了一幕窦武式的谋诛宦官的小插曲，但正如马克思所说的，历史虽仿佛是重演，但第一幕是悲剧，第二幕是喜剧。在窦武的初版中，陈蕃、李膺之辈还能维系天下的士心，在士望所归的背景下，窦武、陈蕃之死还有一分壮烈的气氛。到何进的再版时，党锢案早已把士气摧残殆尽，何进虽然也收罗了何颙、荀爽、袁绍等少数士流孑遗，但这几个人只是以孤零零的个人身分参加，不能成为社会性的政治势力和文化现象上具有代表性的力量，成不了气候；他们的声望也不足以号召，因此冲突就成了单纯的宫廷政变，刘氏王朝已没法治了。

正如战国时代和楚汉之争时代一样，群雄逐鹿的乱世，是策士和纵横家用武的时机，儒士们除了改行当谋臣策士，分别投奔武装的政治集团立身以外别无出路。那时，周孔的纲常伦理只好收拾起来，清议也不再有对象，大动荡、大改组、大分

化结束了东汉清议名士得以活跃的那个文化局面。

一个时代的死亡不能是一下子就咽气的，它在孔融身上表现了一下回光反照、清议之风的落日余晖。

孔融在中国社会的知名度，可能比东汉名士的任何一位都要高。由于旧时训蒙读本《三字经》上"融四岁，能让梨"的宣扬，旧时凡是粗知文墨的群众都知道这位历史人物；由于他十岁时就闯入了"士有被其容接者，名为登龙门"（《后汉书·党锢列传》）的"不妄接士宾客"（《后汉书·孔融传》）的李膺之座，自称"先君孔子与君先人李老君同德比义而相师友，则融与君累世通家"（同上书）而折服了主人，并以捷辩调侃了座客陈炜的故事成为士林的熟典；由于他的"座上客常满，樽中酒不空"的豪语和反对曹操禁酒的雄辩成为酒文化上的美谈；由于他讥刺曹操容许其子曹丕在攻下冀州后纳娶了袁绍之媳甄氏，致书曹操，挖苦说"武王伐纣，以妲己赐周公"，曹操询问他出于何典，他对曰："以今度之，想当然耳"的妙人妙语之常被引称；由于他的年方髫龀的子女在他被逮时尚能从容不迫地断言"覆巢之下，安有完卵"，其绝望的明智和镇定为古今咏叹这一系列的轶事簇拥出了孔融的人格，他的作为最后的一位清议名士的丰采。

孔融是一位标准的清议名士，《后汉书》本传说他"负其高气，志在靖难，而才疏意广，迄无成功"，正是能议而不能行的公允评价。本传叙述他任北海相、领青州刺史时为袁谭所攻时的表现道：

> 自春至夏，战士所余裁数百人，流矢雨集，戈矛内接，融隐几读书，谈笑自若。城夜陷，乃奔东山，妻子为谭所虏。

因为才疏，所以他没有抵御之道；因为意广，就不以眼前的斗争为意；因为负其高气，所以有危难中尚能矜持，表现出谈笑从容的镇定。秀才遇到兵，最后只好弃家一奔了事。

汉献帝其时已被曹操挟持到了许昌，朝廷只是为曹操擅权作幌子的政治摆设；虽然如此，曹操仍然要在形式上对朝廷各司的职掌和意见表示尊重，这就给了身居少府、太中大夫的孔融以评议朝政的机会。孔融的清议虽不能制止曹操的专擅，但在刑法、礼制、禁酒、用人等施政行为中起了一种掣肘的作用。例如，曹操忌惮杨彪，因杨彪与袁术是姻亲，假朝命收捕下狱。孔融营救，曹操说这是朝廷之意，孔融责道："倘若成王杀邵公，周公可推称不知耶？如此横杀无辜，孔融鲁国男子，明日便当拂衣而去，不复朝矣。"曹操只得释放了杨彪。孔融在当时曹操和袁绍两大势力的攘夺中无所偏袒，都持否定态度；在所有崛起的群雄中，对刘备尚有好感，这是因为刘备曾从学于马融的弟子卢植，有这么一点儒学上的渊源。袁绍败灭后，曹操专政的地位已经稳固，更为放肆而无所忌惮，"然以融名重天下，外相容忍，而潜忌正议，虑倾大业"，于是对孔融"既积雠忌"，"遂令丞相军谋祭酒路粹枉状奏融"，诬以"招合徒众，欲规不轨"、"谤讪朝廷"、与祢衡放言"父之于子，当有何亲？论其本意，实为情欲发耳；母之于子，亦复奚为？譬如寄物瓶中，出则离矣"等非孝的罪名，杀了孔融及其全家。

孔融一死，清议于是绝响。王夫之《读通鉴论》有一段论士风的变迁极为中肯：

> 东汉之中叶，士以名节相尚，而交游品题，互相持以成乎党论，天下奔走如鹜而莫之能止。桓、灵倾听阉竖，极致其罪罟以摧折之，而天下固慕其风而不以为忌。曹孟

德心知摧折者之固为乱政，而标榜者之亦非善俗也，于是进崔琰、毛玠、陈群、钟繇之徒，任法课能，矫之以趋于刑名，而汉末之风暂息者数十年。

孔融就是清议之风暂息的句号人物。直到曹魏正始年间，才又变形为清谈而复萌知识和权力的对立，而初期的清谈名士如夏侯玄、嵇康等人，在某些方面还可以看出清议名士的影子。王夫之说："孔融死而士气灰，嵇康死而清议绝"（《读通鉴论》），信然。

跋

以上述东汉季世清议名士起李固、讫孔融凡二十余人，详略不等，均摭拾《后汉书》及其他习见材料，不事深求，当然不足以隐括一代风云人物的全体，更不足以勾勒出当时的社会文化风貌和士夫心态底蕴。虽然是裨贩史料，略事勾连，但将这些零散的记载稍加整集，也影影绰绰地可以看出这个动荡时代文人的遭逢举止，人生追求，儒家伦理信念和现实政治的碰击，以及理想主义的破灭的一点轮廓来。知识分子和权力的这场剧烈交锋，以惨重的代价深刻地影响了中国文化此后的组合和运行，从规模、从史的发展流程说称得上是中国文化的一大变局，这是留心民族文化史的人所必须承认的。

体现这一变局的东汉清议名士们并没有留下什么学术上的成绩，他们中的大部分人都没有著作，有的也大多归于湮没；即使有些人留下了一点，例如孔融，他的一些启奏函牍之类，在文化史上的分量也微乎其微，还不及同一时期运动外围的一些经学家、政论家如郑玄、服虔、荀悦之流重要。但是，罗素在《西方哲学史》的一篇序言中说得极其精辟：

> 有些人——例如卢骚和拜仑——虽然在学术的意义上完全不是什么哲学家，但是他们却是如此深远地影响了哲学思潮的气质，以致于如果忽略了他们，便不可能理解哲学的发展。就这一方面而论，甚至纯粹的行动家们

有时也具有很大的重要性；很少哲学家对于哲学的影响之大是能比得上亚历山大大帝、查理曼或者拿破仑的。

罗素所举的几个行动家是震撼世界的猛人，东汉清议名士们的行动效应和亚历山大大帝们是无法相比的。名士中的每一个人，分别视之都是一介书生，虽然他们对自我价值肯定得很充分乃至过于充分，或有澄清天下之志，或以为系天下名教于一身，似乎天坍下来全靠他们来顶着，但事实上大多是志大才疏之辈，近乎唐吉诃德式的人物。然而，历史是算总帐的，不容许单作微观掂量，如果用理性的抽象，把这许多名士融合为一个人，把他们中每个人的个性特点都聚合起来成为一个人的复杂性格的众多方面，那么这个人就是历史文化的一个有代表性的巨人了。这个人就要比，打个比方，任何一个王朝的开国君主，歼灭了数以百万计生灵的英雄所投在历史天平上的砝码更重。现在，汇成为一个人的东汉清议名士，便是以中国社会起决定作用的儒家文化性格的代表之身出现在历史面前的。这一性格既是以周孔为名义教主的儒家宗法文化的产物，又是以后文化演变的动因。这样，这个巨人所分播在某个名士身上的性格，他们的遭逢，他们逐个的悲剧就有了史诗的悲壮意义。

东汉清议名士们性格的共同特征，或性格的核心，《后汉书·党锢列传》概括得很中肯：婞直之风。婞直之风的来源和所恃的力量何在？在于名士们坚信儒家政治伦理乃是天经地义，必须以生命执着之，捍卫之。他们有别于班固所说的"辟儒"，不愿"随时抑扬，违离道本，苟以哗众取宠"（《汉书·艺文志》）。汉初使儒家发迹的叔孙通便是骂人"不知时变"自己却"所事且十主，皆面谀以得亲贵"的"知当世之要务"（《史记·

刘敬叔孙通列传》)的实用主义者。而现实政治，权力攫夺却正好是实用主义的市场，有所执著的理想主义者是非碰得头破血流不可的。

在社会物质规律的支配与制约下，历史上精神力量的拥有者，即文化的代表人物都听命于必然而无多大的自由；受现实环境的诱胁，奔竞于利禄，人格被扭曲的人固然不消说，独立不阿、自信行其欲所行的明智之士，也因历史必然的形格势禁，选择的道路和活动的范围极其有限。然而，社会的、民族的本身发展要求文化开辟前进的道路，这也是必然。汉末儒家理想主义的幻灭导致文化思潮向老庄学说去寻求出路，如魏晋时代所表现的；以及向域外文化，如向印度佛家思想去探索新机，都是历史必然呼召着、推动着人们这样干的。近世的向西方寻求德先生和赛先生，向俄国革命寻求文化出路，也无非是历史必然的策动和制约的结果；区别只在自由王国的地盘略见扩大而已。文化中的理性和实用主义的对立，在东汉清议名士和宦廷阉宦势力的交锋中第一次鲜明地、尖锐地表现了出来；理想主义的败北第一次载入史册，并在以后两千年多次重复着理想主义败北的历史。以后历史上儒、道、释三家的起伏消长，谁家也没有打败谁家，三家统统败在实用主义手里，东汉的这场决战开创了这一命运的定局。因此不得不承认：汉末清议——党锢——理想主义的幻灭，这个中国文化格局最早呈示出来的图景，具有启示录的性质。从这个意义上说，东汉清议就不仅是中古文化的一大变局，不仅是中国文化发展道路上的一个耀眼的转折点而已了。

但结论并不是悲观的。马克思说过，人是被动环境中主动的因子。人类由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的飞跃，依仗的毕竟

是理性；乃至实用主义也不得不有时披上理性、理想主义的外套，这是历史的又一必然。认识必然才能征服必然，这是常识以下的道理，历史的最大作用就是提供认识，那么，把东汉清议名士剪个影，重温一下理想主义的最早失败史，于认识中国文化和开拓中国文化，总有那么一丁点意义吧。

第二品

魏晋清谈人物剪影

小引开宗

古今说史事者，以说三国故事为多，搢绅大夫以至市井细民，历代乐此不疲。自唐宋市肆艺人说三分以至罗贯中、毛宗岗父子《三国演义》成，益以三国戏在舞台上流行，三国英雄人物几至家喻户晓，延至今人，仍以评议三国人物为热门话题。三国史之所以有这么大的吸引人的魅力，前人已经备论，不必赘述。但其中有两点原因，论者较少注意，或阐析得不够，应予稍稍强调一下。

其一是，三国史事的可叙述性，很大的原因要归功于裴松之的注。二十四史之中，没有一部史书能像裴注《三国志》那样提供了如此丰富的正反两面的材料，使史实变得如此立体。光读正史，读者只好听史家的一面之词。例如，撰《三国志》的陈寿，要吃晋朝的饭，不得不给司马氏说好话，不很有什么"创作自由"。魏晋易代之际，即使是司马家做的坏事，也只好说得闪闪烁烁。刘宋时人的裴松之不犯这个忌，疏列了陈寿所不敢取资的当时人的许多材料，捅出了不少底，使历史更接近真相，给人以有血有肉的感觉。胪列出来的一些野史也写得比较活泼，何况还引录了《列异传》、《搜神记》之类的神怪之谈，艺术趣味浓厚，小说《三国演义》就因此而得益不少。

其二是，西晋是个短命王朝，从武帝司马炎逼宫禅位的泰始元年(266)起到怀帝司马炽永嘉(307)南渡，总共四十来年，

其间还经过约十五年的“八王之乱”，太平日子不多。接着就是匈奴、鲜卑、羯、氐、羌等边疆少数民族云扰中夏的所谓“五胡乱华”的大变乱，开始了前所未有的少数民族统治中原的局面。这个局面一直延续到隋王朝统一中国(589)，长达近三百年之久。而这个划时代的变局的祸机，实际上在三国后期已经潜伏，只是在短命的西晋王朝时期爆发而已。无妨说，三国史的结束正是“五胡乱华”时代的开始。孔孟儒家学说的“夷夏之辨”的观念，几千年来最为深入人心，这在渗透着宗法(血统、族性)关系的封建时代，这种排他的民族观念是当时历史的必然，也是民族的集体自我意识苏醒起来的契机，以汉王朝的朝名“汉”作为汉族的民族称谓，与此大有关系。这以后的南北朝时期，南称北曰“索虏”，北称南曰“岛夷”，互视为“非我族类”，这是不能用今日的马克思主义民族观去厚非的。在这种传统心态下，作为少数民族入主中原的关键时代的三国历史，特别能引起人们的关注。不过这点特别促使人乐道三国史的原因，不大成为显意识泛露在人们的心目中，是以论者较少注意罢了。

因此，世人也喜欢谈三国人物，评头品足，抉心剔肺，津津乐道，其词若无穷焉。不知怎么回事，总给人一个印象：似乎多数谈士受了小说《三国演义》的影响。小说写到诸葛亮死后，精华已竭，舞台上能搬演的也只有《铁笼山》、《哭祖庙》等有限的几出戏，余下的人物也就不很勾得起谈兴，遂为人们冷落了。

其实，在三国的后期，曹魏下接晋朝，不仅如上所说是政治史、民族史上的一大变局，文化思想上的变迁尤为深邃。在曹魏和司马氏的政权攘夺中，文化思想的斗争剧烈，一批中上

层知识分子思想极为解放，有的还颇出格。“非汤武而薄周孔”，冲击着正统的儒家礼教，使之至少在表面上、尤其在上层文化圈子里不再居于独尊的地位。代表这股势力的是正始(240—249)之风开始的清谈名士，绵延至东晋而逐渐衰竭、变质，而其余波及潜流则贯彻于整个封建制时代，成为许多知识分子的文化遗传密码，并且具体地大致托形于山人、逸士之流身上。

掌政的官僚和正统士大夫都鄙嫉清谈，有名的贬辞是“清谈误国”。因为清谈的全盛时期正碰上少数民族入主中夏，西晋覆亡，于是更可援为误国的例据。倡此说的第一人当是晋初的元戎羊祜。《世说新语·识鉴》载山涛倾赏幼年的王衍，因其小小年纪，谈辩极有理致。山涛向以有人伦之鉴享名，对王衍发出这样的叹羡：“生儿不当如王夷甫耶！”折服之情可见；但羊祜却说：“乱天下者必此子也！”后来东晋末桓温北伐，沿河北上，登大船的平乘楼，“望中原叹曰：‘遂使神州陆沉，百年丘墟，王夷甫诸人不得不任其责！’”（《通鉴·晋纪》二十二，《晋书》略同）这是东晋和后世人一再援引的清谈误国的话头。东晋的王羲之其实也和清谈沾边的，却也说“虚谈废务，浮文妨要，恐非今世所宜”。可是谢安却反唇相稽，驳道：“秦任商鞅，二世而亡，岂清谈致患耶？”（《世说新语·言语》）

谢安的反驳颇有诡辩气，正如人们告诫，生水喝不得，喝了要生病；他却答道：天下生病的人多着呢，莫非都是喝生水之故么？但谢安的话也不是绝无道理，一个政权覆亡的原因很多，主要在于政治、经济诸关系，清谈倘确能误国，也只能算是标而不是本。国势危殆，矛盾尖锐，七嘴八舌的议论就多起来，这些论议中的理致玄远者就是清谈。因此不是清谈误国，而是国已被误或将被误了才有清谈，清谈无宁是一定的时代

所促成的社会上层人物的风尚。而且配合着清谈，那时有一套做人的态度和生活方式，即所谓“魏晋风度”，简直是一种人格模式。魏晋清谈之士的这种人格模式是当时社会文化气氛所锺，后世的隐者、清客、斗方名士努力想模效而学不像。历史是不能重复的，要重复，就如马克思所说，第一次是悲剧，第二次便是喜剧。而且是喜剧而非希腊型的，弄得不好只是笑柄，会令人想到《儒林外史》。

清谈起于曹魏中后期，再追溯上去，可以寻源到东汉党锢时期那批以言谈矫世的名士，但那时称之为“清议”，议的是周孔名教和时政，极少谈老庄玄理。清议和清谈都标志了知识分子和权力的分裂或至少是若即若离，不很融洽。如上面所说，魏末兴起的清谈还是继汉末清议之后中国思想史上的又一大变局，牵涉到儒道两家文化的消长起伏，又关联到天竺渐次传来的佛家思想和本土儒道思想三者的吸拒推引，可谓兹事体大。这些都该留给治思想史的学者去研究论说（这方面的研究迄今尚待深入、全面和系统化），这里只想谈谈清谈人物，而且大抵还是这些人物的琐事，希望或能映射出点中古时代的世态和风习。倘要责及知人论世，则吾岂敢？

所谈的多少有点古书上的根据，但也颇有些“故事新编”式的演绎和杂七杂八的闲话，甚而至于要不免发发谬论，胡言乱道，荒腔走板都不敢保险，这是要先向读者打个招呼的。

原来已在一个杂志上写过一篇引言和一篇关于何晏的，人事倥偬，没有写下去，无疾而终了。这杂志印不上一万册，读到的人想来不多。现在将已刊出过的略加改造，其实也已是重起炉灶，想从正始名士起写到东晋的谢安为止。谢安以后是“金陵‘谈’气黯然收”，清谈只剩下一具躯壳了。

何晏与奥迭普斯情结

何晏(190?—249)是魏晋清谈的祖师之一，倘和同时的王弼、夏侯玄等人综合观察，清谈教主的交椅应该归他坐。此人学问赅博，思维活泼，口才辩给，《世说新语·文学》刘孝标注引荀勖《文章叙录》，说"晏能言，而当时权势，天下谈士多宗尚之"。他是皇亲国戚，曹爽掌权时期官居尚书，备受亲信，确实是"当时权势"；但权势能使庸人趋附，不大会使谈士心折而宗尚之。权势如有作用，顶多只有辅助意义。能倡导起一时的清谈之风，还得靠学问和"能清言"，这点后文将要触及。

他是司马家的对立面，晋初修《三国志》的陈寿吃司马家的饭，自然不敢讲他的好话。只在《魏书·诸夏侯曹传》中语焉不详地给了寥寥四十多字的记载，也不敢抹煞其才能，说他"少以才秀知名，好《老》、《庄》言，作《道德论》及诸文赋著述凡数十篇"。他应该是个学者、思想家。

不幸的是，他的思想家、清谈家的声名，在后世却被他的小白脸的声名淹没了，诗赋家给了他一个"敷粉何郎"的雅号。何晏是天生小白脸抑或是人工小白脸还有相异的记载。《世说新语·容止》说他是天生的脸皮白皙，以至魏明帝曹叡怀疑他敷了粉，夏天要他吃热汤饼来测试一下，他吃得满脸大汗，"以朱衣自拭，色更皎然"，可见货真价实。但《三国志·魏书·诸夏侯曹传》裴注引《魏略》却说"晏性自喜，动静粉白不去手，行步

顾影”，乃是搽粉搽白的。用孔融先生的“想当然耳”的办法来一个折衷主义，大概何晏肤色本白，粉也常搽，有如今日爱漂亮之青年男女，即使脸孔很白，也要搽点奥琪增白粉蜜之类加加工一样。总之，《世说新语》载魏明帝以热汤饼测试之说恐怕不可靠。因为何晏从小是在曹操府里长大的，又是曹操妃子杜夫人之女金乡公主的丈夫，于明帝为姑丈，明帝哪会不知道他是真白还是搽的粉，何用夏天吃热汤面的恶作剧来让他出洋相呢？

何晏爱修饰，顾影自怜肯定是事实，这是魏晋南朝的风气。长相漂亮也是当时名士的条件之一，是深受同辈歆羡的。最有名的如美男子卫玠，《晋书》本传说他“总角乘羊车入市，见者皆以为‘玉人’，观之者倾都”。后卫玠病死，时人谓“看杀卫玠”。不但一般人眼里是个美男子，在相当出色的同辈之间，如卫玠在王济的眼里，同上书《容止》篇载：“骠骑王武子是卫玠之舅，俊爽有风姿。见玠辄叹曰：‘珠玉在侧，觉我形秽。’”又如裴楷，同上篇称“裴令公有俊容仪，脱冠冕，粗服乱头皆好，时人以为‘玉人’，见者曰：‘见裴叔则如玉山上行，光映照人。’”诸如此类把名士的容貌作美谈的记载不胜备举。旁人如此崇美，反馈到本人自然也就沾沾自喜、要“行步顾影”了。

何晏长相漂亮，除了“行步顾影”的记载外，还有遗传上的根据。他的母亲尹夫人，显然因为长相漂亮，才会被好色之徒的曹操收为宠姬，何晏因此也跟着娘被收养在曹家，即俗语之所谓“拖油瓶”。何晏又是汉末大将军何进的孙子，一说是何进之弟何苗的孙子，何进的妹妹是汉灵帝刘宏的皇后，出身屠酤之家而中皇帝之选，不可能不是绝代佳人。有其妹必有其兄，何家的男人也不会丑陋到哪里去。从父母双方的遗传来

讲，何晏自当是一表人材，而且外秀内慧，开头颇为假父曹操所钟爱。《世说新语·夙惠》载：

> 何晏七岁，明惠若神，魏武奇爱之。因晏在宫内，欲以为子。晏乃画地令方，自处其中。人问其故，答曰："何氏之庐也。"魏武知之，即遣还。

这条记载颇显示了一点何晏的个性，要求独立人格。曹操纳何晏之母尹氏，据《三国志》裴注引《魏略》，系在他作司空时，曹操任司空为建安二年(197)，上距何晏的祖父大将军何进被宦官杀害的中平六年(189)已八年；何晏的祖姑母何太后旋被董卓所弑，他父亲也早死。他生逢董卓之乱，接着是李傕、郭汜之祸，其时王公卿相颠沛流离，他一家孤儿寡母不会有什么好日子过，何家显赫的门庭对他没有什么荫庇，曹府中衣锦食玉对一个幼儿无可抱怨，他寄人篱下而要闹独立性，其动机当是由于母亲为不是生父的人所占有。据弗洛伊特的"奥迭普斯情结"说，儿子对母亲怀有特殊的潜在性爱。他画地为"何氏之庐"，正是对占有其母亲的曹操的反抗，一种所爱者被夺取了的本能的嫉妒，或至少有这种潜意识的成分在内。

弗洛伊特的精神分析学说，据前些年巴西《视界》杂志中的一文，说是1885年由俄国的萨比娜·斯皮尔赖女士二十七岁时所发明，数年后弗洛伊特和容格们取其观点为主要支柱构成这一学说，他们都不敢公开承认这点云云。说的也许是事实，但世上许多学说都有其先导，恋母情结的概念，佛经中就有过十分明确的表述，此事我曾在《弗洛伊特主义私窥》(刊《瞭望》周刊1988年第18、19、20期)一文中有所考释，兹不赘。

何晏的学问、清谈和服药

何晏不甘心作曹操的养子，而且行为放肆，曹操因其母尹氏之故，倒还能容忍，曹府其他人就不免忌恨了。据《魏略》，他生长宫中，“无所顾惮，服饰拟于太子，故文帝特憎之，每不呼其姓字，尝谓之‘假子’。”也就是骂他“杂种”。曹丕、曹叡父子都是忌刻成性的人，亲骨肉如曹植尚且备受逼害，吃尽苦头；何晏虽然没有条件威胁他们的大位，但既然被看不顺眼，自然不会放他出头。拿与他身份完全相同的秦朗一比便十分清楚。秦朗也是随其母杜夫人之被曹操所纳而收养在曹府的，杜夫人即曹操的女儿金乡公主之母，也就是何晏的丈母娘。她也是绝色。秦朗之父秦宜禄原是吕布的麾下，“布之被围，关羽屡请于太祖（曹操），求以为妻。太祖疑其有色，及城陷，太祖见之，乃自纳之。”（《三国志·魏书·明帝纪》裴注引孙盛《魏氏春秋》）看来，关羽后来一定要脱离曹操回到刘备那里去，这场女人争夺战中失败的刺激至少也有若干关系。随杜氏作“拖油瓶”于曹府的秦朗也是“假子”，但他善于迎合，曹操、丕、叡三代都极受宠幸，以一个碌碌之辈而奕世富贵；何晏则以同样的条件，才秀冠时而在文帝曹丕手里不被重用，做个冗官，挂名拿钱而已。在明帝曹叡手里，也只是清客式的文学侍从，大和六年（232）三月随明帝巡幸许昌避暑宫景福殿，明帝命何晏作了一篇《景福殿赋》，此赋今存《文选》（何晏的作品

今存者，严可均《全三国文》中共十四篇，丁福保《全三国诗》共两篇）。直到明帝死后，齐王芳即位，曹爽当政，才任散骑常侍，迁侍中、尚书，成为曹爽手下的决策人物。

他在曹爽当政时期的所以致身显达，绝非仅由于他是曹魏王室姻亲这一裙带关系，而确是由于他负当时重望，"天下谈士多宗尚之"。何晏不仅"好《老》、《庄》言，作《道德论》及诸文赋著述凡数十篇"，并因研求道家玄理而及于《易》，也精通儒家经典。与《道德论》等谈玄的著作不传的同时，倒是诠释儒家经传的《论语集解》等一直被作为官书流传着，收入《十三经注疏》之中。《集解》虽是集孔安国以下马融、郑玄诸儒之说，但序文中自称"集诸家善……有不安者，颇为改易"；邢昺的《疏》也说他"并下己意"，可见确有心得。由此可知他于道家学说之外也谙习六经，在当时也算得上是一位通儒。

但华实相较，何晏似乎华浮于实。《三国志·魏书·方伎传》裴注引《管辂别传》中裴徽与管辂的一段议论可以察知旁人对他的评论：

> ……裴使君（冀州刺史裴徽）问："何平叔一代才名，其实何如？"辂曰："其才若盆盎之水，所见者清，所不见者浊。神在广博，志不务学，弗能成才。欲以盆盎之水，求一山之形，形不可得，则智由此惑。故说《老》、《庄》则巧而多华，说《易》生义则美而多伪。华则道浮，伪则神虚；得上才则浅而流绝，得中才则游精而独出，辂以为少功之才也。"裴使君曰："诚如来论。吾数与平叔共说《老》、《庄》及《易》，常觉其辞妙于理，不能折之。又时人吸习，皆归服之焉，益令不了。相见得清言，然后灼灼耳。"

依附司马家的同时人的议论如不可信，则管辂是为何晏

一谈之下就十分倾赏的人，其评骘大概是相当中肯的。上引《管辂别传》云：

> 辂为何晏所请，果共论《易》九事，九事皆明。晏曰："君论阴阳，此世无双。"时邓飏与晏共坐，飏言："君见谓善《易》，而语初不及《易》中辞义，何故也？"辂寻声答之曰："夫善《易》者不论《易》也。"晏含笑而赞之："可谓要言不烦也。"因请辂为卦。辂既称引鉴戒，晏谢之曰："知几其神乎，古人以为难；交疏而吐其诚，今人以为难。今君一面而尽二难之道，可谓明德维馨。《诗》不云乎：'中心藏之，何日忘之！'"

可见管辂的识见很折服了何晏，初次见面又能直言吐诚，尤为何晏所感激，其对何晏的评论当是恰中要害的。何晏大概是"少功之才"和"辞妙于理"的人，这正是清谈家的本色。

何晏另一性格是好色，不仅《魏略》如此说，《三国志》裴注引《魏末传》也侧面提到："晏妇金乡公主……贤，谓其母沛王太妃（即杜夫人，其子沛王曹林又是嵇康的祖岳父）曰：'晏为恶日甚，将何保身？'母笑曰：'汝得无妒晏耶！'"妇人之妒，无非是丈夫有外遇。事情闹到丈母娘都知道，可见这醋吃得不轻。何晏之所以"动静粉白不去手"，和他的取悦女性当不无关系。又凡性喜渔色者都要求有一个强壮的身体，以供挥霍，于是何晏又成了服五石散的始祖。《世说新语·言语》："何平叔云：服五石散非唯治病，亦觉神明开朗。"刘孝标注引秦丞祖（"祖"原误"相"，据姚振崇《隋书经籍志考证》改）《寒食散论》曰："寒食散之方虽出汉代，而用之者寡，靡有传焉。魏尚书何晏首获神效，由是大行于世，服者相寻也。"这一"相寻"就寻了几百年，成了魏晋六朝名士的标志之一。

第一个清谈名士之死

何晏好《老》、《庄》，能清谈，又首创服五石散，五石散又必须用酒饮服（唐孙思邈《千金翼方》中有详细记述），所以从精神到物质，名士的条件样样具备，是标准的"五毒俱全"的清谈名士，被尊为魏晋清谈之祖，可谓实至名归。

但千不该万不该，何晏这样一个"少功之才"，当清谈家协会主席很适当的人物，却被曹爽看中了去当政，真是用非其材。好有一比，蓝苹小姐这位二流演员，倘能在艺术上加一把力，或许可以挣得一个配角金像奖，偏要争当什么"旗手"，怎能不搅得天下大乱，害己而又误尽苍生？何晏恰好又碰上司马家羽翼已丰、积极谋夺曹魏政权之际，而他又是曹氏王室的姻亲；后来的嵇康并不当政，仅仅因为是曹家女婿，尚且为司马氏所不容，何况他正处在政权攘夺的风尖浪口上！退一步说，何晏如不是曹爽集团的亲信显要，也很难逃脱，因为他既负士林重望，又恃才傲物，早已得罪了司马家的骨干人物。例如卢毓，《三国志·魏书·诸夏侯曹传》中说："晏等与廷尉卢毓有不平，因毓吏微过，深文致毓法，使主者先收毓印绶，然后奏闻。"一下子罢了人家的官。而这卢毓，正是后来治曹爽一案的主狱人。冤家路窄，吃不了也得兜着走。不但卢毓，连其主子司马师本人，也早已因何晏的狂言傲态而耿耿于怀，同上传裴注引《魏氏春秋》记载了何晏得罪人的高自位置：

初，夏侯玄、何晏等名盛于时，司马景王（师）亦预焉。晏尝曰："唯深也，故通天下之志，夏侯泰初（玄）是也。唯几也，故能成天下之务，司马子元（师）是也。唯神也，不疾而速，不行而至，吾闻其语，未见其人。"盖欲以神况己也。

以神自况，凌驾于司马师之上，这岂是不可一世的枭雄司马师所能吞得下去的一口气？站在司马氏集团一方的人也少不得要给何晏以恶评。何晏既是晋室的对立一方而被诛戮，陈寿在《三国志》引述时人对他的评论也只取贬辞，如《傅嘏传》中叙傅嘏在正始初年曹爽秉政，何晏任吏部尚书时，就对曹爽之弟曹羲警告："何平叔外静而内铦巧，好利而不念务本，吾恐必先惑子兄弟，仁人将远而朝政废矣。"这所谓"仁人"中当然包括他傅嘏自己，因为这傅嘏原来就和何晏有隙，同传裴注引《傅子》，说何晏"与嘏不平，因微事以免嘏官"，和卢毓同样有遭到过被何晏罢官的仇恨，所以诋毁何晏，说"何平叔言远而情近，好辩而无诚，所谓利口覆邦国之人也"，云云。

但卢毓、傅嘏辈的评论是嫉恨之辞，更兼双方是政治倾轧中你死我活的对立面，未可尽信。其实在曹魏王室衰微，政权旁落司马氏之门的危殆时期，何晏和同为曹爽委信的邓飏、丁谧等人倒是想尽力扭回危局的。他们"欲令爽立威名于天下，劝使伐蜀"，可惜后勤不继，师出无功；他们又"使爽白天子，发诏转宣王（司马懿）为太傅，外以名号尊之"，其实剥夺他的军权，阻止他参与政要，并屡次"说爽以权重不宜委之于人"。后来司马懿收拾曹爽的事变一发生，上给齐王芳攻击曹爽的奏章上所说的"败乱国典，内则僭拟，外专威权；破坏诸营，尽据禁兵，群官要职，皆置所亲"（引文均出《诸夏侯曹传》），如以反

面文章来看，都是何晏等削弱司马家以巩固王室的挽回颓局的作为。无怪同上传裴注引《魏略》："故于时谤书，谓'台中有三狗'。"并说："三狗，谓何、邓、丁也。"这"谤书"显然是敌对方面的司马集团制造放出来的舆论。而且《三国志·魏书·三少帝纪》里也载有何晏谏诤齐王芳的奏文，以封建社会的标准讲，还不失为正言谠论。

不幸曹魏的大势已去，不仅因何晏是一个坐谈之客，所投靠的偏是曹爽这样一个窝囊废，对方的司马懿又是老奸巨猾、心狠手辣的大阴谋家，要干掉曹爽真是猫儿攫鼠，如玩于股掌之上。这场斗争中司马懿戏弄曹爽的吞吞又吐吐，擒擒又纵纵的恶作剧，确也如猫戏耗子一样，玩得真绝。其实在最后关头，当曹爽随皇帝外出，司马懿据武库，出屯洛水浮桥之际，如曹爽听"智囊"桓范之计，拥驾幸许昌，招外兵勤王，挟天子以令群下，胜败之数是未可逆料的。曹爽这个胆小鬼兼饭桶终于失去了最后一个良机。死到临头，还在梦想"我不失作富家翁"，交了兵权归罪请死了。气得桓范哭曰："曹子丹(真)佳人，生汝兄弟，犊耳！何图今日坐汝等族灭矣！"何晏也就是跟着这窝囊废才身杀族灭，成了清谈名士中最先羁祸的一人；此役也成了曹魏终于被司马氏篡夺的关键，魏朝此后就名存实亡了。

临了还有喜剧性的一幕，据《三国志》裴注引《魏氏春秋》："初，宣王使晏典治爽等狱。晏穷治党與，冀以获宥。宣王曰：'凡有八族。'晏疏丁、邓等七姓。宣王曰：'未也。'晏穷急，乃曰：'岂谓晏乎？'宣王曰：'是也。'乃收晏。"窘急之中反戈一击，拚命整人而求赎罪自脱的事是常有的，但这条纪载，可靠性不大，司马懿不大可能派何晏去"与治"这一案件，当时的形

势何晏也该有难以幸免的自知之明。否则，何晏倒真如管辂所说："虽若巧妙，以攻难之才，游形之表，未入于神……不足共清谈者"（《三国志·魏书·方伎传》裴注引《管辂别传》）了。何晏还不至于胡涂到这样。

早夭的天才王弼，顺便谈早夭的多情种子荀粲

王弼(226—249)和何晏并称，后世一谈起魏晋清谈名士，都举他们二人为首。《通鉴》追论清谈之风的泛滥，即说何晏"与夏侯玄、荀粲及山阳王弼之徒，竞为清谈，祖尚虚无，谓六经为圣人糟粕。由是天下士大夫争慕效之，遂成风流，不可复制焉"(《魏纪七》)。

这一定评大概起于东晋袁宏的《名士传》，但袁宏也是反映江左清谈名流的公评，据说是拾取谢安的牙慧而作《名士传》一书的。《世说新语·文学》："袁彦伯作《名士传》(刘注：宏以夏侯太初、何平叔、王辅嗣为正始名士，阮嗣宗、嵇叔夜……为竹林名士，裴叔则、乐彦辅、王夷甫……为中朝名士)成，见谢公。谢公笑曰：'我尝与诸人道江北事，特作狡狯耳，彦伯遂以著书。'"《通鉴》在何、王之外加夏侯玄和荀粲，《名士传》落荀粲而仍以夏侯玄和何、王并列，唐宋以后大抵只举何、王二人了，这是有原因的。

先讲荀粲，荀粲是汉末清流之后荀彧的儿子，《三国志·魏书·荀彧传》裴注引孙盛《晋阳秋》，说同时人何劭所作《荀粲别传》曰："粲字奉倩。粲诸兄并以儒术论议，而粲独好言道，常以为……六籍虽存，固圣人之糠秕。"《通鉴》的撰人司马光崇经排老，要取这句非圣的狂言，所以把他列入清谈"祸首"。

此人自视甚高，与傅嘏、夏侯玄等交好，常对这两人道："子等在世涂间，功名必胜我，但识劣我耳！"自诩见解在他们之上。但《世说新语·惑溺》刘注引何劭的同一篇传文之为《三国志》裴注所未引的，说"仲尼称有德者有言而荀粲减于是力，顾所言有余而识不足"，"有德者有言"的"言"是指立言，即著述；他既"减于是力"，可见没有什么可传的著作，所以后世就"名不称"了。后代的诗赋小说家倒是把他当作多情种子的典型的。《世说新语·溺惑》："荀奉倩与妇至笃。冬月，妇病热，乃出中庭，自取冷还，以身熨之。妇亡，奉倩后少时亦卒。"大冷天冻凉了自己的身体为妻子降温，用血肉之躯代替冰块，确实有为了所爱者上刀山下火海的勇气，非情之所钟者所不能办。何劭的《荀粲别传》中，说他认为妇女不必有才智，当以色为主，是个道地"唯美派"。他的妻子是魏国大将骠骑将军曹洪的女儿，曹洪是跟曹操打江山东征西战的，不知在哪里搞到一个漂亮老婆生了一个漂亮女儿。害得荀粲在她死后"不哭而神伤"，其悲痛的程度到了痴呆境界，远远超过哭泣。傅嘏去吊唁，劝他节哀，他说："佳人难再得！"凄凄惶惶地过了一年多，终于悲郁而死，年仅二十九岁。他平时不大与人交往，所交都是一时俊杰，死后送葬的只有十余人，全是同时知名之士，哭之感痛路人云。可见在名士圈子里虽有地位，影响却不广；同时，人们也没有提起他的著作，后世的影响也就寂寂了。

再说夏侯玄，在当时的权位和名望远远高于王弼，功伐令誉甚至驾何晏而上之。但他的著作所传者只有《乐毅论》、《张良论》、《本无肉刑论》之类的短篇论文，不像何晏之有《论语集注》和传世颇广的诗赋；更不像王弼那样有《老子注》、《易经注》等被后人视为权威性撰述盛行于世，至今研究《老》、《易》

者仍然离不开这两书。乃至如道学家程颐，标榜儒家正统，自诩独得孔孟心传的人，和魏晋人谈《老》、《庄》者势同水火，排之唯恐不力；程颐的自然哲学观也充满了图数谶纬的道士气，把准道士邵雍捧上了天，但他在说《易》时，却不取邵雍以数言《易》的路数，大体上还是走王弼以理言《易》的道路。至于王弼的《老子注》，则《经典释文》的作者陆德明说，从来谈论者莫不宗尚《老子》的玄言，"唯王辅嗣妙得虚无之旨"。宋人晁说之也盛赞"王弼《老子道德经》二卷，真得老子之学"。为历代推崇如此！魏晋清谈之士的玄言离不开《老》、《庄》、《易》三书，王弼的造诣如此，无怪乎成为正始清谈宗主之一。

王弼是一个早夭的天才，只活了二十四岁。世上早夭的天才不少，但这样短促的生命能在学术上爆发出如此光垂千古的天才的火花，中外文化史上虽非仅有，也较罕见；如此短寿而能缔造一代风尚，成为精神首领的则更难得。这当然是时代文化氛围所钟，同时也是个人的气禀学养造成的。荀粲也早熟，比他还多活五岁，而成就却远不及他，抑可知矣。

由于他年寿短，官位低，没有什么功业可记，《三国志》上未曾给他作传，只在《钟会传》末尾附了一笔："会弱冠与山阳王弼并知名。弼好论儒、道，辞才逸辩，注《易》及《老子》。为尚书郎，年二十余卒。"寥寥三十余字，语焉不详。他的生平全赖裴注所引录的何劭撰《王弼别传》等少量材料和《世说新语》中的有限谈片，留下了一点梗概，可略弥后人之憾，但传文也很简短，可谈的不多。

王弼的身世和学术成就

王弼是建安七子之一王粲的族侄孙，最后又成为王粲的后嗣。王粲与族兄王凯于汉末中原大乱时避地荆州，依附荆州牧刘表。因为王粲曾为当时文宗蔡邕所倾赏，竟撤下满座宾客，倒屣相迎，为当时所艳传，也成为后来文学史上的有名典故，故负盛名；后来蔡邕还把自己大批珍贵的藏书送给了他。刘表欲羡他的重名，原想把女儿嫁给他，但王粲容貌丑陋，不堪作东床快婿之选；刘表就改了主意，把女儿许配给了有风貌的王凯。凯生业，王业就是王弼的父亲。王粲死后，两个儿子为一件谋反案所株连而被杀，绝了后。魏文帝曹丕便把王业定为王粲的嗣子。王弼因此也就成了王粲的过继孙子，蔡邕的那批书也跟着全部到了王业家（见《三国志》裴注引张华《博物志》），给了王弼一个极好的读书条件。

何劭的《王弼别传》说：王弼十余岁就好老氏，通辩能言，为谈士裴徽、傅嘏等所赏识，何晏尤为倾倒，叹之曰："仲尼称'后生可畏'，若斯人者，可与言天人之际乎！"王弼生于魏文帝黄初七年（226），其时何晏已经三十五六岁；王弼如十余岁时与何晏相见，则何晏已是近五十岁的人了，故说"后生可畏"。《世说新语·文学》也有同样记载，说何晏"注《老子》始成，请王辅嗣，见王注精奇，乃神服"，于是说了"天人之际"这番话。同篇讲到王弼的谈锋，更可见其清谈雄辩的冠绝群流：

何晏为吏部尚书，有位望。时谈客盈坐。王弼未弱冠，往见之。晏闻弼名，因条向者胜理，语弼曰："此理仆以为极，可得复难不？"弼便作难，一坐人便以为屈。于是弼自为客主数番，皆一座所不及。

王弼不仅雄辩压四座，而且阐释妙悟，笔又能达其意，使何晏这样不可一世的人自叹不如而为之搁笔。同篇载：

何晏注《老子》未毕，见王弼自说注《老子》旨。何意多所短，不复得作声，但应诺诺。遂不复注，因作《道德论》。

王弼与何晏的才性各有长短，当时人评何、王优劣，认为王弼"论道傅会文辞，不如何晏；自然有所拔得，多晏也"（何劭《王弼别传》）。孙盛《魏氏春秋》的议论略同："弼论道约美不如晏，自然出拔过之。"（《世说新语》刘注引）看来何晏年寿较长，涉猎较富，文采高一筹，所以善于"傅会文辞"；王弼则思维活跃，悟性强，故以"自然出拔"见胜。

然而作为正始时代的清谈家，两人小异之外有大同，王弼也和何晏一样是"少功之才"。何劭说他"事功亦雅非所长，益不留意焉"。两人在恃才傲物上也如出一辙。王弼"天才卓出，当其所得，莫能夺也。性和理，乐游宴，解音律，善投壶。……颇以所长笑人，故时为士君子所疾"。是以何晏屡次推荐他作黄门侍郎，都为人所排，连曹爽也不赏识他，以他只能论道而嗤其迂阔。何晏被害后，更无人引荐照顾，连尚书郎一职也被免掉，同年秋即病死。英年早逝，无子绝嗣。据说司马师闻其死，"嗟叹者累日，其为高识所惜如此！"（何劭《王弼别传》）

司马师惜其死可能是真的，这种悼惜的感情很复杂，此人又善于装模作样，如果诚心爱才，则曹爽死后，政出司马家，予

夺之权在手，为什么要罢王弼的官呢？事实上，王弼和何晏关系极好，后者又是王弼从政的举荐人，曹爽一案他是有资格被株连进去的。幸运在司马家的亲信钟会，即治此案的钟毓之弟，和王弼很投契。他的仅被免职而不及祸，原因可能在此。当然也因为他官小，没有据要津，不很碍着司马集团夺权的事。钟会也很钦佩何晏，何晏以其地位和身份却不能免。据何劭《王弼别传》："何晏以为圣人无喜怒哀乐，其论甚精，钟会等述之。"《世说新语·文学》载钟会撰《四本论》，论才性同异，大概就是吸取了何晏的见解的。

但王弼反对何晏圣人无喜怒哀乐之说，专门作了《难何晏圣人无喜怒哀乐论》，认为圣人不过才智高于常人，其有五情六欲与常人无异。由此可知王弼不迷信超人，在当时可说是独立特异的高见，是后来嵇、阮等人"非汤武而薄周孔"的先声。能够认识圣人之情与凡人相同，才能把圣人从祭坛上拉下来，凡人才能和他们平起平坐，这是促使思想解放的基本条件。否则，人就站不直，只能跪倒在圣人之前了。

《三国志·魏书·钟会传》裴注又引孙盛评王弼注《易》，贬责"弼以傅会之辩而欲笼统玄旨，……至于六爻变化，群象所效，日时岁月，五气相推，弼皆摈落，多所不关"。认为"恐将泥夫大道"。孙盛的见解正代表董仲舒以来天人感应说和东汉起盛行的谶纬图数等迷信观念，把《易经》神秘化。王弼把这类带有迷信色彩的东西一律摈落，足证他能独立思考，不为前人的谬说所障，独辟以理说《易》的道路，正是他的卓绝之处。《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谓说《易》的"末派寖流于谶纬，王弼乘其极敝而攻之，遂能排击汉儒，自标新学"。此后遂"众说皆废"，这评价是公允的。

夏侯玄的风骨

在正始名士中，不要说官卑人微的王弼，就连魏武“假子”、谈士向风而且一度身据要津的何晏，当时的位望也不能和夏侯玄(209—254)相比。

夏侯家和曹魏王室有特殊的血统瓜葛。曹操的父亲曹嵩是汉末宦官十常侍之一曹节之孙，太尉曹腾的养子。曹节作宦官已是生了儿子以后，曹腾则从小就是阉人，只能收养别人的儿子为子嗣。《三国志·魏书·武帝纪》公开说曹嵩来路不明，“莫能审其生出本末”。裴注引吴人作《曹瞒传》和郭颁《世语》，都说曹嵩是夏侯氏之子，是夏侯惇的叔父，则曹操同夏侯惇是从兄弟。夏侯玄的父亲夏侯尚是夏侯渊的侄儿，渊是惇的族弟，和曹操是一家子。夏侯渊、尚又都是曹家的女婿，夏侯玄和曹爽也是姑表兄弟，血亲兼裙带，用上海话说是一个“胶七粘三”的关系网。

夏侯渊兄弟又是曹魏创业勋臣，立下汗马功劳。夏侯惇挂彩，成了独眼龙；夏侯渊更惨，在征蜀战争中捐躯，京戏《定军山》就搬演此事，妇孺皆知。曹家与他家关系本特殊，又体恤殉国将士遗孤，自更有一番情分。夏侯玄的父亲夏侯尚早死，他十七岁袭了昌陵乡侯的爵位；二十岁就任为散骑黄门侍郎，这时已相当知名。

但他也和何晏一样是个美男子，不但顾影自怜，而且还有

点自恋癖，羞与仪表粗鄙者为伍。《三国志·魏书·诸夏侯曹传》说他一次晋见明帝，明帝命他与皇后之弟毛曾并坐，“玄耻之，不悦形之于色”，公然瞧不起国舅，惹得明帝生气，降职为羽林监。《世说新语·容止》说“时人目夏侯太初朗朗如日月之入怀”，而毛曾其人，则《魏书·后妃传》说其父毛嘉原来是个典虞车工，身份微贱，因女儿被选为皇后而暴臻富贵；毛曾身为国舅，官居驸马都尉，小家子气不改，“其容止举动甚蚩騃”，如非弱智，就是沪语所说的“十三点”。这样的角色和风神秀朗的夏侯玄并坐，自然有如癞蛤蟆之挨近天鹅，因此“时人谓蒹葭倚玉树”（《世说新语·容止》）。后来曹爽、何晏等被诛后，夏侯玄被控与中书令李丰谋叛，实即要想削弱司马氏势力，为司马师所杀，而这李丰也是一个漂亮男士。《容止》篇在说了夏侯玄之美后，同条接着称李丰“颓唐如玉山之将崩”，看来是个懒洋洋的美男子。他们的交好和当时重视容貌风习下的“惺惺惜惺惺”有关。《诸夏侯曹传》说李丰原是司马师的亲信，“然私心在玄”，“谋欲以玄辅政”。足见其十分倾赏夏侯玄，包括他的仪表在内。反之，夏侯玄之接纳李丰亦然。

夏侯玄择友本来就很矜持，不单是不屑与猥琐之辈为伍。《三国志》裴注引郭颂《世语》：“（钟）毓弟会，年少于玄，玄不与交。是日于毓座狎玄，玄不受。”钟毓是廷尉，正是审理夏侯玄案的主官。“是日”，即审理他的某日；“毓座”，即廷尉衙门。裴注又引孙盛《杂语》云：“玄在囹圄，会因欲狎而友玄，玄正色曰：‘钟君，何相逼如此也’！”竟不肯卖账。《世说语新·方正》叙述此事的那一条刘注引袁宏《名士传》，说钟毓本人也逼夏侯玄为友：“初玄以钟毓志趣不同，不与之交。玄被收时，毓为廷尉，执玄手曰：‘太初，何至于此！’玄正色曰：‘虽复刑余之

人，不可得交'1"《名士传》后出，不如郭颂《世语》作于西晋，耳目相近之可靠。但即使只是钟会相狎与交而不被允许，也就够倔强的了。钟会不是等闲之辈，是当时已露头角的才秀之士，何晏在世时已作《四本论》有称于时。夏侯玄当时是阶下囚，竟毫不假颜色如此，真是一条硬汉子。

齐王芳正始初年，夏侯玄为征西将军，假节都督雍、凉州诸军事，即魏国的关中都督，是对付蜀汉的方面大帅。曹爽想树立威信，征讨蜀汉，依仗的就是他。曹爽死后，他被调回任太常，其实就是收他的兵权；司马师成了关中统帅的后继人，以护军衔代领其职。在夏侯玄被调回时，他的堂叔也即夏侯渊的嫡子夏侯霸，以右将军隶属在他部下，因曹爽被诛而疑惧，叛奔有杀父之仇的敌国蜀汉，《三国志》裴注引孙盛《魏氏春秋》，说夏侯霸将奔蜀，劝夏侯玄同走，他拒绝到仇敌之国去苟活，听调回到了洛阳，终于落入了司马家的毒手。夏侯霸则莫名其妙地成了蜀汉后主的外舅，原来夏侯霸的从妹当年被张飞所俘，成了张飞的夫人，生了女儿嫁给了后主刘禅做皇后，于是夏侯霸被厚加爵宠（《三国志》裴注引鱼豢《魏略》）。这根裙带拉得真够远，拉到敌国去了。曹家、夏侯家、刘家，闹了半天都是一家子。

夏侯玄的不肯与钟会交往，也和嵇康的不愿交结钟会一样，当非"志趣不同"，而是因为钟会兄弟是司马氏亲信之故，两家分属两个敌对的集团。死到临头，尚不肯和敌方握手订交，正如他明知回洛阳难逃毒害（《三国志》裴注引《魏略》，说"玄自从西还，不交人事，不蓄华妍。"可知他是深知危机，蓄意闭户韬晦的），仍然不愿去蜀汉求生一样。两事都足以显示夏侯玄其人之风骨。正始清谈名士并不仅仅会清谈而已。

夏侯玄以名重致患

《三国志》以及裴注所引魏晋名流对夏侯玄的评价，以褒美者为多，只有傅嘏独持否定态度。《三国志·魏志·傅嘏传》裴注引《傅子》，说"夏侯玄以贵臣子，少有重名，为(当时名士)之宗主，求交于嘏而不纳也。嘏友人荀粲有清识远心，然犹怪之，谓嘏曰：'夏侯太初一时之杰，虚心交子，合则好成，不合则怨至。二贤不睦，非国之利。……'嘏答之曰：'泰初志大其量，能合虚声而无实才。……败德也。远之犹恐不及，况昵之乎'？"云云。

傅嘏是司马家族的死党，视夏侯玄、何晏为敌，夏、何后来又都被诛，《傅子》里的话也是事后诸葛亮，夸耀他的知人之明的预见。裴松之就有异议，说傅嘏既预见夏侯玄之必败，不肯同他为友，但为什么认为钟会明智而结交呢？钟会后来不是征服蜀汉后谋反被杀的么？他作案语道："愚以为夏侯玄以名重致患，衅由外至；钟会以利动取败，祸自已出。然则夏侯之危兆难睹，而钟会之败形易照也。嘏若瞭夏侯之必危，而不见钟会之将败，则为识有所蔽，难以言通；若皆知其不终，而情有彼此，是为厚薄于爱憎，奚豫于成败哉！以爱憎为厚薄，又亏于雅体矣。"结论是《傅子》的记载只是替傅嘏廉价地捧场。事实确如裴松之所说，要么傅嘏并无知人之明，要么有知人之明而以爱憎为厚薄，党同伐异，两者必居其一。一个钟会事件就把傅

嘏一将军将倒了。

事实上，夏侯玄是非常有识见，知彼知己，揆情度理，可说料事如神的。曹爽事件后，夏侯玄回到京师，闭门避祸，惶惶不可终日。不久司马懿死了，当时的知名之士，与夏侯玄交好的许允对他说，司马懿死了，您可以不必耽忧了。夏侯玄叹曰："士宗(许允字)，卿何不见事乎！此人(指司马懿)犹能以通家年少遇我，子元(司马师)、子上(司马昭)不我容也。"后果应其言。他料事多么明智透彻，洞达人情。

在夏侯渊弟兄显达时代，司马懿还只是一个小幕僚，以后慢慢爬起来日居显要，才和夏侯渊的子侄一辈做同僚而平起平坐，因此以通家子弟和夏侯玄交往，而且相当尊重他。也因为夏侯氏和曹氏虽然同出一姓，但两家总有点微妙的差别，所以在司马懿得势秉政后，至少表面上仍然拉拢夏侯玄，在朝政上咨询其意见。《诸夏侯曹传》中载有司马懿询问时事和夏侯玄的长篇答议，两人还往复讨论，似乎对夏侯玄相当倚重，或装出相当倚重的亲热架势。他自己对收拾这位"通家年少"，或许会有所犹豫，但终究还是要处决的，因为势不两立。他一死，司马师兄弟就无所谓通家情谊的顾虑，装模作样也可以省掉，夏侯玄就立即呜呼，曹魏的三个末代"少帝"也废的废，杀的杀，无所顾忌了。

夏侯玄死得极有风度，沉着、矜持而且够派头，颇能表现出魏晋风度中最堪赏叹的人格风貌，不久后嵇康之死颇能承袭他的韵味。

李丰和少帝曹芳的岳丈张缉密谋除司马师，确是想引夏侯玄以为重，事成则可能拥他辅政，但夏侯玄并非主动参与。《诸夏侯曹传》裴注引《世语》："丰遣子韬以谋报玄，玄曰：'宜

详之耳'，而不以告也。"主谋者通知了他一下，连详情都不肯告诉，其出于被动无疑。但夏侯玄不论参加与否，他的位置摆在哪里，司马家也不会放过他。欲加之罪，何患无辞！他就被"玄备世臣，并居列位，而包藏祸心，构图凶逆"的罪名，和李丰等人"皆夷三族"了。《传》文说："玄格量弘济，临斩东市，颜色不变，举动自若，时年四十六。"裴注引《世语》叙此狱道：

> 玄至廷尉，不肯下辞。廷尉钟毓自临治玄。玄正色责毓曰："吾当何辞！卿为令史责人也？卿便为吾作。"毓以其名士，节高不可屈；而狱当竟，夜为作辞，令与事相附，流涕以示玄。玄视，颔之而已。

本来，旧时代的对付犯人，拷掠之下，何求不得！夏侯玄"节高不可屈"，司马师又内定了他非死不可，钟毓这个法官只好自己为他作供词，夏侯玄也大大方方地同意了，不同意反正也是这么一回事，乐得漂亮点。

还有一则考证起来未必可靠的轶事，但也可说明问题。裴注引《魏氏春秋》：

> 玄尝著《乐毅》、《张良》及《本无肉刑论》，辞旨通远，咸传于世。玄之执也，卫将军司马文王（昭）流涕请之，大将军（师）曰："卿忘会赵司空葬乎？"先是，司空赵俨薨，大将军兄弟会葬，宾客以百数。玄时后至，众宾客咸越席而迎，大将军由是恶之。

那么多达官名流，一见后到的夏侯玄，竟如此趋奉恐后，其人就可忌；威望压倒了司马师兄弟，其人就不可饶恕。上引裴松之按语所谓"夏侯玄以名重致患"，说得一点不错。善战者死于战，善溺者死于溺，擅名者死于名。天下为声名所累的人

不知凡几，正始名士之首的三人，除王弼外，都“以名重致患”；跟着来的竹林名士嵇康，也死于名重。阮籍也差一点死于名重，他的不死，使魏晋清谈人物的格局为之一变。

嵇康必死之道

嵇康被杀于曹魏最后一代皇帝曹奂的景元四年(263)，卒年四十，上推其生年应为魏文帝黄初五年(224)。过去的史家对其生卒年有多说，考据繁琐，以避而不谈为好，这里取其可信者。也许未可视为定说，但上下不会很大。

据此，则何晏被诛时(249)他已二十六岁；夏侯玄被诛时(254)他已三十一岁。他比王弼还要大两岁，是赶上了正始之风，濡染过何晏、王弼、夏侯玄这些第一代清谈名士所处的时代氛围的。他又是竹林七贤中唯一被司马家不容的人。阮籍比他大十四岁，更该有正始气，但性行和结局都和嵇康不同。嵇阮并称，但人格风范实异。阮籍是竹林正宗，开清谈第二代风气；嵇康虽入竹林，但主要的还是正始派头。讲得具体点，他的庄子气、逍遥气、虚无主义气还不够。竹林诸人有的是喜剧人物，如刘伶、王戎；有的是悲剧人物而貌作喜剧人物，如阮籍、向秀；嵇康则彻里彻外是悲剧人物。

他的死就像夏侯玄那样沉着，够派头，简直如一首诗。《晋书》本传道：

> 康将刑东市，太学生三千人请以为师，弗许。康顾视日影，索琴弹之，曰："昔袁孝尼(準)尝从吾学《广陵散》，吾每靳固之，《广陵散》于今绝矣！"时年四十。海内之士，莫不痛之。帝寻悟而恨焉。

帝，指追谥为文帝的司马昭；“寻悟而恨”是史家给帝王涂增白脂的漂亮话。司马昭为了抢江山，连小皇帝曹髦也照杀不误，杀嵇康悔悟什么！即使果真表示悔恨，也不过装模作样。嵇康有必死之道四：他是曹家女婿，曹操之子沛王曹林的孙女婿（《三国志·魏书·武文世王公传》裴注引《嵇氏谱》），这个身份就遭忌，此其一。此人不受司马家的招诱，持不合作主义，有名的事例是司马家的亲信而且还和嵇康同是竹林哥们儿的山涛，至少是经司马家点过头甚至授意下举荐他接替选曹郎，这是一个掌握人事大权的职位，可说很瞧得起他，而他却写了一封绝交书竣拒，什么七不堪八不堪的，很不给面子；还要“非汤武而薄周孔”，惹得大将军（司马昭）大怒（《三国志·王卫二刘传》裴注引《魏氏春秋》，又《晋书》本传），此其二。他专门和司马家唱反调，非汤武而薄周孔，已经很不利于司马家的篡夺了，孔子是祖述尧、舜的，尧、舜禅让，司马家正在学样，要曹魏禅让给他，正如曹丕之逼汉献帝禅让。嵇康的论调正如鲁迅所说，叫司马家“篡位的时候，怎么办才是好呢”（《魏晋风度及文章与药及酒之关系》）？嵇康还要更出格，写了一篇《管蔡论》，管叔、蔡叔是被周公旦杀掉和放废的，嵇康却偏给管、蔡辩护，说他俩是忠于王室，见周公不利于成王，“遂乃抗言率众，欲除国患”。司马昭正是以周公自命的，而且又正是谋篡魏室的“国患”，讥贬周公，岂不无异是创了司马家的祖坟么？又岂非是四人帮所谓的影射史学么？此其三。嵇康把司马家的亲信得罪了，有名的事例是钟会去拜访他，他却不为之礼，在柳树下打铁不睬，并且分明是挑明了钟会之来是他主子派去侦视虚实的，故意问：“何所闻而来？何所见而去？”逼得钟会只好混答一声：“闻所闻而来，见所见而去。”打狗要看主人

面，嵇康偏不买帐，此其四。《晋书》本传和《三国志》裴注引《魏氏春秋》，都说是钟会因此记了恨，怂恿司马昭杀死他的。

关于钟会之访嵇康，魏晋人记载很矛盾。《魏氏春秋》说"会，名公子，以才能贵幸，乘肥衣轻，宾从如云"云云，这恐怕是据钟会身世而作的想当然耳的说法。钟会喜欢和名人攀交，如夏侯玄在狱中，行将砍头，还要去缠他求交。嵇康的情况和性行钟会不会不知道，不大可能带了大批宾从去求见，他懂得不能向嵇康这样的人去摆阔气，装威风。《世说新语·文学》却有一则恰恰相反的记载，形容钟会对嵇康的敬慕，简直显得自卑："钟会撰《四本论》始毕，甚欲使嵇公一见。置怀中既定，畏其难，怀不敢出，于户外遥掷，便回急走。"怕他驳难怕到像小学生向老师交卷的程度，怕也形容过甚。

嵇康是曹家女婿，不受招安，持不同政见，得罪了司马家及其亲信；又是大名人，临死还有三千太学生为他呼吁，司马昭无论如何不会放过他，钟会进谗和不进谗都一个样，顶多加上一小块砝码。钟会后来谋叛而死，是定了性的坏种，历史家于是把罪过都栽在他头上，把嵇康之死诿过于他的进谗。阮籍也曾被司马昭的亲信何曾进过谗，要司马昭将他"流之海外，以正风教"（《世说新语·任诞》），同则刘注引《魏氏春秋》说他"为文俗之士何曾等深所仇疾，大将军司马昭爱其通伟，而不加害也"。说坏话要看主子听信不听信，拿主意的是司马昭自己，钟会只能负推波助澜的次要责任。他如果不造反，成为大晋勋臣，史家的文章就不会这样做了。

钟会有才气，也要谈谈天人之际的才性异同，著《四本论》，想交结清谈名士。他只比嵇康小一岁，也在正始谈玄之风中长大，本来也有资格做名士的。但他的政治野心太大，初则因

党附司马集团，为之作伥而固宠；最后为司马昭攻下蜀国，竟想夺天下，自图王霸之业，就和清谈名士背驰了。清谈之士要求玄远，一有野心就变成阴谋家，与玄远相水火了。

嵇康之死结束了正始之风

竹林名士与正始名士的气性之所以有区别，其祯源当在于时势。正始前后，司马集团和曹魏王室攘夺政权的胜负未卜，曹魏政权的内囊虽已空虚，但羽翼尚未被司马家剪除尽净。司马懿父子为了收拾人心，笼络舆情，对付那些呼里哇拉发议论的异端之徒还有所顾忌，不敢马上开刀，甚至还想拉为己用。司马懿对夏侯玄的表示倚重，把和夏侯玄交谊很深的李丰、许允等一度收为心腹，由山涛出面举嵇康任选曹郎，乃至派钟会去窥探嵇康的虚实，都是同一脚法手气。何晏作为曹爽的主谋人要威胁司马家的权力，只好开杀戒；李丰身在马营心在曹，要伙同夏侯玄谋"不轨"，杀；许允暗里袒护李丰、夏侯玄，抓起来充军（《魏氏春秋》谓许允亦为司马师所诛）。对这些人都还必须胡诌一些罪状，到毋丘俭、诸葛诞等魏朝边镇重将勤王之师都被先后剪灭，曹家小皇帝也可杀可废肆无忌惮之时，嵇康便可以用近于莫须有的"言论放荡，非毁典谟，帝王者所不宜容"（《晋书·嵇康传》）的谳词绑上法场了。

至此，竹林名士要不党附司马集团，就得以放达、任诞、佯狂来避祸。同样是谈老、庄，正始重老而竹林渐渐向庄倾侧，张扬庄子的虚无气；《嵇康传》说逸士孙登评他"性烈而才隽"，这五字评语施之于正始名士无一不可，何晏幼年时就不肯屈

囿于曹操府第，要闹独立性；夏侯玄羞与皇后之弟毛曾为伍，至死不肯与钟会兄弟妥协订交，都有“烈”性。竹林名士除嵇康之外，都或能以韬晦免祸，如阮籍，简直是百炼钢化为绕指柔；或者就是如山涛、王戎似地倒在晋室怀里；正始名士服食，嵇康也“常修养性服食之事”，“采药游山泽”（本传），而竹林人物阮籍、刘伶，甚至无须避世的山涛也都只纵酒，史传上不提起他们服食，只以酒狂耀名千古。两者在学术趣向和生活方式上均不同，嵇康实是列名竹林的正始名士。

嵇康也算是够深沉够内向的了，《世说新语·德行》载：“王戎云：与嵇康居二十年，未尝见其喜愠之色。”此条刘注引《嵇康别传》引申之云：“康性含垢藏瑕，爱恶不争于怀，喜怒不寄于颜。所知王濬仲（戎）在襄城面数百，未尝见其疾声朱颜。此亦方中之美范，人伦之胜业也。”对人从不大声，从不红脸，修养该是到家了，但到紧要关头还是熬不住，对钟会的憎恶而不为礼便是一例，与山涛绝交又是一例。嵇康也自知刚烈之气难掩，《与山巨源绝交书》中说：“阮嗣宗口不论人过，吾每师之，而未能及。”可见他凛于世局的巇险，也是朝乾夕惕，敛翅缩翼地逃避网罗的。但诚如颜延年《五君咏·嵇中散》所说：“鸾翮有时铩，龙性谁能驯？”《文选》李善注引《嵇康别传》，以“康美音气，好容色，龙章凤姿，天质自然”来疏解“龙”字，可谓以貌取人，疏忽了他的性之不能驯；而在司马集团看来，嵇康也是条难驯的龙，《晋书》本传记钟会进谗道：“嵇康，卧龙也，不可起。公无忧天下，顾以康为虑耳。”云云，与“龙性谁能驯”之语正合。不但旁人无法驯他，他自己也驯不住自己。他的密友、也是竹林中人的向秀，在《思旧赋》中说他“志远而疏”。这“疏”字与下句评与嵇康同死的吕安的“心旷而放”的

"放"字，为同义对文，意为不自检束，控制不住自己，犹俗语之所谓"看得破，熬不住"。嵇、吕之死，据《文选》李善注引干宝《晋书》，因吕安之兄吕巽，垂涎吕安之妻的美色，用酒将她灌醉，奸污了她，丑恶败露，这坏蛋来个恶人先告状，并串通钟会，诬以与嵇康有谤言，吕安被收入狱，嵇康为之辩诬而俱死；又引《魏氏春秋》，则谓吕巽"淫安妻徐氏，而诬安不孝，囚之。安引康为证。……安亦至烈，有济世志，钟会劝大将军（司马昭）因而除之"。一个乱伦的淫棍为发泄兽欲诬杀了亲兄弟，嵇康不过因朋友气谊，仗义执言，案件根本与他无关。不论汉法、魏法，都判不上死罪。问题就出在"性烈而才隽"，偏偏吕安"亦至烈，有济世志"。所谓"济世志"者，潜台词就是"济魏世之志"，于司马氏不利。明里看来，嵇康之挨刀是被吕安所累，为吕安辩护而死；实际上却是要杀嵇康，不得不抓住吕安做题目，因为嵇康的性烈、才隽，远甚于吕安，其"济世志"在司马家看来当然也比吕安更危险。吕安事实上是陪嵇康的绑。司马氏这篇文章和题目是颠倒的，主犯其实是从犯，从犯其实是主犯。《晋书》本传说嵇康之死，"海内之士，莫不痛之"，一定是很多不明真相的人，以为他非罪而死，死得冤枉，而为之痛惜；书呆子们的三千太学生请求赦免，大抵也认为他只是庇护吕安，依律罪有可原之处。他们哪里知道不是法不法的问题。封建社会的法，诚如鲁迅所说："法三章者，话一句耳。"

嵇、阮都知道时危及远害全身之难，阮籍熬得过，得以善终。嵇康死后，竹林名士就更加知趣。阮籍连儿子阮浑想当名士都不允许他当；阮咸"处世不交人事"；向秀婉言求安，"在朝不任职，容迹而已"；刘伶"以无用罢，竟得寿终"（"竟"字下得妙！）。东汉清议之士传来的知识分子不与权力结合即与权

力对抗的士风，至竹林名士而一变，流为名实相符的清谈了。当然七人之中的山涛、王戎本来就是另一码事。嵇康死后，正始之风遂泯。

嵇康的才高与“识寡”

恩格斯论及欧洲文艺复兴时曾说，伟大的时代会出现一批全能的人物。在中古，魏晋易代而继之以中原鼎沸的大变动年代，嵇康的确是一位包容时代文化的全面的尖端人物。他正如《晋书》本传所说的“博览无不该通”。哲学、史学、文学、音乐、医药、农桑乃至冶炼，无所不通而又深究底蕴。他的知识是从实践、理论而又上升到哲理层次的。冶炼之躬亲锤锻，农桑之撰有《蚕赋》弗论外，举音乐来说，他是器乐演奏家，临死还表演了一曲“声调绝伦”的《广陵散》（《世说新语·雅量》刘注引张隐《文士传》，说是弹的《太平引》，是否是同曲异名，或系另曲，俟考）；他又是音乐理论家，著有《琴赋》，被当时和后世推为同类作品的典范，以至后来顾恺之作《筝赋》，有人便问他：“君《筝赋》何如嵇康《琴赋》？”（《世说新语·文学》）可知时人以《琴赋》为极则；他又将音乐上升到道的境界，深入哲理堂奥，著有《声无哀乐论》；上引《文学篇》载：“旧云王丞相（导）过江左，止道《声无哀乐》、《养生》、《言尽意》三理而已；然宛转关生，无所不入。”这三篇“宛转关生，无所不入”的哲理论文，除了欧阳建的《言尽意论》之外，两篇都是嵇康之作，其中之一就是《声无哀乐论》，可见其理性概括的高度。

《晋书》本传说“康能谈理，又能属文，其高情远趣，率然玄远”。玄远是清谈名士的共同特点，大多谈士都故意大而化

之，汗漫不着边际，示人以高深莫测；嵇康却谈玄理而又具象，颇有由抽象上升到具体的高一层的复归，以至《世说新语》记"简文(简文帝司马昱，此人是有名的清谈皇帝)云：何平叔巧累于理，嵇叔夜俊伤其道"。刘注诠释道："理本真率，巧则乖其致；道唯虚淡，俊则违其宗，所以二子不免。"简文帝是从这两人都被杀害来追究他们的致祸的症结的。既已属于事后诸葛亮，而就学术论学术，则何晏谈理以"约美"见长，"善傅会文辞"，不及王弼的"自然有所拔得"(参见前述何晏、王弼等篇)，的确近于"巧"；但嵇康的"俊"却并不伤道，而正是使形而上的概念得到精确的表述和印证，使之免于落入玄虚的游谈。刘孝标所谓的"道唯虚淡"，正是竹林以后王衍等人发展起来的把玄远推向玄虚的风尚下的见解，王羲之评为"虚谈废务，浮文妨要"，未始没有道理。"妨要"之"要"，应作要害、本质、对象的真谛解；嵇康之俊并不违道之宗，反而是破谈道的一味"虚淡"，使名理互相表里而道益彰的优长之处。

正因为嵇康不是一味虚淡，所以极有执着，是独立特操之士。《世说新语·容止》称："嵇康身长七尺八寸，风姿特秀，见者叹曰：'萧萧肃肃，爽朗清举。'或曰'肃肃如松下风，高而徐引。'山公(山涛)曰：'嵇叔夜之为人也，岩岩若孤松之独立；其醉也，傀俄若玉山之将崩。'"这虽是从外貌、仪表说，但其人之性格和气质也于此可见一斑。

同篇还有一条记王戎对他的倾倒："有人语王戎曰：'嵇延祖(绍，嵇康之子)卓卓如野鹤之在鸡群。'答曰：'君未见其父耳！'"鹤立鸡群，决非仅是外表的品评，风度、性行都包容在内的。

这样高才特操，对人生有执着的人是十分孤独的。他在《赠

秀才入军五首》之四中写道："目送归鸿，手挥五弦；俯仰自得，游心太玄。嘉彼钓叟，得鱼忘筌；郢人逝矣，谁与尽言！"看似顾盼从容，但怆凉寂寞之感是何等深沉！这样的人肯定渴求自由，向往精神上的解放，《与山巨源绝交书》陈述的"七不堪"、"二甚不可"表现得再明白不过；这样的人肯定又不满现实，不协世俗，不工心计乃至不识时务的，所以隐士孙登说他"君才则高矣，保身之道不足"（《世说新语·栖逸》）。这一条刘注引《文士传》：

……（康从孙登）游三年，问其所图，终不答，然神谋所存良妙，康每茶然叹息。将别，谓曰："先生竟无言乎？"登乃曰："子识火乎？生而有光而不用其光，果然在于用光；人生有才而不用其才，果然在于用才。故用光在乎得薪，所以保其曜；用才在乎识物，所以全其年。今子才多识寡，难乎免于今之世矣。子无多求。"康不能用。及遭吕安事，在狱为诗自责云："昔惭下惠（《文选》作"柳惠"），今愧孙登。"

光正因不自用其光方是用光，人正因不自用（逞）其才方是用才。这种和光同尘的本事是如此执着、如此卓荦的嵇康这样的性气所不能学到的。所谓"识寡"，就是不懂人情世故，不懂机关陷阱，于是就不能远害全身。《文士传》记钟会定嵇康的谳词道："今皇道开明，四海风靡，边鄙无诡随之民，街巷无异口之议，而康上不臣天子，下不事王侯，轻时傲世，不为物用，无益于今，有败于俗。……今不诛康，无以清洁王道。"（《世说新语·雅量》刘注引）众醉独醒，众浊独清，自然不能为时所容。即使如同条所引王隐《晋书》所记："于时豪俊皆随康入狱。悉解喻一时散遣"，同情的人如此之多也无法救他。但那么多人肯随他下狱，嵇康感人之深，也于此可见了。

阮籍在两性关系上的风采

阮籍(210—263)大于嵇康十四岁,大于王弼十六岁,仅比夏侯玄小一岁,何晏被诛时他已四十岁,论行辈应属正始一辈,但他确不像嵇康那样是楚尾吴头,而是竹林名士之首。《世说新语·品藻》"谢遏诸人共道竹林优劣"条下,刘注引《魏氏春秋》云:"于时之谈,以阮为首。"当时定论即如此。新一代清谈家的理趣和人格风貌都可以他为典型。老一代的正始名士首领何晏、夏侯玄,捎带着嵇康都在政权争攘中遇祸,新一代外示放达,战战兢兢地明哲保身,主要倾向是和权力集团若即若离,貌合神离;当然,竹林中的山涛、王戎例外,这两人开以后清谈和政治融合、知识分子与权力重合的先声。

阮籍的酗酒、假胡涂、口不臧否人物、来点诡言奇行之类,大抵是蓄意检束,半真半假,故作姿势的成分为多,惟有接触女性的那种爱美的(amateur)性格却是本真的,而且是一种柏拉图式的品格,与情爱型的(amatory)唯色欲是务大异其趣。这点在中国传统的两性关系乃至中国传统文化史上都是不可等闲视之的一缕光辉,值得大书特书。

无须讲传统礼教的男女授受不亲之类的禁锢,只要看嫂溺是否援之以手这样稍有人性者不成问题的问题,亚圣孟子还要经呀权呀地议论一番就够了。中国的男女关系,一涉到感情,向来就只有归结到婚姻问题上去,此外就无所谓两性感

情。小说里写爱情，喜剧的结局就是结婚，悲剧的结局就是结不成婚或破裂；即使写婚外恋，也以肉体的结合为依归。柏拉图式的恋情几乎没有。有之，早期仅见于唐人沈既济《任氏传》中的韦公子和任氏，直到曹雪芹的《红楼梦》中才有宝玉和妙玉的隐秘的感情纠葛，庶乎近于柏拉图式（宝玉和黛玉虽然是干净的，但归根结底还是为了结婚）。阮籍却正在这点上展示了中国传统男女关系上罕见的发光的品性，十分动人。《晋书》本传和《世说新语·任诞》（真妙！归之为"任诞"）都记了几件有关轶事，为人所熟知。《任诞》的记载较早而近情，抄录如下：

> 阮公邻家妇有美色，当垆酤酒。阮与王安丰（戎）常从妇饮酒。阮醉，便卧其妇侧。夫始殊疑之，伺察终无他意。

末两句，《晋书》本传作"籍既不自嫌，其夫察之亦不疑也"。对酒家妇之夫写得未免太大度了一点。假使遇到吕安之兄吕巽那样的色狼，连弟媳都要灌醉了干的，岂非活该戴绿头巾？除非是《红楼梦》里鲍二那样的糊涂虫，或存心以老婆牺牲色相来敛财之徒，决无那样放心的人。《任诞》篇说"始殊疑"，极合情理。唐人撰《晋书》显然也是据《世说新语》这类材料，但省去了几个字，就神理顿失。上引《任诞》条刘注引王隐《晋书》，记阮籍的另一轶事尤妙：

> 籍邻家处子，有才色，未嫁而卒。籍与无亲，生不相识，往哭，尽哀而去。其达而无检，皆此类也。

末后的四字评语极庸俗。"达"犹可言，何"无检"之相涉？《晋书》本传记同一事，只言"籍不识其父兄"，言外之意好像死了的那少女倒是认识的。这就不如王隐所记的"生不相识"为愈；

且与邓粲《晋纪》、孙盛《魏氏春秋》等类早出书对阮籍性行的描叙相近。但本传的评语作"其外坦荡而内淳至，皆此类也"。却较为中肯，较前人为胜。内心淳至，才能"君子坦荡荡"。中国古代宣扬的柳下惠坐怀不乱，是女人找上去坐在他怀里，他以礼法自持，压制自己不受诱惑；缺乏柳下惠那样的克己工夫的鲁男子就只好闭门不纳，免得心猿意马，把握不住自己。而阮籍，却总是主动找上去而不乱，感情等级上似乎还要高一个层次。

前面提到"嫂溺援之以手"的问题，《世说新语》等书上恰巧还有涉及这一问题的另一则记载："阮籍嫂尝还家，籍见与别，或讥之（刘注：《曲礼》叔嫂不通问，故讥之）。籍曰：'礼岂为我辈设也？'"说得多么自信、自矜，确有卑视世俗礼法的居高临下的精神贵族的气概和声口，孟子之流瞠乎后矣。

阮籍的嫂嫂，据南宋人汪藻《世说叙录》所附《人名谱》中的《陈留尉氏阮氏谱》，即阮熙之妻，也就是与阮籍同为竹林名士的阮咸之母。阮熙、阮籍的父亲阮瑀是"建安七子"之一，下一代的阮籍叔侄又成了"竹林七贤"，七来七去的可谓渊源有自。阮籍"傲然自得，任性不羁"（《晋书》本传）的脾气大概也颇受乃父的影响，是家门心传。《三国志·魏书·王粲传》所附阮瑀事迹说："瑀少受学于蔡邕。建安中，都护曹洪欲使掌书记，瑀终不为屈。"裴注引《文士传》还说非但曹洪，连对曹操他也不很买账："太祖雅闻瑀名，辟之，不应；连见逼促，乃逃入山中。太祖使人焚山，得瑀，送至，召入。太祖时征长安，大延宾客，怒瑀不与语，使就技人列。瑀善解音，能鼓琴，遂抚弦而歌……为曲既捷，音声殊妙，当时冠坐，太祖大悦"云云。裴松之据鱼豢《魏略》、挚虞《文章志》力辩无此事；现在看来也是《文士传》的作者张骘捏合晋文公逼介之推的焚山故事

和曹操使祢衡为鼓吏的故事编造出来的；但不说别人，偏偏编派给阮瑀，其人之以桀傲不驯知名，当可想见。阮籍不愧为其肖子。

阮籍的悲剧深度

没有多少人能像阮籍那样，其大量的瑰言奇行，件件成为后人的谈资、文学的典故。稍具中国文史知识的人都知道他善作青白眼，车迹至穷途而痛哭，登广武山叹世无英雄，笑贵人君子如虱处裤中，为了美酒而求作步兵校尉，司马家和他议婚便沉醉六十日使对方无法启口，得知母病垂危而拉客赌棋不止，居丧食酒肉而哀毁骨立……所有这些都是文学上的熟典，色彩斑斓而充满着矛盾。这是一个自由的天才为了苟全性命于乱世，在约束和突破的冲撞中的生命挣扎。阮籍是一个悲剧人物，因他的卑视尘俗，游戏人间而更显出了悲剧的沉重性。

他虽然战战兢兢地、以旷达和狂放为貌得名（犹如沪谚所说的"做出牌子"），而不失身份地获得善终，但并不比嵇康的惨遭诛戮快活多少。他与嵇康同年死去，死于他代郑冲作劝司马昭受九锡笺的景元四年十月以后。如果嵇康之死是按照封建时代秋后行刑（何晏之流的以"谋不轨"论死，当然春王正月也照杀不误）的话，则两人的死期相差必不远。嵇康之死，肯定给他以极大冲击，可以设想，忧愤是促他死亡的直接原因之一。

说他是"做出牌子"的狂放，是因为唯有他敢于在第一号权势人物前我行我素。《世说新语·简傲》："晋文王（司马昭）功德盛大，坐席严敬，拟于王者。唯阮籍在坐，箕踞啸歌，酣

放自若。”他还能发些谬论而巧自譬解，《晋书》本传载有一轶事：

> 有司言有子杀母者，籍曰：“嘻！杀父犹可，至杀母乎！”坐者怪其失言。帝（司马昭）曰：“杀父，天下之极恶，而以为可乎？”籍曰：“禽兽知母而不知父，杀父，禽兽之类也；杀母，禽兽之不若。”众乃悦服。

司马昭当时虽未篡位，但早已标榜以孝治天下，吕安就是在被吕巽诬以不孝的罪名下被处死的，还连累了嵇康。阮籍竟肆言“杀父犹可”，无论如何是乱弹琴，近于悖逆（这里多少也泄露了阮籍崇女性甚于男性的感情态度），为“极恶”倡情有可原之论。如不是司马昭不敢失人望，加之以罪而收拾掉他绝非不可能。阮籍也看透了这点，才敢打打擦边球，游戏于危险的边沿。当然也可能是他忽发奇想，脱口而出，如忍俊之不禁，事后可能要为自己的失言捏一把汗的。

说阮籍活着并不比嵇康被杀更快活，是因为他不仅终日提心吊胆地耽心羁祸，而且即使以佯狂远避，也逃不掉要被迫给司马集团效劳，做他不甘愿做的事。阮籍对曹魏政权也并无必须矢忠的好感，他父亲阮瑀长才未展，身居下僚而早卒，他自己惧怕卷入政争漩涡，托病辞避了曹爽的参军召命，但他终究是魏朝的士大夫，在魏晋两家的夺权中，至少愿意守中立，不甘为新朝卖命，做司马家的幌子，这就是他以狂放避世的根据。司马昭想给太子司马炎娶他家的女儿，前途是皇后，他尚且连醉六十天使对方开不了口，遑论其他！但事情逼急了他仍不得不代郑冲作劝司马昭受九锡的笺文。《世说新语·文学》（《晋书》本传略同）记此事道：

> 魏朝封晋文王为公，备礼九锡，文王固让不受，公

卿将校当诣府敕喻。司空郑冲驰逮信就阮籍求文，籍时在袁孝尼(準)家宿，醉，扶起，书札为之，无所点定，乃写付使，时人以为神笔。

封公、赐九锡，是曹魏以来篡位的先声，这套改朝换代的礼制，晋、宋、齐、梁、陈沿为老谱。这类劝进文要一个身负重望的人来草拟，尤以不居显位的大名士执笔为最合舆情，于是司马家看中了阮籍。阮籍避在袁準家，喝醉了还是逃不掉。其时正是"金石之交"的嵇康刚被司马昭杀害，阮籍被逼作这样的劝进文，要向司马昭歌功颂德，该是什么样的滋味！后世还有人因此事议论他的人品，如南宋诗人刘克庄的《后村诗话》就说道："嵇阮齐名，然劝进表叔夜决不肯作。"阮籍何尝肯作？但他面临着嵇康同样的命运的威胁，英雄也有软弱的刹那，而且他毕竟没有义务为魏室殉身。作此文时最烧灼他的心的痛苦，当无过于对新死的嵇康的负疚感。他的传世名作《咏怀诗》中的"如何金石交，一旦更离伤"(其四)；"李公悲东门，苏子狭三河；求仁自得仁，岂复叹咨嗟"(其十七)，极可能是悼嵇康之作。诗中"李公"用李斯被刑典故，暗喻嵇康被刑；而"求仁得仁"，沉痛无限，绝非凭吊古人的漫言。如不是悼嵇康，也只能是对何晏、夏侯玄等被杀害的人所发。

其他文字或可伪饰，诗是最透露心曲的。《咏怀诗》当非写于一时，向称隐晦难解，《文选》编集时已收颜延年、沈约的注，与后来李善专注典实者不同。其一下注云："嗣宗身仕乱朝，常恐羁谤遇祸，因兹发咏，故每有忧生之嗟。虽志在刺讥，而多隐避，百代之下，难以情测，故粗明大意，略其幽旨也。"齐梁时耳目尚近，颜沈等已不能阐其幽旨；然唯有此作最能透露阮籍沉痛感慨的真情。他的其他两种代表作如《通老论》、《达庄论》

不过阐述老庄之旨，《大人先生传》融绾《庄》、《骚》文风，鄙笑世俗营营扰扰之可悲，用意自明，而且多少带点矜夸，不似《咏怀诗》的血泪真情。

清谈名士世家的阮氏诸人物

阮籍一家堪称清谈世家。阮家政治上的名望虽远不及过江后的王谢，但以名士之多，奇行瑰言之出众言，他家可谓并世无两。

这真是所谓门风，阮籍之兄阮熙的儿子阮咸是竹林七贤之一。为了阮咸已参与竹林名士的行列，给阮籍阻挡儿子阮浑"作达"有了一个藉口。《世说新语·任诞》载："阮浑长成，风气韵度似父，亦欲作达。步兵(阮籍)曰：'仲容(阮咸)已预之，卿不得复尔！'"此条下刘注引戴逵《竹林七贤论》对竹林人物的处境、心境和魏晋清谈名士趋向的前后演变有所揭橥：

> 籍之抑浑，盖以浑未识己之所以为达也。后咸兄子简，亦以旷达自居。父丧，行遇大雪寒冻，遂诣浚仪令。令为他宾设黍臛，简食之，以致清议，废顿几三十年。是时竹林诸贤之风虽高，而礼教尚峻。迨元康(291—299)中，遂至放荡越礼。……彼非玄心，徒利其纵恣而已。

这里说明，阮籍等人的作达，是逼于险恶的政治形势，是避祸的不得已之举；而且出于"玄心"，即以老庄之道为执着，此后的人则不过假此以放浪纵恣而已；所以是悲剧而非希腊型的，喜剧已降为闹剧，世事的末流风气，大抵如此。

清谈人士要抗御礼教，必须有其风格，很不容易。阮简就不够格，因"清议"而废顿三十年。阮咸也为"当世礼法者讥其

所为"(《晋书》本传),且也"沉沦闾巷"(详下),但他我行我素,还挺得住。到后来晋惠帝之世,清谈已经成风,名士放浪行径已见怪不怪,阮咸的儿子阮瞻、阮孚,阮咸的族侄阮修,阮籍的族弟阮放、阮裕,阮浑的儿子阮深,一大家子都是清谈名士。不但男人中叔侄父子如此,连阮家的女性似乎也不失名士家风。《世说新语·任诞》载阮咸夺婢一事,刘注并引了《竹林七贤论》及《阮孚别传》,可概见其一斑:

阮仲容先幸姑家鲜卑婢,及居母丧,姑当远移。初云当留婢,既发,定将去。仲容借客驴,着重服自追之,累骑而返。曰:"人种不可失。"即遥集(阮孚)之母也。(《世说新语》)

咸既追婢,于是世议纷然,自魏末沉沦闾巷,逮晋咸宁(275—279,上距魏亡之267约十年)中始登王途。(《竹林七贤论》)

咸与姑书曰:"胡婢遥生胡儿。"姑答书曰:"《鲁灵光殿赋》曰:'胡人遥集于上楹',可字曰'遥集'也。"故孚字遥集。(《阮孚别传》)

阮咸的姑母即阮熙、阮籍的姐妹,侄儿夺走了她的婢女不以为忤,还据王逸的赋给内侄孙起了风雅的字,其洒脱不拘可想。

阮咸从小就诙谐而傲世,《世说新语·任诞》记他七月七日晒大布犊鼻裈以嘲弄晒纱罗绵绮炫耀富有的同族豪家,"人或怪之,答曰:'未能免俗,聊复尔耳!'"挖苦得十分幽默。此条刘注引《竹林七贤论》云:"诸阮前世皆儒学,善居室;唯咸一家尚道,弃事、好酒而贫。旧俗七月七日法当晒衣,诸阮庭中烂然锦绮,咸时总角,乃竖长竿挂犊鼻裈也。"幼而如此,故居

丧重服之时，也敢于把姑母的婢女夺回来，真是敢作敢为，敢说敢爱。饮酒不用常杯盏而用大盆，阮家都是酒徒，他与侄子阮修为最；后者家无担石之储，但酒钱不能少，日以百钱挂杖头酤酒，“杖头钱”后世成了酒资的代称；他的《易》、《老》清言，连当时清谈宗主王衍都不胜叹服；他的无鬼论在那个时代更是惊世骇俗的，不能不说他的识见超越群流。

阮咸的长子阮瞻也坚持无鬼论，《晋书》名曰正史，还见神见鬼地据前人所记的传说，说真有个鬼去和他辩论，辩不过阮瞻而只好现身说法，证明鬼的实有。阮瞻最有名的事是《晋书》本传所载他答王戎之问：“圣人贵名教，老、庄明自然，其旨同异？”他答了三个字：“将无同。”王戎嗟叹良久，辟他为司徒掾，时称“三语掾”（《世说世语·文学》说这是阮宣子（阮修）的事，问者也不是司徒王戎而是太尉王衍）。总之，阮家的清谈家太多，不免要把各人的事情张冠李戴地弄混。

阮咸的次子阮孚，也就是鲜卑女婢生的那一位，就在一件小事上显出了他的气度非凡。《世说新语·雅量》称：“祖士少（约）好财，阮遥集好屐，并恒自经营，同是一累，而未判其得失。人有诣祖，见料视财物，客至，屏当未尽，余两小簏，著背后，倾身障之，意未能平。或有诣阮，见自吹火蜡屐。因叹曰：‘未知一生当著几量屐！’神色闲畅，于是胜负始分。”人真是从小处见精神的。

他如阮裕，《世说新语·品藻》说：“时人道阮思旷，骨气不及右军（王羲之），简秀不如真长（刘惔），韶润不如仲祖（王濛），思致不如渊源（殷浩）而兼有诸人之美。”刘惔就自叹不如，“不敢近思旷傍”。刘孝标注引何法盛《中兴书》，称他“终日颓然，无所修综，而物自宗之”。可概见其时望。阮放、阮深

等也都各有千秋。

这些名士们都多才多艺，阮咸不但善音律，还能自制乐器，琵琶类的月琴称“阮咸”，就是以他的名字命名的（鲜卑人善琵琶，他的精于此恐与鲜卑婢有关）。明王圻《三才图会》记唐武后时有人从古墓得一乐器，似琵琶而圆，其形似月，即今月琴，识者谓系阮咸所造。做名士也真要有两下子才行。

向秀——嵇康的密友和配角

竹林七贤之中，和嵇康最为契密的是向秀。向秀的生卒年无考，年辈大约在阮籍、嵇康之间，当生于220年前后。《元和姓纂》说他是后汉侍中向栩的五代孙，又说是后汉向韶之孙，伯父向雄曾任晋朝河南尹。年齿排起来不大合理，岑仲勉就说其靠不住。向氏是河内大族，那时的知识分子大都有家学渊源，始能方以类聚地和山涛、嵇康、吕安等聚合在一起，司马氏集团也才会注意他。《世说新语·言语》载他与司马昭的一段颇有深意的对话：

> 嵇中散既被诛，向子期举郡计入洛。文王引进，问曰："闻君有箕山之志，何以在此？"对曰："巢、许狷介之士，不足多慕。"王大咨嗟。

向秀是嵇康的密友，嵇康被杀后，心里是惴惴然惟恐被株连的；为了淡化与司马集团的嫌隙，只得应岁举到洛阳来。司马昭于是召见他，逼他表态：你不是想当隐士么，怎么来啦？向秀只好表白自己不愿学狷介之士与当政者对抗。司马昭见好就收，叹美一番，达成了体面的和解。向秀当时的心情是异常痛苦的，其悲怆惶悚的苦境，可见于就在那时写下的《思旧赋》。沉痛地悼念至友嵇康，却不敢淋漓尽致地抒情。鲁迅在《为了忘却的纪念》中写道："年青时读向子期《思旧赋》，很怪他为什么只有寥寥的几行，刚开头却又煞了尾。然而，现在我

懂得了。”他又怎么能倾怀畅写呢?而且，畅写又能写些什么呢?赋中的“叹《黍离》”、“悲《麦秀》”的魏晋易代之慨和“寄余命于寸阴”，他和嵇康的感受和境遇何尝两样?

向秀的行止不很有出格之处，他之所以遭司马氏之忌，主要就是由于他和嵇康亲密。司马昭派钟会做克格勃去窥察嵇康那一次，向秀就和嵇康一道在大树下打铁，“向子期为佐鼓排，康扬槌不辍，傍若无人，移时不交一言。”(《世说新语·简傲》)钟会恨专心打铁不睬自己的嵇康，当然也要移怒于在一旁抽风箱的向秀。双方阵线的分明不言而喻，他之所以能够免祸，不仅因为委屈求全地通过了司马昭的“口试”，实在由于他不过是一个在政治上不求有作为的书生，而司马昭当时已胜券稳操，料定他也捣不了什么蛋。否则，就抓住这篇《思旧赋》，单凭“叹《黍离》”、“悲《麦秀》”两句，便可以定罪杀头的。

魏晋清谈家以老、庄为本，而且很明显地逐渐将重点移到了《庄子》书上才大畅玄风的。向秀在这方面起了很大作用。《晋书》本传说他“雅好老、庄之学。庄周著内、外数十篇，历世才士虽有观者，莫适论其旨统也。秀乃为之隐解，发明奇趣，振起玄风，读之者超然心悟，莫不自足一时也。惠帝之世，郭象又述而广之。儒、墨之迹见鄙，道家之言遂盛焉”。《世说新语·文学》述向、郭两家注《庄子》的关系，则说郭是剽袭向著而占有之：

> 初，注《庄子》者数十家，莫能究其旨要，向秀于旧注外为解义，妙析奇致，大畅玄风。唯《秋水》、《至乐》二篇未竟而秀卒。秀子幼，义遂零落，然犹有别本。郭象者，为人薄行，有俊才，见秀义不传于世，遂窃以为己注。乃自注《秋水》、《至乐》二篇，又易《马蹄》一篇；其余众篇，或定点

文句而已。后秀又别本出，故今有向、郭二《庄》，其义一也。

今向秀注只存零星残文，郭象注本的序言中一字不提向秀，如果真如史传所记，那末郭象如此掠人之美，实在不很漂亮。向秀注《庄子》和嵇康有关，上引《文学》这一条下，刘注引《向秀别传》云：

> 秀与嵇康、吕安为友，趣舍不同。嵇康傲世不羁，安放逸迈俗，而秀雅好读书，二子颇以此嗤之。后秀将注《庄子》，先以告康、安，康、安咸曰："此书诋复须注？徒弃人乐事耳。"及成，以示二子。康曰："尔故复胜不？"安乃惊曰："庄周不死矣。"后注《周易》，大义可观，而与汉世诸儒互有彼此，未若隐《庄》之绝伦也。

同注又引秀本传(此本传当是刘宋以前人所修《晋史》的向秀传)说："或言秀游托数贤，萧屑卒岁，都无著述。唯好《庄子》，聊应崔譔所注，以备遗忘云。"本文首引《世说新语·文学》条下，刘注引《向秀别传》，说他"弱冠著《儒道论》，弃而不录，好事者或存之。或云是其族人所作，困于不行，乃告秀，欲假其名"云云。因此向秀是否曾注《周易》、作《儒道论》，都难肯定。他最早问世的著作当是《难嵇康〈养生论〉》。《文选》所收颜延年《五君咏》李善注引孙绰《嵇中散传》，说嵇康作《养生论》时入洛，京师谓之神人，向子期难之，不得屈。嵇康入洛之年虽无考，要当在年青时，可知向秀难嵇康之作亦早。至于说难之而不得屈，则简直说到隔壁去了。《晋书》本传说向秀"与康论养生，辞难往复，盖欲发康高致也"。是极。他和嵇康的论难《养生论》，来往三篇实是一组文章，向秀是为了诱发嵇康再来发挥题旨而作；可能是两人商量了演对口戏的，有如今日文人假论辩而阐发意见一样。当然，在这里，向秀是唱的配角戏。

刘伶的著作是喝酒

竹林七贤中，不依附晋室，或不死心塌地依附晋室者有五人。这五人又可分为两组，嵇康、向秀是一组，向秀是淡化了的嵇康；阮籍叔侄和刘伶是一组，刘伶是畸形化了的阮籍。

刘伶留给世人的，只有他的和酒联在一起的人生态度。《晋书·刘伶传》共四百六十二字，与酒无关的不到一百字。其中最有声有色的是三件事：乘鹿车携一壶酒，使人荷锸随之，谓曰：死便埋我；老婆要他戒酒，他要她备酒肉设誓，酒喝到后，反说妇人之言慎不可听，引酒而醉；一生未尝措意文翰，只写了一篇《酒德颂》。这三件事外，其余都是传记的套语了。竹林名士都饮酒，但除了酒以外，有大量行事可纪；唯有刘伶，正如他在《酒德颂》中所说，"惟酒是务，焉知其余"，除了酒以外，便没有什么值得记述了。阮籍是为避祸逃到酒里，他是为整个人生躺在酒里。《世说新语·任诞》载："刘伶恒纵酒放达，或脱衣裸形在屋中，人见讥之，伶曰：'我以天地为栋宇，屋室为裈衣，诸君何为入我裈中！'"他的"以细宇宙，齐万物为心"（《晋书》本传）的庄周思想没有别的表现，就只表现在酒里。

他的《酒德颂》立意完全祖述阮籍的《大人先生传》，连首句的"大人先生"也是相同的，不过将阮籍的玄旨全塞进酒中而已。《晋书》本传说他"与阮籍、嵇康相遇，欣然神解，携手入竹"。"神解"两字极妙，他于老庄思想并无创发，"解"而已。

刘伶做过一任建威参军，无事功之可言；没有学术著作，称不上大学者；一生只做过一篇小品，文学上也无所建树，算不得文学家；儒林、文苑都排不上，他还“淡默少言”，连当时盛行的清谈亦非其长，何以如此赫赫有名，正史里居然要为他作传？这是一个颇有意思的问题。

莫非因为他饮酒饮得出众，正应了“三百六十行，行行出状元”的俗话，因酒状元而能在史册占有一页么？

中国的正史决没有如此大方。正史是政治风俗史，以宣述治乱为主，人物是环绕着治乱之迹而士风是环绕着政风的。范晔在《后汉书·党锢列传》历举汉初以来的士风，说得极好：说汉初“人怀陵上之心，轻死重义”，所以“任侠之方，成其俗矣”；“自武帝以后，崇尚儒学”，“守文之徒，盛于时矣”；王莽窃国，“忠义之流，耻见缨绋”，于是“去就之节，重于时矣”；东汉末“主荒政缪”，“匹夫抗愤，处士横议”，“婞直之风，于斯行矣”。士风都与政风相消长，记人物所以记士风，记士风所以记政风，这是中国史家的心法。刘伶之得以留名史册，实在是由于他轧进了代表一代士风的竹林集团。

竹林诸人不是铁板一块，而是一群松散的同人，酒确是这群人的溶合剂或润滑剂。其中山涛、王戎，是被时代风尚卷进去的，原与嵇、阮行径截然有别，用鲁迅形容孔、老的话，一边是走朝廷而另一边是走流沙的。但因为阮籍、嵇康是竹林中坚，决定着竹林集团的主色调；主调之外，必须有各种陪衬色，方能璀璨并呈、绚丽夺目而代表一代士风。如向秀，与嵇康是同色对比，色阶不同而已；刘伶则与阮籍也作色阶对比。如以饮酒来说，如无阮籍，则不足以显示刘伶在嗜酒上的畸形发展，即将饮酒一事推向极端，成了人生的同义语；如无刘伶作对

比，阮籍嗜酒的人生内容（或人格内容）之丰富，给人的印象也就没有那样鲜明。刘伶于是成了竹林名士亦即一代士风的一个侧面，或一个组成部分，至少在生活方式或人生态度上堪作这个时代士风的有力补充。

这一补充之所以有力，因为它显示了当时知识分子的心态和处境。心态是由学风和文化氛围陶熔的，老、庄思想的风行推人回归自然，回归自然的生活表现为放浪形骸，放浪形骸而要抵抗世俗和礼教唯有藉曲蘖之力。当时的处境正如后来刘勰所说："晋宣（司马懿）始基，景、文（司马师、昭兄弟）克构，并迹沉儒雅，而务深方术。"（《文心雕龙·时序》）"迹沉儒雅"未必然，司马懿是"伏膺儒教"（《晋书·宣帝纪》）的，他的从曹魏手中夺权，正是笼络了对曹氏的阉宦家族不满的儒学世家人士的力量并以此为号召的，晋以后的门阀制度的愈益兴起也可以证明此点；但"务深方术"却说得中肯之至。务深方术者，专要阴谋、斗机心是也。这三位开国之君都是阴谋大家，他们用的一批人如傅嘏、钟会、卫瓘、贾充之流，也都阴鸷狠毒，一个比一个坏。司马家子孙后代以阴谋传家，故而立国不久，就同室相残，不旋踵而有八王之乱。连东晋明帝听王导讲述祖宗得天下的经过，都要"以面覆床曰：'若如公言，晋祚复安得长远！'"连后裔都深凛祖宗阴谋之可怕。史家和道学家把误国的责任诿之于清谈，实在冤枉。须知清谈只是避当权的阴谋家陷害的护身之道，是被逼出来的；这里面当然也有点对抗的意义。刘伶这样耽溺在酒里，同样是避世之方，也有点不合作的对抗意义。阮籍以酒避祸，有时还不得不心惊胆战地为司马家效劳，如拟劝进表之类；刘伶除酒之外，无所表现，这点比阮籍彻底。

鲁迅曾说："真的'隐君子'是没法看到的。古今著作，足以汗牛而充栋，但我们可能找出樵夫渔父的著作来？他们的著作是砍柴和打鱼。"（《隐士》）隐士的目的是避世，在这个意义上，刘伶避世避得胜过嵇、阮；他的主要著作就是喝酒。

披着老庄外衣的名士山涛

编《晋书》的人是很有头脑的，管你什么七贤八贤，竹林名士之中，嵇、阮、向、刘都连排连地编在同一卷里，山涛、王戎却放在另一卷里。后两人与嵇阮辈的确薰莸不同器，今天看来实不该列入清谈名士的系列；只因为同隶竹林，和张扬老庄的名士关系密切，作为清谈人物的陪衬，亦可略觇士风世情，故亦宜给点篇幅。

山涛(204—283)之由名士而身跻晋室元老，成为权臣，是由志趣和家世两项原因决定的。《晋书》本传说他"性好《庄》、《老》，每隐身自晦。与嵇康、吕安善，后遇阮籍，便为竹林之交，著忘言之契"云云。"好《庄》、《老》"，理念上或然，他晚年上疏，劝晋武帝说："今四海休息，天下思化，从而静之，百姓自正。"确有西汉初以黄老清静无为治天下的味道，但真正以老庄为心的人是不乐竞奔仕进的，山涛虽然四十岁才做官，但老早就已属望台鼎。《世说新语·贤媛》"山公与嵇阮一面契若金兰"条刘注引王隐《晋书》曰：

> 韩氏(山涛妻)有才识。涛未仕时，戏之曰："忍寒，我当作三公，不知卿堪为夫人不耳？"

瞧，一面"与阮籍、嵇康诸人著忘言之契，至于群子屯蹇于世，涛独保浩然之度"(上条刘注引孙盛《晋阳秋》)，一面却在肚里打着走上权力顶端的主意，在对老婆的私房话里泄露了。

所谓“隐身自晦”者，以终南为仕宦之捷径而已。

志趣之外，家世帮了他的忙。他是司马懿嫡妻张氏的中表。张氏的母亲是山涛的从祖姑。此婆不仅是司马师、昭兄弟的生母，而且阴鸷狠毒也和司马懿堪称难夫难妻。司马懿假装风痹不起，辞谢曹操之命，又在家“暴书”(或谓暴书是疾书即奋力写字，当非。暴通曝，晒书也)，遇暴风雨，自起收拾，家中只有一婢女看见他这些活动，张氏怕泄漏致祸，手杀之以灭口，宁肯无婢而亲自下厨(见《晋书·后妃·宣穆张皇后》)。这样臭味相投、一狼一狈合作得如此默契的贤内助岂有不中丈夫心意之理！从乃妻的性情，司马懿也能看透其中表兄弟山涛血统上和家风上所秉赋的气质，因此，山涛一去找他，便点破道：“吕尚欲仕邪？”清清楚楚料定山涛之隐于竹林亦如吕尚的隐于蟠溪，是在待价而沽。马上引为心腹，稍稍试用，就委以尚书吏部郎的重任，在魏朝时就让他掌人事大权，为未来的江山网罗人才了。

山涛的竹林名士的牌子颇有招徕当时竞谈老庄的菁英士夫的作用，还可以分化他们而拉些依附曹魏的名士为司马用。山涛举荐嵇康以自代，便是起这种作用的很有心计的一招。成则拉了过来，不成则阵营从此分明，便于收拾他；后一着而且是主要目的。《世说新语·栖逸》“山公将去选曹欲举嵇康”条刘注引《嵇康别传》云：“康辞之，并与山绝。岂不识山之不以一官遇己情邪，亦欲标不屈之节，以杜举者之口耳。”嵇康明知山涛“不以一官遇己”之真情，山涛更料定嵇康必然会“标不屈之节”，抗书告绝，他要的就是嵇康表态。嵇康落入彀中，是诚如阮籍所说的“求仁自得仁”(《咏怀诗》十七)，但山涛的为虎作伥也够狠的了。

山涛也以举荐名士来市恩，明知皇帝不用，为了树立自己的形象，使世人心目中觉得他是名士同伙，也要装腔作势地照干。另一个竹林人士阮咸，他也举荐作吏部郎。《世说新语·赏誉》"山公举阮咸为吏部郎"条刘注引《竹林七贤论》曰："山涛之举阮咸，固知上不能用。……以咸之所犯方外之意，称其'清真寡欲'，则迹外之意自见耳。"既表演了一番竹林哥儿们的义气，又表演了一番他自己赏识清真寡欲的方外之意，系与名士同调。后来晋武帝用了陆亮，"亮亦寻为贿败"，他又落得个"山司徒前后选殆周遍百官，举无失才，凡所题目，皆如其言"(《世说新语·政事》)的知人之明的美誉，可谓一石投三鸟，一一命中。

不但对同辈朋友要谋略，为主子拉人；朋友死了还要在下一辈身上用功夫。嵇康被诛后，他怂恿有杀父之仇的嵇绍甘心事敌，举他为秘书郎。嵇绍不自安，他也以玄理来譬解："为君思之久矣，天地四时犹有消息，而况人乎？"(同上引书)武帝也领会山涛笼络之意，超格授以秘书丞。双方配合得多么默契！武帝也很懂得成全山涛所装扮的清心寡欲的名士形象，《世说新语·言语》："晋武帝每饷山涛恒少。"以至谢玄认为"当由欲者不多，而使与者忘少"。彼此都会做戏。

但寡欲者不会年近八十还恋栖于权位，山涛多次求退，《晋书》本传有记录的凡五次，每次都是以退为进，都留下了；寡欲者多少有点清高和矜持，但他远不如长子山该。《世说新语·方正》载："山公大儿著短帢，车中倚。武帝欲见之，山公不敢辞。问儿，儿不肯行。时论乃云胜山公。"《晋书》本传将此事移作其第三子山允，并把"时论"变成了"涛以为胜己"，替他遮羞。竹林同人中，只有与他同样依附晋室的王戎叹赏他。《世说新语·赏誉》："王戎目山巨源如璞玉浑金，人皆钦其宝，

莫知名其器。”统观其一生行事，这个器也不难名，粤谚所谓“扮猪吃老虎”，殆能得其仿佛。

山涛既是竹林名士，少不得要和名士一样喝酒。否则，人家在酣饮谈玄，他岂非呆木头似地干坐着？就在饮酒一事上，也可以看出此人的胸有城府，事事把握得很牢。《晋书》本传说，武帝曾试探他的酒量，因山涛自称只有八斗之量，因此先用一盛八斗的容器装酒，却暗令侍从在山涛不注意时加酒入器。山涛饮足八斗之后，余下的就不再饮，好像肚子里有个量器似的。其人的工心计，有把握，不逾分，从这一小事上也可概见，和任诞放达的竹林诸人是大相迳庭的。

王戎“俗物”，偏恋清誉

王戎(233—305)在参与竹林之游时已是“俗物”，《世说新语·排调》载：“嵇、阮、山、刘在竹林酣饮。王戎后往，步兵曰：‘俗物又复来败人意。’王笑曰：‘卿辈意亦复可败耶？’”阮籍嘲他是俗物，当是开玩笑，半真半假，故王戎也作了油腔滑调的回答以解嘲。此条刘注引孙盛《魏氏春秋》曰：“时谓王戎未能超俗也。”其实王戎非但不能超俗，而且从来就是俗之至的，而且随着年事的增长和地位的升腾，愈来愈俗不可耐，成了贪官、吝啬鬼和巧宦，竹林七贤和清谈名士中最无聊的人物。

王戎以早慧知名，《世说新语·雅量》刘注引《名士传》，说他“幼有神理之称”。举的事例是：“王戎七岁，尝与诸小儿游，看道边李树，多子折枝。诸儿竞走取之，唯戎不动。人问之，答曰：‘树在道旁而多子，此必苦李。’取之信然。”这个早慧故事恰好说明他从小就工于心计，盘算利益的门槛很精。同是李子，对照起后来的“王戎有好李，卖之恐人得其种，恒钻其核”(《世说新语·俭啬》)来，可说贪吝之性天成。后来更钻进了钱眼里，达到了六亲不认的地步，上引同篇有两则云：

> 王戎俭吝。其从子婚，与一单衣，后更责之。
>
> 王戎女适裴頠，贷钱数万。女归，戎色不悦。女遽还钱，乃释然。

天哪，侄儿结婚送了一件单衣，女儿出嫁给了一笔赔嫁

钱，都要讨回来，这不但古今罕有，实为天下奇闻。果戈理《死魂灵》中写泼留希金的悭吝也没有这样的想象力。同篇又有一条写他晚年的守财奴相：

> 司徒王戎既贵且富，区宅僮牧、膏田水碓之属，洛下无比。契疏鞅掌，每与夫人烛下散筹算计。

此条下刘注引傅畅《晋诸公赞》和王隐《晋书》，都对王戎的贪鄙有责词，惟孙盛《晋阳秋》引"或说"为之开脱："戎多殖财贿，常若不足。或谓戎故以此自晦也。"自晦之说讲不通，一个人要自晦也不会到女儿、侄儿身上去刮皮，不会卖李子都要把核钻个洞不让人栽种！

而且，王戎也无须自晦。他虽最早为阮籍所知赏，因而成了竹林之游的一员，但不久便被司马家的亲信钟会看中，立即飞黄腾达了。阮籍原是王戎父亲王浑的朋友，两人同为尚书郎。阮籍见他时他才十五岁。阮对王浑说"与卿言，不如共阿戎谈"（《晋史》本传）。这事只足以证明父亲比儿子还不如。王戎清谈的本事是有一点的，《世说新语·言语》云："诸名士共至洛水戏，还，乐令（乐广）问王夷甫（王衍）曰：'今日戏乐乎？'王曰：'……我与王安丰（王戎）说延陵、子房，亦超超玄著。'"王衍是王戎的从弟，竹林名士凋谢后成为清谈宗主，可见王戎清谈的机锋不错。直到后来王戎还为自己曾参与竹林之游和厕身清谈名士而沾沾自喜。《世说新语·伤逝》云：

> 王濬冲（戎）为尚书令，着公服，乘轺车，经黄公酒垆下过。顾谓后车客："我昔与嵇叔夜、阮嗣宗共酣饮于此垆；竹林之游，亦预其末。自嵇生夭、阮公亡以来，便为时所羁绁。今日视此虽近，邈若山河。"

此条可疑，刘注引戴逵《竹林七贤论》，说庾文康曾说：

"中朝所不闻，江左忽有此论，皆好事者为之也。"疑心是东渡以后的谈士们捏造出来的。事之有无虽不可必，于情于理却颇可信。《晋书》本传取此事，不为无见。混迹于竹林名士之间，是王戎为钟会所赏识的本钱。钟会受命窥视、分化竹林诸贤，拉为司马氏所用，才会引进王戎。《世说新语·赏誉》："钟士季(会)目王安丰'阿戎了了解人意。'……吏部郎阙，文帝(司马昭)问其人于钟会，会曰：'裴楷清通，王戎简要，皆其选也。'"所谓"了了解人意"，即很识相，很能迎合人的心理之谓。这样的人才能做巧宦，南郡太守刘肇贿赂他筒中细布五十端，他不纳亦不纠举(不纠举也有罪)，且厚报其书，司隶校尉刘毅奏请槛车征付廷尉治罪，晋武帝终以没有收赃，且以素有清誉而不问；以政事不修为傅咸所劾，也因他和贾充、郭槐(惠帝贾后的生母)通亲，"苟媚取容"而免罪；孙秀为小吏时他给以奖掖，后来孙秀成了赵王伦的得力爪牙，得了志，朝臣有宿怨者皆被诛，而他无恙；八王之乱时齐王冏差点要杀他，他伪装"药发(服五石散发作)堕厕"而逃脱(均见《世说新语》及《晋书》本传)。这些都是巧宦之所以成为不倒翁的证据。本传说他"与时舒卷，无蹇谔之节"、"为清慎者所鄙"，良有以也。

他一面做巧宦，一面恋恋于享清谈名士的时誉，是完全合于逻辑的。愈污浊，便愈要以清名作掩饰，使内心的不安得到补偿。不但对自己，对自己的儿子也希望得到美誉。《世说新语·赏誉》"林下诸贤各有俊才子"条引虞预《晋书》："戎子万，有美号而太肥。戎令食糠而肥愈甚也。"魏晋间人是讲究仪表的，为了儿子得佳名，不惜要他减肥而吃糠。醉心于时誉，可算到了家。

新一代清谈的格调及宗主王衍

何晏、夏侯玄等人是托庇于曹魏政权，张扬老庄自然哲学，以谈玄配合服食、饮酒等多少越出了儒家礼法的生活方式体现其有异于传统的文化素质；竹林名士则除了嵇康之外，是屈服于司马晋势力谈老庄、纵酒、服食以及故意夸张地蔑视儒家礼法而“作达”的。正始名士依附一个政治势力对抗另一个崛起的政治势力，竹林名士的主流则是规避与政治势力打交道。两者的区别是知识分子与权力集团的剧烈冲突和冲突的弱化。竹林名士在凋谢以前就已分化，以后的清谈人物终于与权力结成一体，由知识和权力的分化变形为知识分子自身行为和思想的分裂。也就是说，清谈只逗留在言谈和文字之中，好官我自为之，不过精神贵族式的矜持和疏简洒脱如故。其实，竹林中人的王戎、山涛们就已经开始了这种风尚。

但不论如何，从正始时代起，士大夫的思想和谈吐中，老庄思想愈来愈冲淡了、罩盖了西汉以来作为统治思想的儒家伦理政治教条，谈玄成了风靡了一个世纪的文化现象，包括知识精英们的学风、文风和生活方式。这是中国历史上逻辑思维——更准确点说是悟性思维最发达的时期，士大夫人人习染点形而上的言谈，以及随之而孳生的所谓魏晋风度。晋以后，在知识分子身上，既谈玄又热中于从政，既注重名教又体任自然的儒道结合的格调便成为一种时代的标准模式。郭象

在《庄子·逍遥游》中"肩吾问于连叔"一段下的注解，便是当时高谈庄子哲学的士大夫的典型心态，注文道：

> 夫圣人虽在庙堂之上，然其心无异于山林之中。世岂识之哉！徒见其戴黄屋，佩玉玺，便谓足以缨绂其心矣；见其历山川，同民事，便谓足以憔悴其神矣。岂知至至者之不亏哉！

戴黄屋、握玉玺的达官，历山川、同民事的从政者照样能够不以富贵(缨绂)为意，不为俗务所困，这便是乐广所谓"名教中自有乐地，何为乃尔(指王澄、胡毋辅之等人效法阮籍、刘伶等人的"以任放为达")也"(《世说新语·德行》)一条中所包含的名教和老庄自然精神可以相互为用并不相妨的诠释；也就是王衍问阮修"老庄与圣教异同"阮修答曰"将无同"而深为王衍所赏识，"辟之为掾"(《世说新语·文学》)的原因。这是当时清谈名士的共识。上引郭象注《庄子》大概是汲取了王衍和当时人的意见的。上引阮修、王衍问答的世称"三语掾"条后便有一条云：

> 裴散骑(裴遐)娶王太尉(王衍)女，婚后三日，诸婿大会。当时名士王、裴子弟悉集。郭子玄(郭象)在坐，挑与裴(遐)谈。子玄才甚丰赡，始数交未快，郭陈张甚盛；裴徐理前语，理致甚微。四坐咨嗟称快，王亦以为奇。谓诸人曰："君辈勿为尔受困寡人女婿。"

这里王衍说"君辈"，其实专对郭象而言，因为文中只提到郭象和裴遐辩论，郭象"陈张甚盛"，高谈阔论了半天，裴遐"徐理前语"，将说的理由深入而引申之，就理致甚为微妙，使四座叹赏。被困者非郭象而谁？郭象的注《庄子》得之于向秀(参前述向秀一篇)，他能够增补的大概是耳食于王衍等名士坐谈时

所发的胜义。

王衍(255—311)是竹林以后清谈人物的宗主，西晋一代名士的首席代表。"朝野翕然谓之'一世龙门'。累居显职，后进之士莫不景慕仿效。选举登朝，皆以为称首。矜高浮诞，遂成风俗焉。"(《晋史》本传) 后来因而成为清谈误国的罪魁祸首，而且连敌酋也作如是观。《晋史》本传写他被石勒所擒遇害一段：

> 及石勒、王弥寇京师，以衍都督征讨诸军事、持节、假黄钺以距之。……(因功)迁太尉，尚书令如故。……时洛阳危逼，多欲迁都以避其难，而衍独卖牛以安众心。……及(太傅、东海王司马)越薨，众共推为元帅。衍以贼寇蜂起，惧不敢当。辞曰："吾少无宦情，随牒推移，遂至于此。今日之事，安可以非才处之。"俄而举军为石勒所破，勒呼"王公"，与之相见，问衍以晋故。衍为陈祸败之由，云计不在己。勒甚悦之，与语移日。衍自说少不豫事；欲求自免，因劝勒称尊号。勒怒曰："君名盖四海，身居重任，少壮登朝，至于白首，何得言不豫世事邪？破坏天下，正是君罪！"使左右扶出。谓其党孔苌曰："吾行天下多矣，未尝见如此人，当可活不？"苌曰："彼晋之三公，必不为我尽力，又何足责乎！"勒曰："要不可加以锋刃也。"使人夜排墙填杀之。

司马家自相残杀，经过八王之乱，西晋王朝已经土崩瓦解，匈奴刘、羯石乘隙进犯，寇患已深，休说王衍，天王老子来当统帅，也挽回不了败局。王衍老早已看到了败亡的危机，《世说新语·简傲》"王平子出为荆州"条刘注引孙盛《晋阳秋》云："惠帝时，太尉王夷甫(衍)言于选者，以弟澄为荆州刺史，从弟

敦为青州刺史……谓曰：‘今王室将卑，故使弟等居齐楚之地，外可以建霸业，内足以匡帝室，所望于二弟也。’”瞧，这样见机而预作安排的人，你能说他是脓包或只是清谈家么？

王衍的“清高”及其他

王衍身居重任而无所作为，当时的形势也不容他有作为，先是太后党的国丈杨骏，继之是后党的贾后那一帮子的擅政，接着是赵王伦开始的皇室兄弟叔侄互相吞噬攘夺的八王之乱，他如果要有作为，早已被排斥诛杀了。他又不能真的如他所崇尚的那样学老庄之高蹈，或学张翰那样挂官回去吃莼鲈以避世，于是只有随世浮沉，还不得不一再装疯。《晋史》本传就说他“阳狂”过两次，一次是秉政的国丈杨骏要把女儿嫁给他，他“阳狂以自免”；一次是赵王伦篡位，要驱使他，他“阳狂斫婢以自免”。至于怕贾后的迫害，让女儿和太子离婚；怕齐王冏的陷害，称病去官；这类心惊胆战的避祸措施更多。清谈其实也是自全之计的一种，或是身居危邦无所作为的感情补偿。

事情当然还有另一面。当时的风气谁要是不会清谈，对老庄没有神解，他就不能成为名士而受到尊重，也就做不了官。当政的都是些清谈名士，连皇帝也吃这一套。王衍幼年时见山涛，因为风姿俊雅，神情明秀，使山涛嗟叹良久，目送而艳羡曰：“何物老妪，生宁馨儿！”十四岁时见德高望重的羊祜，后者也为其辞辩和矜持而折服。以至晋武帝闻其名，问王戎他可与当世何人相比，王戎答道：“未见其比，当从古人中求之。”（《晋书》本传，参《世说新语》）像这样一个杰出的人，又出身于琅邪王氏高门，是统治集团的核心，父亲王乂在魏晋间官居平北将

军，兄弟辈如王戎、王澄、王含、王敦、王导等十多人都是显宦，他即使不去找官做，官也会来找他做。一个会清谈的官儿来掌政和一个不会清谈的官儿来掌政都救不了一个垂死王朝的命。

至少在石勒攻迫洛阳、京师危急、人心惶惶之际，王衍能卖掉车牛，表示不走，镇定以安众心之举，可以看出他的气度。同样的情况在东晋成帝咸和三年(328)，即他死后的二十年也发生过。那时经苏峻之乱，首都建业残破，温峤欲迁都豫章，三吴土豪请迁都会稽，王导坚持留在建业，认为"镇之以静，群情自安"（《通鉴·晋纪十六》）。史家以此归美于王导。王导干的和王衍干的完全一样，一成一败不取决于个人，形势使然。形势比人强。

若说清谈废务，那么《晋书》本传分明说王衍"出补元城令，终日清谈，而县务亦理。"以王衍为代表的这一代清谈家揉和了名教和自然，儒道兼蓄，並不是像他们所崇奉的庄子哲学那样能做到齐物我、等生死，忘情于人间的。王衍自己承认取法于(老庄之)上，仅得于中。《晋史》本传记他丧子时与山简的对话：

> 衍雲丧幼子，山简吊之。衍悲不自胜，简曰："孩抱中物，何至于此！"衍曰："圣人忘情，最下不及于情。然则情之所钟，正在我辈。"简服其言，更为之恸。

《世说新语·伤逝》把此事移给了王戎丧儿万子，刘注已指出"一说是王夷甫丧子，山简吊之"。极是。《世说新语》·赏誉》首条"林下诸贤各有俊才子"下刘注引傅畅《晋诸公赞》曰："王绥，字万子，辟太尉掾，不就，年十九卒。"十九岁绝不能说是"孩抱中物"，《晋书》归于王衍，鉴别甚当。

然而，清谈名士既然崇老庄，只要不是如王戎那样的言清

行浊的守财虏，至少要比俗吏稍清高些，或至少装得较清高些。这种矜持之态确也有几分可爱，所以王衍口不言钱一事，常为人所称引：

> 王夷甫雅尚玄远，常嫉其妇贪浊，口未尝言"钱"字。妇欲试之，令婢以钱绕床不得行。夷甫晨起，见钱闲行，呼婢曰："举却阿堵物！"（《世说新语·规箴》）

"阿堵物"即今语"这个东西"，因这事竟成了金钱的代称；有如"宁馨"（即今语"这般"）成了佳儿的代称，"那话儿"成了生殖器的代称一样。

王衍的口不言钱，其实是一种夸张他的清高特性的矜持，上引条刘注引王隐《晋书》就戳穿了西洋镜，其言曰："夷甫求富贵得富贵，资财山积，用不能消，安须问钱乎？而世以不问为高，不亦惑乎！"说得妙！

但王衍的矜持还有另一层也许更重要的动机，是对抗他的贪浊的老婆。此婆太不像话，既贪又狠，而她又是贾后之亲，贾充老婆郭槐的从姊妹。贾家是不能碰的。听任她胡来则有损于王衍的令名，可是又奈何她不得。上引同篇有两则关于这女人的事：

> 王平子（王澄）年十四五，见王夷甫妻郭氏贪欲，令婢路上担粪。平子谏之，并言不可。郭大怒，谓平子曰："昔夫人临终，以小郎嘱新妇，不以新妇嘱小郎！"急捉衣裾将与杖。平子饶力，争得脱，逾窗而走。

其贪狠、托大与蛮横之状如见。另一则是：

> 王夷甫妇，郭泰宁（郭豫）女。才拙而性刚，聚敛无厌，干豫人事。夷甫患之而不能禁。时其乡人幽州刺史李阳，京都大侠，犹汉之楼护，郭氏惮之。夷甫聚谏之，乃

曰："非但我言卿不可，李阳亦谓卿不可。"郭氏小为之损。王衍自己没法对付这个悍妇，要借一个更狠的人来吓唬她。这样贪婪的女人和王戎倒是天生一对。

王衍的姿容和品题人物之谬

前已表过，魏晋清谈名士大都是美男子，自何晏、夏侯玄起，个个都风神秀朗，仪表出众。刘伶"身长六尺，容貌甚丑悴"是罕见的例外；王戎虽然形状短小，但目光有神，裴楷称他"眼烂烂如岩下电"，也有出众之处。这些谈士们的声名和地位，常常和他们的外貌成正比，这是一个很有趣的现象。直到唐朝考选官员，据《旧唐书·职官二》，还规定"凡择人以四才"，"四才谓身、言、书、判"。其中身和言便是仪表和言谈风度，当是魏晋的遗则。后来科举制度殿试的钦点一甲，皇帝也要亲自瞧一瞧进士们的长相。京戏《珠帘寨》里说黄巢因为面貌丑陋，革了状元，这才愤而造反；虽说是附会之词，黄巢是贩盐出身，根本没有到长安赶过考，但状元要有一表人材，朝野有此共识，戏剧才能如此附会，可说不无道理。

一代清谈名士之宗的王衍因此也必须有出众的外表和其声名相配。由于长得特别逗人欢喜，山涛才会发出"何物老妪，生宁馨儿"的嗟羡。《世说新语·赏誉上》称："王戎云：'太尉（王衍）神姿高彻，如瑶林琼树，自然是风尘外物。'"又同书《容止》篇说"王大将军（王敦）称太尉（王衍）处众人中，似珠玉在瓦石间"。在大庭广众中把所有的人都比下去了，北京土话叫"盖了"。一兄一弟都倾心于他的丰采如此！王衍的肤色特别白净细腻，上引同篇称："王夷甫容貌整丽，妙于谈玄。恒捉白玉

柄麈尾，与手都无分别。”卫玠被誉为“璧人”，王衍是又一璧人。

谈玄时手持麈尾，也是两晋名士特有的风度。麈尾可以表理言情，《世说新语·文学》载“客问乐令（乐广）旨不至者，乐亦不复剖析文句，直以麈尾柄确几曰：‘至不？’客曰：‘至。’乐因又举麈尾曰：‘若至者那得去？’於是客乃悟服。乐辞约而旨达皆此类。”这是以麈的静与动，解喻《庄子·大宗师》中“夫藏舟于壑，藏山于泽”一段相对与绝对的概念。当时宴集谈玄，主人都必须手握麈尾。同上篇记王导在江东为迎殷浩，集会清谈：“殷中军（殷浩）为庾公（庾亮）长史，下都，王丞相（王导）为之集。桓公（桓温）、王长史（王濛）、王蓝田（王述）、谢镇西（谢尚）并在。丞相自起解帐，带麈尾，语殷曰：‘身今日当与君共谈析理’……”麈尾既成了清谈必备之具，所以一条好的麈尾人人要物色、谋求而占有之。《世说新语·言语》：“庾法畅造庾太尉（庾亮），握麈尾至佳。公曰：‘此至佳，那得在？’法畅曰：‘廉者不求，贪者不与，故得在耳。’”可见一条好麈尾能够保留住也是一件难得的事。挥麈清谈者以老庄为主题，道士教奉老庄为教主，以后道士每执尘拂，麈尾难得，改用马尾或马鬃，殆其遗意。

清谈家挥麈谈玄的同时，也品题当世人物，这原是东汉清议名流的余风。王衍之所以被称为“一世龙门”者，就因为一经他的品题，亦如东汉李膺接见、品题过的人物一样，立即身价百倍。《晋书》本传称王衍谈玄时，“义理有所不安，随即改定，世号‘口中雌黄’。”谈玄既要随口删改其不洽之论，品评人物恐也不能避免。而且评错的也大有其人。如对亲弟弟王澄，就大错特错。《世说新语·赏誉下》：“王夷甫（王衍）语乐令（乐广）：‘名士无多，故当容平子（王澄）知。’”刘注引《王澄

别传》云：

> 澄风韵迈达，志气不群。从兄王戎，兄夷甫名冠当年。四海人士，一为澄所题目，则二兄不复措意，云："已经平子。"其见重如此！是以名闻益甚。

《晋书·王澄传》也说："衍有重名于世，时人许以人伦之鉴。尤重澄及王敦、庾敳，尝为天下人士目曰：'阿平第一，子嵩（庾敳）第二，处仲（王敦）第三。'"可知王澄之名重天下，实由于王衍（也有王戎）的推重。《世说新语·赏誉上》还载有王衍自称不如王澄的话："王平子目太尉：'阿兄形似道，而神锋太俊。'太尉答曰：'诚不如卿落落穆穆。'"对乃弟可说欣赏之至。可是这个"天下第一"的"落落穆穆"的名士，却被刘琨一眼看穿，说他"形虽散朗，而内实劲狭"（本传）。果然，他任荆州刺史，遇寇弃城而逃；又自耻其事，诿过于长史蒋俊，斩之以遮羞；又背信袭击降人，沉降者及家属八千余人于江中；同时杀富户，掠取资财，搞得上下离心，内外怨叛；终于败逃无地，最后死在从弟王敦的手里。第一名士就被第三名士结果了性命。

王敦对这位被他亲自命力士缢死的哥哥其实也很服膺。《世说新语·赏誉下》记他在任大将军镇豫章时，卫玠从洛阳来投，清谈竟日，谓长史谢鲲曰："不意永嘉之中，复闻正始之音。阿平若在，当复绝倒。"遇到一个称心的谈客，就想到王澄，但到要杀他时仍照杀不误。王敦后来以篡晋谋叛被诛，可见王衍对这位评为第三名的从弟也判断失误。

倒是王衍的儿子王玄有眼光，对两位叔叔都看得很透。《世说新语·轻诋》："王太尉（衍）问眉子（王玄）：'汝叔（指王澄）名士，何以不相推重？'眉子曰：'何有名士，终日妄语！'"这是对王澄；对王敦也洞察心肺，《世说新语·赏誉下》"庾太尉少

为王眉子所知”条下刘注引《八王故事》，“玄为陈留太守，或劝玄过江投琅琊王，玄曰：‘王处仲（王敦）得志于彼，家叔（指王澄）犹不免害，岂能容我？’谓其器不容于敦也。”头脑比父亲清醒得多。清谈归清谈，杀起人来是从不手软的，自己一家子也饶不过，放任玄远之类的画皮，到利害关头就剥得干干净净了。

乐广的清谈路数

乐广(236?—304)的扬名后世，有较高的知名度，恐怕与杯弓蛇影这一寓言之成为熟典有很大关系。《晋书》本传记此事云：

> 尝有亲客，久阔不复来，广问其故，答曰："前在坐，蒙赐酒，方欲饮，见杯中有蛇，意其恶之，既饮而疾。"于时河南（引按：乐广曾为河南尹）听事壁上有角，漆画作蛇，广意杯中蛇即角影也。复置酒于前处，谓客曰："酒中复有所见不？"答曰："所见如初。"广乃告其所以，客豁然意解，沉疴顿愈。

这个故事不仅在成语辞书中辗转传述，民国初期的初级小学教科书中也编录成课文，杯弓蛇影成为日常熟语。其实，故事早见于东汉应劭撰的《风俗通义》，本是应郴的事：

> 应郴请杜宣酒，杯中如蛇，宣得疾。后于故处设酒，蛇乃弩影耳。

《晋书》说"壁上有角，漆画作蛇"。字书未有释"角"为弓者。《诗·小雅·角弓》篇，孔颖达《正义》疏"角弓"，引《周礼·冬官弓人》："以六材为弓，谓干、角、筋、膠、丝、漆也。"又引了些别的话，总之，角弓是一种特别的弓，不像朱熹那样聪明而胆大，在《诗集传》武断为"以角饰弓也"。但不论怎么解法，"角"字单独用，是不能代替"弓"的。可见"壁上有角"之"角"，是角隅

或号角之角。又可见“杯弓(弩)蛇影”的故事应出于应郴而不应出于乐广，否则就该是“杯角蛇影”了。故事的初版权应属于《风俗通义》，《晋书》是再版，或可说是张冠李戴。当然，《晋书》不是将此事归于乐广的始作俑者，西晋或南朝人为了抬高乐广，就已经把这个“佳话”附会在他身上了。

魏晋之际的清谈名士，都是由有重望的名士之尤们赏识品题而出名的，这风气其实在东汉清议名士时代已然，《后汉书·党锢列传》所谓“激扬名声，互相题拂”是也。乐广在童稚时，就得到正始名士班头的夏侯玄赏识，夏侯玄见了这八岁的童子，交谈后就对他的父亲乐方道：“向见广神姿朗彻，当为名士。卿家虽贫，可令专学，必能兴卿门户也。”(《晋书》本传)竹林七贤之一的王戎听说他曾为夏侯玄所赏识，于任荆州刺史时举他为秀才，清谈家裴楷，即被锺会评为“裴楷清通，王戎简要”(《世说新语·赏誉》。同卷记武陔评此两人，称“戎尚约，楷清通”，大概是锺会所本)的裴叔则，则因曾和乐广清谈一通夜，自叹不如，又把他荐给了司马家的心腹贾充，于是成了晋室重臣。当时任尚书令的卫瓘，正始间曾经与何晏、邓飏等清谈前辈交谈过，对乐广倾倒之至。《世说新语·赏誉》记道：

> 卫伯玉为尚书令，见乐广与中朝名士谈议，奇之曰：“自昔诸人没已来，常恐微言将绝，今乃复闻斯言于君矣！命子弟造之，曰：“此人，人之水镜也，见之若披云雾，睹青天。”

同篇又记王衍自叹：“我与乐令谈，未尝不觉我言为烦。”清谈宗主的王衍尚且钦佩如此，可知乐广的谈玄确是别有一功。

要言不烦就是以少少许胜多多许，大概乐广的清谈是和王戎相近而尚“简要”的。上引“王夷甫自叹”条刘注引孙盛《晋

阳秋》曰："乐广善以约言餍人心，其所不知，默如也。"言辞简约不但可免"言多必失"之咎，而且恍兮惚兮地说个半句，更显得玄妙，令听者莫测高深，有些伟人就是用这一招取胜，叫人叹服不止的。

乐广的清谈，《世说新语·文学》记有一个生动的事例，是解释《庄子·天下》中的"指不至，至不绝"一语：

> 客问乐令"旨(指)不至"者，乐亦不复剖析文句，直以麈尾柄确几曰："至不？"客曰"至。"因又举麈尾，曰："若至者，那得去！"于是客乃悟服。乐辞约而旨达者，皆此类。

庄周这句话是引述惠施的一个相对论的命题，乐广的不解之解根本是曲解，这不属于本文所讨论的范围，兹不论。有趣的是他那喻理的方法，俨然就和后世禅宗和尚棒喝式说教机锋相似。妙在那位客人也就胡里胡涂地"悟服"了。可见乐广的"辞约而旨达"，实在是"拈花微笑"之类的玄之又玄的法门。

上引书同篇"裴成公作《崇有论》"条下刘注引傅畅《晋诸公赞》道："后乐广与(裴)颇请间，欲说理，而颇辞喻丰博；广自以体虚无，笑而不复言。"则可以印证上引《晋阳秋》所说的"其所不知，默如也"的以不辩为辩的招数，也是示人以高深莫测的一法。

还有一则记载，也见于《世说新语·文学》，则算不得什么清谈，更称不上玄理了：

> 卫玠总角时，问乐令梦。乐云："是想。"卫曰："形神所不接而梦，岂是想邪？"乐云："因也。未尝梦乘车入鼠穴，捣齑啖铁杵，皆无想无因故也。"卫思因，经日不得，遂成病。乐闻故，命驾为剖析之。卫既小差(瘥)，乐叹曰："此儿胸中，当必无膏肓之疾。"

乐广后来如何给卫玠剖析，不得而知，但从上面的这段对话看，乐广要比卫玠浅得多。卫玠要问的是梦的心理机制，从哲理探求致梦之因，所以提到形神的关系，而乐广所答，只是人所共知的梦的内容，即三尺童子尽知的“日有所思，夜有所梦”是粗浅道理。卫玠所问的是因何而有梦，乐广答的却是梦中的幻象是什么。所答非所问。形而上的问题用形而下来回答，难怪卫玠仍然要苦苦“思因”。聪明的卫玠很可能有问道于盲之叹；而以乐广的重名，也竟不过如此，卫玠岂不要和阮裕一样，兴起“非但能言人不可得，正索解人亦不可得”（上引书同篇）之叹！

乐广“名教”的言与行

乐广最被称诵的是他反对任诞的名言，《世说新语·德行》：

王平子、胡毋彦国诸人，皆以任放为达，或有裸体者。乐广笑曰：“名教中自有乐地，何为乃尔也！”

这句话最能将清谈名士乐广的灵魂和盘托出：清谈是要清谈的，名士是要当的，可是生活态度上必须遵循周孔名教，只可在名教范围中发现“乐地”，即在精神志趣上咏味老庄玄言；有如佛教可信，和尚却不可当，只好做做居士。说白了，名教中的乐地归根结底是做官，做了官而享城市山林之乐。不过也要公平点说，所追求的倒不纯粹是，甚至主要不是物质的享受，而是精神乐地。

清谈文化依其实质是一种政治文化，或倒过来说是文化政治也行。在那样一种时代的文化趋向和习俗里，名士必须清谈，但政治和文化的比重和搭配方式却人各不同。嵇阮之流是避政治而清谈，山涛、王戎之流是因政治而清谈，乐广、王衍庶几近于后者；但两人搭配的主次和比重又有区别，王衍是以清谈名士搞政治，清谈为本；乐广则以政治人物而搞清谈，清谈为末。所以他以清谈受知于夏侯玄、王戎、裴楷而成了政治权要贾充的入幕之宾后，“值世道多虞，朝章紊乱”，便能“清己中立，任诚保素”（《晋书》本传），一面仍大谈玄理，一面却不

事放达，高唱“名教中自有乐地”了。

魏晋名士大抵出身于世族名门，曹魏因系由阉宦起家，取用人材在门资上还马虎一点，曹操求贤甚至不重门第德行而只重才干；自然，曹氏代汉建魏以后，亲曹的政客和名士也都因曹氏的掌权而是亲贵出身的人了。司马氏一边的政客名士则几乎都是世族显宦家庭之裔，乐广是罕有的例外。《晋书》说他“孤贫”，“寒素为业，人无知者”，清谈是他起家的本钱。从宫廷官（太子舍人、太子中庶子）一直做到尚书令，和晋朝宗室结了亲，女儿嫁给了晋武帝第十六子成都王司马颖，成为开国之君的亲家。然而真所谓“福兮祸所倚”，他也因裙带关系被卷入王朝政治漩涡的中心。贾后废怀愍太子将他外逐时，乐广干犯了一下禁令，辞送了一下（当时的名士都同情太子司马遹，即同情了为贾后所废的人。他不送一下，就自外于名士之流了，那也是他所不甘的，就几乎下狱，幸亏有人给他在贾后亲信贾谧面前说了好话，才得不坐罪。从此便更小心翼翼，凡事撇清干系。八王之乱时一句避祸的名言更为人所周知。《世说新语·言语》载：

> 乐令女适大将军成都王颖。王兄长沙王（司马乂）执权于洛，遂构兵相图。长沙王亲近小人，遗外君子，凡在朝者人怀危惧。乐令既允朝望，加有婚亲，群小谗于长沙。长沙尝问乐令，乐令神色自若，徐答曰：“岂以五男易一女！”由是释然，无复疑虑。

后来南渡以后，会稽王司马道子当权，亲昵小人，朝政紊乱，王恭起而反对，会稽王因谢重（名景重）和王恭是儿女亲家，因而也疑他与王恭有密谋，谢重“敛笏对曰：‘乐彦辅有言：岂以五男易一女！’”也撇清了猜疑，可知乐广这句话之妙和为人所援

用如此。

但乐广本人虽然表示了不会因一女而自招灭门，《世说新语》说长沙王"释然无复疑虑"了，事实却不然。《晋书》本传说"乂犹以为疑，广竟以忧卒"。《晋书》不纪其卒于何时，《通鉴·晋纪七》却据《惠帝纪》定于永兴元年(304)正月丙午"亦即长沙王与成都王交战之时。《通鉴考异》据《晋阳秋》，不但将他的死期定前了四个月，即太安二年八月，也就是二王有嫌隙之初；而且还说是"乐广自裁"。那末，"以忧卒"不过是委婉之辞，实际是被逼自杀的，名教乐地终久还是他的绝地。

乐广自己以名教标榜，但真正的名教中人，却瞧不起他。如过江后被王敦所害的方正之士周顗，就很卑视乐广。《世说新语·轻诋》：

> 庾元规(亮)语周伯仁(顗)："诸人皆以君方乐。"周曰："何乐？谓乐毅耶？"庾曰："不尔，乐令耳。"周曰："何乃刻画无盐，以唐突西子也！"

比战国的乐毅还不丢脸，比乐广则简直倒了周顗的胃口。李充对乐广尤为不齿。《世说新语·品藻》载：

> 谢公(安)与时贤共赏说，遏(谢玄)、胡儿(谢朗)并在坐。公问李弘度(充)曰："卿家平阳(李重，曾任平阳太守)，何如乐令？"于是李潸然流涕曰："赵王(司马伦)篡逆，乐令亲授玺绶。亡伯雅正，耻处乱朝，遂至仰药，恐难以相比。此自显于事实，非私亲之言。"谢公语胡儿曰："有识者果不异人意。"

乐广之有丧大节，乃至李充以将他和伯父李重并论是莫大的耻辱，竟涕泪以陈；而谢安也欣然同意，可见"有识者"对乐广都有同样的评价，"名教"云云，如此而已。

当时的名士，是要名士圈中的舆论显拂出来的；一经成了名士，连缺点也成了优点，成了佳话。乐广只会清谈，清谈也只是“名教中自有乐地”之类；他任河南尹时，谢表自己不能作，请潘岳捉刀，也成了美谈。《世说新语·文学》称：

> 乐令善于清言，而不长于手笔。将让河南尹，请潘岳为表。潘云：“可作耳，要当得君意。”乐为述己所以为让，标位二百许语；潘直取错综，便成名笔。时人咸云：“若乐不假潘之文，潘不取乐之旨，则无以成斯奕。”

首长口授，秘书或旁的善文者起草，本是常事。潘岳有文名，又是常替权贵作枪手的，《文选》上就收有他为权佞之徒贾谧代作的《赠陆机》诗，这类事没有什么了不得。一到乐广身上，就成为谈柄了，可见当时吹捧名士的风习，也可说是一种马太效应吧。

清谈皇帝

东晋中后期，清谈的时尚泛滥到了政权的宝塔尖子上。这时的清谈已经丧失了早期的政治内容和学术内容，纯然只剩下一具躯壳，说几句不着边际的恍兮惚兮的废话也就算是清谈名士了，以至懦弱无能，窝窝囊囊的傀儡皇帝简文帝司马昱（320—372）也俨然成了清谈名士的班首，《世说新语》记有关他的清谈轶事竟有近三十条之多，可知清谈已到了穷途末路。

《晋书·帝纪》说司马昱"清虚寡欲，尤善玄言"，"沙门支道林尝言会稽（他登帝位前封会稽王）有远体而无远神"，意即有清谈家玄远的外形而无玄远的内容。谢安评得较为切实而微近挖苦："称为惠帝之流，清谈差胜耳。"就是说此人的愚昧暗弱，和天下大饥，百姓多饿死的时候还要问"何不食肉糜？"；听见蛤蟆叫，要问是为公叫还是为私叫的白痴皇帝晋惠帝一样，稍微胜过惠帝的只是能清谈而已。谢安的评语虽稍刻薄，但不为无因，简文帝确是一个不辨菽麦的胡涂蛋。《世说新语·尤悔》记他一轶事：

> 简文见田稻，不识，问是何草。左右答是稻。简文还，三日不出，云："宁有赖其末，而不识其本！"

比惠帝略高一筹的是，他还知道羞愧，但那三天惶惶若有所失的迂气也真够呛的。

简文帝是东晋第一代皇帝元帝司马睿的幼子，生母是元帝的宠妃郑阿春。因为郑氏有宠，元帝当初就想舍明帝司马绍而立他为太子，以群臣反对废长立幼而罢（见《世说新语·方正》）。后来他在五十二岁时当了皇帝，追尊生母为太后，把天下带上"春"的名物都避讳改成"阳"字，不仅地名如富春、寿春、蕲春统统改掉，连六经之一的《春秋》也改称《阳秋》。习惯也真顽固，至今人们讲"皮里阳秋"这句成语时，还觉得比"皮里春秋"顺口，多数被改过去的地名也没有被改回来。

司马昱初封琅邪王，后来因奉母丧徙封会稽王。穆帝、哀帝、废帝海西公三朝都以亲王领首辅，但当时桓温已渐崛起，重权在握，睥睨朝野，司马昱以相王之尊，上朝堂时也只好尾随桓温之后作跟班，《世说新语·言语》记有穆帝永和年间他和桓温上朝时的一段嘲谑式的应酬：

> 简文作抚军（司马昱以抚军大将军领尚书六条事）时，与桓宣武俱入朝，更相让在前。宣武不得已而先之，因曰："伯也执殳，为王前驱。"简文曰："所谓'无小无大，从公于迈'。"

桓温用《诗·卫风·伯兮》之句，僭了先要油嘴，即俗谚所说"得了便宜还要卖乖"；司马昱也只得用《诗·鲁颂·泮水》之句来为自己的降尊纡贵屈居权臣之后解嘲以遮羞。桓温对司马家的这些王爷们根本不放在眼里，对司马昱还算是瞧得起的。同上书《雅量》载有桓温以恶作剧考验司马昱兄弟的气度一事：

> 宣武（桓温）与简文、太宰（司马晞，封武陵王）共载，密令人在舆前后鸣鼓大叫，函箱中掠抚。太宰惶怖，求下舆；顾看简文，穆然清恬。宣武语人曰："朝廷间故复有

此贤。”

刘注引檀道鸾《续晋阳秋》记此事，末评曰：“故论者谓温服惮(简文)也。”这是张大之辞。桓温才不把这位清谈王爷放在眼里呢！他后来图篡晋室，废幼帝司马奕为海西公，把帝位扔给司马昱，只是窥察一下朝野的反应，以为篡夺之渐。请看当时桓温的猖狂气焰：

桓公既废海西，立简文，侍中谢公(谢安)见桓公拜。桓惊笑曰：“安石，卿何事至尔？”谢曰：“未有君拜于前，臣立于后！”(《世说新语·排调》)

谢安是以屈己下拜来讥评他的跋扈，简文帝本人却只有忍气吞声，或哭哭啼啼，或作躺下装死的可怜相苟存，《晋书·帝纪》和《世说新语》中载有多条他应付桓温的惨相：

桓宣武对简文帝不甚得语，废海西后，宜自申叙，乃预撰数百语，陈废立之意。既见简文，简文便泣下数十行；宣武矜愧，不得一言。(此条引《世说新语·尤悔》，《帝纪》说“温素所敬惮”，“惧不能言”，显然是对帝王的美化。)

至是(这是简文即位几天以后)，有司承其(指桓温)旨，奏诛武陵王晞(简文异母兄，官太宰，善武事，为桓温所忌)，帝不许。温固执至于再三，帝手诏报曰：“若晋祚灵长，公便宜奉行前诏；如其大运去矣，请避贤路。”温览之，流汗变色，不敢复言。(《帝纪》)

这是以让皇位的撒赖法来对付，但司马晞父子仍然被废黜斥逐，桓温并不手软，仅免一死而已。面对着桓温对皇座的虎视眈眈，简文帝日夜忧心忡忡，正如南唐李后主似地“终日惟有以泪洗面”而已。忧窘之中，对上天垂象更为迷信地敏感，

从郗超口中探听虚实，郗超便是桓温亲信谋主，躲在桓温幕后被谢安发现，讥之为“入幕之宾”的那一位。《世说新语·言语》所记下述一事，据刘注引徐广《晋纪》当在咸安二年（372），亦即他当了跨年度的六个月皇帝的后期：

> 初，荧惑入太微，寻废海西。简文登阼，复入太微，帝恶之。时郗超为中书在直，引超入，曰：“天命修短，故非所计；政当无复近日事不？”超曰：“大司马（指桓温）方将外固封疆，内镇社稷，必无若此之虑。臣为陛下以百口保之。”帝因诵庾仲初诗（指庾阐《从征诗》）曰：“志士痛朝危，忠臣哀主辱。”声甚凄厉。郗受假还东，帝曰：“致意尊公（郗愔）：家国之事，遂至于此！由是身不能以道匡卫，思患预防，愧叹之深，言何能喻！”因泣下流襟。

除了会几句辞令以外，其庸懦真和惠帝差不多，幸亏他死后未久，桓温也死了。

简文帝的“远体”

人的才性是个极难条分缕析、追源究本而能理清其脉络的现象，有先天的秉赋，有后天的各方面的陶冶；这里头又有生存环境和时代氛围的濡染和制约，有自由和必然的交错，这些复杂的因素又无法定性定量，如诉之于数据，则智能度极高、刹那间能运算亿万次的计算机也无法描画出人的品质和才性的成因。实在说，研究人的学问，人学，至今还停留在粗糙的起步阶段。

有些人常常惋惜李后主、宋徽宗用非其材，倘若他俩不是帝王，当个文学艺术家，成就当不至此，也不至于成为亡国之主，落得可悲的下场。这当然是绝无可能的痴心妄想的假设，即使这个假设能够成立，李煜和赵佶不称帝称王而从事文学艺术，他们的成就也未必能超过现有的水平，甚至可能连这点成绩也达不到。他们的艺术是和他们从公子哥儿到帝王、到做俘虏的地位和遭遇交融在一起的。同样是公子哥儿出身做到皇帝的简文帝，换一个出身，不做皇帝，也绝无可能成为一个哲理渊深的清谈名士。他的被评为“凝寂”、“神识恬畅”、“虚白之姿”(均《晋书·帝纪》对他的评语)，如果出之于一个芸芸众生的身上，历史上就不会记下一笔，多亏他的特殊身份，才在清谈史上有他的一席；从而，借他的特殊身份，也辐射出那时社会上清谈已经弥漫到了什么程度。

支遁林评简文帝"有远体而无远神"，评得极是。他是清谈家的胚子，有清谈家的姿质，却缺乏深邃的哲学素养和玄远的识见。支遁的这一评价其实也可作为东晋中后期清谈人物的总鉴定。支遁确是同时代较高明、观照世象特有会心的人物，《世说新语·言语》记有如下一则小小的谈片：

> 支道林尝养数匹马。或言道人畜马不韵，支曰："贫道重其神骏。"

这句话本身并无丝毫讽世之意，但用来对照他的评论简文帝，就会发现某种有趣的意象联系。马的作用在于奔驰，神骏只是它的外观。不试其奔驰但赏其神骏，即虽无远神而其远体亦觉可爱，这就客观上成了对当时清谈之士所追求的倾向的绝妙讽喻。简文帝本身既是但有神骏之表而乏奔驰之用的姿质，又是努力向这种时尚的倾向靠近的体现者。《世说新语·文学》有一则不露声色地讽刺了这一现象：

> 支道林、许掾（许询）诸人，共在会稽王（简文）斋头，支为法师，许为都讲。支通一义，四坐莫不屡心；许送一难，众人莫不忭舞。但共嗟叹二家之美，不辨其理之所在。

简文和那些坐客，只赏其辞令之美而不辨其理之所在，与但重其神骏而不求其奔驰何异！醉心于清谈实似为附庸风雅，当时的时尚和大部分清谈之士的实质，都被这则婉而多讽的谈片揭露无遗了。

这种但赏皮毛不重神理的倾向，实与身倚魏阙心驰山林的行径和心态异曲同工。于是庄子的人生哲理便只须表象化为《庄子》书中的山水，神驰于山水一般——即任何象征性的山水，也便等于进入了放浪形骸的庄生式的至乐了。《世说新

语·言语》载：

简文入华林园，顾谓左右曰："会心处不必在远，翳然林水，便自有濠濮间想也。觉鸟兽禽鱼，自来亲人。"

同时的清谈之士也就像安徒生童话中夸赞光屁股的皇帝的新衣一样，互相唬弄，彼此彼此，上引书同篇记有高僧竺法深一条可印证：

竺法深在简文坐，刘尹（刘惔）问："道人何以游朱门？"答曰："君自见其朱门，贫道如游蓬户。"

如果谁向一个真正的穷汉指明他是穷光蛋，虽是实话，但听者必以为羞、为忤而不快；倘向一个拥有万贯家财的人说他是贫士，或称他有清素之士的风度，虽是假话，但说他穷他不会真穷，其人必不以为忤，附庸风雅之士听便更舒服，因为从来的观念里，金玉富贵是俗物，与风雅不相容。竺法深的表白真可称深通富贵人心理的精致的拍马，无怪于简文帝要同他"结殷勤之欢"（刘注引《高逸沙门传》）了。

简文就是以相王之尊而后又登帝座，倾心于时尚的清谈，才被名士们捧出来的。顾恺之的父亲顾悦就因为谀颂得法而受赏识，达到为殷浩申理的目的。其事亦见于上引书同篇：

顾悦与简文同年而发早白。简文曰："卿何以先白？"对曰："蒲柳之姿，望秋而落；松柏之质，经霜弥茂。"

须知，仪容的秀丽也是名士的条件之一，何况以象征高古的后凋的松柏作比。此条刘注引何法盛《中兴书》曰："（殷）浩卒，（悦）上疏理浩。或谏以浩为太宗（即简文帝）所废，必不依许。悦固争之，浩果得申，物论称之。"简文之废殷浩，当然是碍于桓温，非出本意，但殷浩之得申，实因顾悦的疏理，简文对

他留有较佳的印象，上引的那句谀颂曾被“王称善久之”（上条刘注引顾愷之为父所作传）的。

但话也应该说回来，司马家族从创帝业的开头几辈起，狠人，猛人，阴谋家出了不少，其中除了司马师还为何晏、夏侯玄所瞧得起，还沾得上一点名理的边以外，代代都是些既无济世之才又无学问的庸人。简文帝虽“无济世大略”，但毕竟“清谈差胜”，料人料事、品藻人物也偶有精警的见解。如谢安在东山蓄妓，他就认为谢安“既与人同乐，亦不得不与人同忧”，料定“安石必出”（《世说新语·识鉴》）。又如评魏晋间的名士，说“何平叔巧累于理，嵇叔夜俊伤其道”（同上书《品藻》），都不失为知言。此外，他和名士交游广泛，平等待人，不搭帝王架子，有名士风度即支遁所说的“远体”，这是有《世说新语》中的大量纪载可证的。

清谈和尚支遁

佛教经义早期在中土的传播，很得力于“格义”。所谓格义，即“以经中事数拟配外书为生解之例”（《高僧传·竺法雅传》），亦即以世俗学说比喻、阐释佛家哲理，无妨称之为印度佛教哲学的中国化。任何一种域外文化，要想在民族文化传统如此深厚牢固的中国土地上落脚生根乃至繁衍滋荣，大概就非经过中国化的过程不可。

选择什么样的外道学说来格义呢？当然要选择士大夫即文化代表人物最崇尚的学说，这样才能为时尚所重并能吸引和征服沉浸在时尚学说中的名流。魏晋之世就非清谈名士所崇尚的老庄学说不可。魏晋清谈也真帮了佛教学说中国化的大忙，不但由于老庄哲学的无为、虚无的玄理与诸法皆空的佛家教义生发起来在一个角度上可以契合，也由于老庄学说不像以宗法伦理为核心的儒家学说那样由亲亲发展而来的严格的夷夏之辨。于是因缘际会，和尚们也参加了清谈家的行列；而且如日本谚语所说的，“捉木乃伊的人变成了木乃伊”，最擅于格义的和尚被义格了去，变得比清谈家还更清谈家。《世说新语》记录了几个清谈和尚的轶事，其中如竺法深（竺道潜）大概由于他是王敦、王导的族弟，与门第有关；此外还有几个涉足于名流之间的，大抵所记也不过一两条；惟有支道林，因其和几乎所有同时的名士都有频繁的交往，记他的玄谈和行事

有近五十条之多，无疑可称清谈和尚的代表。

支道林(314—366)名遁，这个名字就不像和尚，而像个道家的隐者。《高僧传》说王濛叹其“造微之功不减嗣辅”，这和《世说新语·赏誉》所载以及刘注所引《支遁别传》所记合；但《高僧传》又盛称，曾经和卫玠交游过的殷融，以为卫玠的丰姿，在卫玠死后未有继之者，而支遁的神情俊彻，使他“叹息以为重见若人”，这就很不可靠了。魏晋名士极重仪容，僧俗皆然，因此史传从来不漏对传主的仪容记载。卫玠是有名的美男子，上街时士女围观者如堵，不胜劳瘁而致疾，世有“看杀卫玠”之谚；而支遁的容貌，《世说新语·排调》有一条：

> 王子猷谓谢万，林公先在坐，瞻瞩甚高。王曰：“若林公须发并全，神情当复胜此不？”谢曰：“唇齿相须，不可以偏亡；须发何关于神明？”公意甚恶，曰：“七尺之躯，今日委君二贤。”

据此条看来，王徽之和谢万对支遁的仪表并无美感感受，其评价弄得支遁也很不快活。同书《容止》篇也有两条，一条为记谢安和孙绰对支遁容貌的评论：

> 谢公云：“见林公双眼瞎瞎明黑。”孙兴公“见林公稜稜露其爽。”

依此条，支遁的眼神似乎还好，人大概是个瘦子，“稜稜”额的形容使人有稜骨突起、肩胛高耸之感，但还不能断定其美丑。另一条是王濛家丁眼中的支遁，没有文人的辞藻修饰：

> 王长史尝病，亲疏不通。林公来，守门人遽启之曰：“一异人在门，不敢不启。”王笑曰：“此必林公。”

看门人称支遁为“异人”，“异人”一词在当时的语义，含有

形状奇特，不常见，令人惊怪的意思，但无疑不能作为对一个容貌秀美者的鉴评。此条刘孝标引裴启《语林》而作的按语，便明白地指出支遁的其貌不扬：

> 按，《语林》曰：诸人尝要阮光禄（裕）共诣林公，阮曰："欲闻其言，恶见其面。"此则林公之形，信当丑异。

这哪能和有"璧人"之称的卫玠并论！至于"造微之功不减嗣辅"之说，也只形容覃思和发挥书义可和王弼相比，但两者的所治是两路。王弼治《老》、《易》而不及《庄》，那时的名士对老、庄分别对待，阮籍就颇轻《庄子》的理论；东晋时王坦之还著有《废庄论》，谓"荀卿称庄子'蔽于天而不知人'，扬雄亦曰'庄周放荡而不法'，何晏云'鬻庄躯，放玄虚，而不周乎时变'。三贤之言，远有当乎！"（《晋书·王坦之传》）由此可见，正始名士崇老不崇庄，王坦之仍本此立论。竹林名士中也只有从向秀起开始注重《庄子》书，至东晋则《庄子》的地位骎骎乎驾于《老子》之上了。支遁林格的义正是《庄子》书。所以"孙绰《道贤论》，以遁方向子期，论云：'支遁、向秀，雅尚《庄》、《老》（注意，先庄后老），二子异时，夙好玄同矣。'"（《高僧传》）关于支遁对《庄子》的悟解，时人评价极高，《世说新语》记他清谈《庄子》的轶事有多条，兹择引《文学》篇中的一条：

> 《庄子·逍遥》篇旧是难处，诸名贤所可钻味，而不能披理于郭、向之外。支遁林在白马寺中，将冯太常（怀）共语，因及《逍遥》，支卓然标新理于二家之表，立异义于众贤之外，皆是诸名贤寻味之所不得，后遂用支理。

王羲之虽经孙绰的殷勤推荐，但仍对支遁颇为轻视，同车共载不肯和支遁交一言，直到将分别时，支遁"论《庄子·逍遥游》，支作数千言，才藻新奇，花烂映发，王遂披襟解带，留连不

能已”(同上篇)。一席玄谈就征服了王羲之，可见清谈《庄子》是他的绝活。

然而，对外道的《庄子》书以胜解服人的支遁，到了自己的本行，讲解佛经时，就败在同侣于法开的手里了。先看他和外道名士讲论佛经：

> 支道林、许掾(询)诸人，共在会稽王（司马昱）斋头。支为法师，许为都讲(刘注引竺法济《高逸沙门传》曰：“道林时讲《维摩诘经》”)。支通一义，四坐莫不屡心；许遂一难，众人莫不抃舞，但共嗟咏二家之美，不辨其理之所在。(《世说新语·文学》)

这是与外道名士讲论外道化的佛经，听的人是对佛经无知或一知半解的清谈之客，所以容易唬过，即使这样，这条末句“但共嗟咏二家之美，不辨其理之所在”一语，已对他们所讲的内容带有微词，一到和尚对和尚，马脚就露出来了，同篇有一条道：

> 于法开始与支公争名，后精渐归支(按，争名须仗清谈老庄玄理，于法开自然不是支遁的对手)，意甚不忿。遂遁迹剡下，遣弟子(据《高僧传》，此弟子名法威)出都，语使过会稽。于时支公正讲小品(当系《法华经》小品)。开戒弟子：道林讲，比汝至，当在某品中，因示语攻难数十番，云旧此中不可复通。弟子如言诣支公，正值讲，因谨述开意，往反多时，林公遂屈。厉声曰：“君何足复受人寄载！”

于法开对支遁理解佛经的思路是完全掌握的，预知他应付某一问难，必用某解，可以循其答辩出题依次问难，直到驳得他无辞以对。支遁果然不出他所料，逃不脱他预先导演好

的争辩路数而败北，只好迁怒于弟子。由此可见，在清谈名士和义解高僧之间，支遁无宁更近于前者，他的解经庶几也是“野狐禅”之类；他的高僧之名托庇于他不务正业地清谈庄周玄义的声名，格义者被义格过去了。

支遁的清谈胜于佛经义解

前引《世说新语·文学》，谓支遁谈讲《庄子·逍遥游》，能卓然标新理于向、郭两家之外，为当时诸贤寻味之所不得，以至庄学此后遂尊支理。向、郭之注所未尽而为支遁所独创者是什么呢，刘孝标注对向、郭原注和支遁新说的大意，作了比较。向、郭原注以为鹏飞九万尺，蜩起榆枋，"大小虽差，各任其性。苟当其分，逍遥一也。然物之芸芸，同资有待，得其所待，然后逍遥耳"；唯圣人"能无待而常通"，又能使"有待者不失其所待"而"同于大通"。支遁的新解则是"庄生建言人道而寄指鹏鷃，鹏以营生之路旷，故失适于体外；鹪以在近而笑远，有矜伐于心内"。至人则"游无穷于放浪，物物而不物于物"，于是能遥然无我，"逍然靡不适，此所以为逍遥也"。要而言之，两说的区别在于向、郭以"无待"、"有待"为旨；支遁则以"物物而不物于物"为论本。乍一看，"物物而不物于物"似乎比"无待"更进了一步，"无待"即消极地不依仗于外物，"物物"却能积极地操纵外物，主观能动力更大，更能无往而不逍遥。然而"物物而不物于物"仍然达不到"遥然无我"的境界，因为"物物"之"物"仍是一种对待，客体仍在。如依佛家的至理言，"物物"仍是有我、有物，有心境、有外界，未能臻于"人法两极空"的真如极境。所以支遁想以佛理解庄，也即以庄理来格佛义，还是格在庄子的主观论的相对主义上。

因此，支遁即使是出家人，依然是时代文化薰染下披缁素的谈士，而他的“物物而不物于物”的《逍遥》妙解，也只能口头上清谈一番，并不能做到役物而不为物役的。交游权贵、好名喜争不说（在论辨之中遐辞摛藻，犯了佛家的“绮语戒”更不说），单看一件小事，《世说新语·言语》有一则：

> 支公好鹤，住剡东岇山，有人遗其双鹤。少时翅长欲飞，支意惜之，乃铩其翮。鹤轩翥不复能飞，乃反顾翅，垂头视之，如有懊丧意。林曰：“既有凌霄之姿，何肯为人作耳目近玩？”养令翮成，置使飞去。

爱鹤欲留而剪其翮，似乎是役物而适性逍遥了，但所以有爱鹤之念，岂非其心为鹤所役？心不忍而又养翮以纵之，不忍之心岂不是又是为鹤所役的结果？《高僧传》著此事，只说“有恡鹤者，遁谓鹤曰：‘尔冲天之物，宁为耳目之玩乎？’遂放之。”略去了剪翮这一过程，作者慧皎是个聪明和尚，其美化传主可谓用心良苦。同时，见于《世说新语·排调》的“支道林因人就深公买岇山，深公答曰：‘未闻巢、由买山而隐！’”这一使支遁惭恧的事，在《支遁传》中也不书，只见于《竺道潜传》中，因为这对支遁是失面子而对另一篇的传主法深则有美化价值。《高僧传》对支遁还有多处溢美，如说支遁的时誉：

> 每至讲肆，善标宗义，而章句或有所遗，时为守文者所陋。谢安闻而善之，曰“此乃九方皋之相马也，略其玄黄而取其骏逸。”

而《世说新语·轻诋》在同一事件的一条中，说明这是裴启在《语林》中编造而加之于谢安的。“谢公云：‘都无此二语，裴自为辞耳。’”因记谢安语不实，“于此《语林》遂废”。这是当时文化界的一大公案，梁代人的慧皎不容不知，可是只要能给

他的前辈和尚添光彩的谈片，不可靠的假材料也照收不误。《高僧传》记述和支遁为“尘外之狎”的“一代名流”中，也列入了王文度，其实王坦之是反对清谈，更反对谈《庄子》而作过《废庄论》的，尤其反对和尚清谈《庄子》，还可能正是针对支遁而发的。《世说新语·轻诋》谓：

> 王北中郎不为林公所知，乃著论《沙门不得为高士论》。大略云：高士必在于纵心调畅，沙门虽云俗外，反受束于教，非情性自得之谓也。

不但如此，王坦之有一次还叫支遁狼狈过。同上书《排调》篇有一则：

> 王文度在西州与林法师讲，韩（伯）、孙（绰）诸人并在坐。林公理每欲小屈。孙兴公曰：“法师今日如著敝絮在荆棘中，触地挂阂。”

“著敝絮在荆棘中，触地挂阂”的比喻，写尽了支遁谈讲中窒塞支吾、理短辞穷的圈儿画不圆之状。永嘉南渡以后的清谈，正如后世禅宗参禅的机锋一样，特作含义不明、可此可彼、突然戛然、空廓玄融的警语，入其彀中，才能旗鼓相当，仿佛舞台上武打程式的耍花枪，十分有趣。遇到王坦之这样一个主张“敦礼以崇化，日用以成俗”，斥庄周“其言诡谲，其义恢诞”，其结论是“鲁酒薄而邯郸围，庄生作而风俗薄”（《废庄论》）的人，自然话不投机，不吃你那一套。引他他不入彀，正面抗辩又道不同不相与谋，动辄枘凿，支遁自然只有讷讷涩涩，落入著敝絮在荆棘中的苦况了。

支遁那套玄谈在王坦之面前吃不开，于是只有采取粤谚所说的“背后骂皇帝”，用咀咒来否定对手了。同篇又一则道：

> 王中郎与林公绝不相得。王谓林公诡辩；林公道王

云："著腻颜帢、绨布单衣，挟《左传》，逕郑康成车后，问是何物尘垢囊！"（《轻诋》刘注引《语林》，末两句作"逕郑康成，自为高足弟子。驾而论之，不离尘垢囊也。"）

支遁混迹在清谈名士之中，因为是方外人，物以稀为贵，当时颇有声名；王濛对他尤为倾赏，因此他在王濛面前也十分矜傲，高自标置而对王濛殊为不逊。同上书《文学篇》：

> 支遁林初从东出，住东安寺中。王长史宿构精理，并撰其才藻，往与支语，不大当对。王叙致作数百语，自谓名理奇藻，支徐徐谓曰："身与君别多年，君义言了不长进。"王大惭而退。

但实际上，在旁人的眼里，支遁并不比王濛高明。同书《品藻篇》纪有谢安的评论：

> 王孝伯（恭）问谢太傅："林公何如长史（王濛）？"太傅曰："长史韶兴。"问"何如刘尹（惔）？"谢曰："噫！刘尹秀。"王曰："若如公言，并不如此二人耶？"谢云："身意正尔也。"

同篇又有"王孝伯问谢公：'林公何如右军（王羲之），谢曰：'右军胜林公。'"一条。谢安是权威人物，江左人物都在他胸中，评价是可信的。王羲之也认为支遁即在佛经的义解上也不能胜过殷浩，《文学》篇"殷中军读小品"条，刘注引《语林》记此事道：

> 浩于佛经有所不了，故遣人迎林公。林乃虚怀欲往，王右军驻之曰："渊源思致渊富，既未易为敌；且己所不解，上人未必能通。纵复服从，亦名不益高；若佻脱不合，便丧十年所保，可不须往。"林公亦以为然，遂止。

可见支遁这点本事，王羲之也是看在眼里的；又可见支遁

如非怯阵，也颇有自知之明，免得到殷浩那里再去栽一个跟斗；更可见支遁在《庄子》上还可出点胜义，在佛经上反而不比在家人的殷浩高明，从而可以说明他对佛经的义解不及庄子玄理的清谈。

《庄子》被称为《南华真经》，是道藏中的要籍，倘若道士教也和佛教那样作僧传，则"高道传"的"义解"一门中，完全可以为支遁立传。

不争气的清谈名士殷浩

魏晋清谈的发展脉络，以政治和文化的倾向为枢轴，大致可分三个阶段：正始尚《老》、《易》，和政治上的同以周孔名教维护者自居的司马氏势力对抗相表里。竹林名士除了山涛、王戎等站在司马氏一边、热中于事功、仅以高谈名理为调剂自饰风流者外，大抵承正始遗风；其中虽只有向秀锐意咏味《庄子》，然而由于司马氏权力已固，对抗退而为不合作，因此竹林人物的人生态度和生活情趣，已倾向于庄周的虚无，开以后清谈人士专谈庄子的先声。至王衍、乐广等人而一变，正始余风彻底消失，清谈遂成为政治的点缀，政治人物的时尚乐趣，为士大夫成名所不可缺。品藻人物的风气原从汉末清议传来，至永嘉南渡，此风更为弥漫，东晋上流社会的人物，无人不被品题，《晋书》列传中的人物十之八九都是"善清谈"、"尚庄老"的谈士。朝廷重臣和方镇大员手下都有一批"谈客"，事实上等于后世的清客，起着帮忙和帮闲的作用。以至"王孝伯(恭)言：名士不必须奇才，但使常得无事，痛饮酒，熟读《离骚》(应该加上《庄子》)，便可称名士"（《世说新语·任诞》）。人人都变成了清谈家，于是就成了一个颜色，只有浓淡之分了。同时，清谈既泛滥到如此，消歇势必也随之而来，到了东晋后期，清谈无异是一套时装，由于士风的颓败，时装和穿时装的人一道倒下，真令人错觉为人因穿时装而倒下，"清谈误国"的历史定

论就是这样来的。

因此，有必要选择两个后期清谈名士的代表，一个误国，一个不误国，误不误不在清谈而在人，庶几可为清谈略作洗雪。这两人都是在桓温几乎覆晋之时并享高名的人物，一为殷浩，一为谢安。

先谈殷浩(?—356)。殷浩未出时，也和谢安隐居东山不出时一样，舆论对他有"斯人不起，当如苍生何"之叹。《世说新语·赏誉》称：

> 殷渊源在墓所几十年，于是朝野以拟管、葛，起不起以卜江左兴亡。

此条刘注引《续晋阳秋》曰：

> 时穆帝幼冲，母后临朝，简文(司马昱)素贤民望，任登宰辅；桓温有平蜀洛之勋，擅强西陕，帝(此指简文)自料文弱，无以抗之。陈郡殷浩素有盛名，时论比之管、葛，故征浩为扬州。温知意在抗己，甚忿焉。

然而，选了这样一个坐谈之客来对抗被知人的刘惔评为"自是孙仲谋、司马宣王(懿)一流人"(同上书《容止》)的桓温，真是大错特错。殷浩的"盛名"是怎么来的?《晋书》本传称："浩识度清远，弱冠有美名，尤善玄言，与叔父融俱好《老》、《易》，融与浩口谈则辞屈……浩由是为风流谈论者所宗。"

谢安也是以清谈获盛名的，但他确是"先正以无用为心"(见《世说新语·排调》"谢公在东山"条刘注引《妇人集》谢道蕴答桓玄语)，并不像殷浩这样外冷漠内燥热的得失俱患的人。刘惔不但知人，而且是谢安的妻兄，知之甚深，晓得他晏然不应征召并非矫饰。《世说新语·赏誉》云：

> 王右军语刘尹(惔)：故当共推安石，刘尹曰："若安石

东山志立，当与天下共推之。”《世说新语·识鉴》

但对殷浩，刘惔有把握地肯定他是个不甘寂寞的人。《世说新语·识鉴》篇有一条云：

王仲祖（濛）、谢仁祖（尚）、刘真长（惔）俱至丹阳墓所省殷扬州，殊有确然之志。既反，王、谢相谓曰：“渊源不起，当如苍生何！”深为忧叹。刘曰：“卿诸人真忧渊源不起耶！”

刘惔的潜台词十分明白，他对殷浩的躁竞之心可谓察彻肺腑。要殷浩来对抗桓温，又恰是他的夙志。上引书《品藻》篇有一条：

桓公少与殷侯齐名，常有竞心。桓问殷：“卿何如我？”殷云：“我与我周旋久，宁作我。”

这回答确很漂亮：我宁作我，不同你争，也不向你学，但在不屑之中，负气和忌忮之情宛然。桓温一向不把他放在眼里，同篇另有一条云：

殷侯既废，桓公语诸人曰：“少时与渊源共骑竹马，我弃去已辄取之。故当出我下。”

这并非桓温的事后诸葛亮，该条刘注引《续晋阳秋》谓：“简文辅政，引殷浩为扬州，欲以抗桓，桓素轻浩，未之惮也。”桓温因何不怕他呢？因为桓温看透了他的本领，要他来作将帅治军旅之事，他不是这样的胚子，而要同自己抗衡，就必须挟兵威，《赏誉》篇载桓温同他的心腹谋士郗超对殷浩的评价：

桓公语嘉宾：“阿源有德有言，向使作令仆，足以仪刑百揆，朝廷用违其才耳！”

说殷浩别有长处，这当然是对竞争失败者的恕词，以此表示大度而已。在殷浩被简文帝（当时作相）引为心膂，对抗桓

温，想让他立兵威，出师北伐，全军覆没逃回时，第一个向朝廷上疏请求对他降罪的便是桓温。殷浩于是被废为庶人，禁锢于东阳信安县。

《晋书》称他“被黜放，口无怨言，夷神委命，谈咏不辍，虽家人不见其有流放之戚”，显然是溢美之辞，和“书空咄咄”的失魂落魄的丧气之状是不调和的，《世说新语·黜免》中的这一条是大家所熟悉的：

> 殷中军被废在信安，终日恒书空作字。扬州吏民（指殷任扬州刺史时的旧属）寻义逐之，窃视唯作“咄咄怪事”四字而已。

同篇另一条则叙他迁怒于邀他出山的简文帝：“殷中军废后，恨简文曰：‘上人著百尺楼上，儋梯将去！’”此条刘注又引《续晋阳秋》云：

> 外生韩伯始随至徙所，周年还都，浩素爱之，送至水侧，乃咏曹颜远诗曰：“富贵他人合，贫贱亲戚离。”因泣下。

他“被废徙东阳大读佛经”（同上书《文学》篇），也无非是苦闷中寻求解脱之道。弄到最后桓温可怜他，“将以浩为尚书令，遗书告之，浩欣然许焉。将答书，虑有谬误，开闭者数十，竟达空函，大忤温意，由是遂绝。”（《晋书》本传）其委屈从命，患得患失，恍惚萎琐的心态，真是可怜。

寄了一封空函信件的故事，不禁令人想起他父亲殷羡把人家托带的书信随便丢掉的不道德的行为：

> 殷洪乔作豫章郡，临去，都下人因附百许函书。既至石头，悉掷水中，因祝曰：“沉者自沉，浮者自浮，殷洪乔不能作致书邮。”（《世说新语·任诞》）

要么不答应，答应了就不该撒烂污。如依佛家的因果报应之说，则是父亲在信上作了恶，这孽根报应在儿子身上，也是在信上倒了霉。但这不能算佳话，只能算笑话。

谢安的鼻子

中国古籍上写历史人物，如果描写面相，特别叙及鼻子，大抵有两种意义，一是说此人鼻子的长相上有大贵之征，如《史记·高祖本纪》："高祖为人，隆準而龙颜"，据诸家注，隆準就是高鼻子；另一种是从鼻子上看出其人的阴险难处，如《史记·越王句践世家》范蠡致文种书所说的"越王为人，长颈而鸟喙，可与共患难，不可与共乐"，鸟喙就是今人所说的鹰钩鼻。两者都是属于生有异禀，从相面学的角度来形容人物特征的，此外就很少提到鼻子。要提也不过是"鼻如悬胆"之类的肖像描写。

但对谢安(319—385)的鼻子，《世说新语》与《晋书》本传中有多次与他的容貌和禀性都无关的描写，带有人物风采至少是动作特征的含义。《世说新语·雅量》：

> 桓公(桓温)伏甲设馔，广延朝士，因此欲诛谢安、王坦之。王甚遽，问谢曰："当作何计？"谢神意不变，谓文度(坦之字)曰："晋祚存亡，在此一行。"相与俱前，王之恐状转见于色，谢之宽容愈表于貌。望阶趋席，方作洛生咏，调"浩浩洪流"。桓悚其旷远，乃趣解兵。王、谢旧齐名，于此始判优劣。

此则字面上未曾提到谢安的鼻子，但刘注引宋明帝《文章志》，却提供了背景材料：

安能作洛下书生咏，而少有鼻疾，语音浊。后名流多学其咏，弗能及，手掩鼻而吟焉。

看来，因谢安的鼻疾作洛生咏发音重浊引起名流纷纷掩鼻效尤的结果，使北方书生口音本来较江东轻清之音重浊的讽咏声更加重浊成风了。以至有"人问顾长康(恺之)，何以不作洛生咏，答曰：'何至作老婢声！'"(同上书《轻诋》)此条下刘注云："洛下书生咏音重浊，故云老婢声。"当然，顾恺之是江南人，不能排除他因地域感情而不喜欢那批南渡的西晋士人声口的因素。

王坦之原来声名与谢安相颉颃，《世说新语·赏誉》"谚曰扬州独步王文度"条下，刘注引檀道鸾《续晋阳秋》云："时人为一代盛誉者语曰：'大才槃槃谢家安，江东独步王文度。'"在紧急关头，王坦之吓得"倒执手版，汗流沾衣"；而谢安则"举动不异于常"(均见上引《文章志》，《晋书》所叙大致相同)。相形之下，谢安的镇定旷远，确有最高意义上的名士气度。

摸鼻子似乎是谢安的习惯动作，《世说新语·排调》有一则云：

初，谢安在东山居布衣时，兄弟已有富贵者，翕集家门，倾动人物。刘夫人戏谓安曰："大丈夫不当如此乎？"谢乃捉鼻曰："但恐不免耳。"

如果这一"捉鼻"，颇有厌薄庸俗的富贵，有如王导的厌恶庾亮，在大风扬尘时"以扇拂尘，曰：'元规尘污人！'"(同上书《轻诋》)的意绪相似，则该书《容止》中的另一条，肯定是以动作特征来形容谢安的捻鼻了：

谢车骑(玄)道谢公(安)游肆，复无乃高唱(意即游冶东山不出，并非矫饰待沽)，但恭坐捻鼻顾眄，便自有寝处

山泽间仪。

这一捻鼻就同晋人清谈时扪虱一样，是一种显示风度的习惯动作了，不过他只是谢安个人的肖像特征而已。

谢安之所以有捉鼻、捻鼻的习惯，很大的可能是由于“少有鼻疾”，鼻官疾病无非是鼻窦炎和鼻颊骨部位发炎，感到不舒服就要用手去摸捏，久而成习，就成了无意识或有时竟是借以表态的动作了。人的疾病每每会影响他的动止乃至生活，法国野史家和小说家都说拿破仑腹部患有轮癣，发病时的奇痒影响他的军政事务和对待部属的喜怒。近代历史人物曾国藩任两江总督时，曾纳一妾，以道学君子自命的人亟亟于声色，曾引起僚属非议；但据说其纳妾“纯为癣疾复发、夜间须人搔抑，并非溺于女色”（见黄濬《花随人圣庵摭忆》）。道学家多半是伪君子，曾国藩纳妾和嫖妓非仅一次，野史记载甚多，但可以用癣疾来文过饰非，也可见疾病对于历史人物生活的作用。

然而谢安的鼻疾对他的影响却并不平常，非但影响他作洛生咏时发音的格外重浊，而且要妨碍他的啸吟，啸吟必须运用鼻共鸣，而啸吟又是魏晋名士的几乎不可或缺的长技或风采之一。竹林人物的嵇康、阮籍都以啸著称，晋初成公绥著有《啸赋》，说“乃知长啸之奇妙，盖亦音声之至极”，把啸和“性命之至机”、“道德之玄奥”联系起来，说它“玄妙足以通神悟灵，精微足以穷幽测深”，能使人达到“心涤荡而无累，志离俗而飘然”的效果。因此啸傲人生的名士实有赖于此。

请看谢安所推崇的他的伯父谢鲲，《世说新语·赏誉》称：“谢公（安）道豫章（鲲任豫章太守）若遇七贤，必自把臂入林。”此条下刘注引刘义庆《江左名士传》云：

鲲通简有识，不修威仪。好述逸而心整，形浊而言清，

居身若秽，动不累高。邻家有女，尝往挑之。女方织，以梭投，折其两齿。既归，傲然长啸曰："犹不废我啸歌。"其不事形骸如此。

谢鲲对待女性的态度令人想起阮籍、阮咸的放诞不羁。他的儿子，谢安的从兄谢尚也继承了他的放达，敢于在司徒王导的府中，当着坐客旁若无人地大跳其"鸲鹆舞"（《晋书·谢尚传》），也有竹林遗风。谢鲲被邻女一梭子打掉了两个牙齿，却以"不废啸歌"为幸，可知啸歌对助成名士风度之重要。

所幸名士之为名士，其根本在于气质、学养和人生表现，鼻疾不利于啸歌何妨！谢玄因鼻疾而发音重浓，当世名流作洛生咏时还要故意掩耳而使发音更增其重浊呢！

谢安与王导的区别

谢安以其气质、学养和人生实践，表现为一个魏末以来泳涵老庄思想最深湛且能贯彻于行事的最完善的清谈名士。正始以来的名士风流，黄老的柔静玄远，驭物而不为物累的道家哲学折衷于他一身；不但比同时代浮游于社会上层的名士高出一头，而且后无来者。终端显示于清谈的中古文化集萃于他而得到了最有光采的爆发。从此以后“金陵王气黯然收”，随着东晋的覆亡，清谈就只剩下了遗蜕，谢安是魏晋清谈的天鹅之歌。

以魏晋清谈的文化现象来说，与其说表现于学术思潮，无宁更表现于人生态度，行比言更能显示这一文化特色。就著作、就学术上的成绩是不足以全面评衡这一文化现象和这一现象的体现者清谈名士的。在谢安，更由于他的政治家的令誉，他的抑制桓温的篡夺，他运筹下的淝水大捷等业绩挽救了东晋的阽危，延长了国祚，如此种种历史上的大事，掩盖了他无与伦比的清谈名士的文化地位。值得注意的是，谢安正是将清谈文化的理论核心黄老思想运用于国政的杰出人物，为西汉文景之世以黄老治天下之后罕见的能人。可举一小事以明之，《世说新语·政事》：

> 谢公时，兵厮逋亡，多近窜南塘下诸舫中。或欲求一时搜索，谢公不许，云“若不容置此辈，何以为京都！”

此条刘注引《续晋阳秋》云："……太元中，外御强氐，搜简民实，三吴颇加澄检，正其里伍。其中时有山湖遁逸，往来都邑者，后将军谢安方接客，时人有于坐言，宜纠舍藏之失者。安每以厚德化物，去其烦细；又以强寇入境，不宜加动人情，乃答曰：'卿所忧在于客耳。然不尔，何以为京都！'言者有惭色。"这是曹参的不惊市廛的息事宁人之法。如果在大敌当前民情不定之际，搞察察为明的苛细之政，有害无益，绝非盱衡全局的大政治家的谋略和气度。这种恢宏镇静、以无为为治的作风，并世仅稍早于他的东晋开国元勋王导庶几可以相比。《世说新语》同上篇叙王导的"丞相末年略不复省事 "条下刘注引徐广《历纪》，谓"导阿衡三世，经纶夷险，政务宽恕，事从简易，故垂遗爱之誉。"与儒家的拘迂和法家的苛酷相比，"宽恕"、"简易"正是黄老应事的特点。上引条王导"自叹曰：'人言我愦愦，后人当思此愦愦。'"正是他自觉地以黄老御世的写照。王导也不违时尚之所好，以清谈来和洽众士；然而他是政治家涉足清谈，不是谢安似地以清谈家涉足政治，两者的立足点和质地不同。《晋书》本传述谢安，称"人皆比之王导，谓文雅过之"。评价极是。这点超过王导的"文雅"很不简单，正是谢安作为清谈名士的特色，是志趣和气质使然。

志趣和气质的不同，明显地反映在两人立身从政的态度上。王导在幼年时，就被人认为是"将相之器"；永嘉南渡前就交结琅邪王司马睿，即后来的东晋开国之主元帝，"导知天下已乱，遂倾心推奉，潜有兴复之志。"（《晋书·王导传》）可见是热中于事功的人。谢安则初出道就以清谈显世，《世说新语·赏誉》载："谢太傅未冠，始出西，诣王长史，（濛），清言良久。去后，苟子（王濛之子王修）问曰：'向客何如尊长？'长史曰：'向

客娓娓，为来逼人。'"四十岁以前无志用世，高卧东山，以至"有司奏：安被召历年不至，禁锢终身"（《晋书》本传）；《世说新语·赏誉》"王右军（羲之）语刘尹（惔）故当共推安石"条刘注引《续晋阳秋》亦云："初安……优游山林，六七年间征召不至，虽弹奏相属，继以禁锢，而晏然不屑也。"他后来是为"安石不出，奈天下苍生何"的士流舆论催促和国事家事所迫才出山的。虽然他早知"恐不免耳"，但绝非矫情或待价而沽；这点可从他栖隐了如此之久，一出来却屈就桓温的幕宾可证。他的屈就甚至招来了朝士的讥薄。《世说新语·排调》：

> 谢公在东山，朝命屡降而不动，后出为桓宣武司马，将发新亭，朝士咸出瞻送（按，瞻送者，闻盛名而欲一瞻风采之意）。高灵（崧）时为中丞，亦往相祖。先时多少饮酒，因倚如醉戏曰："卿屡违朝旨，高卧东山，诸人每相与言：'安石不肯出，将如苍生何！'今亦苍生将如卿何。"谢笑而不答。

高灵的调侃还是假作醉容的调侃，桓温手下名士蛮府参军郝隆则竟是挖苦和抢白了：

> 谢公始有东山之志，后严命屡臻，势不获已，始就桓公司马。于时，人有馈桓公药草，中有远志。公取以问谢："此药又名小草，何一物而有二称？"（刘注引《本草》曰："远志一名棘宛，其叶名小草"）谢未即答，时郝隆在坐，应声答曰："此甚易解，处则为远志，出则为小草。"……（同上篇）

直到谢安建立了不世之功，以铁的事实证明了济世之才以后，仍有人怀疑他的出处之是否得宜，上引高灵调侃谢安条下刘注引《妇人集》云：

桓玄问王凝之妻谢氏（道韫）曰："太傅东山二十余年，遂复不终，其理云何？"谢答曰："亡叔太傅先正以无用为心，显隐为优劣，始末正当动静之异耳。"

谢道韫语中"显隐为优劣"一句，"显""隐"二字疑当倒，此语出于谢安的弟弟，即谢道韫的叔父谢万《八贤论》，其文列叙古代名人自屈原至嵇康八人，"其旨以处者为优，出者为劣"（《世说新语·文学》"谢万作《八贤论》"条刘注引何法盛《中兴书》，《晋书·谢万传》略同）。谢道韫不愧为她叔父的知音，以动和静之异来解释谢安的出和处，说明谢安玄远不扰的名士本质始末不变。谢道韫是谢安在子侄辈中最欣赏的人，她也具有清谈名士的风采，可参看本书所附《谢道韫》。

再重复一遍，谢安是以清谈名士从政，功业虽不亚王导，但本来的志趣未变，《晋书》本传说"安虽受朝寄，然东山之志始末不渝，每形于言色"。所以功成以后，就避司马道子和女婿王国宝等权贵的气焰，决定从广陵的新城"造泛海之装，欲须经略（国事）粗定，自江道还东，雅志未就，遂遇疾笃"而死，志节情操仍是名士本色。王导则是因当国必须顺从时尚，以清谈和洽众士，他的清谈是为政治服务的。《世说新语·政事》"王丞相拜扬州"条盛称他的应酬笼络工夫，该条刘注引孙盛《晋阳秋》曰："王导接诱应会，少有牾者，虽疏交常宾，一见多输写款诚，自谓为导所遇，同之旧昵。"清谈也无非是他"接诱应会""输写款诚"的手段之一。他是政治家，故而热衷于权柄，当外戚庾亮压倒他时，他的患失之情就形之于色，愤而咀咒了。《世说新语·轻诋》所载"庾公权重，足倾王公。庾在石头，王在冶城，大风扬尘，王以扇拂尘曰：'元规尘污人！'"恨恨之声可闻。与谢安的功成即求身退相比，相去甚远，两人的区

别在此。

当时的士大夫人人都会来几句清谈，就连向谢安盛言“虚谈废务，浮文妨要”的王羲之，如此力贬清谈，也仍然经常要“未能免俗，聊复尔耳”；不说别的，只要看他的《兰亭集序》，就大引《庄子》，以“放浪形骸之外”为“快然自足”之一道，《晋书》本传又称他“雅好服食养性”，这虽和王羲之一家信天师道有关，但也符合魏晋名士的行径。老庄的“虚谈浮文”，当时的士大夫可说无人不沾。桓温更是痛诋清谈，说“遂使神州陆沉，百年丘墟，王夷甫诸人不得不任其责”，将一切都诿过于清谈的人，但他对谢安等名士的倾赏，对清谈隽语的会心，《世说新语》中记载其事甚多，只有谢安反对清谈误国之说，并以自身的业绩证实了他的见解之不诬。

谢安超人的镇定

谢安性格中最耀眼的特点是镇定。人人熟知的“围棋赌墅”故事，堪称古今无与俦匹的风流佳话；那种临危不乱、好整以暇、悠游容与的气度，也堪称有史以来无第二人。人们常以“忧喜不形于色”形容沉着镇定的人，遍观史籍，能不为小忧小喜所动的自不乏人，但身家性命、军国安危所系的大事变中真能忧喜不形，恐怕只有谢安足以当此①。

然而《晋史》本传称他的行为是“矫情镇物”，其潜台词是故作悠闲镇定之状；不少论者对他得淝水大捷的驿书了无喜色，弈棋如故，可是一回内室，狂喜难遏，过门槛不觉屐齿之折这一表现尤多微词，甚至讥之为矫揉造作，装腔作势。这真如俗谚所说，“看人挑担不吃力”，苻坚起倾国之师南侵，近百万大军压在淮上，晋军只有八万人，众寡之势霄壤；谢安即使运筹帷幄，已有胜算，但是战场上的形势变化万端，偶然性极大，胜负是很难逆料的。请那些妄议前贤的评论家去试试，设身处地，看能不能矫揉做作、强作镇定得起来！或曰，说谢安的临危不乱、容与镇定古今无匹，似嫌夸张，诸葛亮摆“空城计”，抚琴退司马仲达，不是已专美于前了么？对曰：唯唯否否。空城计的故事野史附益很多，小说尤然，诸葛亮临败不乱大概是事实，但这一战的性质无关于蜀汉的存亡，比之于谢安的处境，诸葛亮所遭的战役简直是小事一桩，而淝水之战却把东晋

江山、整个民族的命运重担压在谢安的肩上。“大敌垂至，方游谈不暇”，在谈笑弈棋之间就使“强虏烟飞灰灭”，这种超人的镇定力真只有称之为“天人”才算允当。胡三省注《通鉴》至此，也不满于“史言安矫情镇物”的微词，力称“屐齿之折，亦非安之訾也”。确是平情谅物之评。

这种临危镇静的性格屡见于谢安的生平，《世说新语·雅量》载：

> 谢太傅盘桓东山时，与孙兴公（绰）诸人泛海戏。风起浪涌，孙、王（羲之）诸人色并遽，便唱使还；太傅神情方王，吟啸不言。舟人以公貌闲意说，犹去不止。既，风转急，浪猛，诸人皆喧动不坐，公徐云：“如此，将无归？”众人即承响而回。于是审其量足以镇安朝野。

叶德辉所辑《世说新语佚文》，有录自《太平御览》的佚文一则，与上引事略似，不过这回是和桓温、司马昱泛舟江上，文曰：

> 桓宣武在南州，与会稽王会于渚州，于时渚舟江侧，谢公亦在。狂风忽起，波浪鼓涌，非人力所至。桓有惧色，会稽王亦微异，惟谢公怡然自若。顷间风止，桓问谢曰：“向那得不惧？”谢徐答曰：“何有三才同尽理！”

谢安的回答似乎是一种迷信观念使他能够镇定不惧，说世上哪有三位杰出人物同时遇难之理。但也许答词中含有称颂桓温和司马昱吉人有天相之意，也有“天下英雄唯使君与操耳”的自我肯定。但不论如何，谢安的镇定工夫是超于常人的。

叶辑还从《北堂书钞》、《初学记》、《艺文类聚》、《太平御览》中校辑出《世说新语》如下一条佚文：

郗嘉宾(超)尝三伏之日诣谢公，时炎暑熏赫，诸人虽复当风交扇，犹沾汗流离；谢著故绢衣，食热白粥，晏然无异。郗谓谢公曰："非君几不堪此！"

俗谚有"心静自然凉"之说，从这一生活琐事中，也能看出谢安镇静的丰姿，宁静乃能不役于物。前已谈到他和王坦之诣桓温时，王吓得"倒执手版，汗流沾衣"，谢则镇定自若，这除了气度之外，也得之于涵泳黄老"见素抱朴"的学养所致。事实上，谢安并不是一味任情、大而化之的，有时表现为不争无竞，如初出山时被人讪笑而大度容忍之类，有时又知机隐忍，屈己以远害，《世说新语·雅量》又有如下一则：

谢太傅与王文度共诣郗超，日旰未得前。王便欲去，谢曰："不能为性命忍俄顷？"

郗超是桓温心腹，桓温要剪除朝中碍他事的人的黑名单也是和他商议定夺的，也即是躲在幕后计议而被谢安讥为"入幕宾"的红人。这样的人是得罪不起的，他搭架子不接见也只好隐忍着愠怒等候，王坦之这样怒而拂袖欲去就非坏事不可，这里也必须有沉着镇定的工夫。

王导也是以"镇之以静"的原则治国著称的，但到了紧要关头，如王敦谋叛胁迫朝廷时他所表现的惶惶不可终日的窘态；苏峻作乱时的慌忙奔窜等事变中的表现，就不能望谢安的项背了。《晋书·王导传》记他怕老婆的惶悚之状尤为可笑：

(王导妻)曹氏性妒，导甚惮之，乃密营别馆以处众妾。曹氏知，将往焉；导恐妻被辱，遽令命驾，犹恐迟之，以所执麈尾柄驱牛而进。

麈尾是清谈时座上麈斥之物，是名士身份的道具，竟窘急得用以赶牛车，难怪要被蔡谟嘲笑了。

① 谢安"围棋赌墅"及闻捷宴然故事，虽为众所周知，但为免劳读者翻检，并细味他的御世风范，兹节引对此事写得最紧凑的《通鉴·晋纪二十七》有关段落如下："是时秦兵既盛，都下震恐。谢玄入，问计于谢安，安夷然，答曰：'已别有旨。'既而寂然。玄不敢复言，乃令张玄重请。安遂命驾出游山墅，亲朋毕集，与玄围棋赌墅。安棋常劣于玄，是日玄惧，便为敌手而又不胜。安遂游眺，至夜乃还。桓冲深以根本为忧，遣精锐三千人卫京师，谢安固却之，曰'朝廷处分已定，兵甲无阙，西藩宜留以为防。'冲对佐吏叹曰：'谢安石有庙堂之量，不闲将略，今大敌垂至，方游谈不暇，遣诸不经事少年拒之；众又寡弱，天下事已可知，吾其左衽矣！'……谢安得驿书，知秦兵已败，时方与客围棋，掇书置床上，了无喜色，围棋如故。客问之，徐答曰：'小儿辈遂已破贼。'既罢，还内，过户限，不觉屐齿之折。"

清谈之家的主心骨和谢安的体任自然

王导怕老婆怕得用麈尾赶牛车，可谓失态；谢安对刘夫人也相当敬畏，至少彼此是平等相待，关系颇为辑睦的。刘夫人是刘惔之妹，家学有渊源，相当高明，可以一事证之。《世说新语·轻诋》：

> 孙长乐（绰）兄弟就谢公宿，言至款杂。刘夫人在壁后听之，具闻其语。谢公明日还，问"昨客何似？"刘对曰："亡兄门未有此宾客。"谢深有愧色。

孙绰兄弟的言谈之所谓"款杂"，大概有些粗俗的内容，被刘夫人听隔壁听到了，并对丈夫指出，故谢安深以为愧。刘夫人是懂得轻重分寸，对丈夫控制适度的人，谢安挟妓东山她不会去管，知道管不了；但闺庭之内她是不放松的，同上书《贤媛》篇有一则云：

> 谢公夫人帏诸婢，使在前作伎。使太傅暂见便下帏。太傅索更开，夫人云："恐伤盛德。"

这条简短的谈片没有下文，估计谢安也不会再强求夫人开帏了。谢安也是很有节度的人，在家人夫妇父子之间都很讲风度，连子侄辈也平等相待，诱掖有方。如他制止侄儿谢玄佩紫罗香囊一事，从微可以知著。事见《世说新语·假谲》：

> 谢遏（玄小名）年少时，好著紫罗香囊，垂腹下。太傅

患之而不欲伤其意，乃诵与赌，得即烧之。

哪怕对小辈也不肯正面摧折，伤人的心，这是尊重人的表现，与儒家礼法尊卑森严、长对幼管束唯严大不相同。谢安的家庭教育也只以自身的行为楷模感化晚辈而不见训教之迹，以至刘夫人"问太傅：'那得初不见君教儿？'答曰：'我常自教儿。'"（《世说新语·德行》）自教者，身教之谓。谢安在谢氏大家族中不仅位望最高，而且也是子侄辈最敬爱最崇拜的导师，甚至是他们的知心朋友。他锺爱的侄女谢道韫连对丈夫王凝之不满意的私房话也肯对他诉说，简直视他为心灵的顾问。他带领着子侄们谈诗论文，在日常生活和交接之中启迪晚辈，以自己的名士风度熏染他们，无形中施以诱导，可举《世说新语·忿狷》一条显示其点滴：

> 王令（献之）诣谢公，值习凿齿已在坐，当于并榻。王徙倚不坐，公引之与对榻。去后，语胡儿（谢安兄谢据之子谢朗）曰："子敬实自清立，但人为尔多矜刻，殊足损其自然。"

这是以对王献之在一件小事上过分矜持峻刻、不能自然随和的评价来启迪侄儿，也最真实地显示了谢安本人冲淡不争、不计细故的襟怀。谢安对人物评骘也常常含而不露，不为已甚，然而确又不能以儒家的恕道视之。如他对王坦之的评论，上引书《赏誉》篇有一条云："谢太傅道安北，见之乃不使人厌，然出户去不复使人思。"表面看来，这话平平淡淡，似乎并无讥薄之意，细味之却是说王坦之是一个可有可无的人，有他一个不多，没他一个也无所谓。此条刘注引《续晋阳秋》叙谢安事并加按语，其按语并不中肯：

> 谢安初携幼释同好，养志海滨，襟情超畅，尤好声律。

然抑之以礼，在哀能止。弟万之丧，不听丝竹者将十年。及辅政而修室第园馆，丽车服，虽期功之惨，不废妓乐。王坦之因苦谏焉。

按，谢公盖以王坦之好直言，故不思耳。

刘孝标的按语实在幼稚之至。如果谢安反感于王坦之的直言，那末就不惟"不思"，而且要说"见之使人厌"了。谢安是颇能役物而不为物役的人，心之所安，物议不能动。他长期高卧，一出来却屈就桓温幕宾，遭到讥议也不以为忤，就可证明其吾行吾素、体任自然的本色。因为其风度自在，并不因旁人的誉毁而增损。桓温对他倾赏倍至，对左右言及谢安，有"颇曾见如此人不？"(同上篇"谢太傅为桓公司马"条)之叹。同篇还有一条：

桓大司马病，谢公往省病，从东门入。桓公遥望叹曰："吾门中久不见如此人！"

以不可一世的枭雄桓温，殷浩等辈在他眼里视若无物，独对谢安倾倒慑服，咨嗟不能自已。而谢安本人是宴然夷然，毫不自求表见的。后来元代袁桷《澄怀录》中有一则记谢安的墓碑，寥寥数语，极能显示谢安的人品：

东晋谢太傅墓碑，但树贞石，初无文字。盖重难制述之意也。

古代人是何等地重视身后的碑铭，谢安却但树贞石，一字不书，其俯仰自然，一随大化的超脱出尘之致，令人觉羊祜立碑令后人堕泪，还不免落入第二义。

由于谢安的榜样，谢家子弟乃至妯娌妇姑，莫不气格高明，都是芝兰玉树。谢家真是当时冠冕江左的清谈世家，风流人物萃于一门，而且好像都是秀质天生似的。举幼年的谢朗及

其母王绥一事为例：

林道人诣谢公，东阳（谢朗后任东阳太守）时始总角，新病起，体未堪劳。与林公讲论，遂至相苦。母王夫人在壁后听之，再遣信令还，而太傅留之。王夫人因自出云："新妇少遭家难（指谢安兄谢据早逝），一生所寄，唯在此儿。"因流涕抱儿以归。谢公语同坐曰："家嫂辞情慷慨，致可传述，恨不使朝士见。"（《世说新语·文学》）

王夫人虽然并未参加讲论，未见其玄言；把儿子抱回去也只是舐犊情深，但寥寥两语，真率不假辞藻，亦足以少少许胜多多许。试闭目设想当时景状，谢安所谓"致可传述"，询非虚赞。

谢家子弟无不是清谈佳士，至于谢安本人的清谈，当然是当时第一流的，也只举上引书同篇一则以概之：

支道林、许（询）、谢（安）盛德共集王（濛）家。谢顾谓诸人："今日可谓彦会。时既不可留，此集固亦难常，当共言咏，以写其怀。"许便问主人："有《庄子》不？"正得《渔父》一篇。谢看题，便各使四坐通。支道林先通，作七百许语，叙致精丽，才藻奇拔，众咸称善。于是四坐各言怀毕。谢问曰："卿等尽不？"皆曰："今日之言，不少自竭。"谢后粗难，因自叙其意，作万余语。才锋秀逸，既自难干；加意气拟托，萧然自得。四坐莫不厌心。支谓谢曰："君一往奔诣，故复自佳耳！"

这是一次群贤的偶然集会，临时提议言咏的；找《庄子》恰好只有《渔父》一篇，说明谢安滔滔"奔诣"万余语，绝不是宿撰，是即兴发言，全仗平昔学养之素。在座诸人都是名士中的佼佼者，真所谓"不怕不识货，只怕货比货"，相形之下，谢安无

愧是第一流中的第一人。

谢安四十岁出山，在桓温幕中未久，即因其弟谢万逝世告归。以后秉政，阻桓温篡逆之谋，救了东晋一命；又运筹帷幄，指挥若定（这个“定”字是毫不夸张的）地摧毁苻坚百万之师，再度救了东晋一命，这样的清谈家可谓无负于国了。

谢安反对王羲之“虚谈废务，浮文妨要”之说，驳道“秦任商鞅，二世而亡，岂清言致患耶？”虽然略有诡辩之嫌，但他本人确以自己的业绩为清谈雪了耻，证明了误国之别有原因在。

附：谢道韫*

人们一提起中国历史上的才女，第一个在记忆中闪亮的大概是“咏絮”这个典故，并且会立刻想起这个典故的女主人公谢道韫。中国旧时代影响最广、连乡村儿童都人人必读的训蒙课本《三字经》中，所列举的人物都是历史上具有代表性的突出人物，在极少几位女性中，也提出“谢道韫，能咏吟，彼女子，且聪敏，尔男子，当自警”，用作激励人学习的模范。因此，在人们的心目中，她是中国女才子的杰出代表。历来知识分子家庭生了女孩，都喜欢用“若韫”、“如韫”、“希韫”这类字样命名，由此可知谢道韫在人们心目中的地位。

上引《三字经》“彼女子”、“尔男子”这几句话的口气中，充分显示了封建社会重男轻女的成见陋习，历来士大夫对女性总带点轻视的意绪。过去的正史上，除了宋元以后程朱道学倡导妇女守节，史家为数量颇多的贞女、烈女、节妇立传外，妇女入正史的极少。《晋书·列女传》总只收了三十四个两晋的妇女，这些传文极为简略，仅三行两行，惟谢道韫的传文长达八九百字，是《列女传》中最长的一篇，堪与一般男性历史人物的篇幅相埒。可见连在恪守正统观念的史官眼里，对谢道韫这位才女也未敢轻忽。

谢道韫的著作，《隋书·经籍志》卷四的“别集”部中著录有《谢道韫集》二卷，历经沧桑，今已亡佚；现在只有清人严可

均的《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收有她的《论语赞》一篇，近代丁福保所辑的《全汉三国晋南北朝诗》中保留了她的《登山》、《拟嵇中散咏松》等二诗，共存三篇。幸亏《晋书》、《世说新语》等载籍中保留了她生平行实和若干遗闻轶事的记述，综合起来大致还可以勾勒出谢道韫其人的轮廓，不仅可以觇见她的才情，而且还能体现她的很不平凡的有特征的个性。

一、论《诗》与咏絮

咏絮一事，是谢道韫一生中最为人所称美的轶事，她的才女之名，也由此事而得。《世说新语·言语》记其事道：

> 谢太傅寒雪日内集，与儿女讲论文义。俄而雪骤，公欣然曰："白雪纷纷何所似？"
>
> 兄子胡儿曰："撒盐空中差可拟。"
>
> 兄女曰："未若柳絮因风起。"
>
> 公大笑乐。即公大兄无奕女，左将军王凝之妻也。

谢太傅即谢安，是东晋后期支撑半壁江山、当政时期战败了苻坚百万大军的一代名相，死后追赠太傅。《世说新语》是刘宋时刘义庆所撰，追记前朝的事情，所以写谢安最终的官衔，那时谢道韫还是小女孩，还没有出嫁，文中称她为"王凝之妻"，也是后人追书之词。

文中的胡儿，是谢朗的小名。谢朗是谢安二哥谢据的儿子；谢道韫是谢安长兄谢奕（字无奕）的女儿，她和谢朗是同祖的嫡堂兄妹，同为谢安的亲侄。谢朗也不是等闲之辈，上引《世说新语》同条刘孝标注引刘宋人檀道鸾《续晋阳秋》谓："朗字长度，安次兄据之长子，安早知之，文义艳发，名亚于玄，仕

至东阳太守。”又《世说新语·文学》“林道人诣谢公”条刘注引何法盛《中兴书》曰：“朗博涉，有逸才，善言玄理。”可知也是才情出群的人物。他以向空中撒一把盐来比喻下雪，形象能力也不错，不过这个比拟缺乏诗趣，所以不如谢道韫的“柳絮因风起”的比喻贴切而雅致，赢得了叔父谢安的欣赏笑乐。只有在几个同样有才情的稚龄人之中比较，隽才方能显得更出色。如果谢道韫是和另一个庸人相较，也不足为奇了。

上面所引“谢太傅寒雪日内集”一条，提到“与儿女讲论文义”，没有记述所论的内容和问答情况，但同书《文学》篇另有一条记此事：

> 谢公因子弟集聚，问《毛诗》何句最佳。遏称曰：“‘昔我往矣，杨柳依依。今我来思，雨雪霏霏。’”公曰：“‘讦谟定命，远猷辰告。’”谓此句偏有雅人深致。

文中的遏，即谢道韫的亲兄弟谢玄，也就是后来在淝水之战中亲率三万晋军击败苻坚百万大军的那一位。他所欣赏的四句诗出于《诗·小雅·采薇》的末章。谢安所念的是《诗·大雅·荡之什·抑》的第二章的两句。但《世说新语》这段记载，或有阙文，《晋书·王凝之妻谢氏》即道韫本传中所记的当是同一事：

> 叔父安尝问：“《毛诗》何句最佳？”道韫称：“‘吉甫作颂，穆如清风；仲山甫永怀，以慰其心。’”安谓有雅人深致。

前面的“问《毛诗》何句最佳”和结句谢安的评语“有雅人深致”，完全相同，可知当是同一件事。谢道韫所推赏的四句出于《诗·大雅·荡之什·烝民》末章结尾，与上面谢安所欣赏的两句同属于《荡之什》，两诗都是周王朝两位老臣忧心王

事的咏叹。谢安是有志于事功的人，关心天下安危，喜欢这类诗是可以理解的；谢道韫竟也喜欢这样的诗句，和她的叔父情操相同，似乎很可怪，但我们从下面的叙述中，却也能悟出她之所以欣赏这类政治诗的原因，这正表现了她的性格的男子气概那一个方面。

二、家世与秉性

要探究谢道韫的性格，必须先看一下她的出身。

王、谢两个家族是西晋已经崛起、至永嘉南渡后达于鼎盛、迄齐、梁而仍是冠冕南朝的缨簪世族。唐人羊士谔诗《忆江南旧游二首》第一首道："王谢风流满《晋书》。"刘禹锡《金陵怀古》诗也道："旧时王谢堂前燕，飞入寻常百姓家。"可见王、谢两家当时的显赫。梁武帝时，挟有重兵从北方来归的实力派侯景，后来逼死了梁武帝、一度篡夺江山的这位风云人物，曾向武帝要求与王、谢通婚，武帝答道："王、谢门高，非偶；可于朱、张下求之。"（《南史·侯景传》）就是说，要高攀王、谢，连门儿也没有；江南世族朱、张、顾、陆尚且不行，必须在朱、张之下找个户头才有希望。王、谢两家的身份由此可知。所谓王、谢，谢只指陈国阳夏谢家；王却有琅邪王与太原王之别。太原王氏虽也贵官名士辈出，但比起辅佐晋元帝司马睿、奠定东晋江山的功臣王导（系属琅邪王）一家来，犹有逊色。所以说王、谢之王，实际上还专指琅邪王。东晋初期由于王敦、王导弟兄掌握兵政大权，尤以王导在中枢秉政，当时有"王与马，共天下"之谣，王氏的声势高于谢氏；到了后期，由于谢尚、谢安、谢万、谢玄等兄弟父子成为南朝的中流砥柱，谢氏的声势便高过了王家。

其所以要说明这一点，是因为这个背景对谢道韫的性格颇有关系。

谢道韫的祖父谢裒，曾任太常卿、吏部尚书；谢裒有五个儿子：奕、据、安、万、石。谢奕曾任安西将军、豫州刺史，除了女儿谢道韫外，共生子四人：康（后来出继给谢尚）、渊、靖、玄；其中最杰出的当然是谢玄，他以后因大破苻秦立功，封康乐公，诗人谢灵运就是谢玄的嗣孙。谢道韫就是这样一个人才济济、门庭显赫的大家族的长房小姐。

谢奕的性格可能对女儿谢道韫颇有影响。《晋书·谢安传》附奕传（《世说新语》有类似记载）说：

> 奕字无奕，少有名誉。初为剡令，有老人犯法，奕以醇酒饮之，醉犹未已。安时年七八岁，在奕膝边，谏止之；奕为改容，遣之。
>
> 与桓温善，温辟为安西司马，犹推布衣好，在温座，岸帻笑咏，无异常日；桓温曰："我方外司马。"奕每因酒，无复朝廷礼，尝逼温饮，温走入南康主门避之。主曰："君若无狂司马，我何由得相见！"
>
> 奕遂携酒就厅事，引温一兵帅共饮。曰："失一老兵，得一老兵，亦何所怪。"温不之责。

这里有两点极堪注意，一是他十分器重小弟弟谢安，老人犯了法，他灌老人吃酒，谢安一劝谏，立刻中止了恶作剧。以后谢道韫也极尊重和倚信这位叔叔，而且向叔叔倾吐心腹，不能说与父亲对谢安的信赖器重没有关系。二是谢奕真是够狂的，桓温当时是掌握重兵、生杀在手的权臣，他是桓温的部属，竟逼酒逼得桓温走投无路，奔逃到老婆南康公主的房里去；而他却视桓温为"老兵"，找了另一个桓温部下的兵帅喝起来，认

为两个对象并无高下之分。这种狂傲之态，我们在谢道韫的身上也能发现。

显然，由于谢道韫十分倚信叔叔谢安，谢安也因她的聪敏而十分钟爱她，所以她颇有谢安的风致，在家庭中俨然像谢安一样品评规诫她的弟兄。《世说新语·贤媛》有一则道：

> 王江州夫人语谢遏曰："汝何以都不复进？为是尘务经心，天分有限。"

王江州即王凝之，即谢道韫的丈夫，曾官居江州刺史。谢遏是谢玄的小名，谢道韫的弟弟。她公然高高在上，批评乎辈人没有进步，讥责他"尘务经心，天分有限"，可说相当狂傲。同时，也显示了她自视甚高，目无下尘。而谢玄也十分敬重他的这位才女姊姊。上引《贤媛》篇另一条道：

> 谢遏绝重其姊，张玄常称其妹，欲以敌之。有济尼者，并游张、谢两家，人问其优劣，答曰："王夫人神情散朗，故有林下风气；顾家妇清心玉映，自是闺房之秀。"

张玄即张玄之，字祖希，曾任冠军将军，也是吴兴张氏大族，属于江南的朱、张、顾、陆四大姓之一，和谢玄同称"南北二玄"，名仅亚于谢玄（见《世说新语·言语》"张玄之顾敷是顾和中外孙"条刘注引《续晋阳秋》）。其妹无考，所嫁的顾某或即顾敷，待考。但从深通世故、不愿得罪任何一方的济尼的评论，就可以听出她的皮里阳秋来。张玄之妹只是普通闺秀而已，而谢道韫则有"林下之风"。这在魏晋人是最高的评价，即出尘脱俗之意，较之闺秀，超迈得很远。谢道韫在当时人的口碑中，就是这样一位超越凡流的人物。

三、婚姻与她在夫家的地位

士族家庭的婚配恪守门当户对的原则，谢道韫当然必须嫁给门第相当的人家。她嫁给了王羲之的次子王凝之。王、谢两家是世交姻亲，王羲之与谢安都是一时人望，两人交情深厚，依理说这是一桩美满姻缘。

虽然，《晋书》称王凝之"亦工草隶"，和乃父一样是个书法家，以后做官也历任江州刺史、左将军、会稽内史，但在王羲之几个儿子中却并不出色，后来的事实还证明他是一昏瞶之至的糊涂蛋。所以谢道韫嫁过去以后十分瞧不起丈夫，对这桩婚姻极为不满。特别是将丈夫和自己娘家的兄弟一比，更觉得委屈。回娘家来向她最信赖的叔父谢安诉苦，发小姐脾气。《世说新语·贤媛》记此事道：

> 王凝之谢夫人既往王氏，大薄凝之。既还谢家，意大不说。太傅慰释之曰："王郎，逸少之子，人材亦不恶，汝何以恨乃尔？"答曰："一门叔父，则有阿大、中郎；群从兄弟，则有封、胡、遏、末。不意天壤之中，乃有王郎！"

逸少，王羲之的字；阿大、中郎，指叔父谢安、谢万之辈；封，指谢韶；胡，指谢朗；遏，指谢玄，末，指谢渊，都是他们的小名。这些都是当时有声于世的人才。谢韶是谢万之子，官至车骑将军司马；谢朗，前已见，官至东阳太守；谢渊，谢道韫的亲兄，官至义兴太守；亲弟谢玄，更不必说，个个可称芝兰玉树，胜过王凝之。相比之下，怎么能不叫她恨恨地喊出"不意天壤之间，乃有王郎"的愤词呢？"王郎"的潜台词，是"窝囊废"。

这里夹着家道正在上升、趋于鼎盛的谢家和虽未衰落却在王导死后势望已大不如前的王家的对比。家门的兴衰在于家族中的人物，由于谢家的人才济济，当时连王家的人也很趋奉谢家，王羲之本人对待谢家的人就比对待自己的内弟郗家(也是阀阅高门)人要殷勤得多。《世说新语·贤媛》有一则记此事道：

王右军郗夫人谓二弟司空、中郎曰："王家见二谢，倾筐倒庋；见汝辈来，平平尔。汝可无烦复往！"

司空，即郗愔，官至司空；中郎，即郗昙，官至北中郎将，也非平庸之辈。二谢，指谢安、谢万。王家人见二谢到，就倾箱倒架地款待；自己的小舅子来，却招待得马马虎虎，以至王羲之的夫人愤愤不平，吩咐两位兄弟以后不必再上门了。

王羲之厚于谢家而薄于岳家的态度，也影响了他的儿子们。郗愔是王献之(子敬)兄弟的母舅；郗愔的父亲，即王羲之的岳父郗鉴，也是东晋元勋，父子两人都曾任显职，但后来退居闲散；郗愔的儿子郗超(嘉宾)，即王献之兄弟的姑表，为桓温所器重，倚为亲信。桓温是当时第一号权势人物，王家必须另眼看待。郗超一死，郗家人物已无后劲，王氏兄弟的态度大变。《世说新语·简傲》有一则道：

王子敬兄弟见郗公，蹑履问讯，甚修外甥礼。及嘉宾死，皆着高履，仪容轻慢。命坐，皆云："有事不暇坐。"既去，郗公慨然曰："使嘉宾不死，鼠辈敢尔！"

古代席地而坐，入室必须脱屐蹑履；着高屐入室，是为失礼。外甥晋见舅父是不该如此轻慢的。见面之后，请他们坐也推故不坐而去，情薄之极，难怪郗愔齿冷。可见虽是至戚，也以盛衰而易心变脸。比起王家来，郗家已经败落；但比起人物

辈出、势望火红的谢家来，王家此时也已处于下风。谢道韫虽然未必如此势利，但这种门庭盛衰的比较，也不能不微妙地影响着她的观感，嫁到王家隐隐地有一种类似降尊纡贵的感触，于是有向谢安发泄的那一幕。

然而即使不满意，也无可奈何，何况王家毕竟是头等门第；比起谢道韫、谢玄姊弟来，王凝之固然被比下去了，但王凝之人材倒底也还"不恶"。王凝之对这位聪敏能干而且好强的夫人，显然也很敬重，所以也就相安了。

谢道韫在王家是显过身手的。《晋书》本传记一事道：

> 凝之弟献之尝与宾客谈议，词理将屈。道韫遣婢白献之曰："欲为小郎解围。"乃施青绫步障自蔽，申献之前议，客不能屈。

魏晋人盛行清谈，一场辩论的胜负，常常传为人间话柄，影响人物的声望，当时不少士大夫的名誉、前途常常由清谈的才辩所决定。谢道韫帮小叔子解围，所以要"申献之前议"，即用王献之的见解来发挥，就是要证明王献之立论的正确，以维护其声誉，同时也是为王家人争光。嫂子亲自出面为小叔子解围，充分表现了谢道韫的胆识、才能和她在王家的地位，也表现了她的好胜之心；当然也显示了她的才华远在王献之兄弟之上，因为王献之又正是王氏兄弟中最卓越的一人。

四、丈夫遇难与晚年生活

晋安帝隆安三年(399)，谢道韫随丈夫王凝之在会稽内史任。当时发生了孙恩起义。孙恩是奉五斗米道号召浙江沿海贫民反抗东晋朝廷的首领，先被东晋官兵战败，逃到海上，这

时由海上纠集了徒众反攻，攻陷了上虞，进击会稽，王凝之在这次兵乱中遇难。关于此事，以《通鉴·晋纪》三十三的记载较为详备，引录如下：

孙恩……遂攻会稽。会稽内史王凝之，羲之之子也，世奉天师道，不出兵，亦不设备，日于道室稽颡跪咒。官属请出兵讨恩，凝之曰："我已请大道，借鬼兵守诸津要，各数万，贼不足忧也。"

及恩渐近，乃听出兵，恩已至郡下。甲寅，恩陷会稽。凝之出走，恩执而杀之，并其诸子。

凝之妻谢道韫，奕之女也。闻寇至，举措自若，命婢肩舆，抽刀出门，手杀数人，乃被执。

这可说是一幕滑稽的悲剧。孙恩奉的是五斗米道，其实就是王家奉的天师道；天师道的起事徒众攻杀天师道的信奉者王凝之，可嘘者一。一个守疆土的一郡长官(内史与郡太守同，因为会稽是会稽王的封郡，故称内史)，迷信神道，只知请天神、借鬼兵来防御，还说得十分有把握，可嘘者二。敌人逼近，神道不灵，才听许官属出兵，而他仓皇出走，连眷属也不顾，终于被虏身死，可嘘者三。王凝之其人的愚昧、昏瞶和无能，可说到了家。难怪谢道韫嫁了他要大喊"不意天壤之间，乃有王郎"，才女谢道韫确实是遇人不淑，她才是真正的悲剧。

《通鉴》只叙至谢道韫从容杀敌被执，对王凝之的昏黯无能和谢道韫的从容沉着作了一番对比为止，关于谢道韫的结局略而不书。关于当时的情况和谢道韫的结局，可引《晋书》本传作补充：

……既闻夫及诸子已为贼所害，方命婢肩舆抽刃出门，乱兵稍至，手杀数人，乃被虏。其外孙刘涛时年数岁，

贼又欲害之，道韫曰："事在王门，何关他族！必其如此，宁先见杀。"恩虽毒虐，为之改容，乃不害焉。

自尔嫠居会稽，家中莫不严肃。

在乱兵之中，白刃加身，还能慷慨陈词，保护幼弱的外孙，愿意自己先死，以至孙恩也为之改容，刀下留人，保全了自己和亲戚的遗孤。其面对死亡毫不畏惧的胆略和血性，不愧为巾帼丈夫，王凝之在地下应有愧色。传文也说明了她寡居以后，终老于会稽。

她到晚年仍不改其风流高雅的所谓"林下风气"，本传记有她与刘柳交谈一事：

太守刘柳闻其名，请与谈议。道韫素知柳名，亦不自阻，乃簪髻素褥坐于帐中，柳束修整带，造于别榻。道韫风韵高迈，叙致清雅，先及家事，慷慨流涟；徐酬问旨，词理无滞。

柳退而叹曰："实顷所未见，瞻察言气，使人心形俱服。"道韫亦云："亲从雕亡，始遇此士，听其所问，殊开人胸府。"

一个聆听了才女的谈议，瞻仰了她的高迈的风仪，佩服得五体投地，叹为"实顷所未见"。一个在亲属丧亡之后遇到了一个略可对谈的佳士，从他的谘问中得到启发，能重展胸中所学而感到欣慰，女才子晚年的寂寞心情也于此可见。

五、遗诗和遗文

谢道韫的集二卷今已不存，所著的诗赋诔颂均已不可得见。清人严可均和近人丁福保只能从《太平御览》、《艺文类

聚》，《白孔六帖》等类书中收集零简残文，编入《全晋文》和《全晋诗》之中，真正是吉光片羽了。

两书所收的谢道韫著作，共只文一篇，诗两首，都篇幅极短，不妨照录。

《论语赞》一篇，类似读书笔记，收于《全晋文》第144卷，其文如下：

> 卫灵公问陈于孔子，孔子对曰："俎豆之事，则尝闻之；军旅之事，未之学也。"庶则大矣，比德中庸；斯言之善，莫不归宗；粗者乖本，妙极令终，嗟我怀矣，兴言攸同。
>
> 孔子曰："民之于仁也，甚于水火。水火，吾见蹈而死者矣，未见蹈仁而死者也。"

按，这篇赞显然是残文。前一段引了《论语·卫灵公》中孔子的几句话，作了八句叶韵的赞语。后一段只引了也是《论语·卫灵公》篇的孔子一段话，按例应有赞语，但没有赞语，可知有阙文。《艺文类聚》卷五十五《杂文部·经典》所引同，为《全晋文》之所出。可知在唐初此文就已残阙了。

丁福保的《全晋诗》卷13中收有谢道韫诗两首，一首是《泰山吟》，词题《诗纪》作"登山"，全诗如下：

> 峨峨东岳高，秀极冲青天；岩中间虚宇，寂寞幽以玄。非工复非匠，云构发自然。气象尔何物，遂令我屡迁。逝将忘斯宇，可以尽天年。

此诗《艺文类聚》、《诗纪》、《道藏》所载，文字少有出入；诗题作《泰山吟》也可疑。南北朝时，泰山大部分时期沦于北朝境内，谢道韫也不可能越长江去登泰山。首句的"东岳"，疑指会稽的东山，也就是谢安挟妓登临啸傲之地。谢安钟爱谢道韫，游东山时也可能携侄女同游；以后王凝之任会稽内史，谢

道韫重莅此地，遂有“屡迁”之叹，“宅斯宇”之愿，这是顺理成章的。另一首是《拟嵇中散咏松诗》，五言八句：

遥望山上松，隆冬不能雕。思想游下憩，瞻彼万仞条。
腾跃未能升，顿足俟王乔。时哉不我与，大运所飘飘。

嵇康是魏末名士的冠冕人物，“林下风气”的首领，为两晋名士所倾仰。王导过江以后，就只谈三篇文字，其中两篇就是嵇康的《声无哀乐论》和《养生论》，认为它们“宛转关生，无所不入”，可以尽天下之理（事见《世说新语·文学》篇）。王导是王羲之的叔父，王家当然崇仰嵇康；谢安是对竹林七贤不敢赞一词的崇奉倍至的人（见《世说新语·品藻》“谢遏诸人共道竹林优劣”条），对嵇康自然心向往之；谢道韫家的父叔兄弟也无不是嵇康的崇拜者，她要写嵇康的拟作是完全可以理解的。从诗的末两句品味，可能此诗是她罹夫难后所作，因此与嵇叔夜悲凉的命运有同声同气的感受。虽然哀而不伤，悲苦之情吐露得十分委婉，但怅惘之感仍难以掩饰。

最值得注意的是，谢道韫保存的三篇作品中，没有丝毫的脂粉气，如果不说明作者，简直无法辨出是一个女性的手笔。诗虽然算不得十分隽特，也不会是她的代表作，但这种男子气概的风格，却也和她临危不乱的丰姿和她与人娓娓谈议的高迈风韵相一致。

生为封建社会的女子，社会制度限制了这个旷世女才人能量的发挥，不能如乃叔乃弟那样建功立业于时；但仅从留下来的一点一滴的轶事，她的才华、风致和处事的气派也已为一般男子所不及，无怪于瞧不起女性的封建文人也要以她为鉴，大喊“尔男子，当自警”了。

*此篇为《十大才女》一书而作。

附　品

书影追形杂笺

解　题

少年时看见大人书桌上放着章太炎的《訄书》，翻了一遍，内容像天书一样读不懂是当然的了。首先就怪他干么要取那么一个怪书名，叫人连字也不认识，非得翻字典才懂。太炎先生精研文字学，治学治出了怪癖，著作中喜欢用古字不说，连几个女儿的名字也尽起些人们读不出的怪字，真够呛。

书名和文字的篇名，最好是用读者一看就懂的字词；但题名确实也很难定，要能显示所包括的内容才妥。内容如果太杂，几个字就很难涵盖。你总不能用"读者要知道我写些什么就请看完我的文章便知"这样的怪题目来搪塞。这回我用了"书影追形杂笺"这样一个题目，自己心里是蛮有数的，然而对于读者，乍看去就像是密码了。又是"影"又是"形"的，是啥玩意？为此，得先解一下题。

先讲"书影"，读者切莫误解为古代版本书的照片留影。穷书生一个，哪里藏得起古本、珍本、善本，照下来提供人欣赏？这回是从清初学者周亮工的一本书名起的意。周亮工有一本笔记，题作《因树屋书影》，简称《书影》，序言里似乎说：老年人追忆从前读过的书，心里只留下书的影子，他就凭这点"书影"下笔。手头没有原书，记不太真，我也只是早年读这本书留下的"书影"，但大意不会错。书能在读后多少年还留下影子的，肯定有给人以较深印象的内容。我读书虽也不算少，但一向

没出息，可攀附陶渊明的“不求甚解”派，当然不能像周亮工似地可以凭心头之影即印象写文章。而且所读的书也大抵只有三十岁以前的那些，零零星星还有点影影绰绰的印象；中年以后，二十多年失去了读书的机会，等到垂垂老矣有机会读书时，记忆力又衰退得过目即忘，仅胜于老年痴呆症，什么印象也留不下了。因此，这里要写下的，只是早年的若干“书影”，即印象较深、似乎值得一谈的杂里古冬的内容。瞧，我这不把题中的“杂”字也捎带着解释了么？

周亮工先生能全凭记忆在因树屋里写他的《书影》，我可没有他那样的能耐来玩“印象派”。我心里那点“书影”是靠不住的，弄不好就会郢书燕说、齐歌鲁唱。于是在“书影”模糊或不甚真切时，就翻检手头所有的原书来核对一下，以影追形，这便是题中“追形”两字的由来。

“笺”可以作笺释之“笺”解，有如郑玄注《毛诗》曰笺，即表明之意。也可作短札解，千把字一篇的短短笔谈。所写的或者有点古书上的根据，或者是自我作古，以意为之。能做到“是非不背于圣人”那就最好，但也难保没有信口胡说的谬论，敬请读者笑纳或笑拒。

千古一大谜

中国文化思想史上最大的疑团之一是杨朱学说的失落。

战国时期百家争鸣中，杨朱学派是一个声势浩大严重威胁儒家学说的存在，以至惹得孟子竭力排拒，惶恐愤激，情见于辞。《孟子》是习见书，大家都读，都记得《滕文公下》里那段气急败坏的话：

> 圣王不作，诸侯放恣，处士横议。杨朱、墨翟之言盈天下。天下之言，不归杨，则归墨。杨氏为我，是无君也；墨氏兼爱，是无父也；无父无君，是禽兽也。……杨、墨之道不息，孔子之道不著。……距杨、墨，放淫辞，邪说者不得作。……能言距杨、墨者，圣人之徒也。

至于杨朱学说的怎么个"无君"法，孟子也只提到了"杨子取为我，拔一毛而利天下不为也"（《尽心上》）。至于应如何与杨、墨斗争，则于《尽心下》中说："逃墨必归于杨，逃杨必归于儒。归，斯受之而已矣。今之与杨、墨辩者，如追放豚，既入其苙，又从而招之。"说得不得要领，大致主张采取招降纳叛的怀柔政策："受之而已矣"；而批评"既入其苙，又从而招之"的不给出路的无情打击的方式。苙，朱注释作"闌"，即猪圈；招，朱注释作"胥也，羁其足也"，就是把它捆起来。孟子大概怕逼急了反而更有捣蛋的危险，以讲点恕道为好。然而把杨朱之徒比之为猪，其恨恨也可想见。

大概世人所尽知的杨朱学说究竟是怎么回事，就仅限于这位亚圣的这几句诛伐之词了。

春秋战国之世，儒、墨并称显学。给孟子为首的儒家一排，秦汉以后墨学几绝，但《墨子》书终究传了下来，清代中叶以后还颇有些学者研究阐扬；而儒学之外与墨学中分天下的杨子学说，则石沉大海，就此湮灭了。诸子百家都多少有点本人和门徒的言论传下来，有文献可征，惟独杨子这样风靡一时、天下半数人景从的大学派，奠基人和信从者们自己一个字也没有留给我们，实在是咄咄怪事。

若说杨朱这人真如孟子所说，是个"拔一毛而利天下不为"的彻底的个人主义者，连自己发明和坚持的好主张、好学说也一字不愿留给后人，则当时何以又要传其学说给滔滔天下之人？又，那么多门徒里面，总也该有些人个人主义得不那么彻底，多少会记下点这个学说的内容的吧？此理实在难解。

诚然，《列子》书里有《杨朱》篇，记有杨朱的议论，但人所共知，《列子》是伪书，是距战国五六百年以后的晋人托名之作。《杨朱》篇里所记杨朱答孟孙阳的话，什么"古之人损一毫而利天下不与也，悉天下奉一身不取也。人人不损一毫，人人不利天下，天下治矣"云云，分明是据《孟子》书编造出来的。《列子》书的大部分抄袭《庄子》而加以劣化。《杨朱》篇中的杨朱，大抵被写成一个看破红尘的虚无主义者，和同时人孟子所说的"为我"思想根本不对头。

杨子思想钩沉及其湮灭的必然命运

杨朱被孟子斥为“禽兽”，在儒家思想的统治下，两千多年来很少有人去寻研他的观点和主张。杨朱学派自己也没有留下只字片言，倒是同时稍后的《韩非子》，记载了两则杨朱的轶事。在韩非的笔下，杨朱倒是颇通情而可爱的，很近人情，毫无“禽兽”气。

《韩非子·说林上》有这么一则：

> 杨子过于宋东之逆旅。（逆旅之父）有妾二人，其恶者贵，美者贱。杨子问其故；逆旅之父答曰：“美者自美，吾不知其美也；恶者自恶，吾不知其恶也。”杨子谓弟子曰：“行贤而去自贤之心，焉往而不美？”

这段短短的轶事颇有人生哲学的意蕴。那个漂亮的小老婆自恃有几分姿色，就搔首弄姿，臭美起来。老板因此而轻视她；丑的那个自知貌不如人，转而谦抑守分，反倒得到了老板的宠幸。杨朱于是得出结论：做了好事不但不可面有德色，而且要根本不把那点好事搁在心上，就像不知道干过好事一样，这才是上乘的美。杨朱这个观点和一句有名的西方谚语同意：美人惟有不自知其美者为最美。

《说林下》还有另一则杨朱轶事：

> 杨朱之弟杨布衣素衣而出，天雨，解素衣，衣缁衣而反。其狗不知而吠之。杨布怒，将击之。杨朱曰：“子毋击

也！子亦犹是。曩者使汝狗白而往，黑而来，子岂能毋怪哉？”

这看来是一则寓言了。杨朱替狗说情，颇有点狗道主义。但那种推己及物、揆理度情的胸怀和思想方法，还是很天真可爱的。

先秦文献中除了《韩非子》外，《吕氏春秋·审分览·不二》中有“阳(杨)生贵己”这么一句。或谓该书中的《重己》、《贵生》等篇，也有杨朱之徒的见解。“重己”和“贵己”者，用今语说就是重视自我价值，倒是与《孟子》“杨子取为我”的看法吻合的。论到杨朱思想以及杨、墨、儒的关系，则汉代《淮南子·氾论训》里有那么一段：

兼爱、尚贤、右鬼、非命，墨子所立也；而杨子非之；全性保真，不以物累形，杨子之所立也，而孟子非之。

最后，《三国志·蜀书·刘巴传》裴注引《零陵先贤传》有刘巴答刘备书，自称“内无杨朱守静之术，外无墨翟务时之风”，也是杨墨并举。早期载籍中有关杨朱的资料，以我的孤陋寡闻，所能想到的就是这些了。至于宋人谢廷芳的《辨惑论》，有述杨子评价老子、庄子、邹衍等人的学说的文字一段，都是既有肯定，又有否定。谢氏的引述来路不明，故未敢作据。

从这些点滴材料看，杨子为我、贵己、守静、全性保真，他的学说是主张尊重个人的独立人格，要求自我完成和自我实现的，可谓古之个人主义。其结果便是“无君”，即不与当道者合作。这样的学说当然是和儒家的政治伦理思想对立的，在中国的政治文化的历史条件下，其学说之必遭剿灭也，宜矣。

直不疑的品行与时尚

《史记》有许多人物形象，太史公只用了草草数笔，就把性格写活了，使你读了永难忘怀。其中还有些并不算是重要的历史人物，也让你保有深刻印象，不时闪现于脑际。而且深入思考，这些人物的特征还关涉到世风，辐射出时代。直不疑便是很有趣的人物，读时令人莞尔，读后成为记忆中的永存信息。

直不疑的事迹只有两百来字，附在《万石张叔列传》中。现抄录其前半段：

> 塞侯直不疑者，南阳人也。为郎，事文帝。其同舍有告归，误持同舍郎金去；已而金主觉，妄意不疑；不疑谢有之，买金偿。而告归者来而归金，而前郎亡金者大惭，以此称为长者。文帝称举，稍迁至太中大夫。朝廷见，人或毁曰："不疑状貌甚美，然独无奈其善盗嫂何也！"不疑闻，曰："我乃无兄。"然终不自明也。

同一个办公室里的同事丢了钱，疑心是他偷的，这种诬枉不必是一个性情急躁的人，一般人都会生气、申辩，闹得不可开交，可是大度能容的这位好好先生，竟然也就认了，而且赔帐。好在不久真相大白，否则就落得一个做贼的恶名，前途也就毁了。这种息事宁人的忍耐工夫不能不令人吃惊。旁人造他的谣，说他同嫂子搞不正当男女关系，如此丧人名节的诬陷，

换个人就会火冒百丈，大动干戈。这位老先生竟毫不自明，只是平平淡淡地说，他压根儿就没有哥哥。没有哥哪来的嫂？釜底抽薪，这种不辩之辩，比声嘶力竭的争论高明得多，但这是需要修养到家，炉火纯青才行。

由此可知，编造、渲染男女关系来破坏人的名誉是自古已然的。汉初三杰之一的陈平，就有盗嫂之名，后人还引为典实，其实是冤枉的。《史记·陈丞相世家》说：

> 平为人长大、美色。人或谓陈平曰："贫何食而肥若是？"其嫂嫉平之不视家生产，曰："亦食糠核耳。有叔如此，不如无有！"伯闻之，逐其妇而弃之。

瞧，陈平的嫂嫂如此憎嫌他，乃至陈平的长兄因此而和老婆翻了脸。但这一用私生活造谣的妙策最有人要听，喊喊喳喳，传播得最快。对方也很难辩白，愈辟谣愈糟。所以这心法久传不衰，比什么都灵。

直不疑对人诬他盗嫂，栽他盗金，一律涵容，不辩白，乃至说他偷就认贼，乖乖地赔钱，其行为近于迂怪。这当然是常人之所难能，但这样的性行也是世风之所染。汉初文景之世，朝廷好黄老之学，惟宁静谦退是尚。要做官取高位，就得表现出冲淡退守、息事不争的派头来。这样，直不疑才能以长者著称，官至御史大夫，封列侯。如果在提倡士可杀不可辱，匹夫被侮，拔剑而起的年代，直不疑这样的行为就会被视为瘟生、冤大头了，谁还给他官做？

圯上进履的翻版

西汉初期盛行黄老之学，是汉王朝统治臣民的指导思想。代萧何为丞相的曹参在任齐国丞相时，就尊奉胶西盖公的黄老言，“其治要用黄老术”，居相时也一味以清静息事为务，得到了民谣“载其清净，民以宁一”（《史记·曹相国世家》）的好口碑。高、惠、文、景之世都是道家思想挂帅，儒家学说不吃香。文帝的老婆窦太后“好黄老之言”，她到武帝时才死，她死后武帝才重儒学，终于定儒家为一尊，这是后话。

道家以雌伏、阴柔、谦退、息事为务。西汉承秦政苛虐及秦末大乱之后，需要与民休养生息，奉行黄老之术是有其社会基础的。在政治倾轧和人际关系中，化百炼钢为绕指柔的黄老之学也确有一功。汉初三杰中，韩信因功高震主，遇害于未央宫；连忠心耿耿、小心谨慎的萧何，也不免被汉高帝一度关进监牢吃官司；唯有学道家哲学到了家的张良，才能全身远害，晚年辟谷不预人事。太太平平过了一世。这就是黄老之学的妙用。张良少年时本是行侠仗义之徒，这才干得出博浪沙谋刺秦始皇之举。他的由刚转柔，在于遇黄石公圯上进履一事。这事人所共知，不再细表。但无独有偶，文景之世还有另一件可以与圯上进履配对的事，却较少为人注意，见于《史记·张释之冯唐列传》：

王生者，善为黄老言，处士也，尝召居廷中，三公九

聊尽会立。王生老人，曰："吾袜解，"顾谓张廷尉："为我结袜！"释之跪而结之。既已，人或谓王生曰："独奈何廷辱张廷尉，使跪结袜？"王生曰："吾老且贱，自度终无益于张廷尉。张廷尉方今天下名臣，吾故聊辱廷尉，使跪结袜，欲以重之。"诸公闻之，贤王生而重张廷尉。

王生的这番表演和黄石公折辱张良简直是同一拷贝。黄石公把鞋子摔掉，要张良给他穿上，张良跪以进履；王生则说袜带散了，要张释之为他系紧。张释之跪而结袜。看来有履与袜之分，其实，懂得古代朝廷礼仪的人就知道履与袜在这里是同一回事。当时的规矩，为了防止臣下有不轨行动，上殿见皇帝是不准穿履，只准穿袜的。像萧何这样的大功臣，才特赐他"剑履上殿"，以后如东汉献帝时的曹操，也有这种特赐的资格。王生是处士，区区白衣，上殿根本没有鞋子，所以只好用袜代履；而袜是仓卒间摔不脱的，所以只好使袜带松散。黄石公和王生同是黄老学派，办法也是老一套，巧在两个受折辱的都姓张。

后来，张释之果然用王生的计，化解了他与景帝之间的矛盾。事情是，张释之任公车令时，执法不阿，太子与梁王同车入朝时不在司马门下车。他曾阻止，并劾奏他们"不下公门不敬"。太子就是刘启，即后来的景帝。景帝即位后，因想起旧嫌，张释之惶恐地"惧大诛至"，用王生之计主动谢罪，才得了宽宥，只贬为淮南王相了事。

中国最早的相思病例医案

现传的最早古医药书，如《黄帝内经》、《黄帝八十一难经》、《神农本草经》之类，都是秦汉人托古编制。而且除了《黄帝内经》一种，《汉书·艺文志》有著录外，另两种都未提到，可见东汉班固时都尚未出现。

但记载行医用方的事迹，先秦史籍中却不少见。最有名的无过于《左传·成公十年》记晋侯求医于秦，秦派医缓诊病的故事。医缓一按脉就知道"疾不可为也，在肓之上，膏之下，攻之不可，达之不及，药不至也，不可为也"。至今"病入膏肓"还成为人们常用的熟典，就是医缓先生的诊断语。

中医有所谓"医者，意也"之说。这话出之于《后汉书·郭玉传》，不可谓不早。唐朝人许胤宗还就此加以发挥。许氏善医，旁人劝他著书，他答道："医言意也，思虑精则得之。吾意所解，口不能宣也。"（宋人祝穆《古今事文类聚》）这种可意会不可言传的道理实在有点玄乎，于是便有鲁迅《父亲的病》中所说的开怪药的名医陈莲河，处方里常有奇特的药引，什么经霜三年的甘蔗呀，原配蟋蟀一对呀，而且还注明"本在一窠中者"，续弦的和婚外恋的都不行。这就近乎开玩笑了。但"吾意所解，口不能宣"的话头却也不无道理，不论中西医，都要靠经验，病家进了门诊室，总希望找个上了年纪的大夫。中医靠三个指头下的工夫，经验尤为重要。常言道："熟读王叔和，不

如临诊多。”此之谓也。

经验之外，医书中最能对医生有帮助的恐怕要算医案。写医案的名医记下所诊断的病例和疗法，等于传授经验。中国最早由医生亲自写下的医案大概是《史记·扁鹊仓公列传》中淳于意奉文帝诏奏答的二十五个医案。其中有症状，有脉象，有病理，有病史，有方剂，有治后的效应，记录相当完整。虽然有些病症和治法颇令人觉得奇怪，难以索解，但作为最早的医案文献，很可珍视。

其中最妙的竟有一例相思病的病案。我读书极杂，这类医案书也颇读过一些，似乎尚未见过医生记下过相思病例。有之，则是《西游记》中孙行者给朱紫国王诊断的“双鸟失群之症”，庶几近之。而淳于意的医案中竟有一例：

> 济北王侍者韩女病要(腰)背痛，寒热。众医皆以为寒热也。臣意诊脉，曰：“内寒，月事不下也。”即窜(《索隐》谓以熏熏之。)以药，旋下，病已。病得之欲男子而不可得也。(以下为脉象及病理，略)。

这韩女得的是单相思，这类病大抵发作在情绪和神经系统上，严重的是性歇斯底里，弗洛伊德先生是治这种病的行家。但弗洛伊德先生也只能单打一的治这门病，旁的内外各科就不行。而且这女人因悒郁过度，神经系统紊乱，以至月经不来了，弗洛伊德先生未必马上能治好。我们这位古名医用理疗法，药一熏，月经立即打通，病就霍然而愈，真神。诚然，心病须用心药医，还得韩女自己去找对象，医生对此无能为力，但他能诊出病源，就够高明的了。

儒的两面：儒学以巧宦兴

儒家学派在先秦只是百家中的一家，虽然在战国处士横议之前，就以古帝王的典章为张本，创学授徒，俨然成家成派了，但从祖师孔夫子起，“栖栖一代中”，连夫子本人也自嘲为“惶惶若丧家之犬”。战国时，更斗不过纵横家、墨家、法家。秦始皇焚书坑儒时又大伤元气；楚汉纷争时，儒者文不能测字，武不能挑水，孔子的八世孙孔鲋为首的诸儒，只好“负孔子礼器委质为臣”，去投奔起义的陈胜，也没有捞到什么。从汉初“及至孝景，不任儒者，而窦太后又好黄老之术，故诸博士具官待问，无有进者”（《史记·儒林列传》），处于无足轻重的地位。直到汉武帝时，才罢黜百家，独尊儒术，从此出足风头。

中国早熟的封建统治挟着前封建社会的氏族宗法制度立国，儒家那套以血统宗法伦理为核心的政治学说最适合中国文化的土壤。儒家学说终于会取得中国政治文化的主导地位，这是有其必然性的。但历史的必然并不排除个人的作用，使儒学在武帝时兴起的人物，首推公孙弘。

《史记·平津侯主父列传》末太史公曰：“汉兴八十余年矣，上（武帝）方乡文学，招俊乂，以广儒墨。弘为举首。”“广儒墨”句的“墨”是陪衬词，墨家既没有广，墨家学说的“节用、尚贤”等主张也不合于宗法制的亲亲尊尊那一套。儒学却确因公孙弘为首而大广。原因是公孙弘是个巧宦，把武帝骗得团团转。

他不仅装得朴俭知礼，而且善于阿顺皇帝。“每朝会议，开陈其端，令人主自择，不肯面折庭争……而又缘饰以儒术，上大悦之”。一次和主爵都尉汲黯预约好向皇帝谏诤，到时候他“皆倍其约以顺上旨”，气得耿直的汲黯当着皇帝骂他“多诈”，“不忠”。“上问弘，弘谢曰：‘夫知臣者以臣为忠，不知臣者以臣为不忠。’上善弘言，左右幸臣每毁弘，上益厚遇之”。于是不久升为御史大夫。汲黯又奏他身为三公，布被不重肉，是诈伪。皇帝问他，他答道：“诚如汲黯言。且无汲黯忠，陛下安得闻此言。”天子以为他谦让忠实，愈加重用，升了丞相，封平津侯。其实此人“外宽内深”，口蜜腹剑，心术极坏，就是会上下讨好。武帝尊信儒士，这位巧宦颇有功劳。

在他之前，就已有了也是巧宦的先行者叔孙通。太史公用《春秋》笔法称之为“希世度务，制礼进退，与时变化，卒为汉家儒宗”的便是。当时汉王朝刚建立，要定朝仪，叔孙通征集鲁儒三十人。其中有的骂他“公所事者且十主，皆面谀以得亲贵”，而且指责他不该在不是兴礼乐之时兴礼乐，加以抵制。但叔孙通采古礼与秦仪，鬼打架地编了一通朝仪，居然很合高帝的意，被拜为太常，赐金五百斤。“叔孙通因进曰：‘诸弟子儒生随臣久矣，与臣共为仪，愿陛下官之。’高帝悉以为郎。叔孙通出，皆以五百斤金赐诸生。诸生乃皆喜曰：‘叔孙生诚圣人也，知当世之要务。’”（《史记·刘敬叔孙通列传》）一前一后两个巧宦，终于使儒学“货于帝王家”而大行其道了。

儒的两面：儒学以理想主义绌

正如鲁迅在《故事新编》里借老子的话论断道家和儒家两者之不同时所说：我们还是道不同。譬如同是一双鞋子吧，我的是走流沙，他的是上朝廷的。（《出关》）

上朝廷，就是以人格去依附权力。要行道，就得有一官半职，本人也就能显亲扬名，这是孔子所提倡的。否则就不能行道，不如"乘桴浮于海"，到外洋去找出路了。要飞黄腾达，"汉家儒宗"的叔孙通就做出了样板，必须"希世度务"、"与时变化"，即"圣之时者也"，鲁迅译为"摩登圣人"。或如公孙弘那样两重人格，会耍手腕，"缘饰以儒术"。总而言之，做巧宦。儒士爬上去了，儒学才能昌明。

但这个"行道"的奥妙，儒家学说的经典中是不肯亮底牌的。公开宣扬的是成仁取义，非礼勿视，讲究文行出处，守节操等等。于是，真有一批天真的迂夫子相信这一套，认为坚持这一套就能澄清天下，"致君尧舜上"了。不知道阶级斗争、权力攫夺之需要儒学，不过是"缘饰"一下的，哪个王朝肯缚手缚脚地认真照孔孟之道办事？于是，在邦无道，主荒政乱之际，这些理想主义者将现实和孔孟经典一对照，就大喊不对，不能容忍，忿而与权力相对抗了。结果总是儒学抵不过权力，动口的斗不过动手的，儒士们吃了大亏，善类诛夷殆尽。理想主义的破灭揭示了儒学只能做权力的奴婢。这真相暴露得最真切

的，是东汉末年清议之士所激起的党锢。《后汉书·党锢列传》道：

> 桓、灵之间，主荒政缪，国命委于阉寺，士子羞与为伍，故匹夫抗愤，处士横议。遂乃激扬名声，互相题拂，品核公卿，裁量执政。婞直之风，于斯行矣。

汉末士大夫清议是先秦百家争鸣以后中国文化思想史上的一大变局，后来魏晋人的清谈就从清议演化而成。党锢事件暴露了儒家理想主义的虚幻，儒学只剩下了维护权力才有效的实用主义的功利机能。儒学和文一样经历了"八代之衰"，直到程朱道学把佛学偷偷地塞进《学》、《庸》、《论》、《孟》，这才成了真正"独尊"的"国教"教义。但孔孟原始儒学中那点理想主义也就澌灭殆尽，对统治者们来说是十分务实、可爱了。

汉末由婞直之风而兴起的清议进而导致的党锢，据《后汉书·党锢列传》的统计，死于狱中者达百余人，其他死徙废禁者六七百人，这还仅是灵帝时遭殃的名士。而党祸使"海内涂炭二十余年，诸所蔓衍，皆天下善士"，卷进去的不知有多少人。直至黄巾，"朝野崩离，纲纪文章荡然"，这才罢手。汉王朝也和清议的儒士们一道完蛋，儒家门中的弟子大都也只好去投奔各路军阀做策士，由儒学而转信纵横之学了。

汉末清议与魏晋清谈的过渡人物

汉末党锢之祸，大批清议之士遭灾，儒学也被打击得一蹶不振。其时天下大乱，群雄竞起，儒士们只好改辙易术，投奔割据英雄幕下当策士。其中还能保持“激扬名声，互相提拂；品核公卿，裁量执政”的“婞直之风”，亦即清议家本色的，代表人物应推孔融。

孔融的生平，《后汉书》本传记载颇详，《三国志·魏书·崔琰传》裴注引司马彪《续汉书》、孙盛《魏氏春秋》、郭颁《世语》中语，资料亦丰。他的许多轶事已成为文史熟典，如“融四岁，能让梨”，被编入训蒙课本《三字经》，妇孺皆知；十岁以早慧和口才征服了当时清议之士的领袖人物河南尹李膺；十六岁时藏匿党锢案的首犯张俭，事发后与其兄争担罪责；任北海相时便能赏识尚未露头角的刘备为英雄（大概因刘备曾师从卢植，后者与郑玄是马融帐下的同学，孔融又特尊礼郑玄之故）；挖苦曹操的儿子曹丕占冀州后娶袁绍的媳妇甄氏，杜撰了“武王伐纣，以妲己赐周公”的妙语；又讽嘲曹操穷兵远征、禁止酿酒等等，不一而足。最后终于被权臣所害，结局也和清议人士和后来早期清谈人物何晏、夏侯玄辈相同。

孔融的品题人物，如尊郑玄为郑公，在高密特辟“郑公乡”；与祢衡互称“仲尼不死”、“颜回复生”之类，是清议名士激扬提拂的作风；讥议曹操是清议名士裁量执政的气概。这都是因为

他自幼亲炙汉末名士性行，濡染其风尚而得，所以能成为汉末清议的后劲。

但孔融的清议，大抵已沦为空谈，《后汉书》本传说他“负其高气，志在靖难，而意广才疏，迄无成功”。《三国志》裴注引司马彪《九州春秋》，说他“高谈教令，盈溢官曹，辞气温雅，可玩可诵；论事考实，难可悉行”。简直又是清谈家的派头。

尤有甚者，汉末清议名士是崇信周孔礼教的，一言一行不敢移贰，要为士庶立风范，而这位孔子二十世孙的孔融，却对老祖宗举为人伦之首的孝道公开有异辞。《三国志》裴注引《魏氏春秋》云：

> 此州人说平原祢衡受传融论，以为父母与人无亲，譬如瓶器，寄盛其中。又言若遭饥馑，而父不肖，宁赊活路人。

《后汉书》本传记路粹上章劾奏他，这非孝的谬论就是主要罪状。说他放言“父之于子，当有何亲？论其本意，实为情欲发耳。子之于母，亦复奚为？譬其寄物瓶中，出则离耳。”比《魏氏春秋》说得更露骨。父母生子不过是为了满足性欲；十月怀胎，犹如瓶中寄物，倒出以后就两不相干了。既然如此，荒年如父亲不好，自然不如赈济路人。这种论调即使今天听来，其大逆不道还要令人吐舌头，当时就更惊世骇俗，足够判死了。后来司马昭杀嵇康、吕安，也是在孝字上做的文章。孔融可谓开嵇康“非汤武而薄孔周”的先声。至于孔融嗜酒放诞，与清谈家同癖，则犹其余事。

孔融案株连二子的不同记载

孙融被曹操所害时，全家诛戮。关于他的二子被收的情况，习见的有四种说法，彼此或大同小异，或出入甚大，分录如下：

《后汉书》本传纪此事道：

> 初，女年七岁，男年九岁，以其幼弱得全，寄它舍。二子方弈棋，融被收而不动。左右曰："父执而不起，何也？"答曰："安有巢毁而卵不破乎？"主人有遗肉汁，男渴而饮之。女曰："今日之祸，岂得久活，何赖知肉味乎？"兄号泣而止。或言于曹操，遂尽杀之。及收至，(女)谓兄曰："若死者有知，得见父母，岂非至愿！"乃延颈就刑，颜色不变……。

这条正史的记载和其他记载不同的是，二子是一男一女，哥哥屠头些，妹妹英明镇定晓事得多。还说开头两人以幼弱可能被放过，正是因为他们的表现使曹操生忌，遂遇害。里面还有饮肉汁一事，格外用来强调小女儿的特异气度，为他书所无。

孙盛《魏氏春秋》(《三国志》裴注引)记此事则曰：

> 二子年八岁，时方弈棋，融被收，端坐不起。左右曰："而父见执，不起何也？"二子曰："安有巢毁而卵不破者乎？"遂俱见杀。

这里，二子都是八岁，似乎是孪生子。父被执时对弈不起和回答左右之词与正史本传同。

郭颁《世说》（亦裴注引）则谓：

融二子，皆龆龀。融见收，顾谓二子曰："何以不辞？"二子俱曰："父尚如此，复何所辞？"以为必俱死也。

郭颁没有讲二子在下棋，两人的年龄也葫芦提地不讲明岁数，也没有覆巢之下无完卵这番话，只是孔融自己问他们为什么不道一下别，二子懂得大家都要死了，道别已是多事。

《世说新语·言语》又略有不同：

孔融被收，中外惶怖。时融儿大者九岁，小者八岁，二儿故琢钉戏，了无遽容。融谓使者曰："冀罪止于身，二儿可得全不？"儿徐进曰："大人岂见覆巢之下复有完卵乎？"寻亦收至。

这里，下棋换成琢钉戏，是孔融问捕吏而二儿向其父作答，所纪与郭颁《世语》较近。

裴松之在《三国志》中引郭颁、孙盛语后，作按语道：

臣松之以为《世语》云融二子不辞，知必俱死，犹差可安。如孙盛之言，八岁小儿能玄了祸福，聪明特达，卓然既远，则其忧乐之情，宜其有过成人；安有见父收执而曾无变容，弈棋不起，若在暇豫者乎？……盖由好奇情多，而不知言之伤理。

裴松之所评极是。父亲被逮捕而儿子一心下棋不起，确实不近情理。裴氏可谓读书得闯，能参照生活逻辑而断以情理。语云"谣言止于智者"，其此之谓欤！

刘备不从刘表手中取荆州探微

诸葛亮在《隆中对》中曾向刘备献策道："荆州北据汉沔，利尽南海，东连吴会，西通巴蜀，此用武之国，而其主不能守，此殆天所以资将军，将军其有意乎？"当时刘备客居荆州，诸葛亮确实有意劝他从刘表手里把荆州拿过来。小说《三国演义》再三强调孔明劝刘备取荆州而刘备不肯，原因是刘表和他同为汉室宗亲，谊为兄弟，取之不义，果真如此么？

取兄弟之地不义之说是骗人的好听话。刘备（据称）是中山靖王刘胜之后，刘表是鲁恭王刘余之后，刘胜、刘余同为西汉景帝（前157—前141在位）之子，下距献帝建安十三年（208）已经三百五十年左右。三十年为一世代，已经传了十多世，是八杆子打不着的兄弟，"五百年前共一家"而已。数年之后刘备毫不客气地夺了刘璋的西蜀，刘璋也是鲁恭王之后，怎么就忘了兄弟之谊了呢？

是因为实力不足，不敢轻举妄动，免得偷鸡不着蚀把米，连暂寄之地也保不稳？然而不然。刘备到荆州不久，连年奔窜，残部方集，羽毛未丰，确是事实，但屯新野后，"荆州豪杰归先主者日多"；刘备善于收买人心，只要看后来曹操南下时，刘表之子"琮左右及荆州人多归先主，比到当阳，众十余万"（《三国志·蜀志·先主传》）一事，可想见已有相当的潜势力。博望一战，大破曹军夏侯惇、于禁等劲部，也可见其实力；接着又屯

驻樊城，与荆州治所襄阳仅一水之隔。以关张之勇，诸葛亮之谋，未始不能冒一下险，而且这险是值得冒的。尤其在当时曹操大军准备南下，刘表新死，乘丧乱袭取是有可能的。实力不够最多不过是有所顾虑的原因之一。

刘备之不肯从刘表手中夺取荆州，有一个非当时的形势利害所能说明的原因，一个属于文化心理上的原因，这是刘备考虑问题的心理定势。

刘备在汉末群雄中，势孤力单，但颇有虚望。他的名望从何而来，史书不详述其因由，但可从其遭际来推知。他微时与公孙瓒从学于卢植，卢植是马融的弟子，正宗儒家。刘备因此也是儒士。初依同学公孙瓒，当然也和海内儒士互通声气，所以孔融知赏他；去徐州援陶谦，初交乍识，竟表荐他领徐州牧；因为陶谦"少为诸生"（《后汉书》本传注引韦昭《吴书》，说陶谦曾"察孝廉，拜尚书郎"），也是儒生。袁绍本与公孙瓒为敌，公孙瓒是为袁绍所灭的，但刘备兵败投绍，"绍遣将道路奉迎，身去邺二百里与先主见"，隆重之至。因为袁绍之子袁谭是刘备察举的茂才，袁绍幕下也儒士众多。依刘表，刘表也"以上宾礼之"。（以上引文均见《先主传》）可见刘备的名誉是散处各军阀幕下的儒士们吹扬出来的。这样的背景下，刘备非结好儒士不可。刘表在汉末清流中有重名，与张俭、范滂等并称"八俊"，又与张隐、王访等并称"八顾"。当时中原丧乱，刘表坐拥荆州，境内粗安；河洛名士纷纷南逃，依附刘表；王粲、繁钦等名士都集中在荆州。刘表俨然是名士宗主。如果刘备攘夺刘表的领地，肯定不能见容于儒林，这是冒天下大不韪的，等于自毁老根，刘备想都不敢去想。这一心理定势加上实力不足等其它的顾虑，所以他宁肯等曹操占领荆州以后，再艰难地下手。

曹操与杨修

新编历史京剧《曹操与杨修》很受欢迎，曹、杨的关系也确实很有戏可写。杨修之终于被害是势所必然的。大环境小环境、大气候 小气候都决定了他的命运。杨修是聪明人，为曹操所不容是他早已心里有数的，所以，“临死谓故人曰：我固自以死之晚也”。（《三国志·魏书·任城陈萧王传》裴注引鱼豢《魏略》）

杨修必死的小气候很明显。他太聪明，能捷悟曹操所未悟的事，能逆知曹操想做而未做的事；曹操的教令未下前，他能猜准将下什么教令，预先准备好答案，教令一下就能随时作答；能猜准曹操的下意识，吟哦着“鸡肋”就猜到他要退军。这样可怕的人怎能不使奸雄曹操生忌？所以非收拾掉他不可。何况杨修还在曹丕兄弟争位中隐袒曹植，于是“以修前后漏泄言教，交关诸侯”的罪名杀了他。时在建安二十四年秋，前于曹操之死不及四月。小说《三国演义》把他的死提前到该年五月汉中退军“鸡肋”案中，当是艺术剪裁上的需要。

但根本问题还是出在大气候上。杨修出生在四世三公的阀阀高门，从高祖杨震起，杨秉、杨赐亘至杨修之父杨彪，都位据台鼎，和当时另一家四世三公的袁绍、袁术家既是通家世好，又是姻戚。杨修就是袁术的外甥。这些高门大族和汉末清议名士们互通声气，而与阉宦集团对立。而曹操正如陈琳《为袁

绍檄豫州》中所说，是"贽阉遗丑"，宦官曹腾的养子曹嵩之子。曹嵩为夏侯家所出，来历不明（《三国志·魏志·武帝纪》引郭颁《世语》及佚名吴人《曹瞒传》），为士族和清流所不齿。汉末党锢之祸后，天下大乱，除了原来在朝做官的只好守住朝廷外，清流名士都纷纷投靠割据势力，以纠集在河北袁绍和荆州刘表手下者为多，曹操搜罗到的名士，只有"荀氏八龙"家的荀彧、荀攸叔侄等少数人，也是因为曹操以"匡扶汉室"之名才归附的，其心"降汉不降曹"。所以到曹操篡汉之谋渐露，荀彧就因不合作而被迫害致死。名门清流讲究品行节操，曹操网罗不了这些人，所以他的求贤令公开表白不求廉士，唯才是举。在朝廷中的原汉朝重臣，也都被曹操所排斥。杨修的父亲杨彪，曹操就因"上殿，见彪色不悦，恐于此图之……时袁术僭乱，操托彪与术婚姻，诬以欲图废置，奏收下狱，劾以大逆"（《后汉书·杨震列传》附彪传），幸亏孔融力救，才免于死。杨修倘能韬晦藏拙，或者可逃一死；他却如此显露才情，又缠入曹家兄弟的夺权斗争，大气候小气候一道发作，不死何待！

曹操当时拥兵自重，挟天子以令诸侯，不仅外有群雄（以后是吴蜀）的威胁，而且处于肘掖之间的敌对势力世族士大夫的窥伺下，外患内忧重重，所以他的多疑善忌的性格是由环境决定的，《三国志》裴注引《魏武故事》中他的教令自言"诚恐己离兵为人所祸"，确是泄露了这种心情的。后来司马氏毕竟纠集了礼法世族的势力取代了曹魏政权，汉末高门显宦和儒学名士之后都为司马家用。杨修的儿子杨嚣，孙子杨准，"皆知名于晋世"，"受心膂之任"（《三国志》裴注引郭颁《世语》），可以窥见汉末以还两大集团斗争的脉络。

曹操的好色和曹魏闺风

宦官是宫廷厮养，又是五体不全的刑余之人，生理变态导致心理变态，阴鸷残虐者居多。一旦为君主宠信，便窃权弄柄，加以出身卑贱，见识短浅，每易败国蠹政，和正直的士大夫通常处于对立地位。东汉末的阉宦擅政又是历史上的最大祸害，为朝士和在野清流所切齿。阉宦之家出身的人也每为士族所鄙视，世族儒士肄习诗书，以礼法自持；宦官即使银铛左貂，封侯享爵，也仍粗俗鄙陋，子弟也缺乏教养，家风的清浊使双方形同冰炭。

曹操之所以为世族清流所嫉，就是因为他出身于阉宦之家。虽已隔了两代，曹操本人文的武的也都来得，雄才大略，不能不算英雄，但阉宦家庭的门风和性行依然不能蜕尽。他从小"好飞鹰走狗，游荡无度"（《三国志·魏书·武帝纪》裴注引《曹瞒传》）之类的小事且不说，光是好色和闺门礼法的不谨，就为恪守名分礼法的士大夫所蹙眉疾首。

曹操是出了名的好色之徒。士大夫好色的也很多，但面子上总要言规行矩，作正人君子状。曹操却不管那一套，公开率意而行，凡美色见一个要一个，好鞋破鞋，一律照单全收。史籍上颇多记载，如秦朗之母，秦宜禄的前妻杜氏，《三国志·魏书·明帝纪》裴注引《献帝传》：

朗父名宜禄……其前妻杜氏留下邳。（吕）布之被围，

关羽屡请于太祖(曹操),求以杜氏为妻。太祖疑其有色,及城陷,太祖见之,乃自纳之。

陈书《关羽传》裴注引王隐《蜀记》也有类似记载。先下手为强,与部下抢一个女人。关羽之不肯留在曹营,虽非为了爱情失败而吃醋之故,但情绪上多少是不无关系的。

何晏之母尹氏,即灵帝时大将军何进的儿媳,也因美色被曹操收纳。甚至在与张绣作战时期,军务倥偬中也要占有张绣的婶婶,张济之妻。惹得后者因其欺人太甚,降而复叛。京戏《战宛城》有所描写。倘若拍《三国演义》影视片,这是该书少有的床上镜头。至于在铜雀台大置歌女舞妓,肆意享用,更是功成名就之后视为当然的了。

曹家的择配对象也为守名分礼法、要求门当户对的士大夫所摇头。曹操嫡配卞氏,即魏文帝曹丕的母后,是娼家女;曹丕的皇后甄氏是袁绍二儿媳,袁熙之妻,攻克冀州的战争中仓促掳获而非明婚礼聘;以至注《三国志》的裴松之在《后妃传》考证其隐微后作按语道:"其推卞、甄诸后言行之善,皆难以实论。"甄氏后以色衰被废,继任的郭后据《后妃传》是"早失二亲,丧乱流离,没在铜鞮侯家"的。"没"者,籍没为奴也,也不是大家出身。只要看"甄后之诛,由郭后之宠;及殡,令披发覆面,以糠塞口"(裴注引习凿齿《汉晋春秋》)的狠妒愚昧手段,就不是窈窕淑女的风范。连曹家自己的媳妇,该立为明帝曹叡皇后而不得立的虞氏,也对曹魏闺风作了总结性的评论:"曹氏自好立贱,未有能以义举者也。"

这种门风闺风,当然为士大夫所瞧不起,而授司马氏纠集士大夫反曹篡魏以本钱。

西晋两皇后丑事与名教的沦落

说东汉清议是中国文化思想的一大变局，乃是因为党锢以后，儒士一蹶不振，儒学浸微，士大夫不得不屈节于阉宦家族的曹魏以苟存；及至司马氏以世族儒家的代表势力篡魏建立晋朝，儒学和儒风颓败的积重之势已不可复振。周孔名教仅成幌子，用作口号而已。此事亦可以西晋王朝宫廷中的帷簿不修验之。西晋的肇基者司马懿和两子司马师、司马昭，也都是士族名士，开口不离名教，但西晋王朝宫廷的丑秽，可谓空前，连素称帝王家谱、讲究为尊者讳的正史也不能为之讳。

只要举惠帝司马衷的皇后、鼎鼎大名的又淫荡又狠毒的贾南风为例，就可以概见其乌七八糟之一斑。开国才二十几年的第二代君主惠帝，是弱智者和窝囊废，也就是天下大饥荒却问人"何不食肉糜"的那位宝贝皇帝。这个痴呆儿十三岁娶贾后，女的比他大两岁，一下子就把男的降伏了。以后"专制天下，威服内外"，残忍酷虐不算，没用的丈夫满足不了她，就以皇后之尊到处觅野食，于是发生了历史上艳传的诱捕俊俏男子入"天宫"的风流秘案，《晋书·后妃传》纪其事道：

> 后遂荒淫放恣，与太医程据等乱彰内外。洛南有盗尉部小吏，端丽美容止，既给厮役，忽有非常衣服，众咸疑其窃盗，尉嫌而辩之。贾后疏亲欲求盗物，往听对辞。小吏云："先行逢一老妪，说家有疾病，师卜云宜得城南少年

厌之，欲脱相烦，必有重报。于是随去，上车下帷，内箧箱中，行可十余里，过六七门限，开箧箱，忽见楼阁好屋。问此是何处，云是天上。即以香汤见浴，好衣美食；将入见一妇人，年可三十五六，短形青黑色，眉后有疵。见留数夕，共寝欢宴，临出赠此众物。"听者闻其形状，知是贾后，惭笑而去，尉亦解意。时他人入者多死，惟此小吏，以后爱之，得全而出。

这是以淫秽之行对名教礼法的嘲弄，贾后对她的分为婆母的杨太后的迫害更是丧心病狂，令人毛骨悚然。贾后要杀太后之母庞氏，婆母颠倒转来，对儿媳妇称"妾"哀求饶生母之命，儿媳根本不睬。司马氏是宣称"以孝治天下"的，他家儿媳妇的榜样真是对礼教世家而兼孝治王朝的绝大讽刺。

惠帝的第二个皇后羊献容，则不仅名教分位，连民族气节都丢光了。她再醮给了匈奴族的前赵皇帝刘曜，《晋书·刘曜载记》还只笼统地说"羊氏有殊宠"，《后妃传》却大出了她的洋相：

洛阳败，没于刘曜。曜僭位，以为皇后，因问曰："吾何如司马家儿？"后曰："胡可并言！陛下开基之圣主；彼亡国之暗夫，有一妇一子及身三耳，不能庇之。贵为帝王，而妻子辱于凡庶之手。遣妾尔时实不欲再生，何图复有今日！妾生于高门，常谓世界男子皆然；自奉巾栉以来，始知天下有丈夫耳！"

前半段的答语还是讲惠帝无能，朝纲不振："妾生于高门"以下几句，显然是说惠帝窝囊，生理上也满足不了她，遇到刘曜才知"天下有丈夫"之乐。名教云云，不及一条壮汉。

道教拉隔壁亲眷认宗老子

道家著作的注释，今传最早的是河上公《道德经》注本。河上公据说是汉文帝时人，但此人只见于葛洪《神仙传》，是来历不明的人物。儒家六经却在西汉就有大批经师训释笺注。相比之下，老庄学说冷落得可怜。直到汉末党锢之祸儒学名士遭镇压，儒家理想主义破灭后，魏晋才盛行老庄之学，才有何晏、王弼、向秀、郭象等人解说老庄著作。

作为历史的巧合，道士教攀附道家学说，奉老子为教主(庄子后来也被尊为南华真人）的拉隔壁亲眷的现象，也正出现在道家学说风行的时会。更有趣的是，道士教认宗老庄道家这一多少有点滑稽的现象，也竟为许多饱学明理的士大夫所接受。此事如不能称为中国文化史上的怪事，至少也可称为妙事。

道士教由先秦以来的方士、巫觋、神仙传说和民间原始信仰揉合而成，结成有组织的宗教社团形式当在东汉后期的太平道。太平道的教义和老庄道家学说不相干，它的教典是《太平清领书》。据《后汉书·襄楷传》："其言以阴阳五行为家，而多巫觋杂语。"汉末张角为首的黄巾起义就是奉此宗旨的太平道。首先把老子攀附为教宗的，是由太平道的支庶发展而成的张陵、张衡、张鲁祖孙在四川、汉中一带推行的五斗米道。《三国志·魏书·张鲁传》裴注引鱼豢《典略》(《后汉书·逸民

列传》中的矫慎"少好黄老，隐遁山谷，因穴为室，仰慕松、乔导引之术"之类，是个人修炼，与宗教无关）道：

> 光和中，东方有张角，汉中有张衡（"衡"原作"修"，据裴松之校语改。但近人谓"修"字不误，张鲁实从张修夺得五斗米道掌教权云）……角为太平道，衡为五斗米道。……衡法略与角同，加施静室，使病者处其中思过。又使人为奸令祭酒，祭酒主以《老子》五千文，使都习，号为奸令。

以《老子》书为教典于此始见。张陵（道陵）的五斗米道后来称天师道，不仅为下层群众信奉，魏晋以后迅速为上层士大夫家广泛习服。陈寅恪先生在《天师道与滨海地域之关系》一文有精辟翔实的论证，列举的南北朝世俗大家信教的事实，几乎囊括了当时士大夫的精英。这些士大夫也相信老子的道家和道士教为一体，把道家著作视为道士教的经典。如《晋书·郗鉴传》叙郗鉴之子郗谧："谧字方回，与姊夫王羲之、高士许询并有迈世之风，俱栖心绝谷，修黄老之术。"将天师道与道家等同。王羲之写《道德经》与道士换鹅的故事，载在《晋书》本传，为世人所熟知。《宣和书谱》还著录王羲之存有《黄庭经》六十行手迹。《黄庭经》是六朝道士依托道家养生术的伪撰，可见王羲之心目中把《老子》书和道家伪书并列为道士教经典。至于《魏书·释老志》的肯定"道家之原，出于老子"，则道士教与老子的关系，已得到史官的官方承认了。

《老子》书虽有"长生"字样，但并无辟谷服药求仙之说。魏晋间自何晏等人起才有服五石散的风习，喜谈老庄而又服药，与后来道士的炼丹服食如出一辙，难怪以后道士教经典的《真诰》把何晏列为天帝的陪臣，"如世之侍中"。何晏地下有知，亦将忍俊不禁。

老庄不同

老、庄并称，被视为道家学派之祖，这是六朝以后的说法。在此以前称道家的并称黄、老而不及庄子。庄周之学虽本于老子，但宗旨、观点和方法并不相同。此中的道理分析起来很费口舌，分辨得最形象而又最切实的，莫如鲁迅《故事新编》中的《出关》和《起死》。前者写老子，后者写庄子，把这两家的精神都摄取在故事里了。鲁迅之了解中国社会和中国文化，真是出神入化，亘古一人。

老子学说有其用世的一面，所以班固论道家，说它"秉要执本，清虚以自守，卑弱以自持，此君人南面之术也"（《汉书·艺文志》）。庄子则是游戏人间的虚无主义者，方法上是绝对的相对主义，"其言洸洋自恣以适己，故自王公大人不能器之。"（《史记·老子韩非列传》）器者用也。就是说庄子的学说是不为王公大人所用而只是满足自我（适己）的。黄老之学可以作为政治哲学御世，如西汉初期即是；而庄子哲学则"虽圣帝经天纬地之大业，曾不满其一哂"（宋濂《诸子辨》）的嘲世之学，什么事也不屑干也不能干的。

庄子与老子的关系，好有一比，犹如总公司底下的一个子公司。《老子韩非列传》说庄子"其学无所不窥，然其要本归于老子之言"；说申不害则谓"申子之学本于黄老而主刑名"；说韩非，"喜刑名法术之学，而其归本于黄老"；而在"太史公曰"

的结论里，则说三家“皆原于《道德》之意，而老子深远矣。”

魏晋清谈名士喜言老庄，但早期人物如何晏、王弼、阮籍等人都宗老不宗庄。何晏作《道德论》，王弼注《老子》，都无视庄周著作；阮籍《达庄论》的结论甚至批评“且庄周之书何足道哉！犹未闻夫太始之论、玄古之微言乎？……是心能守其本，而口发不相须也”。他们谈《老子》书又常与《易》联系起来，何、王、阮之流并治《周易》，这说明魏末思想界张扬道家学说尚不能不同时依傍儒学。直到竹林名士中的向秀，才转向庄子学说，庄学至东晋而大昌。骎骎乎驾老学而上之。庄子遂由附庸而蔚为大国，老庄遂得并称，几至融为一体。但仍有不少深味玄言的学者能分辨老庄的不同，尊老而卑庄。如王羲之在论述老子的高明后，说道：“漆园比之，殊诞谩如下言也。”（张彦远《法书要录·右军书纪》引王羲之札帖），稍后的王坦之著《废庄论》，也主张崇老斥庄，对庄子学说大加批驳。大概直到唐朝，老庄之别才在人们的观念中模糊，其原因恐与唐代“崇玄学，习《老子》、《庄子》、《文子》、《列子》，亦曰道举”（《新唐书·选举制上》），将老、庄并列有关。

魏晋间名士由初期重老到后期重庄这一文化思潮的变迁，实与政治现实有关。前期如何晏、王弼、夏侯玄之徒，在曹魏与司马氏的攘夺之中，还有意于用世，黄老哲学是“君人南面之术”，和司马家的崇周孔名教相抗，是可以选择的；而后期则司马氏势力已稳，胜败之局已定，不愿与司马氏政权合作的人便只得遁入虚无以消极对抗，于是倾向于庄子，老庄升降之机其在此乎！

两个最懂儒学精髓的皇帝(上)

中国历朝的皇帝中，看来要数北魏孝文帝元(拓跋)宏和唐太宗李世民两位最能识透儒学三昧，至少在实践上最能把握儒家政治学说的要害了。

何以言之?儒家政治学说的核心是宗法伦理，由亲其亲而尊其尊演化出五伦，从而有三纲五常、忠孝节义一整套政治道德轨范，归根结底其精髓在于血统纽带。要统治臣民就得抓住这个关键。《孟子·离娄上》有两段话一针见血地泄漏了这个秘密。第一段：

孟子曰："人有恒言，皆曰'天下国家'。天下之本在国，国之本在家，家之本在身。"

这一段还只是修齐治平的泛泛演绎，关键性的第二段就宣泄了儒家政治的统治妙诀：

孟子曰："为政不难，不得罪于巨室。巨室之所慕，一国慕之；一国之所慕，天下慕之，故沛然德教溢乎四海。"

因此，宗法统治之妙，就在于依靠强宗大族。而正是北魏和初唐的这两位英主特别重视氏族，下了不少工夫。鲜卑族的孝文帝为了列籍中夏，特别下诏改拓跋为元，把功臣旧勋一律改成汉姓，还从血亲婚媾关系上来笼络汉魏以来的华北诗礼大姓。《通鉴·齐纪六》：

魏主雅重门族，以范阳卢敏、清河崔宗伯、荥阳郑羲、

太原王琼四姓、衣冠所推，咸纳其女以充后宫；陇西李冲以才识见任，当朝贵重，所结姻娅，莫非清望，帝亦以其女为夫人。诏黄门郎、司徒左长史宋弁定诸州士族，多所升降。

经过皇帝的一番努力，原来就具有深广社会势力的高门大族就成了法定的郡望，"故世之言高华者，以五姓(卢、崔、郑、王、李)为首"。把魏晋以来原系由门阀制度产生的九品中正的用人制度更加强化。司马光在《通鉴》该条下评论道：

选举之法，先门地而后贤才，此魏晋之深弊，而历代相因，莫之能改也。……虽魏孝文之贤，犹不免斯弊。故夫明辨是非而不惑于世俗者诚鲜矣。

司马光这番话是书生之见，或曰儒学中的理想主义。当时的皇帝如果"不惑于世俗"，无视门第，马上就"得罪于巨室"，吃不了兜着走。其实，在政治实践中，司马光也是不敢得罪巨室的，王安石变法时期他就坚决站在祖宗之法不可变的维护既得利益集团的一方，也是"惑于世俗"。以其人之道还治之，也可说"虽司马光之贤，犹不免斯弊"。由此也可见，儒家的理想主义是只能停留在嘴上说说，聊快人意的。

与北魏对峙的南方，也不得不赖门阀制度统治，除了北方南渡的王谢外，土著则有顾陆朱张，都是孙吴以来的巨室。皇帝可以改朝换代，宋齐梁陈地交班，门阀大姓却世代绵延，王朝非依赖之不可。宗法社会注定如此。

由于唐继隋周，北周又继西魏，西魏由北魏分东西魏时裂出，因此直到唐朝，北魏时的五个高华望姓的潜势力仍盛。深谙儒学宗法三昧的唐太宗决心要用政治力量来调整一番，引起了一场氏族风波。

两个最懂儒学精髓的皇帝(下)

李世民是一代英主，这不成问题。他深知封建宗法社会中族性世系的头等重要性，因此和北魏孝武帝一样，要用王朝的政治权力来干预氏族问题。他的努力集中于两个方面，一是竭力把李唐的先世攀附上华胄世家，硬要追认先祖是凉武昭王李暠，即北魏时的清望陇西李冲的本家；二是令高士廉等人考天下谱牒、史传订定《氏族志》，树立以唐王朝统治集团为首(即以现实权势为标准)的天下氏族等级，以贬低北魏以来的山东高门。前一着几乎一手掩尽了后世的天下耳目，后一着则当时虽未完全奏效，但正如陈寅恪先生所论，从此以后，"魏晋以来门第之政治社会制度风气，以是而渐次颓坏毁灭，实古今世局转移升降枢机之所在，其事之影响于当时及后世者至深且久。"(《李唐氏族之推测》)

李唐的绝非西凉李暠后裔，而当出"边荒杂类，必非华夏世家"(陈寅恪)，老一辈的史学家如陈寅恪、刘盼遂等早已稽考翔实，可为定论。关于制定《氏族志》，打击传统山东豪族，抬高唐王室及当时勋贵的氏族地位，前人也早有论述。但对李世民贬抑华北清望卢、崔、郑、王、李等大族，还有一个讲不出口的隐秘的心态，则尚未为人注意，颇为有趣。下引的《新唐书·高俭传》是论这个问题时人们都要援引的材料：

初，太宗尝以山东士人尚闀闀，后虽衰，子孙犹负世

望，嫁娶必多取贿，故人谓之卖婚。由是诏士庶……责天下谱牒，参考史传，检正真伪，进忠贤，退悖恶，先宗室，后外戚，退新门，进旧望，右膏粱，左寒畯，合二百九十三姓，千六百五十一家为九等，号曰《氏族志》，而崔幹仍居第一。帝曰："我于崔、卢、李、郑无嫌，顾其世衰，不复冠冕，犹持旧地以取贿，不肖子偃然自高，贩鬻松檟，不解人间何为贵之？……今谋臣劳士以忠孝学艺从我定天下者，何容纳货旧门，向声背实，买婚为荣耶？……朕以今日冠冕为等级高下。"遂以崔幹为第三姓，班其书天下。

这部后来"缙绅耻焉"、目为"勋格"的钦定《氏族志》，要抬高当时王室及冠冕是不消说了，但为什么一而再、再而三地提到"卖婚"、"买婚"这一婚姻问题？当时的士大夫确以娶五姓女为荣。五姓女比宗室的公主吃香；女家也愿攀五姓为亲，比勋贵公子吃香。这对李世民自然恼火，怒诘"不解人间何为贵之？"追究起来，却有一个牵涉到宗法血统的极大问题在。

南北朝时北方的几家望族都是诗礼大家，又处在北方少数民族统治之下，按照儒教，要恪守"夷夏之辨"，而首先要辨的是血统不能乱，不能让"非我族类"的血统混入。所以在异族统治下，女儿被迫要嫁给统治者的异族，自家的男子绝不娶非本族的女子。所以只在高门大姓之间论婚，保持纯正的华夏血统。而李唐王室，从李虎、李暠、李渊以及李世民本人，都以鲜卑姓为后，男系是否纯正的汉人血统难以查实，李虎以下几代就明明白白是混血儿了。当时士大夫的贵重五姓，愿与之婚媾的原因就在此。李世民既是杂种，心里有数，却不好明说。但终于耿耿于心，所以在冠冕堂皇的诏文里也仍然"卖婚"、"买婚"地提到婚姻，泄露了他的隐秘心态。

儒家的道，素王与真王

儒家把推行自己的学说称作“行道”，说得直白点，就是帮助帝王统治臣民。因此，要行道，最好是自己做皇帝，口含天宪，想怎么行就怎么行。然而江山要靠武力征服，儒士之流“秀才造反”，永无得江山的希望；退而求其次，只得到皇帝那儿找个官做，赖以行道。儒家祖宗孔子周游列国，栖栖惶惶，无非就是为了找官做，美其名，就是想行道。官弄不到，发起脾气来，就嚷着“道不行，乘桴浮于海”，要出国去另谋出路了。但终于做官出国两不成，“哲人其萎”，见上帝，不，见周公去了。后人悯其志，悲其命运，于是称他为“素王”。“素王”一词，初见于《庄子·天道》，指有王者之道而无王者之位的高明之士，也就是有当帝王的资格而没有当上的。魏晋间王肃伪造的《孔子家语》就剽窃了庄子的话把“素王”安到孔子头上，在《本姓解》编造了一段故事：

> 齐太史子与见孔子，退曰：“或者天将欲与素王之乎！夫何其盛也！”

从此，孔子就独擅了素王之称。这倒干脆，把做皇帝和行道毫不含糊地连在一起了。但是，翻遍史籍，历代帝王称自己是“奉天承运”、“历数有归”、“四海归心”等等，要而言之自命是真龙天子者可说个个如此，却似乎没有见过公开说他做皇帝就是“行道”的。有之，只有东晋时十六国成汉的皇帝李寿。

《晋书·载记·李寿》记他僭位时的故事：(罗)恒、(解)思明及李奕、王利等劝寿称镇西将军、益州牧、成都王，称藩于晋；而任调与司马蔡兴、侍中李艳及张烈等劝寿自立。寿命筮之，占者曰："可数年天子。"调喜曰："一日尚为足，而况数年乎"？思明曰："数年天子，孰与百世诸侯？"寿曰："朝闻道，夕死可矣。"任侯之言，策之上也。遂以咸康四年僭即伪位……。

"朝闻道，夕死可矣"是《论语·里仁》中孔子之言。道，一向是解为"事物当然之理"，亦即今语所说的"真理的"。孔子还再三说过"君子谋道不谋食"，"君子忧道不忧贫"(《论语·卫灵公》)，是十分清高、漂亮、纯洁得可爱的玩意儿。不料这位聪明的也是大煞风景的偏霸皇帝却把"道"的老根底刨了出来，而且还直接引用孔子的原话，老实把道当作了做皇帝的同义词。这正如旧时代江湖黑社会人物所说的"揭海底"，把帮伙里面的黑话的真义给戳穿了。李寿的这段话可称心直口快，也令人解颐，和《水浒传》中李逵大喊杀到东京，一板斧杀了那鸟皇帝，宋江哥哥做大宋皇帝，卢俊义哥哥做小宋皇帝之论有异曲同工之妙。宋江们标榜"替天行道"，李逵则看中做皇帝，含义实同。李寿、李逵这两个姓李的宝贝，都是老老实实地说真话。不过黑旋风是"彼可取而代也"和"大丈夫当如此也"式的欲望的朴素表白；而李寿则援用儒宗的话称之曰行道。吃掌比吃"素"有趣，真王自然胜于"素王"。儒学精髓，其在此欤！

孔子升格为第一把手

孔子是周公的绝对皈依者，以至于朝思暮想，连梦里也常遇见周公。孔子这样的圣人也要做梦，足看“至人无梦”之说的无凭。到了老年，大概睡眠照例减少，梦也相应做得少了，他还叹息道：“甚矣吾衰也，久矣吾不复梦见周公！”（《论语·述而》）足见孔子是心悦诚服地私淑周公，只是“述而不作”地宣扬周公之道，孔子学说的祖师爷是周公。

因此，隋唐以前，提到儒家学派就周孔连称，有如后世的连称孔孟。孔子是附在周公之后的。把周公撇开，以孔子为儒家始祖之举开始于唐太宗，并且立了孔庙把这种尊孔盛典用制度化的形式固定了下来，在儒学发展上应该说是一件大事。吴兢《贞观政要·崇儒学》中记此事道：

> 贞观二年，诏停周公为先圣，始立孔子庙堂于国学，稽式旧典，以仲尼为先圣，颜子为先师，两边俎豆干戚之容，始备于兹矣。……儒学之兴，古昔未有也。

唐太宗为什么要褫夺周公的“先圣”称号，惟独锺情于孔子呢？周公有什么碍着他！追究起来恐怕大有文章可做。但兹事体大，牵涉面极广，要条分缕析，将原委说个明白，恐怕得要一部大书；现在姑且来说说其原委之一，似乎是以往史家所未尝注意过的。

魏晋以来极重视氏族谱系，李唐除了把自己的上代追附

到凉武昭王李暠不算，还要攀祖宗攀到先秦的老子李耳，标榜“系出柱下”。史称孔子曾问礼于老子，既尊孔子为“先圣”，即儒家学派的始祖，则老子自然更是先圣的老师，高出于孔子了。倘若摆着一个周公为先圣，则周公早于老子，后者就给盖了。本来，汉魏之世，人们称道家都并称黄老，东晋以后才渐渐不言黄帝，而以老庄为道家之祖；至唐，黄老之称才绝口不提，朝廷的功令上把老子为道家之祖固定了下来，这对李唐光耀其姓氏是有利的。剩下的问题是儒家的祖师是周公，于是必须如黄老之去掉黄帝一样，周公也必须从儒家的先圣地位拉下来，叫老子的学生孔子由先师升作先圣。在唐高祖武德二年始立国子学时，还是“以周公为先圣，孔子配”(《新唐书·礼乐五》)的；太宗却硬把周公撤下来，了此心事。不料他儿子高宗李治不懂父亲的苦心，到永徽二年，“复以周公为先圣，孔子为先师”，亏得很懂太宗用心的长孙无忌进言，才于显庆二年改过来。到了武则天称帝改周后，又于天授三年把周公抬了出来，而且停了士子攻习《老子》的先例。直到武则天垮掉，中宗复辟的神龙元年，才“复习《老子》”，重尊孔子(均见两《唐书》)。这之间的反反复复，其做法的动机近于儿童心理在作祟。玄宗以后，废周公尊孔子为儒家先圣才固定不变，孔子谥为文宣王；但老子却是玄元皇帝，比孔子高一辈。

唐以后，老子不再是玄元皇帝了，但孔子的先圣却做稳了下来。原先是孔颜并称，后来经韩愈的道统说，又抬出了孟子，把颜渊挤掉，先圣、亚圣就一直传了下来。中国历来就是极重“名单学”的。孔庙里吃冷猪肉也和骨灰排位置一样，有个尊卑上下，也算是一种民族文化。

三教鼎立始于唐

中国向有“三教”之说，并且和“九流”连词，合称三教九流，用以统称各种教派、学术乃至各种行当。那意思似乎连黑社会也包括在内。“九流”一词，最早见于《谷梁传·序》：“九流分而微言隐，异端作而大义乖。”是指儒家末流的各种分派而言；杨士勋疏谓：“《汉书·艺文志》云：孔子既没，诸弟子各编成一家之言，凡是九……”这条疏其实是曲解班固。班固并没有把所谓“九流”的道家、阴阳家、法家等等归在儒家之中，《艺文志》明明说：“诸子十家，可观者九家而已。……若能修(儒家)六艺之术，而观此九家之言，舍短取长，则可以通万方之略矣。”班固辨章学术，是把九流列在儒家之外的。

三教之说，不知起于何时，推想当发生于唐朝以后。《翻译名义集》中虽有“吴主问三教，尚书令阚泽对曰：孔、老设教，法天制用，不敢违天；佛之释教，诸天奉行”的说法，但《翻译名义集》的作者是宋朝僧人法云。这番话把佛推崇到孔老之上，分明是和尚张大释教之词；而且吴主同阚泽这段问答，史籍无据，难以凭信。再说，这段话将释教与孔、老对举，分明是指宗教言，孙权时尚无道教之名，那时只有太平道、天师道(五斗米道)之称，而且也还没有认宗老子；释教当时的势力也不足与中夏学派抗衡，孙权不可能有三教鼎立的思想。这是以唐宋以后人之腹揣度古人之心，其伪托不辨自明。

中国民族文化悠久牢固，而且自成体系。异民族的学说、宗教要到中国来立足、站稳而且弘扬，必须得到本民族的认同，尤其要得到士大夫名流即文化代表阶层的赏识。连土生土长的道士教也尚且必须许认宗黄老学说，取得上层文化人的认可才能巩固发展，印度来的释教要打进来就更艰苦。神（神灵）学必须仗人（人文）学来开路，光是迷信就只能骗骗下层妇孺，还得以经义来感服有识之士才行。而要推行异民族的教义，必先中国化，即化为中国口味，所以经汉魏几番折腾之后，六朝僧人用"格义"的方法来吸引士大夫。所谓"格义"，就是"以经中事数拟配外书，为生解之例"（《高僧传·竺法雅传》）。而当时士大夫崇尚玄学清谈，盛道《庄子》书，所以慧远等人"乃引《庄子》义为连类"（《高僧传·慧远传》），即用《庄子》的玄谈来印证佛经，取得上层清谈之士的赏识。《世说新语》记这类事例极多，对佛教在中国站定脚跟作用极大。同时又将佛、法、僧三宝，佛律五戒和中国的"三畏"、"三纲"、"五常"、"五德"、"五行"相攀比，都是"格义"的运用。以天竺之身体，着华夏之衣冠，才能与中国士大夫揖让酬对，才能与周孔、老庄之学分庭抗礼。这个过程至唐代才基本完成，于是遂形成佛教的中国化或中国式的佛教。而其标志，则是中国式的教派，如天台宗（法华宗）、慈恩宗（法相宗）、禅宗（佛心宗）等显密各宗的林立，传宗接代，掌教传法的都是中国人，这才淡化了"胡教"的恶声，得以与本土的学说、宗教争长短而气不馁心不虚。三教鼎立之势，于焉形成。

禅宗是最中国化的佛教宗派，神秀慧能的南北宗衣钵之争，还给儒家确立道统以刺激。唐以前的儒生虽也讲究师承渊源，但没有正式提出过道统之说，强调这玩意的是韩愈。他在

《原道》中把尧、舜、文、武、周公、孔子连成一统不算，还把孔子以后的子张氏之儒、漆雕氏之儒等儒家八派中的其他派别统统排出万古不变的道统之外，而独以孟子为嫡派传人，为后来的程朱道学的自诩正统奠一基石，对中国文化影响至巨。

唾面自干与自唾其面

即使在儒家学说的统治已经稳固之时，黄老的谦退忍让依然作为遗传密码深植于人们的灵魂里，成为政治哲学和处世哲学。这其实也不是学说的力量，而是现实逼使人们非按黄老之道办不可。最可作为例证的是"唾面自干"的故事。

"唾面自干"是人们常用的熟典，此事《旧唐书·娄师德传》失载，《新唐书》载而太简，且不生动；以《通鉴·唐纪二十一》记得最为有声有色：

> 其弟除代州刺史，将行，师德谓曰："吾备位宰相，汝复为州牧，荣宠过盛，人所疾也，将何以自免？"弟长跪曰："自今虽有人唾某面，某拭之而已，庶不为兄忧。"师德愀然曰："此所以为吾忧也。人唾汝面，怒汝也；汝拭之，乃逆其意，所以重其怒。夫唾，不拭自干，当笑而受之。"

旁人啐在你脸上的唾沫都不敢揩掉，怕触怒对方，要让它自干，还要陪笑脸，以示彻底顺服，这大概连坚持不抵抗主义的圣雄甘地也难以办到。中外如欲援例，只有《圣经》上基督的教训"别人打你的左脸，你把右脸也伸过去"差堪配对。然而，基督有时也分明主张以眼还眼、以牙还牙，并不像娄师德似地一味忍受。

据两《唐书》本传，娄师德这人不退能，不矜功，他举荐了狄仁杰，有大恩于狄而狄毫不察知，还在武则天面前讥贬他；

同僚骂他“田舍汉”(即今语之所谓乡巴老)而嬉笑领受，确有黄老的谦退阴柔之功。其所以有这样的性格，与气质固然有关，但世路巇险，促使他不能不明哲保身，也是颇大的原因。

当时武则天称制，对臣下十分疑忌，盛开告密之门；索元礼、周兴、来俊臣之流罗织善良，构陷株连，人人自危。万一得罪了什么人，被挟怨诬告，先就不问情由，严刑酷法逼供，遭之者怕受酷刑，大都望风自诬。在这样的气候下，谁都重足屏息，惟恐稍一不慎，胡里胡涂地触犯了人，死了还不知道谁捣的鬼。唾面自干的出奇的忍耐工夫正是全身远害的上策。

唾面自干，还是别人唾他，受辱属于被动；进一步则有自唾其面，即不待旁人污辱，自己先来污辱自己。上面提到过的娄师德同时的名臣，连武则天也十分敬信的狄仁杰，就曾自唾其面，即自诬过。新旧《唐书》本传均记有此事，兹录旧书：

> 未几，为来俊臣诬陷下狱。时一问即承者例得减死。来俊臣逼胁仁杰，令一问承反。仁杰叹曰：“大周革命，万物唯新，唐朝旧臣，甘从诛戮。反是实。”俊臣乃少宽之(《新唐书》作“乃挺系”)。

当此之时，堂堂宰相的狄仁杰要想活命，尚且只得自唾其面，才免得皮肉受苦。否则，拷掠之下，何求不得！除非不要命，不承认是办不到的。所以后来“则天召仁杰，谓曰：‘承反何也？’对曰：‘向若不承反，已死于鞭笞矣。’”(同上书)事到临头，自唾其面倒干脆得多。倘要硬挺，只好自尽；可是自尽又有别的话头，叫作畏罪自杀或自绝于天下。

这类自唾其面的做法我们这一代人深有体会。当年搞思想批判时，都要把自己说得一无是处。人人如此，习以为当

然。至于十年动乱时期，则戴高帽上街，手执大锣，边打边喊“我是反革命”者，可谓司空见惯。形格势禁，非如此不可也。

两个挂羊头卖狗肉的大儒

在中国学术史上，有两个打着儒家招牌、把异端思想引入周孔之学而发生了巨大的影响的人：一个是西汉的董仲舒，一个是北宋的程颐。这两个人对中国文化所起的消极作用，严重点说，可说是误尽苍生。

世人概论汉宋之学，都说汉儒重训诂，宋儒重义理。这只是治经学路数的区别，与运用学说无干。治训诂、考据，不过是就经论经，大抵是做学问的行当；解经解错了不过是解经解错了而已；后人可以据经文来核对是非。即使完全解释错了，比如注"黑"字曰："黑者白也。"对经邦济世，国计民生也无关紧要。讲义理则要关系到学说的宗旨，直接影响到治国平天下；儒家学说恰好又正是政治伦理学说，封建王朝是以它为准则来统治臣民的。义理一有偏差，就毫厘千里，害死人了。

董仲舒偏偏是在训诂之学盛行的西汉独搞义理的。他治的是《春秋》学，"以《春秋》灾异之变推阴阳所以错行，故求雨闭诸阳，纵诸阴；其止雨反是。"（《史记·儒林列传》）他将天人感应这一套阴阳家的玄虚之谈引入了儒学，说白了就是搞迷信。《春秋繁露·精华》中就说了这样的鬼话：

> 大水者，阴灭阳也；阴灭阳者，卑胜尊也。日食亦然，皆下犯上。以贱伤贵者，逆节也。故鸣鼓而攻之，朱丝而胁之，为其不义也。……

诸如此类的义理充斥于他谈述《春秋》大义之中。周孔思孟之学大体是讲人事的，子不语怪力乱神；董仲舒却将儒学祖师所瞧不起的阴阳巫觋那一套引入儒学，假儒学以行之，开了东汉以后的图数谶纬之学的盛行。程颐所称颂并汲取的邵雍的《皇极经世》这套推算历数的道士式的玄学，正是董仲舒的天人感应说的发扬。

董仲舒的时代，佛教学说还没有传入。他只能从阴阳家这类土生土长的迷信中找材料附会入儒学，使儒学驳杂化、玄学化而贻害儒学千余年，后世的儒者和儒学，天人感应说成了排除不了的附骨之疽。到了程颐手里，佛教那套更高明的唯心主义玄学已在中土盛行，比土生土长的那套迷信言诡而辩得多了。程颐于是将它改头换面地偷偷塞进他的天人性命之说，自诩是孔孟心传，振绝学于千载。但他的欺世盗名，还是瞒不过明眼人。金朝人李纯甫的《鸣道集说》中就一语破的地将他揭穿了：

> "伊川诸儒（程颐兄弟为今河南伊川人，故称伊川或伊洛学派）虽号深明性理，发明六经圣人之学，实皆窃我佛书者也。"（刘祁《归潜志》引）

程颐所偷的主要是禅宗明心见性之学，程朱等人连聚众讲学、论著用语录体那一套也从禅宗窃来。甚至编出来的自神其术的故事，也是从禅宗拷贝过来的，如有名的"程门立雪"故事。

程门立雪的故事是朱熹《朱子语录》吹出来而成了儒林佳话的，后来成了无人不知的熟典。说是杨时（即程颐的护法弟子龟山先生）、游酢两人初见程颐，程颐瞑目而坐，两人不敢惊醒他，侍立一旁，气也不敢吭。程颐老半天醒来，说："你们还

在么，走吧！”两人一出门，门外已经积雪盈尺了，云云。这个故事是偷禅宗二祖慧可向禅宗中土开派人达摩禅师求道的传说的，只改了一下名字。天下文章一大抄，儒家抄到了和尚头上去。程朱之徒口口声声排斥僧道异端，剽袭人家不知脸红，真是虚伪透顶。

我 咀 咒

程门立雪的故事是抄来的，目的在于抬高道学祖师的身价，也是“圣人假神道以设教”的老谱；但是，故事里所形容的程颐装腔作势地假寐的神情却是事实。凡道学家，没有不装腔作势，满口的意诚心正，满肚子的坏水、虚伪透顶的。“文革”前我曾收藏过一本明刻本的霍韬《家训》。此人是明代正德、嘉靖间的著名道学家。这本书里有一篇《家内男女分路图说》（题名记不正确了），印刷也真考究，附的图是朱墨两色的，男红女黑，分别标明男女互相隔离的通道，目的当然是为了“风化”，为了“男女之大防”。这是道学家们要提倡的头等大事，所以连家里也须立下如此苛严的规矩。可是，后来偶然读一本忘了书名的明人笔记，提到这位霍尚书却是一位“蓄声伎”的人。三个字就把这位道貌岸然的道学家的灵魂彻底曝光。正如俗话所说：满口的仁义道德，一肚子的男盗女娼。

道学家空谈性理，空疏虚伪之馀，不能不自高身价以欺世，几乎没有一个不是牛皮大王。程颐就自称“圣学不传久矣，吾生百世之后，志将明斯道，兴斯文于既绝”（《二程文集·祭刘质夫文》）。自封为“尧舜文武之道，传之仲尼，仲尼传之孟轲，孟轲传之颐”（《宋史纪事本末·道家崇黜》）的天生圣哲。吹牛吹习惯了，就真的自命不凡起来，程颐向文彦博讨一块地造书斋，也大言不惭地说：“……欲得葺幽居于其上，为避暑著书

之所……颐虽不才，亦能为龙门山添胜迹于后代，为门下之美事。”（《上文潞公求龙门庵地简》）只要他在那里造间房子，在那里避过暑，后代便会传为“胜迹”了！脸皮之厚，激光弹恐怕也穿不透。这里所举的还不是最典型的例子。

中国也真不幸。当时人虽然都能看穿他是个伪君子，直到南宋朱熹替他大吹法螺时，还有不少高明之士指斥程朱是“伪学”；可是元明以后，由于封建王权的需要，程朱之流真的被供奉到文庙里去吃冷猪肉了。程朱道学被定为“国教”，他们编注的《四书》钦定为士子教科书，八股文出题作文都以此为准，天下人相率而为虚伪和空疏之学。科学发明被视为“奇巧淫器”；文学艺术被视为“闲言语”（这是程颐亲口说的。连杜甫的诗也被他贬得一文不值）。除了四书五经，而且还必须是程朱的义理之作，一切都是狗屁。正如《儒林外史》中鲁翰林所宣称的“八股文章若做的好，随你做什么东西，要诗就诗，要赋就赋，都是一鞭一条痕，一捫一掌血；若是八股文章欠讲究，任你做出什么来，都是野狐禅，邪魔外道！”瞧，不说程朱理学误尽天下苍生，岂可得乎！道学统治了中国思想的近千年中，凡是在学术思想、文学艺术和科学技术上有成就的人，无不是多多少少反对程朱理学的，反对得愈激烈，成就便愈大。回顾历史，真是洞若观火，洞若观火！

我们现在的儿童们，是天真活泼，很少有少年老成、死样活气的呆木头了。可是五十年以前的孩子，鲁迅说得很真切，那时的中国孩子都像个小大人，规规矩矩，缩手缩脚，和外国儿童一比，完全两样；上海公园里同是黄皮肤的儿童，自由活泼的就可以断定是日本儿童。为什么，就是近千年的程朱道学训练出来的。写到这里，我不禁从心底咀咒那些吹捧程朱

理学的“新儒学”的先生们！读书论学，照规矩应该心平气和，但毕竟因为肚里书少，养气工夫不足，也学不好道学家的虚伪工夫，竟咀咒起来了，万祈读者包涵。

后　语

脑子里的书影虽说不多，但如果要搜括一下，也还未始不可以写下去，写下去。只因为自知这类闲话不能大有益于人，顶多只能作为饭后遣时和床头催眠之用，即使对所谈的问题也不无愚者的一得，或能博有会心的读者一笑，然而都无关于宏旨，可写可不写。写它们也不过稍贤于博弈——不，错了，这是老皇历。博且不说，弈则无论围棋、象棋、国际象棋，都参加国内、国际比赛，国际比赛得了优胜还为国增光，与“文章华国”的大文等价，这些拙文怎么敢说“贤于”它呢？该掌嘴。

开头设想这组文字时，原打算写点文学艺术方面的零杂感受，因为脑子留下的书影，自以这方面为最多。可是一想，写出来不免是些“背时的”现实主义和鲁迅传统之类的话头，很容易惹时下新才子的嫌，而且也大抵和同时间所写、那时正在《瞭望》周刊上陆续登出的《坛边独白》重复或重叠。下笔时于是改变主意，朝历史文化这面走。私心还特别想抓住影响中国文化最深巨的儒、道、佛三根支柱。其中佛经并未读通，即使中译本读通了，哪怕是鸠摩罗什和唐玄奘那样的高手译出来的，也未必与古印度梵文原著经典和马鸣、龙树们的论旨完全相合。经过一道两种迥异的文字转换的手续，顶多也只能像水里的月亮，在波漪荡漾中走了样，和天上的那个不很相同了。经义搞不准来谈中国和尚与居士们的义解和语录之类，

要“追形”虽然也容易取《宏明集》、《广宏明集》、三种《高僧传》和《五灯会元》之类参考一下，谈点印象，发点谬论，勾勒出自六朝至唐宋佛学和佛教在中国的若干有关键意义的小镜头，但写这方面的文化现象究竟没有写土生土长的儒道文化那样顺手；牵涉到佛家的专门语词还费词而不讨好，并且也容易惹烦读者。于是只写了一篇《三教鼎立始于唐》支吾一下就算。打了这样一个大折扣，自己也很觉怏怏，生自己的气，写下去的兴趣锐减，所以草草收场。

这四五个月来，不时有热心的读者写信给我，问我《书影追形杂笺》为什么不写下去了？他们都感觉到这组文章没有写完。有位读者问我是“有疾而终”还是“无疾而终”，令我启颜。因此在这里回答，是无疾而终；也可说是有疾而终，这疾是我自己犯的内病。

对读者的盛意，我敬表惭愧和感谢。

辑集后记

这本小书中的第二品《魏晋清谈人物剪影》动手得最早，是1987年应一个掌故杂志而作的。刊出了引言和关于何晏的第一篇后，杂志不来催续稿，我就搁下了。过了一年多，一家日报约我写一组可供连载的文史小品，于是我又拾起老题目，将刊出过的部分略加改动，又陆续写成了二十篇寄了去。编辑说，太长，希望每篇能删至一千二三百字。我自觉一向作文都注意樽节文字，虽然不敢说能做到不可增损一字，但每篇要削去三分之一的篇幅，这履确没法去就。但既已写好，丢了也可惜，就送到另一家报纸去试试。不料仿佛有同行公议似地，登出来时编辑也代我删成了每篇一千多字。我不能说编辑删得不好，但衔接之处总不免有不很对榫之处，而且显得瘦骨嶙峋，我自觉是给出点游辞余韵的地方都被删落，很觉别扭。因此，未完的部分也不再写下去了。虽然如此，但编者见告，不少读者对内容还是赏识的，而且盛情地还给了未删的原稿。乐广以下诸篇是一直到集结成本书时才补足的。因此这一品动笔最早而完成得最晚。

接着是，一家晚报索稿，也要求是一组连载的文史小品，我就以本书的附品《书影追形杂笺》应命。这回接受了教训，每篇压缩在千字左右。这使我想起我幼时一位业师的故事，我这位老师是前清的副榜，也就是乡试的备取举人，学问真是

渊博，八股文之好是出了名的。据说考场的八股文最好是千字左右一篇，太短了试官认为这考生不能发挥，过长了则考官懒得看长卷，也不讨好。他老先生不知怎么一来，忘了这诀窍，乡试头场的四书文写了三四千字，洋洋洒洒，结果只落得一个副榜，终生引为憾事，晚年还取了个"长文翁"的别号解嘲。然而，我这种时新八股，千把字的篇幅实在装不进多少内容，颇有螺蛳壳里做道场之苦。原来想以文化为题，从先秦一直写到清末的，后来愈写愈言不尽意，写到宋朝就搁笔了，如鲁迅所说，是一只"断尾巴蜻蜓"。但也有好处，不写下去，大部分文字的范围属于汉魏至唐的文化问题，附在题作《中古文人风采》的小书里，虽不能说是对号入座，倒不失为一个擦边球。

在写《魏晋清谈人物剪影》时，就想到要讲魏晋清谈，必须上联到汉末清议。《杂笺》搁笔以后，就决定写这一组。因为要和另一组同名为《剪影》文字相配，所以每篇也以二千字左右为准。这样，看来我也有资格起一个"二千文翁"的别号来和先师媲美了。

说来可笑，我十来岁时也练过八股文，为了好玩，多少也为了讨好我那位八股文章大家的老师，我请他出四书题作八股文代替作业。在他的指点下着实写过一阵，他还认为写得像个样子。解放前在南京当记者，有次和沈衡山(钧儒)老先生闲谈，沈老先生是清末中过进士的，我和他谈起科举考试和八股文的事，说自己也学写那玩艺，当场背了几道能记得起的当年作过的"破题"给他听，他颇为惊讶，拈髯笑道："想不到你这样二十几岁的人还能做这种绝种已久的玩艺。"这事又过去了四十多年了，八股文废止已将百年，恐怕会做这玩艺的人已不大找得出；连过去读书人家里几乎家家都少不了的制艺文

集，也就是《儒林外史》中马二先生编选的那种乡试、会试的“墨程”书也早已绝迹，古旧书店里也难以买到。然而，八股虽废，八股精神却未寿终。写小说有小说八股，写论文有论文八股，写杂文有杂文八股，不过蜕去了八股的程式章法而已。

八股的精神就是“代圣贤立言”，兜来兜去就是四书五经上那几句话，那诀窍就是孔老夫子所说的“述而不作”。这是做文章最易偷懒又最保险的法门：偷懒，是不必自己有见解，出主张，从经书上取点意思编圆就是；保险，科举考试中哪曾有言论悖逆出过事的？出毛病、被黜落的大都只是为了忘记抬头，疏忽了避讳或格式上有差池之类而已。

这本小书中的各组文字，也大抵是“述而不作”，裨贩几句古书里的话头作因由；各组的每篇文字长短也或二千、或一千，篇幅一律，都合于八股之道。只是“代圣贤立言”这点上差点劲，有时对先圣先贤们还很不敬；而且史论不像史论，掌故不像掌故，学术论文不像学术论文，不成体统。从实招来，事先也未筹画规度，只是逮到题目，临场发挥，心血来潮，信笔写下。靠这些文字来知人论世，是不中用的；倘能提供中国文化的某些片段知识，加上一个普通人如我对某些历史文化的若干不高明的见解，这本小书的目的也就算达到了。倘能有若干有心人，读本书时能忽然想到中古文人，特别是东汉清议名士，不像后世的读书人那样，愈来愈惯于牺牲自己的独立人格，忘记了人的尊严，把自己否定得一无是处，阿Q式地自承“我是虫豸”而苟存的现象（虽然孰令致之是另一问题），从古今的观照中兴起点感慨，那我就更将以感激的心情，拜谢彼此意绪之相通了。

书中对一些历史文化现象的私见也不敢妄求读者的认

同，我正是读了一些讲中国历史文化的著作，不能认同某些见解才陆续写下这些文字的。如果也有对中国历史文化感兴趣的好事之徒，碰巧偶而读了这本小书，连连摇头不能同意之余，也激起自抒见识的兴趣，那就再好没有，求之不得，鼓掌欢迎。

照规矩要谢一下绿原兄为我作序。我请他命笔时，他说书的内容没有看过，怎么下笔呢？我答他：我写我的，你写你的，就照书题发挥吧。这也颇类似八股的破题法，从"中古文人风采"六个字做文章。但是读者明鉴，他的序文是毫无八股气的。

一九九二年春记于观沧海日楼

[General Information]
书名=中古文人风采
作者=何满子著
页数=264
SS号=10466434
出版日期=